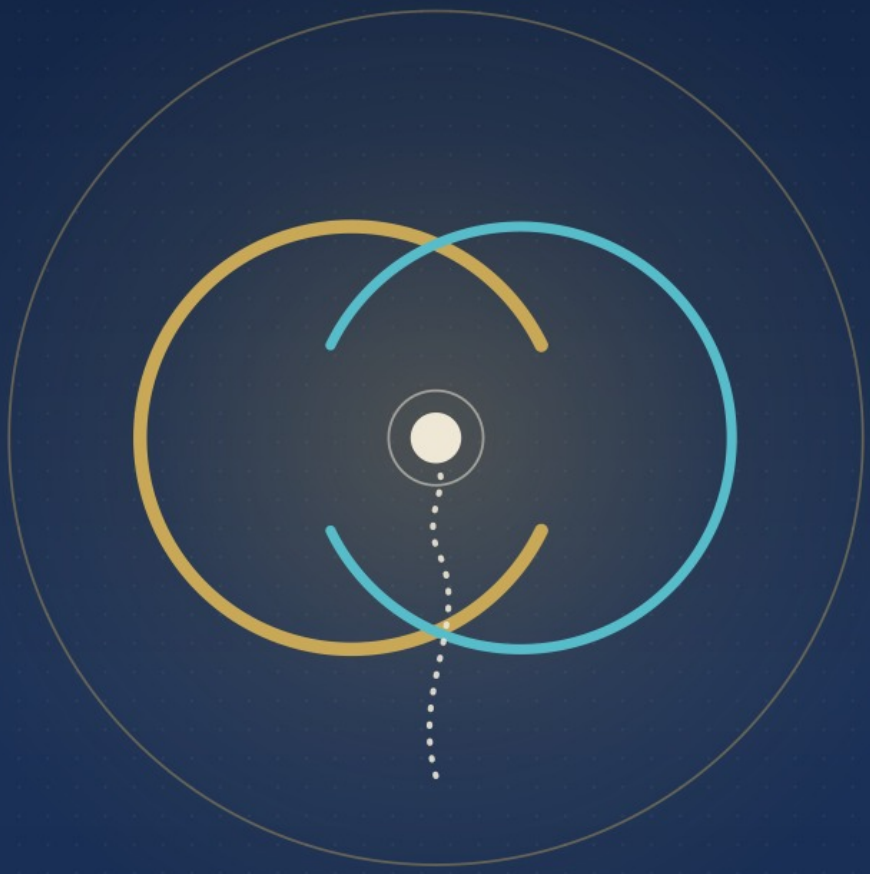
普通人都能明白的

认

一个字、九个问题，与「我」的改写



王德生　　著

德麦国际出版社
Demai International Press

普通人都能明白的

认

一个字、九个问题，与「我」的改写

王德生　　著

德麦国际出版社

Demai International Press

出　版　信　息

书名	《普通人都能明白的「认」——一个字、九个问题，与「我」的改写》
著者	王德生
执笔	复合主体：王德生立题、口述承重命题与裁定，Claude 统筹九个 AI 智能体分问执笔，并统稿
出版	德麦国际出版社（Demai International Press）· 新加坡
编号	德麦国际专著第 466 号
ISBN	979-8-90690-466-9
定价	US$20.00
开本	170 mm × 240 mm（16 开）
字数	约 23 万字
版次	2026 年 10 月第 1 版
完稿	2026 年 10 月 26 日

AI 协作声明：本书的判断、口径与承重命题由王德生（口述）给出；九问九篇由九个 AI 智能体（Claude）在其指令下分问执笔，Claude 统稿，并经其审定。

书中所引各位思想家的话，一律转述大意，出处以书名、篇名与年份标注；凡标〔待核〕处，出处尚未逐字核对原文，汇总于附录四「引文核验总表」。书中豆豆一家、认亲的母子、老方老何、老李老王、阿明阿强及各章日常场景均为虚构。书中讲到病与创伤的地方，讲理解与相处，不构成医学建议；身体或心里的难处真的大了，请找医生或心理咨询师。本书的承重命题由王德生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口述，登记见附录一。

全书结构：出版信息、作者介绍、十分钟读完这本书、前言、导读、目录；导论与三篇十八章；结语、参考书目（四十种）、附录四件、后记。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 者 介 绍

王德生，SDE（显露·差异序列·特征纠缠）本体论思想体系的创立者，德麦国际（Demai International Pte. Ltd.，新加坡）创始人、首席执行官。

生长于中国农村，1990 年进入湘潭大学。后获中国科学院计算数学博士学位，并在中国科学院完成博士后研究，研究方向包括 Voronoi 图、Delaunay 剖分、质心 Voronoi 剖分与有限元方法。曾任教于英国斯旺西大学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2005 年起定居新加坡。

他的思想走过四站：三视角·知识的结构和体系（2017 年 1 月—2022 年 10 月），321 智慧系统（2022 年 10 月—2024 年 7 月），SIO 本体论（2024 年 7 月—2025 年 12 月），SDE 本体论（2026 年 1 月起；2026 年 5 月起，「结构」改读为「显露」）。

在德麦国际出版社出版多部专著，包括「普通人都能懂的」哲学家解构系列，以及《三视角发生学导论》《超越波普尔：从多次性科学到一次性发生》《从六步到九步：创造力的揭秘》《发现的发生学》等专著。

本书是这一系列里，用九个问题拆一个字的一卷。

十 分 钟 读 完 这 本 书

如果你只有十分钟，读这几页就够了。

◆ 一、一个字

认命，认错，认亲，认账，认路，认字，认生，认死理。

一个「认」字，人一辈子天天在用，很少有人停下来问：认到底是什么？

常说的答案是：认，就是承认一个事实，辨认出一个对象，说一声「是」。

这本书说：不够。事实可以早就摆在那里，认却迟迟不发生。

◆ 二、一份 DNA 报告，一声小名

一位母亲找被拐的儿子找了二十八年。DNA 比对成功，两人在派出所见面。儿子站在那里，像个陌生人。

事实已经百分之百对上了。可是谁也不会说，这一刻他们认上了。

直到儿子迟疑地问了一句：「我小时候……是不是有只黄狗？」母亲一下子哭出声，喊出了他的小名。

认，是在这一刻发生的。不是在报告出来的那一刻。

◆ 三、接进来，不是看清楚

那一刻发生了什么？母亲没有多知道一样事实。变了的，是两个人身上各让出了一个位置，让对方的那一段进来。

所以本书说：认，不是把一个早就在那里的东西看清楚；是把它接进自己，接到它在你身上有了位子。

◆ 四、「我」是什么

接进自己，接进的是什么？王德生博士的回答是：接进当下的「分布，场，美」。

分布，是你身上的东西此刻怎样摊开排着。场，是你此刻能接住、能托住东西的那一片。美，是你此刻的势能，一种「还能往前走」的力。

这三样，合起来就是此刻的「我」。

◆ 五、判词

把上面几句合成一句，就是全书的判词：

> **认，是一个东西的整体或部分，与当下的「我」——分布、场、美——发生的一次和谐纠缠；纠缠和谐了，它才算你的，你也因此被重新排过。**

判据不是事实对不对，也不是别人承不承认你，是和不和谐。

◆ 六、九个问题

全书问九个问题，分三篇。

上篇问认是什么。第一，认和知道差在哪里：看一个人认没认，不看他知道多少，看他变没变。第二，钥匙认锁、小鸭认妈、免疫系统认自己，和人认亲是一副骨架，差别在「我」那一头有多厚。第三，「认命吧」「认错就是输」「写份检讨」这三句老话，都先假定了一个现成不动的「我」。

中篇问认怎样发生。第四，认亲不是「对上」，是两个人各「让出」一个位置。第五，认不是被软弱弄坏的，是被熟练弄坏的。第六，认下的东西不会变，变的是它在你里面站的位置：站成墙，你绕着它过日子；站成地基，你踩着它往上走。

下篇问认为什么被推出来。第七，人离不开认，因为日子每一刻都往你身上灌新东西，这笔账每一刻都得结。第八，自由、创造、幸福不是认通往的三个地方，是同一次认的三个读数：先松，再动，后甜。第九，认得起，才认得下：让人认，要会切、会托、会接，先托后认。

◆ 七、三十六位邻居

每一问，本书都请来四位离这个问题最近的思想家：中国的、印度与佛教的、日本的、西方经典的、当代研究前沿的。九问，三十六位。

韩非、利科、洛伦茨、戈夫曼、荷马、拉马钱德兰、费孝通、尼采、黑格尔、托马塞洛、王国维、阿伦特……每一位，先说他说中了什么，再说本书多出的那一层，最后摆出一个只有本书推得出、他们都推不出的局面。

◆ 八、会说话的机器

今天，一篇文章可以由机器写出来，一份方案可以由机器改出来。很多人心里不踏实：这算不算我的？

照这本书的判词，这道题不问「是谁写的字」，问「它与你和谐地纠缠上了没有」。接进来了，你的分布排了，场开了，美涨了，它就算你的，你也因此不是原来的你。没接进来，你亲手抄一遍，它也不是你的。

◆ 九、带走三个问题

下次你说「我认了」，或者劝别人「认了吧」，问自己三句：

接进来的，是一个整体，还是一段？

它在我身上，站的是墙的位置，还是地基的位置？

认完以后，我的第一个小动作是什么？

> **认，是一个东西的整体或部分，与当下的「我」——分布、场、美——发生的一次和谐纠缠；纠缠和谐了，它才算你的，你也因此被重新排过。**

前　言

一声小名

◆ 一、报告出来了，人还没认上

先说一个场面，后面这本书会反复回到它。

一位母亲，找被拐的儿子找了二十八年。这些年，她去过很多城市的火车站，看见差不多年纪的男孩就心里一紧。后来有了 DNA 比对，她的血样进了库。终于有一天，电话打来：对上了。

两人在派出所见面。儿子已经三十出头，个子比她高一个头，穿着一件深色夹克，站在那里，像一个来办事的陌生人。母亲拉住他的手，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屋里很静，民警也不说话。

报告就放在桌上。它说得清清楚楚：这就是你的儿子，这就是你的母亲。

可是屋里的每一个人都知道，他们还没有认上。

过了好一会儿，儿子迟疑地开口：「我小时候……是不是有只黄狗？」

母亲一下子哭出了声，喊出了他的小名。

这一声小名，是这本书的起点。

◆ 二、认，到底是在哪一刻发生的

报告出来的那一刻，事实已经百分之百到位了。母亲没有因为一只黄狗多知道一样事实；第 8 章还会讲到，就算儿子把狗的颜色记错了，认照样可以发生。

可是认，偏偏发生在黄狗那一刻，不发生在报告那一刻。

这件事说明，「认」和「知道」不是一回事，和「承认一个事实」也不是一回事。我们平时说的「认」，里头藏着一件比知道更深、也比知道更难的事。

孩子写了检讨，字字都对，大人说：「你根本没认错。」一个人在一个城市住了十年，街道早就熟了，他说：「这里还不是我家。」老板签了字，第二天说：「这笔账我不认。」

这些话，人人都听得懂。可要说清楚「认」到底多了什么，就难了。

这本书，就用一整本书来说这一个字。

◆ 三、这本书从哪里来

这本书是从一张问对单里长出来的。

德麦国际给学员编过一批「九问成书」的问对单：一个字，九个问题，每一问配四位世界各地的思想家作对手，学员拿着它和 ChatSDE 一问一问地对，最后得到九篇论文，再统成一本书。「认」是其中的第六十套。

拿到这一套，王德生博士先改了它的脊梁。原来的说法是「认是把一个结构接进自己」。他口述了一句话，把「自己」两个字说透了：

> 接进自己，就是接进当下的「分布，场，美」，所以，认＝将一个 SDE 的整体或者部分和「我＝分布，场，美」进行和谐纠缠。

这句话原样登记在附录一。全书十八章，都是从这一句里推出来的。

◆ 四、借用王德生博士的思想历程作类比

这句话为什么要紧？借用王德生博士的思想历程作类比，说得最清楚。

王德生博士的思想走过四站。第二站叫 321 智慧系统（2022 年 10 月—2024 年 7 月），要回答的是：同一个存在，为什么不同的人看出不同的对比、变化、分布？他借尼采的视角论作答：人从不同角度与事物相撞，得出不同的看法。

走到这一站的尽头，他判定这条答案听起来很对，其实是错的。因为照它走一遍，就撞上一道无处安放的题：这份看法，到底算谁的？算事物的，算看的人的，还是算那一场互动的？

这道题的麻烦，在于它默认了两件事：先有一个现成的「我」，先有一个现成的「东西」，然后两者才碰上。可是「我」真的先于碰撞就在那里吗？

「认」这个字，给了这道题一个家常的回答。派出所里的那一声小名，不是一个现成的母亲认出了一个现成的儿子。是两个人身上各让出了一个位置，从那一刻起，她成了「找回儿子的母亲」，他成了「有两个家的人」。

一样东西算不算你的，不是先定好的；要看它和哪一个当下的你和谐地纠缠上了。纠缠上了，它算你的，你也不再是原来的你。

◆ 五、判词

把这层意思压成一句，就是全书的判词：

> **认，是一个东西的整体或部分，与当下的「我」——分布、场、美——发生的一次和谐纠缠；纠缠和谐了，它才算你的，你也因此被重新排过。**

前一半说认是什么：一次纠缠，不是一次辨认。后一半说认的判据和后果：判据是和谐，后果是「我」被改写。

这句话里，「我」不在认的前面。我们习惯以为，先有一个我，我伸手去认。这本书一路要说的是：「我」是被认改写的那一方。

◆ 六、为什么是现在

一个字，为什么值得现在写一本书？

因为今天，「算谁的」这道题，已经不只是哲学家的题了。

一篇文章可以由机器写出来。一份方案，可以由机器改十遍。很多人心里有一种说不清的不踏实：这算不算我的？用了它，是不是作弊？

照老的想法，这道题只能问「字是谁打的」。照这本书的想法，这道题要问的是：它和你和谐地纠缠上了没有？接进来了，你身上的分布排了，场开了，美涨了，它就算你的，你也因此长了一截。没接进来，你一字一字亲手抄一遍，它也还不是你的。

机器让这道题变得人人都要答。这本书想给一个能用的答法。

◆ 七、为什么是普通人

「认」不是书斋里的字。

菜市场里的人在用它：「这家的豆腐，我认。」饭桌上的人在用它：「你认个错，这事就过去了。」医院走廊里的人在用它：「这个病，我认了。」老人在用它：「认命吧。」孩子也在用它：一岁的孩子见了生人往妈妈身后躲，大人说，他认生。

普通人每天在认，每天也在被「认」这件事难住：该认的认不下，不该认的认得太快，认了以后人塌下去，认了以后又长出新东西。这本书写给这些人。

◆ 八、三十六位邻居，拆不是骂

这本书的九问，每一问都请来四位离这个问题最近的思想家：中华传统、印度与佛教传统、日本传统、西方经典、当代研究前沿，每一问至少跨三个来源。九问，三十六位。

这样做，是因为一个新说法最怕的，是被一位前人用一句话说完。只请一位对手，打赢了他，常常被另一位没请进来的邻居装下。所以把邻居提前请齐。

对每一位，这本书都先说他说中了什么。韩非说认自己最难，说中了；佛教讲取相，说中了认的入口；洛伦茨发现小雁认妈有关键期，说中了「我」的可写度会变；黑格尔说自我意识要在被承认中才存在，说中了别人在认里的分量。这些都写足了，才说本书在哪一处和他分叉，最后摆出一个具体的局面，看谁判得对。

拆不是骂。他们停下的地方，往往正是接着要走的那两步。

◆ 九、这本书是怎样写成的

这本书由人和 AI 一起完成。

书名、承重命题和全书的判断，由王德生博士给出：先是改定第六十套问对的脊梁，再口述上面那句话，再下令成书。九问的九篇论文，由九个 AI 智能体（Claude）各写一问，同时开工；每一篇都必须与本问的四位近邻逐一交锋，并给出一个判别局面和几条「出现就说明本书错了」的检验。统稿、导论、前言、导读、结语和附录，由 Claude 执笔，经王德生博士审定。

这样写成的书，自己就是「认」的一个例子：九篇稿子，要一篇一篇接进同一个「我」里——同一句判词，同一套词，同一把尺子。接得和谐，它才成一本书。

统稿时发生过一件事，值得先说。王德生博士在第五问的问句里，替读者预先写了四条检验，其中一条是「假认，是纠缠发生了却不和谐」。写第五问的那一篇推翻了它：孩子认错认得又快又顺，纠缠是和谐的，只是和谐地认错了对象，认下的是大人的火气，不是自己做错的那段路。本书照这个结果改了，第 9 章写明了前后两句。

一本讲「认」的书，先认下自己的一个错，算是开了个头。

◆ 十、这本书没有做的几件事

它不替你做心理诊断。书里讲到病、讲到创伤的地方，讲的是理解与相处；身体或心里的难处真的大了，请找医生或心理咨询师。

它不给寻亲、收养、司法上的具体办法。书里的认亲场面，有的取自常见的新闻情形，有的是为了说理设的，都不指向真实的某一家。

它也不说 SDE 是终点。本书摆出的每一个判断，都附了推翻它的条件。哪一天这些条件成立了，这本书就该改。

导　读

◆ 一、判词与九条判断

全书只有一句判词：

> **认，是一个东西的整体或部分，与当下的「我」——分布、场、美——发生的一次和谐纠缠；纠缠和谐了，它才算你的，你也因此被重新排过。**

九问，各从这句判词里推出一条只属于自己的判断，各配一个判别局面。

问	本书的判断	判别局面	主场
一　认是什么	认不是知道；看一个人认没认，看他变没变	深夜说不清错在哪先打电话的人，与讲了二十年道理却不认的人	第 1、2 章
二　三界的认	三界的认是同一副骨架，差别在「我」这一头有多厚、能被改写多少	十二岁的孩子叫不出亲生母亲一声「妈」	第 3、4 章
三　三句老话	「认命吧」「认错就是输」「写份检讨」都先假定一个现成不动的「我」	同一句「认命吧」，一位亲戚说完就走，一位陪孩子把差在哪儿摊开	第 5、6 章
四　一次认亲	认亲不是对上，是两个人各让出一个位置	样样都对却叫「阿姨」的甲家，记错了狗的颜色却认上的乙家	第 7、8 章
五　认走坏	认是被熟练弄坏的，坏认总是认得很顺的认	降薪后都说「认了」的老方和老何	第 9、10 章
六　认而生新	认下的东西不变，变的是它站墙位还是地基位	同一种病、都说「我认了」的甲和乙	第 11、12 章

问	本书的判断	判别局面	主场
七　离不开认	人离不开认，因为日子每一刻都在灌新东西，这笔账每一刻都要结	被家人捧着却认不上新城的老李，没人理却认得稳的老王	第 13、14 章
八　自由创造幸福	三者是同一次认的三个读数：先松，再动，后甜	拿了同样表彰的阿明和阿强	第 15、16 章
九　怎样认	认得起，才认得下；切、托、接，先托后认	一字不差的两份检讨，一个家里有托，一个没有	第 17、18 章

◆ 二、一张地图

全书分三篇，十八章。每一问写成两章：前一章立论，把这一问的判断推出来；后一章交锋，与四位近邻逐一过招，再摆出判别局面，最后放回日子里。

上篇「认是什么」，第 1 章至第 6 章。中篇「认怎样发生」，第 7 章至第 12 章。下篇「认为什么被推出来」，第 13 章至第 18 章。

导论在上篇之前，用一个一岁孩子认姑姑的三天，把全书要用的词磨一遍。结语在下篇之后，把九条判断放回同一张桌上。

◆ 三、四条读法路线

只有一个下午。 读导论，读第 1 章，再读第 8 章的判别局面和第 18 章。你会知道认和知道差在哪里，认亲是怎样认上的，怎样让一个孩子真心认错。

为孩子来的。 读第 4 章（叫不出「妈」的孩子）、第 5 章里写检讨的那一节、第 9 章（张口就认错的孩子）、第 17、18 章。

为自己的一件难事来的。 一场病、一次失败、一段回不去的关系，读第 6 章、第 11、12 章（墙与地基）、第 15 章（先松，再动，后甜）。

为工作来的。 当主管、带团队、处理认账的事，读第 1 章（签了字却不认账）、第 10 章（降薪以后）、第 16 章（两份一样的表彰）、第 17 章里管理者的那一节。

◆ 四、判词怎样才算错

一句判词，要说得出自己怎样会错，才算数。

如果找到很多这样的人：他们真心认了一件事，可是认了之后，分布、场、美三样一样也没动——日子没有重排，能接住的东西没有变多也没有变少，劲头没有涨也没有掉——那么「你也因此被重新排过」这半句就错了。

如果找到很多这样的认：事实对、别人也承认，可是和当下的人明明不和谐，最后却稳稳地认上了，而且认上以后人越过越好，那么「判据是和谐」这半句就错了。

九问各自的推翻条件，写在每一个判别局面的后面，汇总在附录三。

◆ 五、随身三问

读每一章，碰到每一次「认」，都可以问这三句：

接进来的，是一个整体，一段路，还是一个形状？

它和当下的「我」，和谐了没有：分布排了没有，场开了没有，美涨了还是掉了？

认完以后，「我」变成了谁？

◆ 六、每一章怎样读

立论的那一章，从一件家常事进去，把这一问的判断一步步推出来。

交锋的那一章，先过四位近邻，每一位分三步：他说中了什么，本书多出的那一层，在哪一处分叉。然后是判别局面：一个具体的情境，四位怎么判，本书怎么判，为什么只有本书判得对，什么情况出现说明本书错了。最后放回日子里，再给五句可以抄进本子的话。

每一章末都有四样东西：一句「带走的话」；两行小账，第一行问「整体还是部分」，第二行问「认上了吗」；一个「想一想」。

◆ 七、引文怎么读

书里所引各位思想家的话，凡带引号处，请读作「大意如此」。出处随文标在书名、篇名与年份上。三十六位近邻的引文与事实，都写在附录四，出版前逐条对照原文；没有对过的，标〔待核〕。

书里的人物——豆豆、母子、老方老何、老李老王、阿明阿强，还有各章的孩子与家长——都是为了说理设的，是虚构的。几处认亲的场面，参照的是新闻里常见的情形，不指向真实的某一家。

书里的「本书」，指这本书；「我们」，是作者带你一起往前走的时候；「你」，是正在读的你。

目 录

十分钟读完这本书 …… 1
前言　一声小名 …… 5
导读 …… 12
导论　姑姑来的那个下午 …… 18

上篇　认是什么 …… **27**
第 1 章　认不是知道 …… 28
第 2 章　说不清错在哪，先打了那个电话 …… 50
第 3 章　认锁的钥匙，认妈的小鸭 …… 68
第 4 章　十二岁那年，叫不出的一声「妈」 …… 96
第 5 章　三句老话遮住了什么 …… 110
第 6 章　同一句「认命吧」，两位亲戚 …… 136

中篇　认怎样发生 …… **153**
第 7 章　让出一个位置 …… 154
第 8 章　黄狗记错了，人却认上了 …… 179
第 9 章　越顺手，越走坏 …… 197
第 10 章　降薪以后，两个都说「认了」的人 …… 222
第 11 章　墙与地基 …… 239
第 12 章　「有了它才」和「为了不」 …… 263

下篇　认为什么被推出来 …… **278**
第 13 章　人是认出来的账 …… 279
第 14 章　被家人捧着的老李，没人理的老王 …… 300
第 15 章　先松，再动，后甜 …… 320
第 16 章　两份一样的表彰 …… 345

第 17 章　认得起，才认得下 …… 359
第 18 章　一字不差的两份检讨 …… 380
结语　又一个腊月 …… 401
参考书目 …… 406
附录 …… 409
附录一　口述命题登记 …… 410
附录二　九问三十六位近邻一览 …… 411
附录三　九个判别局面与推翻条件 …… 412
附录四　引文核验总表 …… 414
后记 …… 417

导　论

姑姑来的那个下午

◆ 一、躲到妈妈身后的那一下

豆豆一岁零两个月。

那年腊月，姑姑从外地回来过年。姑姑一进门就张开手：「豆豆，来，姑姑抱。」

豆豆没有过去。他往妈妈腿后一缩，一只手攥着妈妈的裤子，另一只手塞进嘴里，只露出半张脸看她。

姑姑有点尴尬，笑着说：「这孩子，认生。」

第一天，豆豆不让她抱。第二天，姑姑剥橘子，他站在旁边看，接过一瓣，又跑回妈妈那里。第三天早上，姑姑在厨房里给他蒸鸡蛋羹，他扶着门框站了一会儿，忽然喊了一声：「姑——」

全家都笑了。奶奶说：「认上了。」

这本书，就从这一声「认上了」讲起。

◆ 二、他早就知道她是谁了吗

先问一个看起来很傻的问题：豆豆是哪一刻知道姑姑是姑姑的？

说他第一天就知道，也说得通。姑姑进门时，妈妈就说过「这是姑姑」。豆豆听见了，看见了，那张脸他也记住了。照「认就是辨认出一个对象」的说法，第一天下午，事情就办完了。

可是全家人都不这样看。第一天那个躲在妈妈身后的孩子，谁也不会说他「认上了」。

说他第三天早上才知道，也说不通。第三天的姑姑，和第一天的姑姑，是同一个人，同一张脸，同一个声音。她身上没有多出任何一样东西，豆豆的眼睛也没有变得更好。

那么，这三天里，变了的是什么？

变了的，是豆豆。

第一天，姑姑是一个靠近过来的大东西，豆豆身上还没有一处能接住她。第二天，一瓣橘子，一次站在旁边看，接住了一点。第三天，厨房里的鸡蛋羹，熟悉的蒸汽味，妈妈不在身边也不怕——那一声「姑」，是姑姑终于在豆豆身上有了一个位子。

姑姑没有变。豆豆变了。所以「认」恐怕不是一次「看清楚」，而是一次「接进来」。

认，不是把一个早就在那里的东西看清楚；是把一个东西接进自己，接到它在自己身上有了位子。

◆ 三、一把尺子：发现，还是发生

这套书手里一直只有一把尺子：发现，还是发生。

「发现」的看法是：东西早就在那里，现成的，完整的，只等人去碰上它、看清它。哥伦布发现美洲，美洲早就在那里。照这个看法，认就是一种发现：姑姑早就是姑姑，豆豆只是迟了两天才发现。

「发生」的看法是：东西是在来来回回里长出来的。没有一个现成的结果在前面等着。照这个看法，「认上了」这件事，在第三天早上之前，世界上还没有。它不是被找到的，是被长出来的。

两种看法，日常里各有用处。你在人群里找一个约好的朋友，「发现」就够用：他在那里，你找到了。

可是一旦碰到真正难的认——认错、认命、认亲、认一个城市当家乡——「发现」就不够用了。孩子写了检讨，字字都对，「错」这个事实他早就知道了，可大人说他没认。一个人在一个城市住了十年，街道早就熟了，可他说「这里还不是我家」。事实都在那里，认却没有发生。

这本书要问的，就是这样一些「事实都在、认却没发生」的时刻。

◆ 四、七个词，用豆豆认姑姑走一遍

这套书用七个家常词，把发生学讲成人话。我们先用豆豆这三天，把这七个词磨一遍。

形状。 第三天早上那一声「姑」，就是一个形状：一件事终于显出来了，看得见、听得见。学名叫「显露」（S）。形状不是一个现成摆着的东西，是一件事显出来的那个样子。

路。 从躲在身后，到接过一瓣橘子，到扶着厨房门框——这是一条路。每一步都和上一步有一点不同，一点一点挪过去。学名叫「差异序列」（D）。没有这条路，就没有那一声「姑」。

土。 那一声「姑」是从哪里长出来的？从妈妈的裤腿，奶奶的笑，橘子的甜，鸡蛋羹的蒸汽，过年这几天家里的热闹——这些缠在一起，就是土。学名

叫「特征纠缠」（E）。同样一个姑姑，要是她在一间冷冰冰的诊室里出现，豆豆三天也未必叫得出口。

回写。 那一声「姑」喊出来以后，事情没有停。姑姑听见了，一把把他抱起来；豆豆被抱了，下一次就不躲了。一个结果反过来改写了下一次的路和土，这就叫回写。

一锅粥。 第一天，姑姑在豆豆那里还是一锅粥：一张脸，一个声音，一股陌生的香水味，什么都在，什么都还没有排好。

正在成形。 第二天，一锅粥里开始有了点眉目：这个人给橘子，这个人笑，这个人和妈妈说话很亲。还没成，可是在成。

定型。 第三天以后，姑姑在豆豆那里定了型。过完年姑姑走了，半年后再回来，豆豆一看就喊。定型不是坏事，它让下一次的认快得多。它的风险是：定型久了，人就不再重新认了。本书中篇第 9、10 章会专门讲这一点。

◆ 五、这本书的那句话

这本书的承重命题，是王德生博士的一段口述。原话照录：

> **接进自己，就是接进当下的「分布，场，美」，所以，认＝将一个 SDE 的整体或者部分和「我＝分布，场，美」进行和谐纠缠。**

这句话有三个地方，要用豆豆讲清楚。

第一，**「我」是什么。**这句话说：我＝分布，场，美。

「分布」，是我当下身上的东西怎样摊开、怎样排着。豆豆身上排着妈妈、奶奶、自己的小床、那只掉了一只耳朵的布兔子。谁近，谁远，谁一叫就应，谁要想一想。

「场」，是我当下能感应、能接住、能托住东西的那一片。豆豆的场，第一天只有妈妈腿边那么大；第三天，已经大到妈妈不在、他一个人站在厨房门口也不怕。

「美」，是我当下的势能。SDE　讲能量有三种状态：内能是真，动能是善，势能是美。势能是一种「还能往前走」的力。豆豆认上姑姑那天，整个人都亮了，在屋里跑来跑去，喊了一天「姑」——他的美，涨了。

第二，**「和谐纠缠」是什么**。纠缠，就是缠在一起，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可缠在一起不一定和谐。第一天姑姑硬要抱，豆豆被抱起来了，哭得更凶——身体是缠上了，可不和谐。第三天那一声「姑」，是和谐了：姑姑进了豆豆的分布，豆豆的场托住了她，豆豆的美没有掉，反而涨了。

第三，**「整体或者部分」是什么**。豆豆认姑姑，是把一个人整个接进来。可很多认，只接一部分：认错，是接进做错的那一段路；认字，是接进一个形状；认这笔账，是接进一件事的后果。认得多，认得少，认了这一块、不认那一块，都在「整体或者部分」这几个字里。

把这三处合起来，就是全书的脊梁：

> **认，是一个东西的整体或部分，与当下的「我」——分布、场、美——发生的一次和谐纠缠；纠缠和谐了，它才算你的，你也因此被重新排过。**

这句话，本书叫它判词。前言里它第一次亮相，导读、结语里还会一字不差地再出现。

◆ 六、「我」不在认的前面

这句话里最要紧、也最容易滑过去的一层是：「我」不在认的前面。

我们习惯这样想：先有一个我，我站在这里，伸手去认一样东西。我是认的人，东西是被认的。

可是看看豆豆。第一天的豆豆和第三天的豆豆，不是同一个「我」。第三天的豆豆，身上多了一个姑姑，场大了一圈，人亮了一截。不是一个现成的豆豆去认了姑姑；是认姑姑这件事，把豆豆改了。

所以这本书说：**「我」是被认改写的那一方，不是伸手去认的那一个。**

这一层，补上了一处老亏空。借用王德生博士的思想历程作类比：他在第二站（321 智慧系统，2022 年 10 月—2024 年 7 月）的尽头，撞上了一道题——一份知识，到底算谁的？算客体的，算主体的，还是算两者那场互动的？那道题卡住的地方，在于它默认主体和客体都先于互动就在那里。

「认」这个字，给了这道题一个家常的答案：一样东西算不算我的，不是先定好的；要看它与哪一个当下的「我」和谐地纠缠上了。纠缠上了，它算我的，我也不再是原来的我。

◆ 七、认的判据：和不和谐

如果认不是「看清楚」，那怎样算认上了，怎样算没认上？

这本书的回答很简单：看和不和谐。

不看事实对不对。孩子的检讨字字都对，事实一点不错，认没有发生。

也不看别人承不承认。两个人互相客客气气地说「我承认你」，一辈子也可以没认上；一个人认一条回家的路、认一张自己睡惯了的床，那条路、那张床什么也不用「承认」，他照样认得死死的。

看的是：接进来的这个东西，与我的分布、场、美，接得上接不上。

接上了，这三样会一起动：分布重排了，场开了，美没有掉。这时候，人会说「认上了」「我认了」「这是我的」。

接不上，就会出现各种样子的「没认上」：嘴上认了心里没认，认了以后人塌下去，认了一半留了一半，只认熟的不认生的。这本书中篇会一样一样拆。

有一种「没认上」最会骗人：和谐是和谐了，接进来的却不是该接的那一块。孩子认错认得又快又顺，认下的是大人的火气，不是自己做错的那段路。第 9 章会专门拆这一种。

认上了没有，不问事实对不对，也不问对方认不认你；问的是：接进来的东西，与当下的你，和谐了没有。

◆ 八、先清三个误会

第一个误会：认就是承认一个事实。

不是。事实可以早就在那里，认却迟迟不发生。DNA 报告出来了，人还没认上；错误早就摆在面前，人还没认错。认是一次纠缠，事实只是被纠缠的那一块。

第二个误会：认就是得到别人的认可。

不全是。被人认可，确实是认的一种——别人把你接进了他的分布。可认的大头，是你自己接东西进来：认路，认字，认一碗饭的味道，认一个错。认的方向，主要是往里，不是往外讨。

第三个误会：认就是认输、认怂。

不是。认怂是认走坏了的一种样子：一个东西接进来了，人的美却一路往下掉。可也有认了之后人站起来的：认下一个病，开始好好过日子；认下一个错，两个人从此说话的方式都变了。认本身不分输赢，分的是和谐不和谐。

◆ 九、这本书怎样走

全书分三篇，问九个问题。

上篇「认是什么」，三章问三件事：认到底是什么在显露；钥匙认锁、小鸭认妈、免疫认自己，和人认亲是不是一回事；「认命吧」「认错就是输」这些老话遮住了什么。

中篇「认怎样发生」，三问追三条路：一次认亲是怎样一步一步认上的；认是怎样一步步走坏的；认了以后反而长出新东西的认，路有什么不同。

下篇「认为什么被推出来」，三问挖三个根：人为什么离不开认；认和创造、自由、幸福是什么关系；懂了认，一个普通人该怎样认，父母、老师、管理者该怎样让人认。

每一问，本书都请来四位世界各地离这个问题最近的思想家：中国的、印度和佛教的、日本的、西方经典的、当代研究前沿的。每一位，先说他说中了什么，再说本书多出的那一层，最后摆出一个只有本书推得出、他们都推不出的局面。九问，三十六位。

◆ 十、每章末的小账怎么记

每一章末，有一句「带走的话」，两行小账，一个「想一想」。

小账第一行问：**整体还是部分**——这一章里接进来的，是一个整体、一段路，还是一个形状？

小账第二行问：**认上了吗**——接进来的东西，与「我」的分布、场、美，和谐了没有？

拿导论自己记一笔：

整体还是部分：豆豆认的是整体，姑姑这个人整个进了他的分布。

认上了吗：认上了。判据不是他知道了她是谁——第一天他就知道；是第三天那一声「姑」，分布重排、场开、美涨，三样一起动了。

带走的话

认，不是把一个早就在那里的东西看清楚，是把它接进自己，接到它在你身上有了位子；你也因此被重新排过。

> 小账
>
> 整体还是部分：本章用豆豆认姑姑，讲的是整体的认。部分的认——认错、认字、认账——留给后面各章。
>
> 认上了吗：豆豆第三天认上了。判据是和谐：他的分布、场、美一起动了，不是他多知道了什么。

想一想

你有没有一个地方，地址、街道、邻居早就熟了，你却一直觉得「这里还不是我的」？是从哪一天起，它变成了你的？

上 篇

认是什么

上篇三问，问认到底是什么。第 1、2 章问认和知道、承认、接受差在哪里；第 3、4 章问钥匙认锁、小鸭认妈、免疫认自己，和人认亲是不是同一回事；第 5、6 章拆三句老话：「认命吧」「认错就是输」「写份检讨」。

认是什么？不是看清了一个东西，是一个东西接进了「我」，而「我」因此变了。

第 1 章

认不是知道

◆ 一、一个「认」字，三处卡点

公交车上那张面孔

早上八点，公交车上挤得很。你抓着吊环，眼睛无意中扫到前面隔着两个人的一张脸：四十来岁，圆脸，眉毛有点往下耷。你心里「咯噔」一下——这个人我见过。

见过，这是确定的。你的身体比脑子先知道：胸口那一下轻轻的牵动，像有人在背后叫了你一声，回头又没人。可这人是谁？同事？孩子同学的家长？楼下超市收银的？还是你小时候的邻居？你把能想到的全翻了一遍，翻不出来。车到站了，那张脸随着人流下了车，你站在原地，心里空了一块，一整天都有点不得劲。

这件事每个人都碰到过。它看上去小，却是一个很大的谜：你明明「认得」，又明明「认不出」。如果认就是知道一个事实，那你到底算认了，还是没认？

再看第二件事。小学三年级的孩子打碎了邻居家的玻璃，爸爸罚他回家写检讨。孩子写了：「我错了。我不该在楼下踢球。我给邻居叔叔添了麻烦。我保证以后不再犯。」字迹工整，句句都对，连保证都有。爸爸拿起来看了一遍，放下，叹了口气说：「你根本没认错。」孩子委屈得直掉眼泪：我都写了，字字都对，你还要我怎么样？

孩子的委屈是真的，爸爸的判断也是真的。两个真的碰在一起，说明我们平时用的那个「认」，里面藏着一个没被说出来的东西。

第三件事发生在生意场上。某公司老板在一份补充协议上签了字，白纸黑字，章也盖了。三个月后对方来结账，老板说：「这笔账我不认。」对方拿出那份签了字的协议，老板说：「字是我签的，可我不认。」法律上，这可能是个官司；可在日子里，我们都知道有这样的人：签了、说了、点了头，事后照样「不认」。他不是不知道，也不是不承认字是自己签的。他就是没认。

面熟认不出，检讨字字对，签了字不认账。三件事一个共同的怪处：该有的事实都在，该说的话也都说了，可「认」没有发生。而我们谁也不会把这三件事看成同一种毛病——面熟的事像是记性出了岔子，检讨的事像是态度问题，签字的事像是人品问题。把它们放在一起问「认到底是什么」，才看出来它们其实是同一个字的三种落空。

本书要说的话

先把答案放在前面，后面慢慢证。

认不是对一个事实的确认，认是一次纠缠：一样东西（一个整体，或者一个局部）和当下的「我」接在了一起，接得和谐。 而这个「我」，不是站在旁边伸手去拿东西的那个现成的人，它是当下的三样东西：分布、场、美。

分布是我此刻各种特征、关系、牵挂怎样摊开排着；场是我此刻能感应、能接住、能托住东西的那一片；美是我此刻的势能，也就是我被什么吸引、要往哪里聚的那股劲。认，就是把一样东西接进这三样里去。接进去了，接得和谐，才「算我的」。

王德生先生有一句话，是整本书的根，这里原样引在这里：

接进自己，就是接进当下的「分布，场，美」，所以，认＝将一个 SDE 的整体或者部分和「我＝分布，场，美」进行和谐纠缠。

这句话里有三层意思，本章专门管第一层：**认是什么，不是什么。** 其他八章分别管认怎样发生、为什么被推出来。本章只做一件事：把「认」和它的四个近亲——知道、承认、接受、服气——分开，并且回答开头那三件怪事：纠缠到底卡在了哪一处，哪一处没有和谐。

本章有一个只属于它的判断，一句话就能说完：

> **认的真假，看「我」有没有被改写；认的卡点，可以定位到分布、场、美三处之一。**

也就是说，认不认，不看你知道不知道，不看你说没说，不看对方信不信；看你的分布有没有重排、你的场有没有重开、你的美有没有重算。三处里哪一处没动，认就卡在哪一处。

这是一个可以拿来诊断的说法，而不是一句漂亮话。后面我们会看到，它能推出一些别的说法都推不出的结论，比如：认可以先于知道，一个人可以认了却说不出自己认了什么；也可以什么都知道，二十年不认。

先把话说在前面，我们这样写，是要把「认」从一个「对错判定」的位置上请下来，放回它本来的位置：一件发生在人身上、改变人的事。

◆ 二、认到底是什么在显露

先问：发生学怎么问「认是什么」

我们平时问「认是什么」，习惯的问法是找定义：认就是承认，认就是辨认，认就是接受。这样问，是把认当成一样现成的东西，等着我们给它贴标签。

SDE 的问法不一样。它不问「认是什么东西」，它问「认是什么在显露」。为什么这样问？因为 SDE 有一个基本的看法：世界上没有哪样东西是先摆在那里、等着人去认识的。

一样东西之所以成为「这样东西」，是在一定的纠缠土壤里，经过一段差异的路，才稳稳地显露出来的。SDE 管这叫：**在 E 中，经 D，成 S**——在纠缠的土壤里，经过差异的路径，成为显露的形态。S 是显露，D 是差异序列，E 是纠缠网络。

拿这个问法来问「认」：认的时候，是什么东西在显露？

答案要一步步剥。第一层最容易想到：显露出来的是对象——那张脸，那个错，那笔账。可是这一层答不对，因为对象一直在那里：公交车上那张脸一直是那张脸，孩子打碎玻璃一直是打碎了玻璃，那笔账一直是那笔账。如果认只是显出对象，那么看见了就算认了，面熟认不出就不会发生。

第二层：显露出来的是「它是什么」，也就是对象的名字和性质。这一层比第一层好，但仍然答不对。孩子的检讨书里，「我打碎了玻璃」这个是什么、那是谁的错，全都显得清清楚楚，可是认没有发生。

第三层才摸到点边：认的时候显露出来的，是一个**「我的」**。公交车上那个人，你认出他的时候，显露的是「这是我认识的人」；孩子认了错，显露的是「这事是我做的」；老板认了账，显露的是「这笔债在我名下」。

这个「我的」不是对象本身带的，它是对象和我之间新长出来的一个关系，而且这关系一旦长出来，**我也变了**——认出老同学的你，和没认出他的你，下午的心情都不一样；真认了错的孩子，和只写了检讨的孩子，明天走过那块玻璃的步子都不一样。

所以我们的第一个回答是：**认，显露的是「我的」——一样东西接进了我，算我的了。** 这个显露的是一道新的边界，边界把这样东西圈进了「我」里面。而「我」里面多了一样东西，这个「我」就不是原来的「我」了。

「算谁的」这个老问题

这里顺手接上一个老账。哲学里一直有个别扭的问题：一份知识，一个事实，到底算谁的？算那个东西自己的？算认识它的人的？还是算人与它碰面的那场事的？传统的想法是先有一个现成的主体，他去「拥有」一份知识。可是这样一来，主体从哪里来？他又凭什么拥有？问题永远悬着。

认的发生学给出一个干净的回答：**不是先有一个主体去拥有，而是看这样东西跟哪一个当下的我和谐纠缠了。** 谁的「我」跟它接上了、接得和谐，它就算谁的。你知道长城有多长，那条数字谁都知道，不算你的；你在长城上摔了一跤，疼了三天，那一段长城就算你的了。

同样一份知识，放在两个人面前，一个人把它接进了自己的分布、场、美，一个人只是记了下来，那么前一个人「认」了它，后一个人只是「知道」它。知识算谁的，不取决于谁先看见，取决于谁与它发生了和谐纠缠。

这一条后面还要用，先放在这里。

三号位的「我」

为什么说「我」是分布、场、美这三样？这里需要交代一点 SDE 的底子，用大白话讲。

SDE 把一次显露分成三个「号位」，是三种看世界的方位。一号位，看到的是「那儿有一个东西」，是一个个的粒子、一个个的点，比如一张脸、一个字、一个价格。二号位，看到的是「有件事正在发生」，是一个过程、一道波，比如谁走过来了，价格在涨。三号位，看到的是「我在一片场子里有一个位置」，一片整体，我身在其中。

这三个号位在三条轴上各有一套名字。在「对比、变化、分布」这条轴上，一号位是对比，二号位是变化，三号位是分布。在「粒子、波、场」这条轴上，一号位是粒子，二号位是波，三号位是场。在「真、善、美」这条轴上，一号位是真，二号位是善，三号位是美。

所以三号位同时就是：**分布、场、美**。 这三个字合起来，正是「我」这个意识显出来的地方。这个「我」不是起点——婴儿先有「那儿有一个东西」的经验，再有「有件事在发生」的经验，最后才长出「我在这片场里」的经验。「我」是最后显影出来的，是三号位的显影。心流的时候，人专注地做一件事，「我」就消失了；一碰到阻碍，「我」又回来了。

由此我们得到「认」的第一个结构：**认，是把一号位的东西（一个对象、一个字、一个人）或者二号位的东西（一件事、一段路）接进三号位，接进「分布、场、美」这片地方**。 接进去，我这片地方就得重新排布。

所以脊梁里那句「接进自己，就是接进当下的『分布，场，美』」，说白了是：认，是把外面的东西迁进「我」的三号位。你不迁进去，它永远是「那儿有一个东西」，一号位的东西；迁进去了，它就变成「我的」。

三样东西各自是什么

下面把分布、场、美这三样，用日子里的话各讲一遍，因为后面诊断全靠它们。

分布。你此刻的「我」，不是一个点，是一大片东西摊开排着：你的名字、你的职业、你对这个家的牵挂、你对谁有亏欠、你怕什么、你喜欢什么、你记着哪几件事、你和谁关系近谁关系远。这些东西不是随便堆着，它们有位置，有远近，有轻重，有谁挨着谁。这一片摊开排着的样子，就是你的分布。

一样新东西要「算我的」，首先要在这片分布里**找到一个位置**，挨着某些东西，离着某些东西。你认一个邻居，是在你的分布里给他排了个位置：他是「住楼下那家」，他挨着「信箱」和「电梯」；你认一个错，是在你的分布里给那段做错的路排了位置：它挨着「我是个好孩子」，却又别扭地戳在旁边。找不到位置，就接不进来。

场。场是你此刻能感应到的、能接住的、能托住的那一片。你可以回想一下：同样一件事，你心情平稳的时候，听了不觉得怎样；你累得快垮的时候，听了一句话就炸。这不是事变了，是你的场变了：场宽，什么都能接住；场窄，一点点东西就溢出去了。

场还有一层意思：**托住**。一件事砸下来，你能不能托住它，不被它压碎。被逼着认错的孩子，场是缩着的：他全部的力气都用来防着「爸爸接下来要怎样」，剩下的地方放不下「我做错了」这件事。

美。这是三样里最容易被误会的一个。美，不是好看。SDE 里，能量有三种状态：内能是真，动能是善，势能是美。美就是势能：纠缠与纠缠之间互相吸引、要聚成整体的那股张力。美的体感是「好像会被纠缠去」——将来未

来、要成未成的那一点牵引。你站在一幅画前面，说不出为什么，就是挪不开脚，这就是势能；你听一句话，心里「动」了一下，想往那边靠，这就是势能。

它是你此刻被什么拉着、要往哪里去的那股劲。认的时候，这股劲要被**重新算过**：认了一个朋友，你就被拉向他，周末想约他；认了一个错，你就被拉向那个被你伤到的人，想去补；认了一份命，你就被拉向某个与这份命相配的活法。认完之后，你的势能格局变了。

好，三样都有了。现在可以问：认失败了，是哪一处没接上？

认的差异序列：一次接进是怎样走的

在做诊断之前，还要把认的「路」走一遍，这条路是 SDE 说的差异序列（D）：

第一步是**遇见**。一样东西在你面前显出来：一张脸、一句话、一份账单、一个自己的错。这时它还在「那儿」，在一号位。

第二步是**对比**。你把它和你分布里已有的东西比：这张脸像不像哪个人？这句话和我以为的一样不一样？这个错同我给自己的画像合不合？对比出特征，是认路上最早、最低的一步。

第三步是**试接**。你把它往自己这片地方靠，看接不接得上：场里托不托得住？分布里有没有位置？势能是被它吸过去，还是被它推开？

第四步是**碰撞**。大多数「认」都有这一步，尤其是认错、认命、认账这类难认的。新东西要进来，旧的分布不让位，两边顶住。SDE 有一个「123 原理」来说这个顶：差异序列（那件新事的一段路）和纠缠网络（我原来那一大

片牵挂）之间有矛盾，矛盾累积到一定程度，就逼着「显露」那一端变——也就是逼「我」变。

第一步，矛盾；第二步，矛盾推动「我」改变；第三步，改变了的「我」回头重写原来的路和网，再形成新的矛盾。认，就是这第二步和第三步：**我变了，并且这个变回写进我的分布、场、美里。**

第五步是**结算**。要么接上了，分布重排，场重开，美重算——这叫认成；要么接是接上了，可接得别扭、互相拉扯——这叫认坏了；要么根本没有接，东西一直待在「那儿」——这叫没认。

这五步给了我们一个很重要的观念：**认不是一步，是一段路；这段路可以在任何一步卡住。** 面熟认不出，卡在第三步；检讨字字对，卡在第二、三步之间；签字不认账，卡在第五步的结算上。后面分别讲。

认和「知道、承认、接受、服气」

现在可以回到最开头的混淆：认和知道、承认、接受、服气，常常分不清。我们有了三样东西，就可以把这四个近亲各自放到位。

知道，是把一样东西的符号放进我这里：知道有这回事，知道它是什么，知道它叫什么。知道是信息层面的事，就是「那儿有一个东西」这个一号位的东西，被我也拿到了一份。它可以只是我分布里多了一个孤零零的点，没有挨着谁，没有牵着谁，没有重排任何东西。你知道北极有多冷，你的生活一丝一毫都没动。

承认，是对外说一声「是」。它是一个动作，一段差异序列里的一步：我在别人面前表了态。承认主要是面向别人的，它和对方的场发生关系，它可以真，也可以假。你可以在法庭上承认，心里半点不认。

接受，是场里托得住了：这件事砸下来，我不再躲、不再顶，让它待在我这里。接受是场的事。但接受不等于接进分布：你可以接受一场病，每天吃药、复查，却从来没有把「我是个病人」接进自己的分布里排好位置——这样的接受，是忍受，是搁着。

服气，是势能往那边倾斜了：我被它说服了、压住了、吸引了。服气是美的事。你可以服气一个比你强的对手，被他压得抬不起头，可不意味着你把他的路接进了自己的分布。

认，是三处同时接上：分布里有了位置，场里托得住，势能被重算。再加一点：这三处是**和谐**的。这就是它比前面四个都更重的地方。知道占一点，承认占一点，接受占一点，服气占一点，每个都只是认的一个侧面。

四个侧面凑在一起，也不一定凑成认，因为它们可以彼此不和谐：知道了却不服气，服气了却不接受，接受了却没承认，承认了却不知道。认是它们合拍的那一刻。

要补一句公道话：这个对应不是死的。知道、承认、接受、服气，各自在日常里也可能带上别的成分，这里是说它们的「偏重」：知道偏重分布里的一个点，承认偏重对外的一步，接受偏重场，服气偏重美。认是整个三处都动。

什么叫「和谐」

「和谐」这个词必须讲清楚，否则就成了一句空话。

纠缠有和谐的，也有不和谐的。**两样东西被接到一起，彼此牵动、互相成就，叫和谐；彼此牵动，却互相顶撞、互相消耗，叫不和谐。** 注意，不和谐的也是纠缠，它不是「没接上」，它是「接上了但接坏了」。

打个比方。两个人合租一间房，房子是「纠缠」：他们的生活绑在了一起。如果他们配合得好，你做饭他洗碗，你晒衣服他收，这纠缠是和谐的；如果你半夜打游戏他睡不着，他的臭袜子扔你枕头边，这纠缠是不和谐的，可是他们照样「绑在一起」，租期没完，谁也走不了。

认也一样。孩子写了检讨，检讨是一个符号，它被「绑」到孩子身上了——孩子手里拿着它，爸爸盯着他。这是纠缠，但不和谐：那张纸和孩子的内心互相不挨着，甚至孩子心里恨着那张纸。所以这不是「没认错」这么简单，是**认错认坏了**。

判断和谐不和谐，不看对错，不看对方点不点头，看三条：这样东西接进来之后，我的分布是**重排得更顺**还是更别扭？我的场是**变宽了**还是更窄了？我的势能是**被释放**还是被压垮？接进来之后更顺、更宽、更有劲，叫和谐。更别扭、更窄、更泄气，叫不和谐。

注意，这里的「更顺、更宽、更有劲」不等于「更舒服」。认一个难的错，当下会痛，但痛过之后，分布顺了：那段做错的路终于有了位置，不再在我心里戳着；场宽了：我能容得下「我也会错」这件事；势能有了去处：我知道要去补。认完的人，有一种「落了地」的感觉。这种感觉，就是和谐。

◆ 三、三处卡点：面熟、检讨、签字

现在可以回答开头那个问题了。三件怪事，各是纠缠卡在哪一处？

面熟却认不出：美到了，场感应到了，分布没接上

先看公交车上那张面孔。

你一眼瞥见他，**心里「咯噔」了一下**。这个「咯噔」是什么？是势能。一个东西和你的某一束纠缠发生了「将而未」的牵动：你被拉了一下，要往那边靠。回想一下前面讲的：美的体感是「好像会被纠缠去」，将来未来，正是势能。熟悉感，就是势能先到了。

势能先到，不是错觉。它说明你的纠缠网络里确实有某一束东西，跟这张脸的某个特征发生了共振。你的身体已经「认出」了某种东西，只是你还说不出认出的是什么。这时候场也有一部分感应到了：你的场被这张脸轻轻碰了一下，在那一片地方「亮」了。

可是**分布没有接上**。分布是特征、关系、牵挂怎样摊开排着，你要认出「这是谁」，就必须把这张脸排进你那一大片关系网里的某个具体位置：他是我孩子的班主任，挨着「学校」「家长会」「王老师」。

这个位置你找不到。为什么找不到？也许是因为你见他的地方换了：你平时在学校见他，现在在公交车上见他，场景一换，分布里能「挨着」的线索断了。也许是因为他换了发型、你换了心情，二者的对比差得有点远。

这里可以看到面熟认不出的精确形状：**势能和场先接上了一半，分布没接上。** 它是认的前三分之二，缺了最后一步「排位」。所以你不觉得完全陌生，也不觉得认识。你停在「将而未」那一点上，而「将而未」正是势能的样子。

再来一个旁证：很多人有过这样的经验，那个人后来在车上开口说了一句话，或者你瞥见他拎着的袋子上印着学校的名字，「啊——」一下，全明白了。那一下是什么？是一条线索让分布接上了：袋子上的字、他说话的口音，是你分布里原有的钩子，一下子把这张脸钩进了位置。认，在这一刻，才算发生。

这样看，「熟悉」和「想得起」就不是两种彼此无关的记忆过程，它们是一次纠缠的前后两段：前一段（势能与场的接通）先到，后一段（分布的排位）后到。有时候后一段永远不到，你就带着「面熟」回了家。

检讨字字对：字面进来了，那段路没有进来，场被堵死了

再看孩子的检讨书。

检讨书上写的是一组符号：「我错了」「我不该踢球」「我保证不再犯」。这些是符号，是一个个粒子，一号位的东西。孩子把它们写出来了，写得完全正确，所以爸爸挑不出毛病。

那么认错该接进来的是什么？不是这些字，是**做错的那一段路**。认错，按本书脊梁的说法，是「只接进一段　D（做错的那一段路）」：那天下午，孩子为了跟小伙伴比谁踢得远，没看窗户，用力一脚，球飞出去，玻璃响，他的心突然缩紧，他跑了。

这一整段——比赛的兴奋、一脚的用力、听到响声时的心缩、转身跑掉时的慌——才是该被接进来的东西。认错，是把这一段路接进「我」的分布，让它在「我」里有个位置：是我兴奋的时候不看周围，是我闯了祸跑掉了，是我让邻居叔叔摔了脸。

检讨书的字面，并没有把这一段路接进来。字面是从「大人想听什么」的那里取来的，不是从那段路里长出来的。孩子写的每一个字都是**符号**，符号没有挨着他的任何牵挂，没有改变他分布里任何东西的位置，所以分布没有重排。

场呢？孩子是被逼着写的。被逼的时候，孩子的场是怎样的？缩的。他的全部力气都用来防御：爸爸会不会打我？爸爸会不会不要我？在这样缩着的场

里，要放进「我做错了」这件事，需要托住它，而他的场被防御占满了，**没有地方托**。你想想，一个人在被追着打的时候，他有没有余地去好好反省？他的场里只有「躲」。

势能呢？认了错该有的势能是：我想去补，我想去敲邻居的门。而这个孩子的势能是：快点写完，快点过关，快点出去玩。势能指向的是「脱身」，不是「补过」。

所以检讨字字对而没认错，是这样一种卡法：**符号（一号位）进来了，路（二号位）没进来；分布没重排，场没打开，势能指向了别处。** 它是纠缠，是不和谐的纠缠：孩子和那张纸绑在一起，可心和那段路没有绑。

这里能推出一个有用的说法：**逼出来的认错，几乎不会是认错。** 因为逼，让场缩窄；场窄，托不住；托不住，路就进不来。你要的东西，被你要的方式堵在了门外。这一点后面讲「怎样让人认」的章里会展开，这里只是顺手记一笔。

签了字不认账：认了一部分，拒了一部分，结算处闹了分家

最后看老板。

他签了字，章也盖了，这时发生了什么？他的某一部分「我」接了这件事：那个在谈判桌上的「我」，那个要把合作谈下来的「我」，那个看重眼前这单生意的「我」。这一部分的分布里，「补充协议」有位置，场里托得住，势能也指向「签」。所以签字是真的签，他当时不是糊弄。

可「我」不止这一部分。他还有另一个「我」：算账时的那个「我」，看着财务报表的那个「我」，想着「这笔钱出去我就亏了」的那个「我」。三个月后，账单来了，另一个「我」被碰到，他的分布里出现了一个挤压：这笔债

如果算在我头上，我的盘子就要重新排，有些我不愿意动的东西要被挤走。他的场托不住这个挤压，他的势能不往「付」的方向走，往「躲」的方向走。

于是有了这个局面：**一部分接进来了，一部分被拒绝在外**。这正是脊梁里说的「认错不认账＝接进一部分、拒绝一部分」。纠缠是有的，那份协议已经和老板的一部分「我」缠在了一起，但与另一部分「我」不和谐，两边互相拉扯。他的「不认」不是装的，不是说谎；他的分布本身就分了家。

这样看，我们就不必急着给他扣「品质差」的帽子。老板的毛病，是**他的「我」在签字那一刻还没成为一个整体**。签的时候只有一个「我」在场，付的时候另一个「我」才到场。这在日子里太常见了：许愿时的我和还愿时的我，不是同一个分布。

这也带出一个对「认」的重要补充：**认有整体、有部分，认到哪一层，要看接进来的是我的哪一块**。这一块我们下一节单讲。

三个卡点放在一起

把三件事排成一张小表，意思更清楚（用大白话，不用符号）：

面熟认不出：这个东西先把我的**势能**碰了一下，我的**场**感应到了，可它在我的**分布**里找不到位置。卡在分布。

检讨字字对：字面（符号）进来了，可那段做错的**路**没进我的**分布**，我的**场**被防御占满，**势能**指向脱身。卡在场，也卡在分布。

签字不认账：签的时候一部分的**我**接了，结算的时候另一部分的**我**拒了，**势能**往躲的方向走。卡在美，而且是「我」本身分了家。

这个诊断有一个实际的好处：它不是下判语，而是给了三个可以问的问题。

第一问：**它在我这儿有位置了吗？**（分布）

第二问：**我托得住它吗？**（场）

第三问：**它把我往哪儿牵？**（美）

对自己问，对孩子问，对下属问，都管用。哪一问答不上来，卡点就在哪里。

◆ 四、三条方程落到「认」上

前面讲的，是把认拆成三处。现在换一个角度，用 SDE 的三条方程再走一遍，看它们怎样落在同一次认上。这三条方程的意思是：显露、差异序列、纠缠网络，三者互相生成，谁也不是起点。

第一条，说「显露由差异序列和纠缠网络共同生成」。落到认上：「这是我的」这个显露，不是凭空冒出来的，它是两样东西合起来生成的——一样是那样东西自己走过的一段路（那张脸、那段做错的事、那笔账是怎样一路到眼前的），另一样是我原来那一大片牵挂（我的纠缠网络）。

路和网碰在一起，才生成「我的」。所以同样一段路，放进不同人的网里，生成的东西不同：同一场家庭变故，有人认成「我的责任」，有人认成「我的命」，有人认成「别人欠我的」。路是同一段，网不同，显出来的「我的」就不同。

第二条，说「差异序列由显露和纠缠网络共同生成」。落到认上：认了之后，我走的路变了。孩子真认了错，他接下来的一段路——怎样敲邻居的门，

怎样开口，怎样补——都由「我认了」这个新显露和他原有的网共同生成。没认的孩子，接下来的路是另一条：躲，拖，等风头过去。所以认不是路的终点，它是后面一整段路的起点。

第三条，说「纠缠网络由显露和差异序列共同生成」。落到认上：这是最容易被忘的一条。认之后，我的网本身被改写了。母亲认上儿子之后，她的网里多了一整片东西，牵挂、等待、愧疚、盼头，原来空着的地方有了人。这就是脊梁里说的「我的分布重排、场重开、美重算」：重排的是网，重开的是场，重算的是势能。

三条放在一起，我们看到一个小小的循环：路和网碰撞，生成「我的」；「我的」决定后面的路；后面的路又回头改写网。这个循环，用 SDE 的话说，叫「底盘加回写」：发生不是一次过去就完了，它要回写。认，正是一次完整的回写。

没有回写的认，只是知道。 公交车上那张面孔，若你终于认出了他，下一回在楼道里碰见，你会点头打招呼，这就是回写的痕迹；孩子若真认了错，下次踢球时他会先看一眼窗户，这是回写；老板若真认了账，下一份合同他会多读一遍条款，这也是回写。有回写，才算落了地。

◆ 五、认坏了的几种样子

既然不和谐的纠缠也是纠缠，那「认坏了」就有几种可以辨认的样子。这里只做辨认，不讲怎样一步步走到这一步（那是另一章的事）。

样子一：分布硬塞。 东西是接进来了，可是在分布里没有排得顺，硬塞在一个别扭的位置。最常见的是「我认错，但我有苦衷」。这个「但」字，就是别扭的位置：那段做错的路被安放在「苦衷」的旁边，两边互相解释、互相抵

消，认进来的只剩半截。听的人能感觉到这种别扭，因为说的人自己也感觉到了。

样子二：场被撑破。 东西太大，场托不住，整个人被压垮。有人听到一个噩耗，当场说「我认了」，然后整个人木在那里，几天说不出话。他不是认得太快，是场被撑碎了，认在这里成了崩塌。这种认也是和谐的反面：接进来之后，分布乱了，场塌了，势能没了。

样子三：势能掉头。 东西接进来了，可是势能往下走，往「算了」「无所谓」的方向走。认了之后人越来越泄气，这是美的方向错了。认本来应该让势能重算出一个去处，结果算出来的是「没有去处」。这种认让人躺下，后面的章会细讲，这里只记一句：判断一次认的好坏，看势能往哪边走，往上走还是往下掉。

样子四：只认一半，另一半被关在门外。 老板那一例就是。这种认最隐蔽，因为说的那一半是真的，所以当事人自己也很难发现还有一半没认。

这四个样子，都没有出现「事实对不对」的问题。事实全是对的。出问题的，始终是接的方式。这是本书反复要说的：**认的好坏，不在事实上，在接法上。**

◆ 六、一个自我拷问：认命的人也要「变」吗

读到这里，有人也许会反问：我认了命，什么都没变，照常上班吃饭，这算不算认？

这个问题问得好，值得认真答。

先分两种情形。第一种，一个人说「认命了」，之后照常上班吃饭，可他的话少了，笑少了，不再规划明年，不再开口求人，也不再对孩子说「你要好好读书」。这是变了，变在势能和场上：美被重算得很低，场缩了。他表面上「照常」，里面已经换了一个「我」。这是认命的一种，而且是让人躺下的那一种。

第二种，一个人说「认命了」，之后他的话、笑、规划、求人的勇气，都和从前一模一样，毫无变化。这就要小心了：他很可能没有认，只是把「认命了」当成一句话挂在嘴边。真认了命的人，不可能一点没变，因为命是整体，接进来的是整个人生的走向，分布不可能原封不动。

所以，「认了没变」这个说法，在本书里没有位置：只要是真认，就一定变。变的方向可以有好坏，大小可以有轻重，但不能没有。这是本书最硬的一条，也是前面第一条检验说法的来源。若你有一个真诚地认了、而毫无痕迹的例子，那是对本书最有力的反驳，欢迎拿来。

◆ 七、不认，也是一种改写

还要补一笔，免得误会：不认并不是什么都没发生。

一个人拒绝认，他的分布、场、美也在动，只是动的方向不同。他为了不认，要在分布里筑一道墙，把那件事隔开；要在场里留出一块专门防御的地方，这块地方被占用了，其余地方就窄了；要把势能的一部分用来「躲」，这部分势能就不能用来干别的。所以不认有代价，而且代价常常比认还大。乙那二十年，他在酒桌上讲得头头是道，那份流畅，是他每年重新搭一遍墙练出来的。

这样看，「认还是不认」不是「动还是不动」的选择，而是「往哪个方向动」的选择。一个人不能不被一件事改写，只能选择被它改写成什么样：是改写成一个接纳它的我，还是改写成一个躲着它的我。这也回答了「认了会不会吃亏」的担心：不认不是保住了原来的我，不认是换了一个躲着的我。

这句话看起来冷，其实很松：原来那个「干干净净的我」，早就不在了，在你知道那件事的那一刻就不在了。剩下的只是选一个怎样的「我」继续往下走。

◆ 八、整体与部分：认的层次

「认」这个字用得很宽：认亲、认错、认字、认路、认命、认账。这些用法差别巨大，可它们是同一件事吗？脊梁里的一句话回答了：**「整体或部分」让认分出层次。**

认亲，是整体纠缠。 把一个人整个地接进我的分布、场、美。认了亲，对方不是「一个叫某某的人」，而是「我的妈」「我的儿」，他的一举一动都牵着我的整片分布。我们后面有专门一章写认亲，这里只说一点：认亲的接进，是整体的，所以一旦认上，改写得最彻底。

认错，是只接进一段 D。 只接进做错的那一段路，其余的「我」不必动。我认了这一次的错，不代表我认我整个人错了。所以认错可以认得很轻巧：知道这一段是我走歪的，补上，翻篇。认错难，往往难在人怕它扩大成整体：怕认了这一次，就等于认了「我这个人不行」。能把认错限定在一段路上，认错就容易很多。

认字、认路，是接进一个 S。 一个字、一条路，这是一个显露出来的稳定单位，把它接进分布里排好位置就行了，用不着重开多大的场。所以认字认路相对轻，也最像「辨认」。

认命，是把一个整体接进分布。 命是你一生的走向，整体的东西，接进来，所有的牵挂都要重排。所以认命可以让人躺下，也可以让人站起：看接进来之后，场是缩了还是宽了，势能是塌了还是升了。这一点留给后面的章。

认错不认账，是接进一部分，拒绝一部分。 老板那一例就是。

层次这一条给我们一个好处：**它解释了为什么同样叫「认」，轻重差这么远。** 认字几乎不改变我，认亲改变我的一生。轻重不同，不是因为程度不同，是因为接进来的东西在我这里占的**范围**不同：一个点，一段路，一整个人，一整个命。

还有一个附带的推论：**范围大的认，不一定比范围小的认来得晚。** 一个婴儿先认妈妈（整体），后认「妈」这个字（一个 S）。整体的纠缠，可以先于对局部的辨认。这个推论很重要，下面「判别局面」还要用。

带走的话

看一个人认没认，不看他知道多少，看他变没变：分布排了没有，场开了没有，美算了没有。

> 小账
>
> 整体还是部分：面熟是一个形状没落位，检讨是一段路没进来，签字不认账是一部分接了、一部分拒了。三处卡点，三种「部分」。
>
> 认上了吗：知道了不等于认上了。三处卡点，卡的都是和谐，不是事实。

想 一 想

有没有一件事，你早就知道自己做得不对，却到很久以后的某一天才真正认了？那一天，你身上什么变了？

第 2 章

说不清错在哪，先打了那个电话

◆ 一、与四位全球近邻的交锋

上面说的，哪一部分别人早就说过？哪一部分是本书多出来的？下面逐一面对四位最近的邻居：韩非，佛教里的「想」，利科，曼德勒。每一位，我都先承认他说中了什么，再指出本书在哪一处分叉。

韩非：自见之明

《韩非子·喻老》里有一句话：「知之难，不在见人，在自见。故曰：自见之谓明。」

先说他说中了什么。他说中的是一件很深的事：**认别人容易，认自己难**。这句话抓住了认的真正难处所在：难的不是认外面的东西，难的是认到自己头上。我们开头那三件怪事里，认错、认账，都是认到自己头上的认，难；认公交车上的人，是认外面的人，难度小得多。

韩非把根子落在「自见」上，等于在两千多年前就指出：认之难，难在「我」这个位置上。这是对的，也是本书愿意接着往下走的地方——我们的整个诊断，也是把难点放在「接进我的分布」上。

再说分叉在哪里。有三处。

第一处：**「自见」仍然是「见」**。 韩非的路是：看见自己（自见），就是明。可是我们在孩子的例子里已经看到：孩子可以把自己看得清清楚楚——我

知道我踢了球，我知道玻璃是我打碎的，我知道爸爸生气——看得一点不糊涂，可是他没认。看见，是一号位的事；认，是三号位的事。

见得再明，不等于接得进来。 世上有的是明明白白、清清楚楚，却死不认的人。他们的「自见」完全没问题，卡的是后面：见到的那一段，进不进得了分布，托不托得住，势能往哪走。韩非把「明」当作终点，本书认为「明」只是路上的第一步；明了之后，还有一整段路才叫认。

第二处：**「自见」预设了一个现成的自己，等着被看见。** 「自见之谓明」，隐含的是：有一个自己在那里，有一只眼睛去看它。但本书的看法是，「我」不是现成的，是三号位当下显影出来的。

你去「见」自己的时候，你看到的那个自己，已经是被你这一看改写过的自己；认错的时候，接进来的那一段路，会让「自己」这个样子本身发生变化。所以认不是「照见」一个固定的自己，是「重写」一个流动的自己。这个差别看起来细，实际很要紧：照见，是发现学的语言；重写，是发生学的语言。

第三处：**认别人，并不容易。** 韩非把难易分成「见人易，自见难」。可是公交车上那一位，恰好说明认别人也可以难到认不出。更直接的例子是：很多人对着自己的亲人也「认不出」——认不出他已经长大了，认不出他不再是小时候的样子；一个母亲对三十岁的儿子仍用对五岁孩子的口气说话，她不是不认识儿子，她是没有把现在的儿子接进自己的分布里。

认别人的难与认自己的难，是同一种难：**接进来，我就要变。** 难不在对象是谁，在于接进来要付出的改写。认自己之所以难，只是因为自己的分布最厚、最舍不得动。

所以，韩非说中了「难在我这里」，本书接着说：难在「我」要被改写，而不止难在「我」要被看见。

佛教的「想」：于境取差别相

佛教五蕴（色、受、想、行、识）里，「想」这一蕴，《俱舍论》释为「于境取差别相」：心面对对境，抓取它的差别相，也就是特征，并安立名言。认一个人、一件东西，靠的是心抓取它的特征、给它一个名。

先说他说中了什么。说中了认的**入口**：认的时候，确实要先抓到特征。公交车上那张脸，圆脸，耷拉的眉毛，这些是「差别相」；认字，要先抓到笔画的特征；认路，要抓到路口的标记。没有这一步取相，后面什么都不会有。

本书前面讲差异序列，第二步就是「对比出特征」，也是同一个意思：认的起点，是从对象上取出差别。这一点，佛教讲得早、讲得细。而且「安立名言」也说得准：取到相之后，要给一个名，名是个指针，指向被取的那一束东西，认就有了把手。

再说分叉。仍然有三处。

第一处：**取相只管得了认的「入口」和「认字认路」那一层。** 取相、安立名言，对应到本书，就是一号位的事：抓住一个粒子，给它一个符号。

但开头三件事，恰恰是取相完全做到了，而认没有发生的例子：孩子的检讨书里，「错」这个相取得很准，「我保证」这个名言也立得很好；面熟的那位，相也取到了（圆脸、耷拉的眉毛），名言也有了（「这个人我见过」）。取相与名言俱全，认却卡着。这说明取相只是认的一个必要条件，不是充分条件。

第二处：**「想」是心对境的单向作用。**「于境取差别相」，是心去取境的相。方向是：心→境。而认是双向的：我把东西接进来，东西也把我改写了。

认亲的母亲，不是单方面地「取」儿子的相，她同时被儿子改写了：她的分布、她的场、她的势能全部随着「认上」而重排。取相的「想」里，被取的境是不变的，变的只是心里多了一个相；而认里，两边都在变，而且最要紧的变化发生在「我」这一边。

第三处：**佛教的「我」是被拆的对象，本书的「我」是被改写的对象。**佛教五蕴要说的是：所谓「我」，不过是五蕴和合的假相，没有一个实在的我。这个意思本书并不反对：本书也说「我」不先于认，只是三号位的显影。但佛教把这一点用于「破」：看穿「我」是空的，于是放下对「我」的执着，脱离苦。

本书用于「造」：既然「我」是每次认时被改写出来的，那么认就是「我」持续发生的方式，不是该破除的东西。认一个孩子，认一份事业，认一个错，都是在造一个新的我。佛教问「怎样不执着于我」，本书问「怎样认得和谐」。两条路走向不同的方向，这是起点相同、去向不同。

所以，佛教的「想」说中了认的入口，本书在入口之后接着往下走：取到相之后，那一束东西要不要、能不能、怎样接进「我」的三处，才是认的主体。

利科：从辨认到互认的三段路

保罗·利科在《承认的过程》（2004）里，把「认」这个词的用法排成三段路：第一段，辨认一个对象；第二段，认出自己，认出一个能说、能做、能叙述、能担责的我；第三段，与他人相互承认。他从荷马的奥德修斯、索福克

勒斯的俄狄浦斯写的「认出」讲起，认在他那里是一条从辨认走到互认的完整的路。

先说他说中了什么，说得很重：**「认」不是一个单义的词，是一个有内在秩序的词族。** 他几乎把这个字的所有用法都收齐了，从认出一支笔，到认出自己是行动的主人，再到彼此认作同类。这是一件很扎实的工作，把我们日常的混乱收拾成了一条清楚的路。

本书的「整体或部分」分层，和他的三段有明显的呼应：认字认路对应辨认，认错认账对应认出自己并担责，认亲对应互认。可以说，利科为本书的层次说提供了最丰富的文献背景，本书并不想否认他。

分叉有三处。

第一处，也是最要紧的：**利科的三段是一条路，有先后；本书的层次是整体与部分，可以倒挂。** 在利科那里，辨认在先，认出自己在中，互认在后，走完一段才进下一段，像三级台阶。在本书这里，认的层次依据的是**接进来的范围**，范围大的整体纠缠，可以先于范围小的辨认。

婴儿先认妈妈，才学会认「妈」这个字；一个失智的老人，认不出儿子的名字，也说不清他是谁，可是儿子握着她的手哼起一首老歌，她的眼睛亮了，手也握紧了。这时她「认」了，但「辨认」这一段是失败的。如果认严格走「辨认→认己→互认」的台阶，这个场面就无法解释；而在本书这里，这是整体纠缠先于局部辨认的正常情形。

第二处：**三段路缺了一个共同的底。** 利科把三段排好了，但没有回答：为什么这三段都叫「认」？它们共有的东西是什么？他靠的是语义的家族相似，是「这个词在不同语境里被这样用」。

本书给了一个共同的底：三段都是一个东西（对象、自己的行为、他人）与当下的我的分布、场、美发生和谐纠缠。辨认一个对象，接进的是一个点；认出自己，接进的是自己的一段路；互认，接进的是另一个人的整个场。底是同一个，范围不同。这就从「排好用法」走到了「说清是什么在发生」。

第三处：**互认依赖对方的承认，本书的判据不依赖。** 利科第三段的互认，要求相互：我认你，你也认我。这是一个有道理的社会事实，却不是认的判据。一个单恋的人对一个不认他的人，一个母亲对已经杳无音讯、也许不再认她的儿子，一个人对一位早已去世的恩师，认可以是完整的、和谐的，只要「我」这一边的分布、场、美接得上、接得顺。

对方承不承认，是另一件事，是对方那一边的「我」的事。本书的判据只看自己这边纠缠和不和谐。这一点让「认」可以不依赖一个回应，也让「被人认可」从认的定义里退了出来，成为另一桩事（后面讲幸福时会再碰到）。

所以，利科收齐了用法，本书给出一个底，并且让层次可以倒挂、判据可以不倚对方。

曼德勒：熟悉与回想

乔治·曼德勒（1980）提出「再认」的双过程理论：再认一样东西，可以靠「熟悉」，也可以靠「回想」，这是两个不同的过程。他用的就是「公交车上的屠夫」那个例子：你在公交车上看见一个面熟的人，只有熟悉感，却想不起是谁，后来才想起，那是你在肉铺里见过的屠夫。

先说他说中了什么：说中了**面熟认不出这件事是真的，而且有两条路**。很多人以为再认是一个整体的「记得」，要么记得要么不记得。曼德勒指出，熟

悉感可以单独出现、不带内容；回想可以单独出现、带着内容。两者是分开的。

这一条，本书完全吸收：前面讲公交车上的面孔，我们就是把「熟悉」和「想得起」看成一前一后的两段。屠夫的例子又恰好给了一个极好的说明：脸本身没变，**场景一换，回想的线索就断了**。这是实验心理学对日常经验的一个干净的拆分。

分叉有三处。

第一处：**曼德勒的两个过程，在本书这里只是三处里的两处，而且有各自的位置**。 熟悉，对应的是势能，也就是美——「将而未」「好像会被纠缠去」的那点牵引；回想，对应的是分布——把它排进一个有名有姓的位置。

但本书还有第三处：场。这一个有多重要？它决定了你**托不托得住**。你可以「想起」这个人是谁，却因为他是你不愿见的那个人，场里托不住，立刻把念头压下去。想起了，但没有认。曼德勒的双过程到「想起是谁」为止，而认走到的比这远。

第二处：**曼德勒问的是「认不认得出」，本书问的是「认了之后我变没变」**。 再认研究的因变量是：你能不能把旧的东西分辨为旧的。这很重要，也很严谨，却只覆盖了本书所说「认」的最前面的一段——辨认。

认错、认账、认命、认亲，在再认实验里完全没有位置。因此他的理论能说明开头第一件事（面熟认不出），却对第二件（检讨字字对）和第三件（签字不认账）完全无话可说，因为这两件事里，「认得出」从来不是问题。

第三处：**曼德勒的双过程是记忆提取的两条通路，本书的三处是一次改写的三个维度**。 前者关心的是「旧东西从仓库里怎样取出来」，仓库是现成的；

后者关心的是「新东西进来时，我这片地方怎样重排」，没有现成的仓库，只有当下这片摊开的我。

所以曼德勒的理论预测不到这样的事：**认上之后，你对过去的回想本身会被改写**。母亲认上儿子之后，她回想二十八年前的那个下午，已经和认上之前不一样了，同一段记忆，被新的分布重新排了一遍。在仓库的比喻里，这是怪事；在改写的说法里，这是必然。

所以，曼德勒把「面熟认不出」拆成了熟悉与回想，这一步拆得好，本书把它放回一个更大的过程里：熟悉和回想是认的前两处，认还要过场这一关，过了之后还要看「我」被改写了没有。

◆ 二、与四位交锋之后：一张小结

把四位放在一起看，有一个有意思的现象：他们各自守住了认的一个入口，而且入口的位置恰好依次往里走。

韩非守的是「自」，认到了自己头上才算难；佛教的「想」守的是「相」，认的第一步是抓特征；曼德勒守的是「熟」与「忆」，认的第一步为什么会断；利科守的是「路」，认从辨认一路走到互认。这四个入口，没有哪一个是错的，它们合起来，几乎把「认之前」和「认的外围」都围住了。

本书多出来的，是围住的中间那一块：**接进来的那一刻，「我」发生了什么**。　前面四位，都在问「认的是什么」或者「认得出认不出」，本书问的是「认完之后，认的人是谁」。这一问，把认从一件关于对象的事，变成了一件关于「我」的事，而「我」又不是先在的，所以认才成了一次发生，不再是一次发现。

也因此，四位各自守住的那个入口，在本书里都有了位置，不会被推翻：自见是分布的一端，取相是粒子的一端，熟悉是势能的一端，回想是排位的一端，辨认到互认是范围的一路放大。他们是认的零件，本书要做的，是把零件装成一台会转的机器，并且说明这台机器转起来的时候，机器自己也被转了一遍。

◆ 三、判别局面：只有本书推得出的一件事

前面的交锋，每次分叉都落在具体的点上。现在要把它们集中成一个局面：一个只有本书推得出，四位近邻推不出、或推出相反结果的具体情境。

局面：深夜里的一沉，与二十年的不认

设想两个人。

甲，一位中年女人。某天深夜，她在睡梦里忽然醒了，心里**沉了一下**。没有人告诉她任何事，她也没有想起任何具体的事，可她就是知道：有什么事做错了，错在我。她躺在黑暗里，心口发紧，翻来覆去，说不清错在哪里。

第二天一早，她给多年没联系的妹妹打了个电话，开口先说了一句：「姐对不住你。」妹妹问：「怎么了？」她说不出，只是哽咽。后来两个人才慢慢对出来：二十年前母亲住院，她当时借口出差，把照顾老人的担子全推给了妹妹，这件事她早已「忘了」，不，不是忘，是一直没放进过任何地方。

乙，一位中年男人。二十年前，他同意过的一件事，白纸黑字，当事人都在，后来证明他当时确实做错了，所有人都知道，他自己也一清二楚。

这二十年里，亲戚们提起过，法院判过，他自己有时喝醉了，在酒桌上把前因后果讲得头头是道，连对方的苦处都复述得出来。可是只要有人说一句

「你认个错吧」，他就翻脸。二十年，他知道，他说过，他甚至承认过（在法庭上），他不认。

现在，四位近邻会怎么判这两个人？

韩非：自见之谓明。乙是自见的人，他把自己看得明明白白，酒桌上说得头头是道；所以按韩非，乙应该是「明」的，是认了的；而甲，没有看见任何东西，没有「自见」，应该是「不明」的、没认的。结果是倒的：乙明明没认，甲才是认了。

佛教的想：认是取相、安立名言。乙取相最准，名言最全；甲在那一夜，取不到任何相（她不知道错在哪），说不出任何名言。按「想」，乙是认，甲没认。又是倒的。

利科：认是辨认→认己→互认的一条路。甲没有辨认（不知道认的是什么对象，什么事），所以根本走不到第二段、第三段；而她却一通电话打给了妹妹，直接进入了互认。这在利科的台阶上说不通。

乙则通过了辨认，也通过了对自己行为的叙述（他能讲、能担责地讲出来），按台阶他应该已经走到了「认出自己」的地步，只差互认；可是他的「认出自己」明明是假的。利科的框架里要加很多补丁才解释得了。

曼德勒：再认的双过程。甲没有熟悉感也没有回想，纯粹谈不上再认；乙两者俱全，他完全认得出那件事。曼德勒的框架只能判乙「认得」，对甲则无话可说。

四位的判断，在同一个方向上错了：**他们都把「知道」或「认得出」当成了认的内容。** 于是乙算认，甲算没认。

本书怎么判？ 甲，认了；乙，没认。

为什么？看三处。

甲在那一夜，她的**势能**先被碰到了：心里一沉，沉，是美的重算——有一股劲把她往妹妹那边拉。她的**场**随之打开：她能躺在黑暗里承受这个「说不清的错」，不逃，不找借口。她的**分布**虽然一时没排出具体位置，但已经松动了：二十年前被她放在最边上、几乎看不见的一块（母亲住院那段路），被拉回了中心的附近。

第二天，她打电话，说「对不住」，她还不知道具体错在哪里，可她的「我」已经被改写了：她不再是那个「我没什么对不起任何人」的姐姐。后来对出具体的事，只是分布完成了最后的排位，是认的最后一步，不是认的开始。**认先于知道**。

乙，二十年里，三处纹丝不动。他的**分布**里，那件事被摆在一个「别人的事」或者「当时情形所逼」的位置，从不挨着「我」；他的**场**里，只要「认错」二字一出现，立刻封死；他的**势能**，指向的从来是「把这件事讲圆」。

他知道得越多、讲得越圆，越说明那件事被他安放在了「我」之外的地方：知道，成了他不认的工具。他不是知道得不够，是知道得太好，**知道把认顶替了**。

所以本书对这个局面的判语是：**甲认了而不知道，乙知道而不认。** 认和知道不但不是一回事，在这里还走了反方向。

为什么只有本书判得对？因为本书的判据是「我」有没有被改写，而不是「我」拿到了多少信息。其余四位的判据，都落在信息这一侧：见到了没有（自见）、取到相没有（想）、辨认到了没有（利科的第一段）、想起了没有（曼德勒）。

信息这一侧的判据，天然会把乙当成认、把甲当成没认，因为乙的信息是满的，甲的信息是空的。只有把判据放在「我的分布、场、美有没有被重算」上，才能把这个倒挂扳正。

可以检验的说法

一个说法如果不能被检验，就只是一个漂亮的说法。本书给出几条，出现其中任何一条，就说明本书错了。

第一条：认之后一定留下可观察的「我」的改写。 如果有人真的认了（比如认了错、认了命），那么在认之后的一段时间里，他的取舍、绕路、说话、牵挂，一定会有可观察的、与认之前不同的地方：他开始去补，开始避开某些路，说话的口气变了，睡觉的时间变了。如果大量真诚的认之后，在行为和取舍上找不到任何变化，本书就错了。

第二条：认可以先于知道。 如果无论怎样观察，都找不到「先认后知」的情形——所有的认，都严格发生在知道之后——那本书关于「认先于知」的推论就错了。反过来，日常里「心里一沉才想起错在哪」「身体先认出来、脑子后想起」的事，是能够收集的。

第三条：知道得越多，不认的可能不一定越小。 如果大规模的观察显示，知道得越清楚、越完整，认的发生率就越高，两者稳定地同向变化，那么「知道顶替认」的说法就站不住。本书预言：在有强烈自我保护动机的情形中，信息越完整、讲述越流畅，可能越是不认的人。

第四条：场窄时，同一个人、同一件事，认的概率明显更低。 如果把一个人放在「被逼」和「不被逼」两种情形下，让他面对同一个自己的错，两种情形下认的发生率没有差别，那么「场决定能否托住」的说法就错了。

这四条里，每一条都可以用日常的观察、访谈或者简单的情境实验去看，我们不需要等什么大工程。一个理论能说出自己怎样才算错，才配称为一个判断。

◆ 四、再试一个局面：同一份检讨书，换一个场

再看一个小局面，它更接近日常，也一样可以检验。

还是那个打碎玻璃的孩子。这一回，爸爸没有罚他写检讨。爸爸先把孩子拉到阳台上，两个人并排站着，看楼下那块被球砸过的地方。爸爸说：「我小时候也打碎过邻居家的玻璃，是个暖水瓶，砸了人家一个冬天的热水。」然后什么也不问，等着。过了一阵，孩子低声说：「我当时看见玻璃裂了，吓得跑了。」又过了一阵，他说：「王叔叔会不会还在生气？」

这一幕里，孩子没有写一个字，没有说「我错了」三个字，也没有谁要他保证什么。可是爸爸心里明白：他认了。

四位近邻怎么判？按韩非，孩子没有完成「自见」的陈述，只是说了一句害怕，算不上明；按「想」，孩子没有给「错」安立名言，没有取相；按利科，孩子没有走完「认出自己能担责的我」这一段，他连「是我打的」都没有直接说；按曼德勒，这件事与再认无关，无从判。他们要么判孩子没认，要么无话可说。

按本书，孩子认了。看三处：**场**——爸爸的那几句话，把孩子的场撑开了：暖水瓶的故事告诉他，「做错」这件事是可以被人托住的，这块地方不再是陷阱；场一宽，他的力气不用再防御，可以拿来放那件事了。

分布——「我当时看见玻璃裂了，吓得跑了」这一句，是那一段路里最难的那一块（跑），他主动接进来了，位置也有了：它挨着「害怕」，挨着「王叔叔」。**美**——「王叔叔会不会还在生气」，势能已经转向了对方，他被拉向了那扇门。三处全动了，而且彼此和谐。

对比上一个局面里的那份工整的检讨：那份检讨字字都对，三处纹丝不动；这一幕里一个「错」字都没有出现，三处全动。**同一个孩子，同一件事，同一段路，认与不认的差别全在场。** 这是本书可以直接指给父母看的一个结果：想让孩子认，先别要他说什么，先看你给他的场，托不托得住。

这个局面的可检验处在于：如果换了场，孩子的认的发生率没有变化，那么本书关于「场」的说法就错了。但日常里，我们几乎人人见过这样的变化：同一个人，在一个人面前死不认，在另一个人面前一句话就软了。这个「另一个人」给的，常常不是道理，是一块能托住的地方。

◆ 五、为什么大家总把认当成一次判定

最后回过头问一句：既然认是这样一件事，为什么日常里我们总把它当成一次判定，一个「是」或「不是」？

一个原因是，**判定可以从外面看见，改写看不见。** 一个人说了「是」，在场的人都听见了；一个人的分布重排了没有，谁也看不到。社会要办事，要追责，要结账，需要的是看得见的东西，于是认被压缩成了「说一声是」「签一个字」。这种压缩有它的用处，法庭、合同、程序都靠它运转。问题出在，我们把这个为办事而做的压缩，当成了认本身。

另一个原因是，**判定是一号位的东西，改写是三号位的事。** 一号位的东西，有名有姓，可以清点，可以记录，很像「真的」；三号位的东西，是摊开

的一片，说不清边界，不像一个「东西」。我们的语言习惯，天然更善于说一号位的事：「他认了」「他没认」，一个粒子般干净。三号位的事，要说成「他的分布重排了、场重开了、势能重算了」，听着绕，可才是实情。

还有一个原因，也许最深：**把认当成判定，我们就可以不改变。** 判定是对一个事实的态度，说完就了结；改写是对自己的动手术。要求别人「认个错」，比要求自己「被改写一次」容易得多。所以人们喜欢把认说成一次表态，因为表态便宜。

明白了这些，我们就不必苛责日常语言。只需要在关键的时刻，记得把它翻译回来：说「他认了」的时候，问一句，他变了没有。

◆ 六、放回日子里

把这些放回日子里，大概有这样几件小事可做。

当你想判断自己有没有「认」了一件事，不要问「我知不知道」「我说没说」，问三句话：它在我这儿有位置了吗？我托得住它吗？它把我往哪儿牵？第三句尤其有用：认了错，你会发现自己想去做点什么；认了命，你会发现自己的力气往一个新的方向流。如果一件事你「都认了」，而你的行为里一点变化也没有，那八成只是知道了、承认了。

当你想判断别人有没有认，也别只听他说了什么。看他之后的取舍。有人嘴上认了十遍，行事如初；有人一个字没说，行事全变了。后一种人，才是认了的。

当你在孩子、学生、下属面前，想要他们「认个错」的时候，先别逼。你逼出来的，大概率是一份字字都对的检讨。先看他的场是不是缩着，给他一点能托住这件事的余地。认，需要地方。

当你面对一件自己不想认的事，别急着问「我该不该认」。先问：我不想认的，是这件事的哪一部分？是整个，还是其中一段？很多时候，我们拒绝的只是它的某一块，把那一块切出来单独看，其余的就好认多了。认错不认账的人，常常是因为把「账」整个打包成了「我这个人不行」。

最后，对自己宽一点。面熟却想不起来，签了字又后悔，写了检讨还是没真认，这些都不是你有毛病，是你的「我」正走在认的路上，卡在了某一处。知道卡在哪里，就是往前走的第一步。

再说一个很小的做法，供你自己试：每天睡前，想一件当天「知道却没认」的事。不用解决它，只做一件事：问那三句话。它在我这儿有位置了吗？我托得住它吗？它把我往哪儿牵？大多数时候你会发现，卡住的不是事，是其中某一处。

位置没找到的，明天找一个线索；托不住的，先给自己一点余地，睡一觉，吃顿好的；势能指错方向的，看看自己是不是在用力躲。这样练几周，你对「认」会有一种手感，像认路一样，不用想，脚自己就知道往哪边拐。

还有一点，对做父母和做老师的人格外要紧：孩子在你面前不认，常常不是他不懂，是他的场在你面前缩着。你换一个站法，换一个时间，换一种开头，孩子的认就可能自己长出来。不要急着去修孩子的「态度」，先看一眼你给了他怎样的场。

对自己做这件事还有一个好处：你会渐渐分得清，哪些「认」是真的，哪些只是礼貌。过年时对长辈说「您说得对」，开会时对领导说「我接受」，那多半是承认，也是一种得体，不必苛责；但当你在夜里想起一件事仍然翻来覆去，那就说明，白天的「认」只做到了嘴上，夜里的你在替白天补课。夜里的补课，常常比白天的表态更诚实。

◆ 七、这一问，抄进本子的五句

一、认，不是知道了，也不是说出来了，是一样东西接进了我，而且我因此变了。

二、认有三处：它在我这儿有位置吗？我托得住它吗？它把我往哪儿牵？哪一处没接上，认就卡在哪一处。

三、面熟，是势能先到了，位置没找到；检讨字字对，是字进来了，路没进来；签了字不认账，是一部分的我认了，另一部分的我不认。

四、认可以先于知道，知道也可以顶替认。看认没认，不看他知道多少，看他变没变。

五、认到哪一层，看接进来的是我的哪一块：一个点，一段路，一个人，一整个命。

带 走 的 话

认可以走在知道前面，知道也可以顶替认；一个把道理讲得头头是道的人，可能恰好是用知道把认挡在了门外。

> 小 账
> 整体还是部分：深夜打电话的人，接进来的是一段还说不清的路；讲了二十年道理的人，接进来的只是关于这段路的话。
> 认上了吗：前一个人认上了：他的取舍变了。后一个人没认上：他的话越来越圆，人一点没动。

想 一 想

你身边有没有一个「什么都懂、就是不认」的人？他懂的那些，是在帮他认，还是在帮他不认？

第 3 章

认锁的钥匙，认妈的小鸭

先说四件小事。

第一件，你家的门锁。新配了一把钥匙，插进去，涩，拧不动。你来回拔插几下，咔哒一声，开了。用上三个月，这把钥匙顺手得很，几乎不用对。你没有「教」过它，锁也没有「学」过什么，可是三个月之后，它们之间确实和刚配好那天不一样了。

第二件，一只刚孵出来的小鸭。它从蛋壳里挤出来，湿漉漉的，眼睛刚睁开。第一眼看见的是一个会动的东西，它就跟上去了，一步不落。那东西是它的妈妈吗？可能是，可能是一个人，也可能是一只塑料桶。它不管，它跟着走，走得踏实。

第三件，你的身体。你的免疫系统每天要在你体内分辨无数东西：哪些是「自己」，哪些是闯进来的。它认得出你的细胞，也认得出一粒细菌。可有的人，免疫系统会把自己的细胞认成敌人，下手攻击。医生管这叫自身免疫病。认错了自己，代价是整个人病了。

第四件，一个被收养的孩子。十几岁了，养父母待他很好。有一天，亲生母亲找来了，DNA　报告摆在桌上，白纸黑字。孩子站在那个女人面前，看着她，嘴张了张，叫不出「妈」。女人没有怪他。可那一声「妈」，就是卡在喉咙里。

这四件事，我们平时都说一个字：认。钥匙「认」锁，小鸭「认」妈，免疫系统「认」自己，孩子「认」不下亲妈。

问题来了：这是同一个字，还是同一件事？

也许有人说，钥匙认锁是比喻，钥匙又没有心，哪来的认？小鸭是本能，免疫是化学反应，只有人把一个人认作亲人，才是真正的认。这样说也有道理，可是这样一说，三界就被劈成了两半：一半是「真认」，一半是「比喻」。比喻为什么偏偏都借「认」这个字，而不借「选」「换」「打」？

本书要答的就是这个问题：物界、生命界、意义界的认，是不是同一回事？

先把答案摆在桌上：

三界的认是同一副骨架：一个整体或一部分，与当下的「我」发生一次和谐的纠缠。三界不同的，是「我」这一头：「我」是什么，被认改写多少，改写之后回到哪里。认错，也几乎总是出在「我」这一头，而不出在被认的东西那一头。

这个答案要走几步才站得稳。我们一步一步来。

◆ 一、先问一个笨问题：钥匙到底「认」什么

先不急着谈人，先看钥匙。

钥匙认锁，你会说，不就是齿对上槽了吗？没错。可是你再往下问一句：「对上」是谁对谁？

假如你问一个锁匠，他会告诉你：锁里面有一排弹子，每颗弹子的高度不一样，摊开来是一个固定的图形。钥匙插进去，齿的高低把每颗弹子顶到该到的位置，一排弹子齐了，锁芯才能转。钥匙对的是「一排弹子怎样摊着」。

再往下问，锁的弹子靠什么压着？靠弹簧。弹子顶上去的时候，弹簧是绷紧的，齐了的那一刻，劲儿找到了出口，锁芯转，门开。

你看，这一连串里面，其实有三样东西：

一，弹子怎样摊开的排布。

二，钥匙插进去时，锁里能让钥匙滑进去、被托住的那条通道。

三，弹簧绷着的那股劲，在钥匙到位那一刻找到了出口。

这三样，换一个说法，就是下面要用的三个词：分布、场、美。

先说好，「分布」「场」「美」这三个词，是全书脊梁里的词。全书的承重命题，是这样一句话：

> 接进自己，就是接进当下的「分布，场，美」，所以，认＝将一个 SDE 的整体或者部分和「我＝分布，场，美」进行和谐纠缠。

这句话里的「我」，不是你想的那个「我」。它不是一个站在那里、伸手去抓东西的人，也不是一个藏在身体里的小人。它是**当下**的分布、场、美。本书借用全书的工作读法，把这三个词先说成大白话：

分布，就是这个「我」当下有哪些特征、哪些关系、哪些牵挂，是怎样摊开排着的。像锁里那一排弹子的高低。

场，就是这个「我」当下能感应到什么、能接住什么、能托住什么的那一片地方。像锁里那条让钥匙滑进去的通道，通道的形状决定了什么能进来。

美，是 SDE 里「势能」的另一个名字。SDE 把能量分成三种状态：内能是真，是把一个东西如实守住的劲；动能是善，是一个东西去点燃另一个东西的劲；势能是美，是一些东西「好像要聚成一个整体」的劲，是那种将成未成、被牵着往一处去的张力。像锁里弹簧绷着，等着一把对的钥匙。

这么读，钥匙和锁之间发生的事就清楚了：

钥匙是一个有稳定形状的整体，它被「接进」了锁。锁就是这里的「我」，它当下有一个分布（弹子的排布），有一个场（通道），有一份势能（弹簧的劲）。钥匙进来之后，如果它的齿与弹子的分布、通道的形状、弹簧的劲全部合拍，纠缠就是和谐的，劲找到了出口，锁芯一转，门开了。

如果不合拍呢？有一颗弹子顶得太高，卡在半路，弹簧的劲没找到出口，锁芯纹丝不动。这是不和谐。

所以，钥匙「认」锁，认的是什么？按本书的读法，**认的不是「这把钥匙等于这把锁的配对物」这个事实，认的是这个整体被接进锁当下那一份分布、场、势能之后，劲有没有找到出口。**

读到这里你可能想说：这和「钥匙齿合不合」，不是一回事的两种说法吗？

不完全是。区别在一个小地方，它决定了后面所有的话：

「齿合不合」，把钥匙和锁都当成两个现成的东西，比一比形状，对得上就对得上。「有没有和谐纠缠」，则是说：**锁此刻的样子，是在钥匙进来的这一下里才被定下来的。**这听着玄，其实就是你每天开门的经验：同一把锁，冬

天冷缩，夏天润滑油稀，你的钥匙进去时手感不一样；有时候它就是卡一下，你轻轻抬一下钥匙，劲儿对了，开了。

你抬的那一下，是在让钥匙和锁**当下**那个状态对上，而不是在对着一张出厂图纸。

笨问题问完了，我们得到一个小小的收获：就连钥匙，也是在「此时此刻的锁」那里被认的。当下，是认的第一个条件。

◆ 二、三界的认，共有的骨架

现在可以把骨架画出来了。三界的认，不管在哪一界，都有这三样东西：

第一样，有一个被接进来的东西，可以是整体，也可以是一部分。它是 SDE 里的一团显露：有一个能被指认的形状，有一段走过来的路，有一片它所处的纠缠。钥匙是一个整体；小鸭看见的那个会动的东西，是一个整体；一个病菌表面的一个分子，是一个「部分」；亲生母亲站在那里，是一个整体，而她的一个声音、一段摇篮曲的调子，是一个「部分」。

第二样，有一个当下的「我」，由分布、场、美三样合起来。

第三样，有一次纠缠，纠缠有和谐与不和谐之分。

这就是三界的认的「共同结构」。你拿这三样去检查四件小事：

钥匙认锁：被接进来的是钥匙（整体）；「我」是锁此刻的弹子排布、通道、弹簧劲；和谐了，门开。

小鸭认妈：被接进来的是那个会动的东西；「我」是小鸭此刻的……后面细说；和谐了，跟着走。

免疫认自己：被接进来的是一个分子或一个细胞（常是一部分）；「我」是免疫系统此刻的……后面细说；和谐了，安安静静不动手。

孩子认亲妈：被接进来的是亲生母亲（整体）；「我」是孩子此刻的……后面细说；不和谐了，叫不出。

骨架一样，可是你马上会看出：**每一次，「我」这一栏填进去的东西，都不一样**。

这是本书第一个要紧的发现。我们先把它记下来：

三界的认，骨架相同，「我」各不同。

这里要先说一句交代。本书说的「三界」，是日常的分法：物界、生命界、意义界。SDE 里另有一套三界，叫现实界、理念界、自我界。这两把尺不是一一对应的。

物界和生命界的认，大体落在 SDE 的现实界里；意义界的认，则要三界一起走一遍：理念里有「她是我妈」这个概念，现实里有那张脸、那只手，自我里有「我是谁的孩子」。为了不把两套搅在一起，下文凡说物、生、意，都是日常的三界；凡说现实、理念、自我，才是 SDE 的三界。

◆ 三、认显露的是什么：不是对象，是「我」的一块新形状

这一节要把一件反着的事说清楚，它是本书的核心。

日常里我们总觉得：认，是认出一个**对象**。我认出了钥匙，我认出了她是我妈，我认出了那是一个病菌。认的结果好像是「对象被我辨清了」。

发生学问的是另一件事：**认的时候，什么东西在显露？**

在 SDE 里，「显露」是指一样东西从模糊到清楚、变得稳定、能被指认出来。一把锁，它的弹子排布在你没插钥匙的时候，是一种沉默的状态；钥匙一进来，一整套东西——「这个排布能让这把钥匙转」——才**显出来**。

我们再看那个新配的钥匙。第一次插，涩。来回几次，咔哒，开了。过几个月，顺手。这里面，是什么在显露？

是「这把钥匙和这把锁之间的合拍」在显露，并且越来越稳定。可这合拍是谁的？是钥匙的？不是，钥匙还是那把钥匙。是锁的？是的，更准确：是锁**当下的分布、场、势能**，在钥匙一次次进出之后，重排了一点点——弹子孔内壁被磨顺了一点，弹簧适应了一点，通道的毛刺被带走了一点。

所以，用本书的话说：

每一次认，显露出来的是「我」的一块新形状。

对象在那里，一直在那里。钥匙一直是钥匙，亲妈一直是亲妈，病菌一直是病菌。变了的是「我」：我的分布里多了一块，我的场里多了一个能托住它的位置，我的势能多了一条出口或者多了一份落点。

这便是全书脊梁里那句话的意思：「我」不先于认，而是被认改写的那一方。

读到这里，你可能担心：这是不是说，对象是什么都无所谓？不是。对象的形状当然要紧——不对的钥匙，怎么插也开不了。但是对象的形状只管一件事：**它能不能被这个当下的「我」接进来**。接得进来，这一块才会显露，「我」才会被改写。接不进来，什么也不发生。

所以，一次认，是两端一起被牵动才发生的，缠绕在先，端点在后。不要先想「有两样东西」再想它们「发生关系」。要倒过来想：有一次发生，在这次发生里，一个东西被接进来了，一个「我」被改写了。

这个倒过来的想法，下面三界要各走一遍。

◆ 四、物界的「我」：几乎不被改写的「我」

先看物界，因为这里的「我」最简单，简单到容易被看漏。

钥匙的「我」是什么？这个问法其实问错了一半。钥匙不是这次认里的「我」，锁才是。可是你换一个角度，把锁当作被接进来的整体，把钥匙孔里的弹子、弹簧、通道所属的那把钥匙看成「我」，那么锁也可以是「被认」的一方。这是物界的认里一个很特别的地方：**两端可以对调**。钥匙认锁，锁也认钥匙，同一次咔哒，从哪头说都成立。

为什么物界可以对调？因为物界的「我」，没有一个比对方更深的底。钥匙有自己的分布（齿高）、自己的场（它能进什么孔）、自己的势能（它被手攥着往里推的劲），锁也有。两个都是「我」，两个也都是「被接进来的整体」。所以物界的认，像两只手握在一起：谁伸出去的，不重要。

这是物界的第一个特点：**认是对称的**。

第二个特点是：**「我」几乎不被改写**。

你开了十年的门，锁还是那把锁，钥匙还是那把钥匙。有磨损，有顺手，可那是很小的回写。再看一块磁铁和一根铁钉：铁钉靠近磁铁，被吸住，这是铁钉当下的场与磁铁的场和谐了。拿开磁铁，铁钉还是铁钉，它没有「记住」

这次被吸。（如果长时间靠着，铁钉会带上一点磁性，那是一种小回写，但它是物界里少见的、要花力气才发生的事。）

所以物界的认，基本上是**纯结算**：来了一个整体，和谐，就出一个结果；不和谐，没有结果。「我」基本保持原样，等下一个。

这时你会想：物界的认既然这么简单，那它和生命界、意义界的认，还能算同一回事吗？

能算，因为骨架一样；也恰恰因为物界是最简单的情形，我们才看得清骨架。**把「我」被改写的部分压到最低，剩下的就是认的最小骨架：一个整体进来，与当下的分布、场、势能合拍，劲有了出口。**

《周易·乾·文言》说：「同声相应，同气相求。水流湿，火就燥。」物界的相认，在这句话里被说得很干净：水往湿处流，火往干处烧，不需要谁去「辨认」，它们就是顺着当下的状态走。这一点，本书是承认的。下面交锋的部分再细谈它。

现在说一个物界里容易被忽略的小问题：物界也有「认错」吗？

有的。你用一把差不多的钥匙去捅一把锁，插进去了一半，卡住，用力一拧，钥匙断在锁里。这是物界的不和谐：整体被接进来，齿的分布与弹子的分布差了一两颗，通道也托不住，劲没出口，反倒把自己拧断了。

但是请注意，物界的认错，没有「账」。钥匙断了，锁也没有「欠」钥匙什么。物界的认错，不留下「这次错了，所以我变了」的记号。这个「没有账」，正是物界的「我」几乎不被改写的另一面。

◆ 五、生命界的「我」：被第一眼写下的「我」

现在走到小鸭这里。

一只小鸭刚刚孵出来，它面前是什么？

先看它自己。它是一个**空着许多位置的「我」**。它有一副身子，有一套本能，有一张饿和冷和怕组成的分布，它的场（能感应、能接住的那一片）是大敞着的，能接住一个动着的东西，能接住一个声音。而且它的势能很高：一个刚出壳的小东西，孤零零的，饿，冷，怕，这一整团张力，是在等一个落点的。

这是小鸭的「我」：**分布里有一个「妈位」空着，场是敞开的，势能是绷着的。**

然后，一个会动的东西进来了。

洛伦茨的发现是这样的：刚孵出的灰雁，会把出生后不久看见的第一个移动物体认作母亲，甚至一路跟着他走。这一「印刻」，有一个短暂的关键期。

用本书的话读这个事实：

第一步，那个动的东西，被接进了小鸭的场。场是敞开的，它进得来。

第二步，它占住了「妈位」。小鸭的分布里原来空着的一块，被填上了。分布因此重排：从「一团饿冷怕」，变成「有一个东西在前面，我跟着它」。

第三步，势能落下来了。孤零零的张力，找到了落点；小鸭安稳了。

这三步，是一次和谐的纠缠。**注意，被它认作妈的东西，是人，是桶，还是真鸭子，纠缠本身都不管。**判据是纠缠和不和谐，不是事实对不对。小鸭认

错了物种吗？从鸭类的眼光看，错了。可从这一次纠缠看，它没有错，它的「我」在这一下里，被这个东西补全了。

这里有一个很深的事实，务必看清：**不是先有一个「小鸭」，再由这个小鸭去认妈。是有了这一认，小鸭的「我」里才多了「妈」这一块。**「妈位」本来是空的，是第一个和谐者把它写了上去。

所以，生命界的「我」和物界的「我」不同：物界的「我」基本是现成的，等着来一个对的；生命界的「我」**本身是被认写出来的**，尤其是在最早的那一段时间里。

再看关键期。洛伦茨说，这个印刻有一个短暂的关键期。关键期是什么？用本书的话：**关键期，是「我」最容易被写、改写代价最低的一段窗口。**窗口里，分布还没有定型，空位还多，场还大敞，势能高，一次和谐的纠缠就能写下很深的一块。

窗口外，分布已经排得差不多，场收窄了，空位被别的东西占了，再要写一块新的，需要「我」整个重排，代价大得多，常常写不进去。

请注意，这里本书和洛伦茨分叉的苗头已经出现了：他看到的是「有一个关键期」，本书要说的是，**关键期的本质是「我」的可写度，而可写度是认的一个变量，不是印刻这一件事独有的规则。**这个分叉，后面交锋时细说。

生命界的认还有第二个特点：**回写很重。**小鸭认了这个东西当妈之后，它会一路跟着，它的行为、它的安稳、它对别的东西的反应，都围着这一认重新长出来了。这一认长进了它的「我」里，拔不出来。物界的认不留账，生命界的认，留的是**长进身体里的账。**

◆ 六、免疫的「我」：一份「自己」，是认出来的

接着看免疫。免疫是生命界里最像「认」的一件事，又最容易被说成「化学反应」，所以值得多花一点笔墨。

免疫系统要做的事，是把「自己」和「不是自己」分开。直觉上我们以为：身体里一定有一份「自己」的清单，免疫细胞拿着清单，一个个对照，对得上的放行，对不上的下手。

伯内特和梅达沃的工作，把这个直觉翻了过来。伯内特提出抗体生成的「克隆选择学说」，梅达沃发现了「获得性免疫耐受」，两人因此同获 1960 年诺贝尔奖。这套发现的核心意思是：**免疫系统在发育早期，学会把它接触到的东西当作「自己」。认自己、认异己，是后天习得的。**

这一点，和小鸭是一个路数：不是先天有一份清单，是在早期的窗口里，接触到什么，什么就被写进了「自己」。

现在把免疫的「我」用分布、场、美读一遍：

分布：免疫系统当下「认得的自己」怎样摊开。体内无数种分子、细胞表面的图案，哪些已经被写进「静息就好」的名单，哪些还在名单外。这副摊开的样子，就是免疫的「我」的分布。

场：免疫系统能感应什么、能接住什么。免疫细胞带着各式各样的受体，像一大片伸出去的触角，每种触角能接住一类形状。这片触角能覆盖多广，能分多细，就是免疫的「我」的场。

美（势能）：免疫系统面对一个东西时，那股「要不要动手」的张力。面对自己，张力落下，静息；面对一个陌生的东西，张力被点着，往动手那头走。这一股张力的升降，就是免疫的「我」的势能。

说到这里，要老实交代：用「美」称呼免疫里的这股张力，是借 SDE 的工作读法，说的是「好像要聚成一体的势」这个意思。对免疫来说，它更像是「待命的张力要不要落下」。本书只取这个结构，不打算把它说成审美。

于是免疫的认可以这样说：

一个分子被接进免疫的场。如果它与免疫当下的分布合拍——已经被写进「自己」——势能就落下，什么也不发生，这叫耐受。如果它和分布不合拍——没有被写进去过——势能被点着，免疫动员，这叫识别异己。

你看出来了吗？**认自己和认异己，是同一次认的两个结果**。不和谐的地方，被认作异己；和谐的地方，被认作自己。免疫系统没有两个器官，一个管认自己，一个管认异己。是同一片场，同一个势能，对着不同的东西，落下，或者升起。

这就把免疫的认，和钥匙的认、小鸭的认接上了。

接上之后，免疫的「我」有什么特别？

特别在三点：

第一，**「我」的边界是被写出来的，而且是从无数次接触里写出来的**。不像钥匙，一出厂就定了；也不像小鸭，主要是第一眼。免疫的「我」，是一个大名单，一块块写入。

第二，**这个「我」要被持续维护**。今天的身体不是昨天的身体，细胞在换，组织在变，免疫的「我」必须跟着当下的身体一起走。它不是一次性学成的，而是一直在认、一直在对。这是本书的一个推论，不是伯内特原话：既然「自己」是认出来的，它就要不断地被认下去，否则名单和身体就会脱节。

第三，**认错的代价特别重**。钥匙认错，断一把钥匙；小鸭认错，跟了一只桶；免疫认错，是自己打自己，整个身子受伤。

这样，免疫的认错就成了一个有重量的问题。它在下面第十节还要专门拆。先让孩子叫不出「妈」的事摆上来。

◆ 七、意义界的「我」：叫不出「妈」的那个孩子

现在回到那个站在亲生母亲面前的孩子。

先把事实摆平。DNA 报告说，这个女人是他的亲生母亲，这件事千真万确，没有人怀疑，孩子自己也不怀疑。养父母待他好，他也并不想否认眼前这个女人是自己的来处。他想叫，叫不出。

这是不是「不孝」？是不是「冷血」？是不是「还没想通」？都不是。用本书的读法，看三样东西：

他的分布。十几年来，「妈」这个名字，指向的是一束东西：一个人的气味，一个人叫他吃饭的声音，生病时额头上那只手的温度，半夜门缝里漏进来的一道光。这一束东西，在他的「我」里已经排得牢牢的。SDE 里讲，「妈」是一根指针，指向的是一束特征纠缠聚合体，名不装着东西，名指向那束东西。这根指针，已经指在养母身上了。

他的场。他的场里，那个位置是满的。一个人的「我」，能同时托住几个「妈」？不是不能，但那需要场重新开出一个位置，这可不是一声称呼的事。

他的美，也就是势能。站在亲生母亲面前，他的势能是怎么走的？如果硬要叫出那一声「妈」，是升，还是降？很可能是降：他会觉得对不起养母，觉得对不起眼前这个女人因为自己叫得不真，觉得整个人悬着。这是不和谐。

所以，这次认，**卡在三处**：分布里「妈位」被占，场里托不住第二个，势能不但没落，反而被愧疚和不安点着了。

请注意这里的关键：**DNA　报告证明的，是那个「被接进来的整体」是什么**。它回答的是「她是谁」。可是认，问的是另一个问题：这个整体，能不能与我当下的分布、场、美和谐纠缠。DNA　证明的是事实对了，纠缠还没有开始。

这就是脊梁里说的：认的判据是纠缠和不和谐，不是事实对不对。事实全对，可以一点也认不上。

那么意义界的「我」，和前两界有什么不同?

第一，意义界的「我」是多层的。钥匙的「我」只有一排弹子；小鸭的「我」主要是一个空位加一团张力；免疫的「我」是一张名单。

而人的「我」，同时有理念里的我（我是某某的儿子，我叫什么，我受过什么教育），现实里的我（我的身体，我住的地方，我手里的东西），自我里的我（我的记忆，我的感受，我对自己的评价）。这三层，用 SDE 的话说，就是理念界、现实界、自我界。

一次意义界的认，要三层一起接。理念上，「她是我的亲生母亲」这个概念，孩子在报告出来的那一刻就接进去了，没有难度。现实上，她站在那里，一张脸，一副身形，一个声音，孩子的眼睛耳朵都收到了，也接进去了，只是接进去的是「一个陌生人」的样子。

自我上，「我是谁的孩子」这一层，才是最难的：这一层里，养母已经占着，亲生母亲要进来，得把「我是谁的孩子」重新写一遍。

三层里理念和现实都接得上，唯独自我这一层不和谐，所以这个认整体上卡住。这解释了一件事：**为什么一个人可以在理念上完全承认，却在心里认不下**。理念的认是容易的，自我的认才是难的。

第二，意义界的「我」没有硬的关键期，却有软的。小鸭的窗口关了就是关了。人的「我」，一辈子都能被重新写，七十岁的人可以认一个新的城市当家乡。可是写的代价，随着「我」越来越厚而越来越大。一个孩子的「我」薄，改写代价低，他认一个新环境几天就行；一个人到了中年，他的「我」已经被无数次认压得很厚，要写进去一块新东西，得拆掉多少旧排布。

第三，意义界的认，可以分段。小鸭的认基本是整体的：一个东西，认下就是妈。意义界的认，可以只接进一部分。孩子可以先认下亲生母亲的一个声音、一道菜的味道，一首她哼的曲子，而不必一上来就认下「妈」这个整体。

这一点，正是脊梁里讲的：「整体或部分」让认分出层次。认亲是整体纠缠；认字、认路是接进一个小小的 S；认错只接进做错的那一段路。同一个孩子，可以对亲生母亲先「认一段」。

这一点很重要，下面判别局面里会用到。

◆ 八、三张脸摆在一起：一个只属于这一问的判断

好，现在把三界摆在一起，看一眼。

	物界（钥匙与锁）	生命界（小鸭、免疫）	意义界（孩子与母亲）
「我」是什么	一排弹子、一条通道、一股弹簧劲	一个空着的位置加一团张力；一张被写出来的名单	理念、现实、自我三层叠着的一个厚的「我」
「我」被谁写	出厂就定，几乎不被写	被早期的接触写下，窗口里最深	一生被写，越厚越难写

	物界（钥匙与锁）	生命界（小鸭、免疫）	意义界（孩子与母亲）
认的方向	两端可对调	单向：被接进来的补全「我」的缺	双向，且可以分段
回写到哪	磨损，很小	长进行为与身体，拔不出来	长成名字、故事、自我的符号
认错是什么	钥匙断了，没有账	认了桶当妈；自己打自己	叫不出；认得了不认账；认了又认假

看这张表，你会看到一条线索：**三界的认，骨架一样，但「我」这一栏的厚度、可写度、回写的去处，一路在变。**

从物界到意义界，「我」越来越厚，越来越不是「现成的」，越来越是「被一次次认写出来的」。

这就引出本书的判断：

三界的认是同一回事，不是因为被认的东西相像，而是因为每一界里都发生同一件事：一个「我」被一个整体或部分改写。三界的区别，不在「认」这个动作，在「我」这一头的厚度与可写度。所以，认错的位置，常常在「我」这一头。

这句话里有三个要拆开的意思。

第一，说「同一回事」，不是说「一样」。物界的认像握手，生命界的认像被盖章，意义界的认像一个人慢慢改变自己的样子。方式不同，机制同一。这就像水、冰、水汽是同一回事，却不是一样的东西。

第二，被认的东西不必相像。钥匙和锁不是一类东西，小鸭和洛伦茨不是一类，免疫细胞和病菌更是死对头。它们之所以都叫认，不因为被认的东西有

什么共同点，而因为每一次，都有一个当下的「我」被牵动了。这是后面和《周易》「同气相求」分叉的地方。

第三，认错的位置在「我」。这是本问最反直觉的一条，值得多说两句。

通常我们说「认错了」，意思是「对象搞错了」：认错人，认错路，认错了细菌。好像错在对象的辨认上。可是如果认是「我」与一个整体的纠缠，那么「错」可以出在三处：对象接进来的方式，「我」当下的分布，「我」当下的场或势能。而大多数让人难受的认错，不是对象没辨清，是「我」那边不齐：

孩子叫不出「妈」，对象清清楚楚，错在「我」的位置满了。

免疫攻击自己，对象（自己的细胞）其实一直在那里，错在免疫的「我」里，名单没写齐、触角太敏、待命的张力落不下来。

钥匙断在锁里，才真是对象（钥匙）搞错了。物界是三界里认错多半错在对象这一头的唯一一界，因为只有物界的「我」几乎不动。

这样，一个有意思的梯度就出来了：**越往意义界走，认错越不是「认错了对象」，越是「我这边没准备好」**。

◆ 九、认是怎样发生的：用差异序列走一遍

前面用的是「静态」的读法：分布、场、美。现在换成发生学的眼睛，把一次认当作一个过程，走一遍。

先交代 SDE 的三个基本字母，用大白话：

S（显露）：一样东西从模糊变得清楚、稳定，能被指认出来。

D（差异序列）：一连串差异怎样一步一步走过来，推进、比较、试探、修正、收敛。

E（特征纠缠）：这件事所处的土壤，各种特征彼此牵动、互相缠着的那张网。

SDE 有三条方程，说的是三者互相生成，没有哪一个能单独当起点：

S 由 D 和 E 共同生成；

D 由 S 和 E 共同生成；

E 由 S 和 D 共同生成。

再有一条动态的引擎，叫 123 原理：D 与 E 之间有矛盾，矛盾推动 S 改变，S 的改变又回写，重新改变 D 和 E，于是进入下一轮。

我们拿小鸭走一遍。

E（土壤）：刚孵出的小鸭，处在一片什么土壤里？光，热，空气，一个陌生的世界；体内是饿，是冷，是一团还没有对象的张力。这些特征纠缠在一起，构成小鸭这一刻的土壤。注意，这个土壤里，已经有一个「缺」：张力有了，落点还没有。

D（差异序列）：第一个差异：眼前有东西在动，周围其他东西不动。第二个差异：它动，我的视线跟着动。第三个差异：我跟上去，距离缩小，张力在变。第四个差异：靠近到某个距离，张力落下来。这一串差异，一步一步，走的是「从绷着到落下」的路。

S（显露）：走完这条路，什么显露了？一块稳定的形状：「它在前面，我跟着它，我安稳」。这块形状，一旦显露，就是小鸭的「我」里新长出来的一块，是「妈」。

123 原理在这里是怎样转的?

① D 与 E 相互矛盾：土壤里那团无落点的张力，和眼前这个动着的东西，彼此不合——张力要落，东西在动，二者对不上。

② 矛盾推动 S 改变：为了化解矛盾，显露的形状发生位移，从「一团无处可去的张力」，变成「我追着一个东西」。

③ S 的改变回写 D 和 E：以后再有动的东西，小鸭的差异序列会先走「跟」这条路；土壤也因为有了这一块，不再是原来的土壤了。

这就是为什么，印刻之后的小鸭，再也回不到刚出壳时的那个「我」。

用同一个办法走一遍孩子叫「妈」：

E：十几年的养育，土壤很厚：气味，声音，温度，日常。

D：亲生母亲出现，差异序列开始走：报告出来（理念的认）、见到（现实的认）、迟疑（自我这一层的试探）。

S：如果和谐，会显露出一块新形状：「我有两处来历」。如果不和谐，显露出来的是一个僵局：「我知道她是，我叫不出」。

僵局本身也是一种显露。这点要看清：不和谐不是什么都没发生，是发生了一个不和谐的形状。

再用 D 与 E 的矛盾走一遍：D 在往前推（她是我妈，该叫），E 在往后拽（我的土壤里「妈」是另一个人）。矛盾在这里，S 被迫改变。怎么改?

有两条路：一是硬压，把 D 压到 E 之上，叫出一声「妈」，S 显露为一个假的称呼；二是让 E 慢慢松开一个位置，D 一段一段走，S 显露出一个新形状。第一条路是「假认」，第二条路是真认。这一点，中篇第 9、10 章会专门来讲，这里只点到。

三方程怎么落到这里？**S = F(D, E)**：显露出来的那块「我」，是差异路径和土壤共同定的，走得对的路径加合适的土壤，才出得来；**D = G(S, E)**：差异怎样走，受已有的「我」的形状和土壤制约，所以孩子的路只能一段一段走；**E = H(S, D)**：土壤本身也在被改写，每一次认，都让土壤厚一点或松一点。

这一节有个收获：**认显露出来的，主要是「我」的一块新形状，而这块形状是差异序列在一片具体土壤里走出来的。所以认总是有过程、有土壤、有来历的。说声「是」，只是过程的最后一个字。**

◆ 十、免疫认错了自己：三种不和谐

回到免疫。这是题目里的最后一问：免疫系统认错了自己，是哪一种不和谐？

先说好，这一节是用「我＝分布·场·美」这副眼镜去读免疫，是一种推演，不是医学诊断。具体病怎么治，请找医生。

免疫的「我」有分布、场、美。认错自己，也就有三种对应的不和谐。

第一种，分布不齐：自己的某一块，没有被写进「我」。

免疫的「我」，是从无数次接触里写出来的一张名单。如果身体里有些东西，在名单写成的时候从没和免疫碰过面，后来才露出来，免疫就会把它当成

陌生。这种认错，是「我」的分布有漏洞。被攻击的东西本来就是自己，只是「我」里没有这一块。

还有一种相近的情况：对方长得和自己有一部分很像。免疫把它接进来，认下了「像自己」的那一部分，却对「不像自己」的那一部分动手。这里面有一个值得注意的对应：**这正是「认错不认账」的细胞版**——接进一部分，拒绝一部分。接进来的和拒绝的，其实是同一个东西，只是「我」的分布只认下一半。

第二种，场失灵：能接住的那一片，开得不对。

场决定能感应什么、能托住什么。触角太宽，什么都想抓，连自己的东西也抓上了；触角太窄，应该抓的抓不上。场开得太敏，是误认自己为敌；场开得太钝，是认不出真正的敌。

第三种，势能落不下来：美没算对。

即使对象是自己、即使场接住了，如果势能的升降没有跟着走，该落的落不下来，该静息的静息不了，系统就一直处在「待命」里。这是三种不和谐里最像「病」的一种：不是认错了哪个东西，而是「要不要动手」的张力本身调坏了，对着自己也一直绷着。

三种可以放在一起看：

不和谐的位置	免疫里的样子	对应的日常认错
分布不齐	自己的某一块没写进名单；或只认一半	认错不认账；只接进一部分
场失灵	触角开得过宽或过窄	认死理（场窄）；谁都认（场宽）
美落不下	待命的张力降不下来	认了也没安稳；怎么认都不踏实

你看，免疫的三种「认错自己」，和人生里的几种「认错」，其实是一副骨架。这正是三界同构的证据：**同一个结构，在不同的界里，以不同的材料显出来**。

最后补一句重要的话：免疫里的「认错」，也不全是坏事。同一套「待命的张力」，面对真正的病菌，是救命的。设计它的目的，就是「对不和谐敏感」。问题只出在，它对不该敏感的地方也敏感。这和人是一样的：一个对不和谐毫无反应的人，没有良心；一个对什么都不和谐的人，活不下去。

◆ 十一、三界的认不是各管各的：一次认常常跨界

到这里，三界像是三个房间，各有各的「我」。可是你的日子里，一次认很少老老实实待在一个房间。

想一想你第一次走进一个陌生人家的门。门口的气味扑过来，鞋柜的摆法，灯的颜色，主人的口音。你还没有「认」出任何东西，身体先有了反应：肩膀松，或者肩膀紧。这个松和紧，不是你想出来的，也不是你决定的，它在你开口之前就发生了。

这件事怎么读?

物界和生命界的认，不是只留在石头和动物身上。**人身上，同时在跑三层认**。最底下一层，接近生命界，身体在认：这里安不安全，这个气味是不是熟的，这个声音是不是软的。中间一层，接近意义界里的现实那一层：我认出这是一间客厅，那是一个老人，这是一道我吃过的菜。最上面一层，是理念和自我：他是我同事的母亲，我该怎么称呼，我是不是被欢迎。

三层认，快慢不同。身体的认最快，往往在你还没想的时候就完了；概念的认最容易；自我的认最慢，因为它要改写最厚的那一层「我」。

这解释了一类让人困惑的事：**理念上认了，身体没认**。你知道新继父是好人，可他一靠近，你还是肩膀一紧。你知道这笔账不是你的错，可一想到去对账，心口就发堵。这里不是你「想不开」，是三层认没有同时和谐：理念层和了，身体层还没和。用免疫的话说，名单上写上了，触角和待命的张力还没跟上。

反过来也有：**身体认了，理念没认**。你第一次见某个人，说不出为什么，就觉得亲。你还不知道他是谁，不知道他做什么，心里的位置已经被占了一块。后来你才发现他和你小时候最爱的一个长辈声音很像。

所以，三界的认是同一副骨架，还因为在一个人身上，它们本来就叠在一起、互相牵动。物的、生的、意的，是同一次认的三个剖面，不是三件互不相干的事。

这里顺便回答一个一直悬着的问题：**既然叠着，为什么孩子叫不出「妈」，是意义界的事，不是生命界的事？**因为他的身体（生命这一层）其实早已有了反应。

很多被找到的孩子，会说「她身上的味道，我觉得熟」，或者说不出为什么，对她的某一个动作特别在意。这些，是生命层已经开始认的信号。卡住的，是最上面那层：自我层，也就是「我是谁的孩子」。三层不同步，才有「身体有反应，嘴里叫不出」的僵局。

这对「让人认」很有用。要帮孩子认，先从快的那层入手：声音，气味，一餐饭，一个并排坐着的下午。身体的认先和起来，势能先落下来，上面的那层才有了松动的余地。

◆ 十二、一个必须回答的反驳：钥匙真的有「我」吗

读到这里，有人会皱眉：你把锁说成「我」，把弹子说成「分布」，把弹簧说成「美」，是不是把什么都说成了有心的？这不是泛灵论吗？

这个反驳很正当，必须回答。

先说清本书不主张什么。本书不主张钥匙有意识，不主张锁会感觉，更不主张弹簧会欣赏美。「我」在这里不是「一个有内心的东西」，是一个**结构上的位置**：在一次认里，被改写、被接进的那一方，占的就是「我」的位置。

那这样说，有什么用？

用处有三个。

第一，**它让三界能说同一句话**。如果只有人才有「我」，那免疫的认、小鸭的认就要另起炉灶，叫它「识别」「本能」「反应」。每一界一套词，三界之间就断了。可是现实里，三界是连着的：同一个人身上，身体的认和心里的认缠在一起，没法拆开。一套词能贯穿，就比三套词好。

第二，**它给出一个可检验的区分**。什么情形下该说「有认」，什么情形下只是「碰上了」？本书的判法是看三件事：当下的分布有没有被改写，场有没有重开，势能有没有找到落点。

一块石头被水冲走，石头的分布没变（也许磨圆了一点点），没有场可言，没有势能落点：碰上了，没有认。钥匙进锁，和谐了，劲找到了出口，锁

的状态在极小的程度上被改写：这是最简单的认。小鸭、免疫、人，一路加厚。这是一条连续的谱，不是在某处突然多出一个「心」。

第三，**它防止把「人的认」神秘化**。一说认，就觉得是高级的、只有人才有的精神活动。可是若连钥匙的咔哒也属于同一副骨架，就能看清人的认里那一部分根本不神秘：就是劲有没有找到出口。神秘的部分，是「我」的厚，不是认的机制。

所以，这个反驳的答案是：本书把「我」当作位置，不当作灵魂；这个位置在物界极薄，在人身上极厚；厚薄的谱系，正是三界的区别所在。

◆ 十三、为什么三界都有认：是哪两维的矛盾推出来的

前面一直在讲认是什么、怎样发生。最后还欠一个「为什么」：为什么偏偏每一界里，都会冒出认来?

按 SDE 的三原理，一件事能发生，是因为有两维之间的矛盾，推动了第三维改变。那么认，是哪两维的矛盾推出来的?

先排除一个容易想到的答案：「自我与他者的矛盾」。这个答案放不进三界。钥匙与锁之间谈不上自我与他者；免疫在认自己的细胞时，也没有一个「他者」；小鸭出壳那一刻，还没有一个成形的「自我」去对着他者。如果认的根源是自我与他者，物界的认就不成立。

换一对。看 D 与 E。

E　是土壤：一个「我」当下所处的、已经沉淀下来的纠缠。锁的弹子排布，小鸭出壳时的饿冷怕，免疫已经写下的名单，孩子十几年的养育。E 的性质是：已经在那里，有厚度，要保持。

D 是差异序列：正在走的、要往前推的那条路。钥匙往里插的每一毫米，雏鸟追上去的每一步，新分子进入的每一刻，亲生母亲走近的每一步。D 的性质是：在动，在推，要变。

这两个，天生就在拉扯：E 要保持原样，D 要往前走。D 带来一个新差异，E 的反应是：这个东西，我这里排不下。矛盾由此产生。

123 原理说，矛盾推动 S 改变。S，就是显露出来的、稳定的那块形状。矛盾不会永远悬着，它要在某处结算：E 松动一点，D 收敛一点，一块新的稳定形状显出来。这块新形状，就是认的结果：一块新的「我」。

所以，**认，是 D 与 E 的矛盾，被结算为 S 的一次改变。**

这个答案对三界都成立：

物界：钥匙的插入（D）与锁当下的排布（E）之间的矛盾，在咔哒那一下结算，S 是「门开了」；极小的回写是磨合。

生命界：雏鸟面对的移动物（D）与它当下的饿冷怕、空位（E）之间的矛盾，结算为「我跟着它」；回写极重。

意义界：亲生母亲走近的一步一步（D）与孩子十几年的养育土壤（E）之间的矛盾，结算为一块新形状；这个结算可以很慢，可以分段，可以僵住。

那么，**人为什么离不开认，三界为什么处处是认？**因为只要有一个「当下的我」（E 有厚度），又有新的差异不断走来（D 在推），两者之间就必有矛盾；有矛盾，就必要结算；结算，就是认。认不是某一类特殊生物才有的能力，是 D 与 E 这对矛盾，在所有有厚度的东西身上的必然结算方式。

这也回答了「三界的认为什么是同一回事」：同一对矛盾，三种厚度。厚度越大，结算越难，越慢，越不可逆，结算的结果也越深地写进「我」里。

这里还有一个细节：为什么认错的位置常在「我」，也就是 E 这一头？因为 D 这一头，对象的差异再大，往往是清楚的，是外来的、可指认的；而 E 这一头，是一堆沉淀，连「我」自己也看不清。矛盾结算不了，多半是因为 E 里有一处自己也说不清的占位。孩子心里那个满着的「妈位」，他自己说不出来，却牢牢占着。

带 走 的 话

三界的认是同一副骨架：一个整体或部分与当下的「我」和谐纠缠；三界不同的，只是「我」这一头有多厚、能被改写多少。

> 小 账
>
> 整体还是部分：钥匙接进的是一个形状，小鸭接进的是一个会动的整体，免疫系统接进的是一份「自己」，孩子接进的是一个人。
>
> 认上了吗：认错的地方，常常不在被认的那一头，在「我」这一头：分布不齐，场没开，势能落不下来。

想 一 想

你认得最牢的一样东西是什么：一条路、一种味道、一个人？它是哪一年、在什么样的你身上落下的？

第 4 章

十二岁那年，叫不出的一声「妈」

◆ 一、与四位全球近邻的交锋

三界的认，有没有人已经说过了？有，而且说得很好。离本问最近的有四位：《周易》，《歌者奥义书》，伯内特，洛伦茨。他们每一位都抓住了三界之认的一个侧面。本书要逐一承认他们说中了什么，再指出本书多出的那一层，在哪一处分叉。

《周易》：同气相求

他说中了什么。《周易·乾·文言》说：「同声相应，同气相求。水流湿，火就燥。」这句话的了不起，在于它不分界。水往湿处流，火往干处烧，是物界；人和人声气相投，是意义界；中间的一切，也都在这一句里。钥匙找锁、小鸭找妈、人找知己，被一句话统成了「同气相求」。

这是第一次有人说：物物相认，不靠「意识到」，靠的是当下的状态彼此呼应。本书承认这一点，并且把它当作自己的前身：认不是主体去抓客体，是两边的状态一起动。水往湿处流，没有谁在「辨认」。这与本书说的「认是一次纠缠的发生，不是一次识别」，是同一个方向。

本书多出的一层，分叉在三处。

第一处，**「同」字。**同气相求，要求两边是同类、同气。可是你拿起那把钥匙看：钥匙的齿是凸的，锁里的槽是凹的；钥匙是金属条，锁是一个带孔的

盒子。二者形状正相反，质地也不同，哪里同气？再看免疫：免疫细胞认出病菌，恰恰因为病菌「不是自己」，是异类。小鸭和洛伦茨更不同类。

三界里大量的相认，**靠的是互补与错配，而不是相似**。本书的判据「和谐」，比「同」宽一级：和谐可以是同声相应，也可以是凸与凹的咬合，也可以是饥饿与食物的对口。和谐是劲有没有出口，不是长得像不像。

第二处，**「相求」默认两端先有**。「同气相求」的语法是：先有两种气，然后它们互相找。可是前面看到，小鸭的「妈位」是被认写出来的，免疫的名单是被接触写出来的，孩子的「我是谁的孩子」是被一次次相处写出来的。

认之前，那个「求」的一方，还没有长成现在的样子。**「我」不先于认**。《周易》这句话把两端当作现成的，没法回答「求的这一端，是怎样被一次相求改写成另一个样子的」。

第三处，**它只讲和谐，没有讲不和谐也是认的一种发生**。「同气相求」给的是一条好路。可我们这一问最要紧的，是免疫认错了自己，是孩子叫不出妈。这些事里，同气明明在（自己的细胞和自己同气，亲生母亲和孩子同血），相求却没有发生，反倒发生了攻击，发生了僵局。「同气相求」推不出「同气而不相求」，更推不出「同气而相攻」。

本书能推：同气只是事实上的相似，和谐则要看当下的分布、场、势能。同气而不和谐，是因为「我」那一头的某一处没准备好。

《歌者奥义书》：那就是你

他说中了什么。《歌者奥义书》里，父亲乌达拉卡教儿子希婆塔凯图。他让儿子把盐放进水里，隔天来看，盐不见了，可尝水的任何一处都是咸的。他

让儿子剖开榕树的果子，再剖开里面的籽，籽里什么也看不见，可整棵大树就从那「看不见」里长出来。每一次，父亲说一句：「那就是你。」

这里的认，不是认一个东西，是认出个体的自我与宇宙的本体原是同一个。这是印度传统里最深的一种认：最根本的认，不是辨认外物，是认出「自己」和一切本来相通。

本书承认这里有两个极重要的看见。

一个是：**认的最深处，不是在外面找一个东西，而是「我」被改写**。希婆塔凯图听了「那就是你」，他的「我」要变，才算认。这与本书的脊梁相合。

另一个是：**这个认，要一次一次地教**。请注意文件里的细节：父亲不是说一次，是一次次教，盐、种子，每次都落一句「那就是你」。如果认只是知道一个事实，说一遍就够了。要一次次，恰恰说明认是一次次让「我」重排。这个细节，本书要借来用：**认不是一个命题被接受，是一个「我」被反复改写，直到改写稳定**。

本书多出的一层，分叉在三处。

第一处，**「你」是不是原来就有**。奥义书的结构是：有一个真正的「那」（梵），有一个真正的「你」（我），认就是发现二者原是同一个。这个「你」，是等在那里的，不变的，只是被遮住了。

本书的「我」不是这样：它是当下的分布、场、美，每认一次就重排一次，没有一个等着被认出的原来的「我」。**不是「你本来就是那」，是「你被这一认，成了一个与那和谐的我」**。这一句看似小的差别，决定了认是发现，还是发生。

第二处，**认的方向：归一，还是和谐**。奥义书的认越深，差别越少，最后万物归一。本书的和谐，需要两端有差异：没有差异，就没有「被牵动」可说。盐和水是两样东西，咸的是盐溶进水之后的关系。和谐，是差异之间的关系，不是差异的消除。所以，本书不要求认到最深就一切同一，它只要求这一次纠缠，对这个当下的「我」，是和谐的。

第三处，**认错自己是什么**。在奥义书里，认错是无明：把不是我的当成了我。判据是一个真我。本书没有这个参照：免疫认错自己，不是它错把「非我」当「我」，是它当下的分布、场、势能不齐。没有一个「真的自己」在后面站着可对照，只有一个当下的「我」，和一次和谐或不和谐的纠缠。

这一分叉，会带来一个具体的差别：对孩子叫不出「妈」，奥义书的办法是「点破」：你们本是一体，你不过被遮住了。本书的办法是：不必点破，要让「我」的分布一块一块重排。点破只是知道，重排才是认。

伯内特：自己，是学会的

他说中了什么。伯内特提出抗体生成的「克隆选择学说」，又与梅达沃因「获得性免疫耐受」的发现同获 1960 年诺贝尔奖。这套发现里最了不起的一点，是它说：免疫系统在发育早期学会把接触到的东西当作「自己」，认自己、认异己是后天习得的。

这是把「认」放进生命界、并且放得很准的一位。他让人看到：「自己」不是先天的清单，是在一个窗口里被写进去的。这与本书说的「我不先于认」几乎同构。本书承认，并且在第六节里已经借来用了：免疫的「我」是认出来的。

本书多出的一层，分叉在三处。

第一处，**「学成」之后呢**。伯内特的故事里，重点在发育早期那一次学习：学会了，就有了耐受。本书接着往下问：学会之后，身体还在变，细胞在换，组织在长，这份「自己」要不要一直被认下去？按本书的推演，要：「我」不是一次写成的，是每一刻都在被当下的纠缠维护着。

（这是本书的推论，不是伯内特的原话，也不是对免疫学事实的新断言，只是从「认＝和谐纠缠，我被认改写」推出来的方向。）如果「自己」只是学一次就完，免疫认错自己的难题，就只剩「当初没学好」一个解释。本书给出更多：分布不齐，场失灵，势能落不下来，三种位置的不和谐，不全是「当初没学好」。

第二处，**判据**。伯内特的「自己」，判据是时间先后：发育早期接触过的是自己。本书的判据是和谐：当下与我的分布、场、势能合拍的是自己。这两个判据多数时候给出同样的结果，但在边上会分开：一个东西，早期接触过，但后来「我」变了，它不再和谐；一个东西，早期没接触过，但「我」慢慢地把它纳入了。这是第十五节判别局面里要用的缝。

第三处，**范围**。伯内特的理论在生命界里，讲的是免疫。本书说：这副骨架，也在钥匙里，也在孩子叫「妈」里。他给了生命界的一个漂亮实例，本书把它放回了三界。

洛伦茨：印刻与关键期

他说中了什么。洛伦茨因动物行为研究获 1973 年诺贝尔奖。他发现刚孵出的灰雁，会把出生后不久看见的第一个移动物体认作母亲，甚至一路跟着他走。这一「印刻」，有一个短暂的关键期。

洛伦茨说中了三件事。第一，认的对象可以「错」，错得很彻底（认一个人为妈），而认本身完全有效。这正是本书说的：判据是纠缠和不和谐，不是事实对不对。第二，认可以在极短时间里完成，并且一旦完成，就长进行为里。这是本书说的生命界回写很重。第三，认有窗口，窗口里容易，窗口外难。

这是三界之认里，对「我如何被造」的一个最直观的证据。

本书多出的一层，分叉在三处。

第一处，**关键期是「认」的专属规则，还是「我」的可写度？**洛伦茨看到的是：印刻这件事，有一个时间窗口。本书把这个窗口读成「我」的可写度：窗口里，分布没定型，场敞开，势能高，一次和谐就能写下很深的一块。窗口外，不是不能认，是认的代价高得多。这样一来，关键期不再是印刻独有的怪规矩，而是所有认里「我」的厚度这个变量的一个特例。

这个读法，直接带来一个别的读法推不出的结论：意义界里，「我」也有厚薄，所以孩子叫不出妈，是同一个变量在另一界的表现，不是另一件事。

第二处，**「第一个」是不是必要条件。**洛伦茨的描述是「第一个移动物体」。本书读成：能让那团孤零零的势能落下来的、第一个和谐者。一般情形下，第一个出现的，就是第一个令势能落下的。可这两个可以分开。本书推出：如果一只刚孵出的雏鸟先遇到的东西使它受惊，势能反而更高，则印刻不会落在这个东西上。（这是本书的推论，需要检验，不是已有的结果。）

第三处，**印刻之后，「我」是什么。**洛伦茨看到了跟随，本书问：这一印刻，把雏鸟的「我」改写成了什么？分布里多了一个「妈位」，场里多了一个托得住它的方向，势能多了一个落点。认的结果，是一个新的「我」，而不只

是一个新的行为。这样，同一条骨架，就可以往上走到：一个人认了某个老师、某个家、某个信仰，他的「我」被改写成了什么。

四位近邻看完了。可以看出一个有意思的对称：

《周易》说中了物界的和谐，却讲不了「我」被改写，也讲不了不和谐；

奥义书说中了认的最深处是「我」变，却把「我」当成不变的真我；

伯内特说中了生命界里「我」是学来的，却只讲了写入，没讲维护和三种不和谐；

洛伦茨说中了「我」被第一眼造出来，却把它当作印刻的专属。

四个都对，也都只对了一块。把这四块拼起来的，是同一个东西：「我」是被认改写的一方，三界的区别在「我」的厚度与可写度，认错的位置常常在「我」那一头。

四位合起来，也装不下。有人会想：把四家拼一拼，同气相求加梵我同一，再加习得的自己，再加关键期，不就够了吗？拼不出来，缺的恰是把它们焊在一起的那样东西：

一，缺「当下」。四家各有一个时间点：《周易》是气相应的当时，奥义书是顿悟的当时，伯内特是发育期，洛伦茨是关键期。没有一家问：认下去之后，「我」在每一个当下是什么样。本书的「我」就是当下的分布、场、美，所以认没有终点，只有一次次的重排。

二，缺「部分」。四家讲的都是整体：同类的整体，同一的整体，一份名单，一个妈。孩子的例子偏偏要求能只认一段。没有「部分」，就没法为那个叫不出的孩子找出路。

三，缺「不和谐也是发生」。四家都在讲认成了什么。免疫的自攻、孩子的僵局，要求把「没认上」也看成一次完整的发生，有位置、有三种分型、有可走的路。

这三样，正是脊梁里那句话的三个词：当下的「我」，整体或部分，和谐纠缠。拼不出来，是因为四家都不在这一句话里。

◆ 二、判别局面：叫不出「妈」的孩子，到底该怎么办

现在到了要把话说得硬一点的地方。有没有一个局面，是只有本书推得出、四位近邻推不出，甚至推出相反结果的?

有。就是开头那个孩子。

局面。一个十二岁的孩子，三岁被收养，养父母待他很好。现在亲生母亲找来了，DNA 证实。孩子在她面前叫不出「妈」。亲生母亲想听见这一声。所有人都问：怎么办?

我们看五家各会怎么判。

《周易》会怎么判。同气相求。血脉是最同的气，应该相求。叫不出，是气被隔住了，等时间久了、气通了，自然会叫。推论：多接触，血缘自会起作用；强求也没坏处，因为同气本来就要相应。

《歌者奥义书》会怎么判。那就是你。他们本是一体，孩子不过是被养育的经历遮住了。办法是点破：告诉孩子，她就是你的根，你就是她的延续，一旦认出，自然叫得出。

伯内特会怎么判。这个孩子的「自己」，是早期学成的。他的养母在他早期接触里，是「自己」这一边；亲生母亲没有被写进名单。因此在他的「我」

里，她是后来者，容易被当作外来。推论：这是一个自然的、不能指望很快改变的反应。

洛伦茨会怎么判。关键期已过。孩子的「妈」已经印在养母身上，窗口关了。推论：不会再认上，顶多礼貌相待。

本书怎么判。叫不出，是三处同时卡住：分布里「妈位」满着；场里没有开出第二个位置；势能在被逼着叫「妈」时不降反升。但这不等于认不上，也不等于永远不叫。本书的判法有三条：

第一，**不要先要那一声「妈」。**那是整体的称呼，对应的是整体纠缠。整体太大，现在的「我」接不住。

第二，**认一段。**先让孩子对亲生母亲的一个局部形成和谐：一个声音，一首她哼的曲子，一道她做的菜，她写的一封信，甚至她和孩子长得一样的耳垂。选的局部要使孩子的势能落下来，而不是升起来。一次小的和谐，是一小块新的「我」。

第三，**称呼最后到，并且可能不是「妈」。**当「我」里的这些小块一块块积起来，场里自己会开出一个位置。到那一天，孩子会自己叫出一个称呼。可能是「妈」，可能是「妈妈」，可能是一个只有他们两个人知道的名字，也可能是直呼其名，加一句「你」。本书不预设它是哪一个，只预设它**是孩子自己的，不是被要求的。**

为什么只有本书判得对。

《周易》和奥义书的判，共同点是「同一」：血缘就是同，本来就是一。从这两家，推出的都是「该叫得出」，叫不出是障碍，要排除。所以它们的办法是推：多见，或者点破。可这两个办法，对一个已经有满位的「我」来说，

都会让势能先升不降：愧疚，压力，被点破的羞耻。最后得到的，很可能是一个假认：叫了，但「我」没有重排。

伯内特的判，只告诉你「为什么会这样」，不告诉你路。他的框架里，名单早期写成，后来没法写。

洛伦茨的判，更是直接关门：窗口关了。

本书的判，之所以能给出路，是因为：**认可以只接进一部分，「我」的可写度虽然下降，但没有降到零，可以一块块写；而一块块写的顺序，由势能落不落来导航**。这三个要点，四位近邻没有一位同时拥有：「部分」（只接进一段）、「势能导航」（用落不落判断和谐）、「称呼最后到」（整体是结果不是起点）。

可以检验的说法。这个判法有明确的出错条件。如果将来有足够多的这类例子，出现下面任一种情形，本书就错了：

一，先要求叫「妈」，比先「认一段」更快、更稳地带来双方都觉得安稳的关系（以孩子的势能落下为准，而不是以称呼说没说出为准）。

二，孩子对亲生母亲某个局部的和谐，积累很久，仍然完全不能带来任何称呼上的变化，也不带来整体关系的松动。

三，孩子最终叫出的称呼，几乎全是事先被要求的那一个，而不是自己长出来的各种称呼。

这三条里任一条成立，说明「认一段、称呼最后到」这条推演站不住。

一个顺带的推论。本书还推出一件四家都不会推的事：孩子认上亲生母亲之后，他养母那个「妈位」也会被重排。因为「我」是一个整体，新的块一旦

写进来，旧的块也要跟着挪。这不是背叛，是分布的重排。许多收养家庭里，最难的不是孩子认不认亲妈，是养母怕被取代。本书说：不会被取代，会被重排，原来的位置不会没有，但不会再是原来的样子。

◆ 三、第二个局面：早期接触过，却不和谐；没接触过，却和谐

再给一个压得更细的局面，专门用来分开本书和伯内特。

伯内特的线索是：发育早期接触过的，被当作自己。本书的线索是：当下与「我」和谐纠缠的，被当作自己。两条线多数时候重合，在两种边缘情形里分开。

情形一：早期接触过，后来不再和谐。设想身体里有某种东西，早期被写进了「自己」，后来由于「我」的整体状态改变（身体处在长期的炎症里，或者环境变了，或者组织本身的样子变了），它与「我」当下的分布不再合拍。

按伯内特的时间判据，它早已是「自己」，应当继续被耐受。按本书，「自己」要靠当下的和谐来维持，它与当下的「我」不合拍了，势能就可能被点着。

情形二：早期没接触过，后来被纳入。设想一个后来进入身体的东西（比如反复、温和、长期接触的某种东西），一开始是异己。但在长期、低强度、不触发惊扰的接触里，它的存在一点点被写进「我」的分布，免疫的势能不再被它点着。按伯内特的时间判据，它不在早期名单上，不该被耐受；按本书，它可以通过一块块的小和谐，被慢慢纳入。

这两种情形，四位近邻谁也推不出相反的结果：伯内特会维持时间判据，洛伦茨的关键期会说窗口已关，周易与奥义书根本不谈免疫。

本书的推演是：**「自己」的边界是活的，会随着认继续移动**。这一说，需要有人检验，本书不拿它当既成事实。

检验的方式写在这里：如果一个后来才接触的东西，在长期低强度的接触之后，免疫的反应依然完全与第一次接触一样，没有任何变化，同时一个早期接触过的东西，无论「我」怎样变，始终稳稳耐受，那么「自己的边界会随认移动」就站不住，本书这条推演要收回。

这一条的好处在于，它把生命界和意义界接在了一起。意义界里，「我」的边界会移动，是人人都知道的：你认了一个城市当家乡，认了继子当自己的孩子。本书说：生命界的边界也一样会移动，只是慢，只是代价不同。三界的认是同一回事，体现在连「边界会移动」这个性质上也是同一回事。

◆ 四、放回日子里

好，回到你的日子。

新钥匙涩了怎么办。别使劲拧。抬一抬，换个角度，让它与锁此刻的状态对上。拧坏钥匙，是物界的认错。一把钥匙用顺了，那是它和这把锁，在小小地互相改写。

家里养了一只刚到家的小狗，或者一只小猫。头几天，谁喂它，谁抱它，它就容易认谁。这是它的「我」还薄，窗口还开着。你想它跟全家人亲近，别只让一个人喂；你想它怕生人少一点，早点让它见不同的人。这不是训练技巧，是在帮它的「我」，早点长出一个够宽的场。

孩子打了疫苗。疫苗的意思，是让免疫系统先认一个整体的「影子」，把一小块「这种东西会来」提前写进「我」里，等真东西来了，已经和谐过一次。这是一个用得非常好的「认一段」。（身体上的事，请听医生的。）

有人说你「认错人了」。想一想，是不是对方变了，还是你的「我」那边的分布没跟上。老同学十年不见，你认不出他，常常不是他变了多少，是你的「我」里存着的是十年前的那个他。

有人对你说「你怎么就是叫不出一声『爸』」。你知道了：那不是不孝。那是他的「我」里，场还没开出来。别逼，递一个局部：一起吃一顿他爱吃的饭，一起做一件小事。

你自己也有一个叫不出的「妈」。也许是一个新的城市，一个新的单位，一个后来的继父，一个迟到的和解，一个要你重新叫的名字。你叫不出，不是你有毛病。你的「我」里，那个位置，还没有被一块一块写出来。

◆ 五、这一问，抄进本子的五句

三界的认，是同一副骨架：一个整体或部分，与当下的「我」和谐纠缠。

钥匙、小鸭、免疫、孩子，不同的是「我」：有多厚，能被写多少，写完回到哪里。

认错常常不是对象没认清，是「我」这一头，分布不齐、场没开、势能落不下来。

事实对了，纠缠还没开始。叫不出一声「妈」，不是不认，是还在认的路上。

要让人认，别先要那一声「是」，先递一小块，让他的势能落下来。

带走的话

叫不出一声「妈」，不是不认，是还在认的路上；先认一段，称呼最后才到，到的时候也未必是那个字。

小账

整体还是部分：那个孩子要接进的是一个整体，可整体进不来，只能一段一段进：一个声音，一道菜，一封信，一只和自己长得一样的耳垂。

认上了吗：DNA　对了，事实就位了；认还没开始。判据不在血缘，在两边的「我」能不能一点一点排开。

想一想

如果你是那位亲生母亲，你愿意先不要那一声「妈」吗？你愿意先递过去的，是哪一小块？

第 5 章

三句老话遮住了什么

◆ 一、这一问一句话

「认命吧」「认错就是输」「写份检讨」，看上去一个劝人认，一个教人别认，一个把认做成手续，其实犯的是同一个错：它们都先假定有一个现成的、不动的「我」站在那里，认只是这个「我」对一件事表个态；于是三句话都只问「接不接」，不问「接进来的是哪一段」，更不问「接进来以后，我当下的分布、场、美和不和谐」。

一个「认」字在家里、单位、学校里意思完全不同，正是因为三个地方被说成「认」的，是三种完全不同的东西。

◆ 二、三个场景

先讲三件小事，都是常见的，您多半也碰见过。

头一件在饭桌上。一个孩子考研，成绩出来了，差了十几分，落榜。过年回老家，一大桌亲戚。二姨夹了一筷子菜，叹口气说：「认命吧，这就是你的命。你看你表哥，一次就上岸了，人跟人不一样。」大家都点头。孩子低着头扒饭，说了一声「嗯」。二姨很满意，觉得孩子「懂事了，认了」。

第二件在单位的茶水间。老张在一个项目里报错了一个数，客户那边查出来，上司问是怎么回事。老张心里清楚是自己填错了，可他一进会议室就说：「这个数是上游给的。」会后同事小李私下跟他说：「你对，认错就是输，打

死也别认。你一认，人家就觉得你不行，往后什么锅都往你头上扣。」老张点点头，觉得受教。

第三件在学校办公室。五年级的男孩小远，和同桌打架，把人家的文具盒摔了。班主任让他写检讨书，格式是老师给好的：「我错在哪里，我今后怎么改正，我保证不再犯。」小远写了三百字，字写得工整，每一句都对。写完签了名，交给老师。老师看了一遍，点点头：「行，你认错了，回去吧。」小远走出办公室，在楼梯上踢了一脚墙。

这三件事，一个劝人认，一个教人别认，一个把认变成了「签字算数」。表面上三种态度，三种做法。可是请您停一下，问自己一个问题：这三件事里，到底有没有人真的认了？

二姨说「认命」，孩子说「嗯」，认了吗？老张说「数是上游给的」，是没认；可他私下里是不是认了一条别的什么？小远签了字，老师说「你认错了」，小远踢墙，他认了吗？

这三个问题，本书要一个一个回答。回答之前，先把「认」这个字，用最简单的话重新摆一遍。

◆ 三、认，到底是什么

王德生先生对「认」有一句话，全书都从这句话出发。原话是：

> 接进自己，就是接进当下的「分布，场，美」，所以，认＝将一个 SDE 的整体或者部分和「我＝分布，场，美」进行和谐纠缠。

这句话乍一看有点绕，我们用大白话拆开。

第一，「认」是一个「接进」的动作。不是「知道」，不是「承认有这么回事」，是把一样东西接进自己里面来。

第二，接进的是什么？是「一个 SDE 的整体或者部分」。SDE 这三个字母，在这里不必当术语背，只要记住它说的是：世界上任何一样东西，都是一种「显露出来的样子」（S），这个样子是沿着一串「前后相续的差异」（D）走出来的，又和周围的东西缠在一起（E）。

一只杯子是一个 S，它从一块泥到被烧成杯子，中间那串变化是它的 D，它和你的手、桌子、茶水缠在一起，是它的 E。一件事，一个人，一段经历，也都是这样。所以「整体或者部分」的意思是：您可以把一件事的全部接进来，也可以只把其中一段接进来。

第三，接进到哪里去？接进「我」。而「我」是什么？这句话里给的答案，没有名字，没有身份，也没有一个内在的小人，只有三样东西：分布，场，美。

大白话说：

分布，就是我当下各种特征、关系、牵挂，是怎样摊开排着的。我有什么本事，欠谁一句话，惦记哪个人，哪件事压在心口上，哪件事早已放下，这些东西在我身上不是随便堆着的，是有个排法的，就像一张桌子上东西摆放的位置。

场，就是我当下能感应、能接住、能托住东西的那一片。同样一件事，有的时候我接得住，有的时候接不住；同样一句话，换个心情就听进去了。我这一片「能托住的地方」有多大，就是我的场。

美，用 SDE 的话说是势能。SDE 里把能量分成三种状态：内能是「真」，动能是「善」，势能是「美」。势能是什么？是还没有释放出来、但蓄着的劲，是「往后还能干点什么」的那份余地。一个人的美高，意思是他当下有往前走的蓄势，有舒展的可能；美低，意思是他被压扁了，蓄不住劲。

第四，接进的方式是「和谐纠缠」。注意这四个字的分量。纠缠，是说两样东西缠在一起，彼此改变了对方；和谐，是说缠得顺，缠完之后整体比缠之前更舒展，而不是更别扭。同样是把一件事接进来，可以接得和谐，也可以接得别扭，别扭的纠缠一样是纠缠，只是不和谐。

由这句话，我们可以推出三条，整本书都靠它们走。

一，**我不先于认**。我不是一个站在那里等着决定要不要认的东西。我是被认改写的那一方：每认一次，我的分布重新排一遍，我的场重新开一遍，我的美重新算一遍。认完了，那个「我」已经不是认之前的那个「我」了。

二，**认的判据是纠缠和不和谐**。不是事实对不对，不是你说没说出口，不是对方承不承认。

三，**整体或部分让认有了层次**。认亲，是整体纠缠；认字、认路，是接进一个 S；认错，是只接进「做错的那一段路」，也就是一段 D；而「认错不认账」，是接进一部分、拒绝一部分。

好，有了这三条，再回头看那三件小事，就会看出许多原先看不出的东西。

◆ 四、先看第一句：「认命吧」

孩子说「嗯」的那一下，发生了什么

二姨说完「认命吧」，孩子说「嗯」。如果认只是「知道了」「承认了」，那孩子的确认了：他知道自己落榜了，他承认了自己没考上，他也接受了二姨的说法。这一桩事实全都对。

可是，请想一想这个孩子回到房间以后做什么。很有可能的结果有三种：

一种，他躺下了。手机刷到半夜，考研群退了，书收进纸箱，不想再提这件事，也不想见人。

一种，他嘴上认了，心里没认。第二天一早，他偷偷把复习资料又从纸箱里翻出来，一边翻一边对自己说「我不是认命的人」，可不敢告诉任何人，因为答应过「认命」了。

一种，他真的从那一刻起，换了一种活法。他想了想，这次差的十几分是哪里丢的，自己的复习方法哪里不行，要不要考个相关的岗位，先去工作两年再看。

三种结果，同一句「认命吧」，同一个「嗯」。如果认只是确认事实，三个孩子认得一样多，可他们后来的日子天差地别。这说明，「认命吧」这三个字里，真正决定后果的，根本不是事实对不对，而是别的东西。

那么我们用「认＝和谐纠缠」的眼睛看，会看见什么？

把「命」这个字拆开

「命」这个字，在「认命吧」里是一个巨大的东西。它有四个特点，值得一个一个拎出来。

第一，它是整体。「这就是你的命」，说的并非「这次差了十几分」，它说的是「你这个人，大概就是这样一路走下去的」。它把一次落榜，放大成了孩子整个一生的形状。

第二，它是封了口的。说「命」，就是说这事没有商量，没有往下接的路。一件事被叫成「命」，意思就是它不再有「差异序列」可走，没有「从这里再往下会怎样」的余地。

第三，它带着方向，而且是朝向未来的。注意，「落榜」是一件已经发生的事，是一个 S，一个已经显露出来的结果。可是「命」这个字，把已经发生的事，延伸成了将要发生的事：「你这次没考上，所以你下次也不行，所以你这辈子就这样。」一个只管过去的东西，被偷偷运进了未来。

第四，它是别人给的。「认命吧」是二姨说的，孩子没有说过。二姨把「命」这个整体递给了孩子，等孩子接。

现在用 SDE 的话把这四点说一遍，您会看到一个很清楚的结构。

落榜，是一个 S：一个已经显露出来的样子。这个 S 是怎么来的？是沿着一串 D：他怎么复习，复习了多久，哪门课差，考场上状态怎样，这些差异一步一步走下来，才有了「差十几分」这个显露。

这串 D 和这个 S，都是**已经发生的**，都是**可以接进来的**。孩子完全可以把它们接进自己：这次是这样的，我是这样走过来的，走到了这里。这样一次接进，叫认，叫真认，因为接进的是一段实实在在的路和它的结果。

而「命」呢？SDE 里讲过，命运是什么？命运，是纠缠的长期稳定化。意思是：一个人和某些东西缠在一起，缠得久了，缠得稳定了，稳定到好像不用

再改，这个稳定下来的状态，人们就叫它「命」。所以「命」不是一开头就有的，是**缠出来的**，是长期的纠缠沉淀成的。

那么，「认命吧」这句话做了一件很特别的事：它让孩子把**一个 S**（这次落榜）和**一个尚未发生的 D 的整条序列**（未来的一切），一次性缠在一起，并且宣布这个缠法已经「稳定了」。也就是说，它在**纠缠还没有发生的时候，先宣布了纠缠的结果**。

这就是第一个遮蔽：**「命」字把「已经接得进的一段」和「还没有走的一大段」绑成了一个包，让孩子一口吞。**

吞不下的包

一个包太大，人是吞不下的。吞不下，会发生什么？

SDE 里有一条很朴素的道理：一个东西要和「我」和谐纠缠，它得和我的分布接得上，我的场托得住，它进来之后我的美不能被压垮。

「这次差了十几分」，孩子的分布接得上：他知道自己哪门课弱，他记得考场上的手心出汗，他有一整套关于「我是怎么准备的」的记忆。这一段接进来，他的分布会重排：他会知道「原来我的短板在这里」，他的场会重新打开：「我可以从这里下手」，他的美会重新算：「差十几分，不是差一百分，我还有蓄势」。

可是「这就是你的命」，孩子的分布里没有任何地方，能接住「我这一辈子就这样了」。这句话没有一个具体的特征可以挂靠，没有一条关系可以牵上，它悬在空中。孩子的场也托不住它，因为托不住一个没有边的东西。所以这个包进来，有三种下场：

第一种下场，是被压垮。包太大，场托不住，势能被压扁。这就是第一个孩子，躺下了。他并不「懒」，也不「没出息」，他只是真的把整个「命」吞下去了，吞下去以后，美（势能）一路往下掉，什么劲都蓄不住。

第二种下场，是吐出来。嘴上说「嗯」，其实纠缠没有发生。那个包在孩子的外面，他根本没有接进来，只是用一个「嗯」打发了二姨。这是假认：形式上走完了接进的手续，实际上纠缠没有发生，或者发生了却不和谐。第二天早上，他偷偷翻资料，就是那个没被吞下的东西，在悄悄顶回来。

第三种下场，是切开。孩子自己，或者在一个愿意陪他的人的帮助下，把这个包切开：这一段（这次落榜，这条路）我接得进，那一段（我的一辈子）我不接。接进来的那一段，他重排了自己，场重新开了，美重新算了。这个孩子，才是真的认了，但他认的**不是「命」**，而是「这一次是这样的」。

请注意这一点，它很要紧：**真正让人站起来的那种认，认的从来不是「命」**。

认命吧让人躺下，是因为它让人去认一个认不了的整体；让人站起来的，是把整体拆开之后，认了其中接得进的那一段。同样一个「认」字，同样一个孩子，同样一场落榜，一个躺，一个站，差别不在于认没认，而在于**认的是哪一块，以及这一块和当下的我和谐不和谐**。

「谁的我」的问题

再往下，第二个遮蔽。

二姨说「认命吧」的时候，她心里在想什么？

我们不妨替二姨想一想。看着一个孩子考研落榜，一家人都难受。孩子落榜了，二姨心里有一团东西：担心，替孩子着急，也有点不知该怎么办的无力。这一团东西，是二姨**自己的分布**里的东西，在她心里压着。

她想把它放下。怎么放下？说一声「认命吧」，让孩子点头，这一团东西就安顿了。因为孩子一认命，二姨就不用再为他操心了，不用想他明年怎么办，不用想自己该不该帮忙。

所以「认命吧」这句话，有一个很少被看见的功能：它是说话人在给**自己**的分布找安顿。对二姨来说，这句话说出去，她和「孩子的落榜」之间的纠缠，的确和谐了：她放下了。那一刻，二姨是真的「认」了，认的是「这孩子的事我管不了」。

可是孩子呢？孩子的分布里压着的东西，一点也没有因为二姨这句话而被安顿。二姨的认是真的，孩子的认是假的，却被二姨当成了孩子的认。

所以这里有一个很有意思的错位：**劝人认命的人，往往是在自己认**。他把自己那份和谐，投射到对方身上，以为对方也和谐了。这就是「认命吧」这三个字的第二重遮蔽：它遮住了「谁的我」。纠缠和不和谐，是分布、场、美的事，每个人的分布、场、美都是自己的。二姨的「我」和孩子的「我」不是一个「我」，二姨的和谐不能代替孩子的和谐。

一句话和它的两面

到这里，可以把「认命吧」的账算清了。

「认命吧」遮住了三件事：

一，**遮住了认的范围**。它把一段接得进的路和一个接不进的整体捆在一起，让人要么整体吞下，要么整体吐出，看不见中间可以切开。

二，**遮住了方向**。它把一个已经发生的 S，偷偷延长成一个还没发生的 D 序列。认，只能接进已经走过的路，不能接进尚未走的路。未来的路，只有走了才有，不是认得来的。

三，**遮住了谁的我**。它让说话人的和谐，顶替了听话人的和谐。

三件事遮住了，那么「认」就只剩下一个干巴巴的「是」或「否」。孩子说了「嗯」，就算认了；孩子没说，就算没认。而真正要紧的东西，这个孩子的分布有没有重排，场有没有重开，美有没有重算，从头到尾没人看。

◆ 五、再看第二句：「认错就是输」

老张其实认了

回到茶水间。老张当着上司说「这个数是上游给的」，同事小李夸他「对」，教他「打死也别认」。

先问一个简单的问题：老张心里知道自己错了吗？知道。他私下里清清楚楚。那么他有没有「认」？按日常说法，没有，他嘴上死活不认。

但是请再往里看一层。老张在会议室里说那句话的时候，他身上发生了什么？他的心跳加快，他的注意力全部收紧，他在脑子里飞快地排演：怎么说，说多少，谁会信，谁会查。这一整套动作，耗掉了他当时全部的场。会开完，他还要想怎样不让这件事露出来，往后几天，他对那份文件、那个客户、那个上司，都多了一层绕着走的小心。

这是什么？这是一次**很深的纠缠**。老张把自己的整个分布，都围着「这个数不是我填的」这个说法重新排了一遍：他的牵挂换了，他的警惕换了，他看

人的眼光换了。他的场被这个说法占满了。他的美，也就是往前走的余地，被这个说法吃掉了一大块。

那么，老张到底认没认？

他认了。只是他认下的，是「我是不会错的那种人」，而「我填错了一个数」，他拒之门外。

这是本书要讲的最要紧的一件事，值得多说几句。

不认，其实是认了另一个

日常说话里，「认」和「不认」好像是两个相反的状态：认，就是接进来；不认，就是推出去。推出去，就是没有发生。

可是从「认＝和谐纠缠」这条脊梁看，事情不是这样的。**一个人不可能什么都不认**。每时每刻，他的分布、场、美都在和某些东西纠缠着。一个人说「我不认」，意思是他不和**这一件**纠缠；可他一定在和**别的什么**纠缠，否则他就悬空了。

老张不认「我填错了数」，那他在认什么？他在认「我是靠谱的」，认「我在这个单位的位置」，认「被人看出错就是完了」。这些整体，一个一个被他接进了自己的分布。他认得非常用力，非常牢固。

这就是「认错就是输」这句话的第一重遮蔽：它让人以为存在一种「不认」的状态，一种安全的、不付代价的、没发生任何改变的状态。实际上这种状态**不存在**。不认这一件，就是认了另一件。你拒绝接进的东西，会被你接进的另一个东西顶替，而那个东西往往是更大、更死、更难放下的。

用王德生先生的话说，认是「将一个 SDE 的整体或者部分和『我＝分布，场，美』进行和谐纠缠」。老张这里，是把「填错数」这一段 D 拒之门外，同时把「我不会错」这个整体牢牢接了进来。这是前面说过的**「认错不认账」的另一种面孔：接进一部分，拒绝一部分**。拒绝的，是那一小段真实发生的路；接进来的，是一个一直没有人检验过的大整体。

谁在输，输给了谁

再看「输」这个字。

「认错就是输」，这个「输」是怎么来的？输赢，是两个人之间的比较。你和我比，你高我低，我输你赢。要有输赢，先要有一个擂台，有对手，有围观的人。

在茶水间那句话里，擂台是什么？是单位。对手是谁？是同事，是上司，是「往后什么锅都往你头上扣」的那一堆潜在的人。围观的人，是所有可能看见老张认错的眼睛。

所以「认错就是输」这句话，悄悄做了一件事：**它把认错这件本来发生在「我」和「我做错的那一段路」之间的事，搬到了擂台上，搬到了「我」和「别人的眼睛」之间**。

认错，从脊梁上说，是只接进一段　　D：做错的那一段路。这个纠缠的两端，一头是我的分布、场、美，一头是那一段路。别人在不在场，原则上与这个纠缠无关。你一个人在屋子里，想明白了「那个数是我填错的」，这时候你已经认了。认错本来可以是一件安静的、自己跟自己的事。

可是「认错就是输」，把它改成了一件公开的事：认，就要认给别人看。一认，就被别人记下。于是，认错这件事的「场」，被换了。

这是第二重遮蔽：**遮住了「认的是哪个场」**。

认的场，本来是我自己的当下：我当下能接住什么。擂台的场，是别人的评价、别人的记忆、别人的算计。老张拒绝在擂台的场里认，这是对的，那个场确实不安全。可是他把「在擂台上认」和「认」画了等号，结果连在自己的场里认，也一起拒绝了。

这是一个很有代价的误会。擂台上不认，可以理解；自己心里也不认，就麻烦了，因为他的那段 D，也就是「我是怎么把数填错的」，从此没人去看，没人去接，没有任何东西被重排。下次，他还会在同一个地方，同一个角度，再填错一次。

一个反过来的观察

有一个常见的现象，用「认错就是输」解释不了。

同一个老张，在单位里死活不认错，可回到家，孩子打翻了水杯，他蹲下来说：「爸爸刚才不该吼你，是爸爸不对。」说得很自然，一点不费劲。

如果「认错就是输」是老张这个人的性格，他回家也应该不认。可他认了。为什么？

因为家里没有那个擂台。孩子的眼睛，不是在判他的输赢。他对孩子认错的时候，接进来的，的确只有「我刚才吼了你」那一小段 D，没有再捎带「我是不会错的人」这个大整体。小小一段，他的分布接得住，场托得住，美不会掉。所以这一认，是和谐的，甚至事后他还觉得心里轻了一块。

可见，「认不认」根本不是性格，不是「有的人爱面子、有的人不爱」。这是**接进来的东西有多大、接进去的地方是谁的场**这两件事决定的。在擂台

上，一个小错被放大成「我整个人不行」；在孩子面前，同样的小错，就还是个小错。

这就是为什么「认」字在不同的地方意思不同。不是这个字多义，是在不同的地方，被说成「认」的那件事，真的**不是同一件事**。

「认错就是输」遮住了什么，小结

这句话遮住了三件事：

一，**遮住了「不认」不存在**。拒绝接进一样，必然接进了另一样，而且往往是更大的整体。

二，**遮住了认的场**。认错本是「我」和「那一段路」的事，被搬到了擂台上，变成「我」和「别人眼睛」的事。

三，**遮住了认之后我会怎样**。它假定认错之后，「我」会变小、变弱、变没地位，也就是假定「我」的美必然往下掉。可是前面说过，认是和谐纠缠，和谐的纠缠，美不降反升。认错之后「我」变小，只在擂台的场里成立；在自己的场里，认了那一段路，余地反而更大了：我知道了那个数怎么错的，下回不会再错，这是蓄势，不是亏损。

◆ 六、再看第三句：「写份检讨」

小远的楼梯

最后一件事，小远和那份检讨书。

小远写的检讨，字字都对：错在哪里，怎么改，保证不再犯。从内容上，挑不出毛病。班主任看了，也觉得合格。可是小远走出办公室，踢了一脚楼梯的墙。

那一脚，是整件事里最诚实的东西。它说的是：纠缠没有发生，或者发生了，但是不和谐。

这份检讨书写的是什么？是一套「该说的话」。「我错在哪里」，这一句，小远写的是「我不应该打人，不应该摔同桌的文具盒」。这是一个对的句子，是班里每个孩子都知道的句子，是老师想听的句子。可这个句子，和小远当下的分布有关系吗？

小远的分布里，是什么在排着？是同桌当时说了一句什么话，让他一下子火冒上来；是他前一天晚上被爸爸骂过，心里压着一团；是他觉得「又是我被叫来办公室，他每次都没事」；是那个被摔的文具盒，其实他摔了之后立刻有点后悔，可没人给他一个机会说。

这些东西，才是「小远打人这一段路」里真实的 D。而检讨书里，一个字也没有。

程序顶替了纠缠

那为什么检讨书里没有这些东西？因为检讨书是一套**程序**。

程序有几个特点：它有固定的格式；它有一个可以核对的结果（写了没有，签了没有）；它不需要每个人的分布都一样，就能让所有人通过。程序的好处是公平、省事、可以批量处理。三十个孩子打架，三十份检讨，格式一样，老师一天能批完。

可是程序也有一个先天的毛病：**它用「完成度」代替了「和谐度」**。写完了，就算认了；签了字，就算认了。完成度是外面看得见的，和谐度是里面才有的。程序要的是前者，因为只有前者可以检查。

于是，程序做了一件隐秘的事：它把「认」的判据，从内部换成了外部。本来，认的判据是纠缠和不和谐，是小远的分布、场、美有没有被这一段路改写。现在，判据变成了「交没交、签没签、格式对不对」。小远只要完成这些，就是「认了」。至于他里面有没有认，没有人问，也没有办法问。

这就是第三重遮蔽，和前两句并起来看，非常有意思：**检讨书遮住的是「认的判据在哪里」**。

纠缠的另一头是谁

再进一步想：写检讨的时候，小远在跟谁纠缠？

他的笔对着的，是班主任的眼睛。每一句话，他都在揣摩：这样写老师满意吗？这句够不够深刻？「保证」两个字是不是要加重？他的场，被老师的期待占满了。他接进来的，是「老师要什么」这个整体，而不是「我是怎样摔了那个文具盒的」这一段 D。

结果就是：小远认了老师，没有认自己。小远学会的是怎样写一份让老师满意的检讨，而不是怎样看清自己那一刻的火是怎么起来的。长此以往，他会成为一个非常会写检讨的孩子：写得流畅，认得快，一认就过。老师会说「这孩子懂事」。而他的分布没有重排，场没有重开，美没有重算，下一次，同样的火还会起。

这就是通常说的「假认」：形式走完了，纠缠没有和谐。本书别处还要专门讲它是怎样一步步养成的。这里只要记住：检讨书把认变成了对「规则」和「监督者」的表态，而不是对「那一段路」的接进。

但程序也不全坏

话说回来，不能把检讨书说得一无是处。

程序有一样东西是好的：它**划了界线**。认，要先知道认的是哪一块。检讨书要求写「我错在哪里」，这一句，实际上是在帮孩子把「打人这一段路」从一堆乱麻里剪出来，单独摆在桌子上。这是对「整体或部分」的一次切分，一个好老师应该保留。

坏的是后面：切出来之后，这一段路应当由孩子自己去接，用他自己的语言，对着他自己的分布，把那一刻的火、那一刻的委屈、那一刻的后悔，原样说出来。可是程序把这一步省掉了，直接去核对一个「规范的结论」。于是，界线是划了，里面是空的。

所以对检讨书的评价，要拆成两半：它划「范围」的作用可以留，它代替「和谐」的作用必须去。这一点，后面讲「放回日子里」的时候，还要具体说怎么做。

◆ 七、三句话，同一个错

把三句话摆在一起

现在把三句话放到一张桌子上，看它们像不像。

「认命吧」：劝人认。认的是一个整体，叫「命」。

「认错就是输」：教人别认。拒绝的是一小段，叫「错」，同时抱紧了一个整体，叫「我不会错」。

「写份检讨」：把认做成手续。认的是一套「规范的话」，判据换成了「交了没有」。

这三句话，看上去处在三个极端：一个逼人吞，一个教人吐，一个让人走流程。可是它们有一个相同的前提，这个前提在三句话里都没有说出来，却三句话都靠着它：

它们都假定，有一个现成的「我」站在那里，认只是这个「我」对某件事做出的一次表态。

二姨假定孩子是一个现成的、可以点头或摇头的「我」，点了头就是认了。小李假定老张是一个现成的、有面子要护的「我」，认了就是这个「我」吃亏。老师假定小远是一个现成的、有错要承担的「我」，签了字就是这个「我」表了态。

在三句话里，「我」都是不动的，是认的**前提**，是认的**主人**。认，是主人做的一个决定，接不接，认不认，说一声「是」或「否」。

而全书的脊梁偏偏说反了：「我」不先于认，「我」是被认改写的那一方。

这一反，就把三句话的底都掀开了。因为一旦「我」是被改写的，那么问「认不认」就问错了。该问的是：

接进来的，是哪一块？（范围）

接进来之后，和我当下的分布、场、美和不和谐？（谐度）

这个「我」，是谁的「我」？（归属）

这是三个问题，三句话一个也没有问。

两个被压扁的刻度

请允许我说得再具体一点，把「认」拆成两个互相独立的刻度。

第一个刻度，叫范围。接进来的东西有多大。小到一个字，大到一生；小到「我刚才打翻了杯子」，大到「我是个失败者」。认字，接进一个　　S；认路，接进一个 S 和它的方位；认错，接进一段 D；认亲，接进一整个人和他背后的一整串历史。

第二个刻度，叫谐度。接进来之后，我的分布、场、美，有没有和这一块顺顺当当地缠在一起。缠得顺，是和谐；缠得别扭，是不和谐。

这两个刻度是**互相独立**的。这是很要紧的一点。范围大，不一定不和谐：认亲就是整体纠缠，可以非常和谐。范围小，也不一定和谐：嘴上承认「我打翻了杯子」，心里一团别扭，这是小范围、不和谐。所以不能说「认得少就稳妥」，也不能说「认得多就深刻」。

现在回头看三句话，它们各自把这两个刻度压扁了：

「认命吧」，把范围固定在「最大」，谐度压根不问。认就认整体，认不下去，那是你不够「懂事」。

「认错就是输」，把范围固定在「零」，谐度也不问。只要不接进来，就安全。可前面说了，零是不存在的，不接这一件，必接另一件。

「写份检讨」，把范围固定在「规范里写的那些」，把谐度换成了「完成度」。

三句话，三种压扁法，被压扁的，都是同一对刻度。

第三个被忘记的刻度：归属

还要补上第三个被忘记的东西，叫归属。

认是和**我**的分布、场、美纠缠，而这个「我」是**当下的我**，是这一个具体的人在这一刻的分布、场、美。它不是「孩子」这个身份，不是「员工」这个身份，不是「学生」这个身份，是这个孩子这一刻的、这个员工这一刻的、这个学生这一刻的。

三句话都有一个共同的毛病：它们说话的人，总是在替听话的人决定「我」是什么。二姨替孩子决定：你的「我」是一个该认命的人。小李替老张决定：你的「我」是一个得护面子的人。老师替小远决定：你的「我」是一个写完检讨就好了的人。

三个决定，都没有问过当事人那一刻的分布、场、美是什么样。

所以，「认」这个字在家里、在单位、在学校里意思完全不同，原因就清楚了：

在家里，被叫做「认」的，是**把一个太大的整体递给一个人，要他吞下**；说话人的和谐，被当成了听话人的和谐。

在单位里，被叫做「认」的，是**在擂台上让出一块地盘**；认的场，从自己的当下，被换成了别人的眼睛。

在学校里，被叫做「认」的，是**完成一道程序**；判据从内部的和谐，被换成了外部的签字。

三个地方，三种东西，因为它们都用同一个字，人们就以为它们是一回事，以为只是「态度」不同：家里劝，单位拒，学校逼。其实它们是三种性质不同的事，被一个字糊在了一起。这个字用得越顺，越没人分得清。

◆ 八、认了之后，那个「我」变成了什么

前面一直说「认是被改写」，这里要补充一笔，因为它是判断「真认」和「假认」的关键。

按照脊梁，每认一次，我的分布要重排，场要重开，美要重算。这是一个**可以被观察到的变化**，不是一句漂亮话。

分布重排，是说认了之后，我身上的东西摆放的位置变了。比如孩子真的认了「这次差了十几分」，他的分布里，「我的短板」这个位置，会从模糊变成清楚，「我最该先补哪里」这个位置，从空着变成有了。他的牵挂也会重排：从「我完蛋了」这一团混沌的担心，变成几件具体的、可以动手的事。

场重开，是说认了之后，我能接住的东西变多了。孩子认了这一段，他可能忽然能听进朋友的一句建议；原先听了只觉得刺耳的话，现在听出了有用的地方。

美重算，是说认了之后，我的势能变了。真认之后，美往往上升：有了往前走的余地，有了蓄势。假认，或者认得太大，美往往下降：蓄不住劲。

反过来，**我们可以用这三个变化，倒过来检验「认没认」**。这比查有没有签字、有没有说「我认」、有没有点头，要靠谱得多，因为它是不可伪造的：

一个孩子说「我认命了」，可是他的牵挂没有重排，还是那一团混沌的担心，这是假认。

一个员工说「是我的错」，可是他的场没有开，往后还是什么都不敢碰，这是认得太大，把一段路认成了整个人。

一个学生写了检讨，可是他的美没有任何变化，下一次，他依然会在同一个地方起火，这是没认。

反过来：

一个人没有说任何一句「我认」，可是他开始用不同的方式做事，这是认了。

一个人认错的话说得磕磕绊绊，不成句，可是他的整个人松下来了，这是认了。

认，是通过「我变了没有」来显露的，不是通过「我说了什么」。

三句话各自把「我」当成了什么

最后，把三句话对「我」的预设排一排，会更清楚。

「认命吧」把「我」当成**终局**。认命以后，这个人就是这个样子，不会再变。可是脊梁说，每认一次我都在被改写，「我」从来不是终局。

「认错就是输」把「我」当成**一个要守的东西**。认，就是失守。可是脊梁说，「我」本来就是被认改写的，所谓守，是守一个已经过去了的「我」，守住的，只是认之前的那个旧「我」。

「写份检讨」把「我」当成**一个可以由程序核验的名字**。名字签上了，就是这个「我」认了。可是「我」不是名字，是分布、场、美，这些东西在签字的那一刻，可能一点没动。

三种预设，都是在「我」上做了手脚，而且都把「我」做死了：终局、守物、名字。死掉的「我」，当然不会被改写，所以三句话谈起认，都像在谈一个手续，而不是一场发生。

◆ 九、用三条方程再走一遍

前面的话，用日常语言讲，可以再用 SDE 的三条方程各走一遍，看是不是真站得住。三条方程是：S＝F（D，E），意思是一个显露出来的样子，由它走过的差异序列和它的纠缠共同给出；D＝G（S，E），意思是一段差异怎样走，由已有的样子和纠缠决定；E＝H（S，D），意思是纠缠怎样缠，由样子和差异序列决定。不用记公式，记住它们说的是：样子、路、缠法，三者互相给出对方。

先用 S＝F（D，E）看「认命吧」。「落榜」是一个 S。它由什么给出？由孩子复习的那串 D（两个月里扔下了专业课，考场上卡在第一题）和他与考试、与家人期待、与自己的纠缠 E 共同给出。这条方程说：S 不是凭空掉下来的，它是 D 和 E 的函数。所以，认「落榜」这个 S，等于认下 D 和 E 给出它的那个过程。

这是一个封闭的、已经走完的过程，可以被整个看清。而「命」不是 S：没有人看见过一个叫「命」的样子。它是对一个还没有走完的 D 序列的预先宣布。

用这条方程的眼光，「认命吧」的毛病立刻现形：它把一个 S（落榜）当成了未来所有 S 的发生器，仿佛一个结果可以反过来决定将来的路。可是方程的方向是 D 和 E 给出 S，而不是 S 给出全部未来的 D。

再用 D＝G（S，E）看「认错就是输」。一段差异序列怎样走，由现有的样子和纠缠决定。老张的下一段 D 怎么走，取决于「填错数」这个现有的 S，和他与单位、与上司、与自己的那一团纠缠。如果他把「填错数」这个 S 拒之

门外，这条方程里的 S 就是空的，G 算不出东西，他的下一段 D 只能照旧：同一个习惯，同一个角度，同一种匆忙。

认错的实际价值，就在这里：它是把一个真实的 S 放进 G 里去，让下一段 D 有了可以改的依据。不认，就等于让 D 的下一段，在一个残缺的输入上继续算。所以「认错就是输」，算的是擂台上的账；在这条方程上，不认错才是真的输，因为它让下一步的路失去了输入。

最后用 E＝H（S，D）看「写份检讨」。纠缠怎样缠，由样子和差异序列决定。小远的纠缠，应当由「摔了文具盒」这个 S，和他「火怎么起来」的那串 D 共同给出。可是检讨书给的输入，是老师的格式：它用一套通用的话，替换了小远真实的 D。

H 吃进去的是被替换过的 D，缠出来的 E，当然是和小远本人无关的东西：缠在了「老师要什么」上。这就是检讨书写完了，小远什么也没变的原因：输入换了，输出自然不是他的。

三条方程各走一遍，结果是一致的：三句话都在同一个地方动了手脚，**换掉了方程的输入**。「认命吧」把 S 换成了没有走的未来；「认错就是输」把 S 抽走了；「写份检讨」把 D 换成了格式。输入一换，后面怎么算，都不是这个人自己的。

◆ 十、有没有「认命」是对的时候

写到这里，应当停一下，防一个误会：本书是不是在说，「认命」一概不好？不是。

有些时候，「命」这个词用得恰当。一个人天生没有某种条件，比如个子的高矮，比如生在哪一个年代，这些东西，没有 D 可以走回去，也没有一个人的决定可以追问。

它们是已经显露了、已经沉淀了、并且在可见的将来不再移动的 S。对这类东西，一个人把它认下来，接进自己，让分布重排：「我就是这么高，所以我不打篮球，我去做别的事」，这是完全正当的认，而且是非常成熟的认。

这样的认，在本书的刻度上，范围是**对的**（只接进已经显露的那个 S），方向是**对的**（只向后看，没有偷运未来），归属是**对的**（是他自己决定接进来的，没有人替他递包）。所以它是和谐的。

可见，问题从来不在「认命」这两个字，而在**这两个字被用在了什么上**。用在一个已经封了口的 S 上，它是智慧；用在一个还有门的 D 上，它是遮蔽。分辨二者，不靠勇气，也不靠「看开」，靠的是一个朴素的问题：**这件事的路，还有没有人、还有没有可能再往前走一步？**有，就别用「命」封它；没有，就大方地认下。

「认错」也一样。有的错，是一整段做完了的路，认下来，整个人松下来，不必再带着。有的「错」，其实是环境逼的、规则卡的、别人推的，硬把它整个接进自己，是接得过大了，这时候「不认」的直觉未必全错，它是在拒绝一个接不进的整体。只是，拒绝整体之后，要记得把属于自己的那一小段，还是接进来。所以小李的话不是全错，是漏了后半句。

带 走 的 话

「认命吧」「认错就是输」「写份检讨」，都先假定了一个现成不动的「我」，只问接不接，不问接进来的是哪一块、和当下的你和不和谐。

> 小 账
>
> 整体还是部分：「认命吧」递过去的是一整个命；「认错就是输」拒掉的是一段路，却认下了一个更大的「我不会错」；检讨要的是一张签字的纸。
>
> 认上了吗：三句话都把认的判据搬到了外面：命说了算，输赢说了算，签字说了算。和谐不和谐，没人问。

想 一 想

你小时候写过检讨吗？写完那一刻，你心里认了没有？后来真正认，是在什么时候？

第 6 章

同一句「认命吧」，两位亲戚

◆ 一、与四位全球近邻的交锋

前面是本书自己的推演。这三句话，其实早有人从各自的角度讲过，而且讲得不差。下面请四位逐一上场。每位先说他说中了什么，再说本书在哪一处与他分叉。一位也不跳过。

王充：命是定好的

他说中了什么。东汉的王充在《论衡》里，有《命禄》《命义》等篇，专门讲命。他的主张，大意是：人的贵贱贫富、祸福寿夭，都由所禀受的「命」决定；才高行洁的人，不一定富贵。也就是说，一个人有没有出息，跟他有多少才能、品行有多好，并不是一回事。「认命吧」这三个字，在东汉就已经有了一套完整的理论撑着。

这一点非常要紧，值得先承认。王充看见了一件日常里人人都碰过的事实：**努力和结果之间，有一块不由努力说了算的东西。**那个考研落榜的孩子，也许比上岸的表哥更用功；那个才华横溢却一辈子不得志的人，我们每个人身边都有。

王充没有拿「只要努力就行」这样的空话去哄人，他把这块不由人说了算的地方，认认真真当成一个对象来讲。亲戚说「认命吧」，不是随口一说，是有道理在背后的：世上确实有些事，是人的努力够不着的。

本书在哪里分叉。分叉处在一个很小的地方：**命，是在认之前，还是在认之后**。

在王充那里，命是先在的。人一出生，禀受了什么，就是什么，命摆在那里，人只是知道它、或者不知道它。「认命」，就是把这个先在的东西认出来、承认下来。认，对命来说，是一个**后到的、不改变命的**动作：你认也好，不认也好，命都是那个命。

在本书这里，命的位置倒过来了。前面说过，命运是什么？是纠缠的长期稳定化。意思是：有些东西，本来只是一次一次的纠缠，缠得久了、缠得稳了，才沉淀成「命」。命是**缠出来的**，是纠缠的**沉淀物**，不是纠缠的**起点**。而认，恰恰是纠缠发生的那个动作。所以：

命不先于认，命是认的产物之一。

这一倒，推出的东西就很不同。

在王充那里，「认命吧」这句话是**在陈述事实**：这就是你的命，请你知道。陈述事实，对错可以核对。命是不是这样，可以拿一个人的一生去验证。

在本书这里，「认命吧」这句话是**在做一件事**：它在一个人的分布里，往「命」这个位置上放了一个东西，并宣布它稳定了。它不是陈述，是参与；它不是核对，是动手。说这句话的人，不是在报告一个命，是在帮着缠一个命。

王充的理论推不出一个很具体的结果：**同一句「认命吧」，为什么对这个孩子是躺下，对那个孩子是站起？**在王充那里，两个孩子的命是各自禀受好的，躺是他的命，站也是他的命，两个结果都被「命」收了进去，同样是对的。命定论的毛病正在这里：它什么结果都能解释，所以对「该怎么认」一句也指导不了。

本书能说出差别：**这句话接进去的，是哪一块，和这个孩子当下的分布接不接得上**。同一句话，对一个孩子是一个接不进的整体，他就躺；对另一个孩子，被他自己切成了「这一次」，他就站。差别不在命，在切法。

所以对王充，本书承认他说中了「努力够不着的那块」，但把那块不叫「命」，叫「还没有被接进来的纠缠」。叫「命」，那一块就封了口；叫「还没有接进来」，那一块就还有门。这一点对话人的命，是大不一样的。

「仕方がない」：没办法

他说中了什么。日本人遇到天灾、裁员、无可挽回的事，最常说的一句话就是「仕方がない」，意思是「没办法」。这句话有它很实在的好处：让人不怨天，不纠缠，迅速恢复秩序。

一场灾难之后，很多人没有陷在「为什么是我」里出不来，而是很快回到了日子里，该干活干活，该排队排队。它也常被批评，说它是对不公的默认；一个本来可以追问的事，被一句「没办法」收了尾。这两面，都是真的。「认命」在日本，成了一句日常的口头禅。

这一句话说中了一样东西，是本书也愿意承认的：**有些事，人确实应当放手，放得越快越好**。天灾是没有人可以对质的，台风过去了，房子倒了，把力气花在追问「为什么倒的是我家」上，除了耗掉自己，什么也不会改变。能很快把这件事接进来，让分布重排、场重开，是一种很大的本事。

本书在哪里分叉。第一处分叉，是对「不纠缠」这三个字。

在「仕方がない」的说法里，「不纠缠」是好事：放下纠缠，才能恢复秩序。而在本书，认**本身就是纠缠**：和谐的纠缠。所以「不纠缠」四个字要小

心：如果指的是不要不和谐的纠缠，那是对的；如果指的是不要纠缠，那就是不认。

一个人真的把天灾「没办法」地接进来了，他有纠缠，已经完成了一次非常彻底的和谐纠缠，彻底到看上去什么也没发生。这样的「没办法」，是**真放下**。

另一种「没办法」，是**压下去**：嘴上说没办法，心里的东西没有重排，只是被盖住了。外面看，秩序恢复了；里面看，纠缠还在，只是不和谐。这种压下去的「没办法」，一般不会当场出事，会在若干年之后，以别的形状冒出来。

两种「没办法」，在外面看起来一模一样：都是不吭声，都是回去干活，都是秩序很快恢复了。这说明，**秩序恢复得快不快，不能拿来判断认了没有**。秩序是群体层面的显露，是一个 S；而认的谐度，是每个人的分布、场、美的事。把群体的整齐，当成了个人的和谐，是「仕方がない」最容易遮住的东西。

第二处分叉，更要紧，就是批评者说的「默认不公」。

天灾和裁员，被同一句「没办法」收了。可是这两件事，在结构上是不同的东西。天灾是一个 S，它的来路里，没有哪个人的决定可以对质；而裁员，是一个有人决定、有人执行、有理由、有名单的 D 序列，它的路上有许多个节点，原本是有人可以问、可以争、可以改的。把裁员也认成「天灾」，等于把一段**还有门的 D**，当成了**已经封死的 S**，接进来了。

用前面说的「范围」这个刻度看，这是接得太大、也接得太死：把本来可以只接进「我被裁了」这一个结果，却连同「这件事不可改」这个整体，一并接进来。这样的认，是一次不和谐的纠缠，虽然当事人自己可能毫无感觉。

所以本书对「仕方がない」的看法是：它说中了**放手的本事**，却遮住了**放手的刻度**。一句话收一切，天灾与裁员、可改与不可改，混为一谈。真正会「没办法」的人，是知道哪些事上说「没办法」，哪些事上不说的人。这个分辨，靠的不是口头禅，是对「哪一段路还有门」的一份清醒。

戈夫曼：道歉是保面子的表演

他说中了什么。戈夫曼在《公共场合的关系》（1971）里，分析了道歉这种「补救仪式」。他的观察是：道歉的人，把自己分成了两半：一半是犯错的那个自己，一半是站在规则一边、谴责那个犯错的自己的自己。这两半一起演出，认错就成了一场保住面子的表演。

这个分析太准了，准到令人不舒服。我们每个人都见过，也做过：道歉的时候，一边说着「对不起」，一边心里留着一个冷静的观察者，看对方的反应，掂量着「再加半句够不够」。

茶水间里的老张，真要认错的话，也会这样：把那个「填错数的我」推出来示众，让「靠谱的我」站在规则一边，一起向上司表示，我们是同一阵营的。表演成功了，场面就过去了。戈夫曼把这套机制看得清清楚楚，这是他的本事。

本书在哪里分叉。分叉在「两半」这件事怎么看。

戈夫曼把「两半」当作道歉的**构造**：道歉本来就是这么做的，一半被谴责，一半在谴责。表演因此成立，仪式因此有效。

本书把「两半」当作**还没有纠缠的症状**。真认的时候，那「两半」是合一的：做错的那一段路，已经被接进了「我」的分布里，成了「我」的一部分，没有一个站在外面的「我」可以去谴责它。你不会谴责你自己身上长着的东西，你只会看着它，处理它。两半还在，说明那段 D 还没有接进来，还悬在外面，当一件「别人的事」被审判着。

由这一点，立刻能推出两个戈夫曼推不出的结果：

第一，仪式的成功，与认没认，没有必然的关系，甚至可能负相关。在戈夫曼那里，仪式成功，也就是对方接受了，场面过去了，面子保住了，就是认错成功。在本书，仪式成功而纠缠没发生，正是假认；而且仪式越圆满，越容易让人以为事情已经了了，那段 D 就越没有机会被真正接进来。

第二，仪式失败，反而可能是真认。一个人认错的时候哭得说不出话，语无伦次，两半根本合不拢，没有一个冷静的观察者在掂量，这在「补救仪式」的标准里，是一场失败的道歉，没有保住面子，没有让场面顺利过去。可是在本书，这恰恰是纠缠真的发生了的信号：那一段 D 一下子撞进了分布里，撞得他自己都来不及做表演。

所以本书对戈夫曼的态度是：他把假认看得再清楚不过，是假认的最好的描写者；可他没有一个办法分出真认，因为在互动秩序的层面，真认和一场好表演，在外面看是没有差别的。要分出来，必须有一个能看进「我的分布、场、美有没有变」的判据，而这个判据，在「在场的人之间」这一层是看不到的。

塔夫里斯与阿伦森：为了保住「我是好人」

他们说中了什么。塔夫里斯与阿伦森在《错不在我》（2007）里，用认知失调理论解释人为什么死不认错。核心是：承认错误，会威胁「我是个好人、聪明人」的自我形象；为了不让这个形象破裂，人不断替自己辩护，一次辩护，就更难退回来，越陷越深。

这是对「认错就是输」最深的心理学解释，也是本书必须郑重承认的。他们说中了两件事。一件是：**不认的力气，是从「保护自我形象」里来的**，这不是性格弱点，是几乎人人都有的机制。另一件是：**辩护是滚雪球的**，越早认越容易，越晚认越难。

老张今天说「数是上游给的」，明天就得继续编下去，后天要为昨天的话再圆一个，到了那个地步，要认的就不再是一个小小的数字了。这一点，在本书里也成立，而且本书还能解释它为什么成立（见下）。

本书在哪里分叉。分叉也在一个很小的地方，但推出的路完全不同：**那个被威胁的「好人、聪明人」的自我形象，是先在的，还是被辩护改写出来的?**

塔夫里斯与阿伦森的图景是：先有一个自我形象，然后有一件事威胁它，然后人为了保护它而辩护。自我形象是原来就在那里的东西，是被保护的对象。

本书的图景是：**不存在「不认」**。老张拒绝接进「填错数」，他同时就在接进别的东西：「我是不会错的人」。这个「不会错的我」，不是原先就有的现成物，而是**在这场辩护里被一点点缠成的**。每说一句辩护，就是一次纠缠：把「我不会错」这个整体，再往分布里嵌深一寸。

这样一来，「越陷越深」的原因就有了另一种解释。塔夫里斯与阿伦森说，越陷越深，是因为失调越来越大。本书说，是因为那个「不会错的我」**越来越成形、越来越稳定**，也就是前面说的：纠缠的长期稳定化。

辩护得越久，这个「我」越像一个确定的东西，要拆它，要拆掉的已是一个长出来的「我」，一句话早已不够。到最后，人不认的，不再是那一个错，而是怕自己这个「我」塌掉。

两种解释，在日常里看起来差不多，但在**怎么帮一个人认**这件事上，推出的办法截然不同。

按塔夫里斯与阿伦森的路，办法是**降低威胁**：让对方觉得，认错不会毁掉「好人」的形象，认了错我还是好人。这是对的，但还不够。

按本书的路，办法是**切小**：不去动那个「好人」的整体，只请对方接进「填错数」这一段 D，一段小到他接得住的路。因为整体是不能硬拆的，硬拆就是逼他吞一个更大的包。切小了，他的分布接得住，场托得住，美不会被压下去，这一段先接进来，那个「不会错的我」不用被打倒，它自己会随着分布的重排，慢慢松动。

还有一处值得点出。老张在家里对孩子认错毫不费力，在单位却死守。他们的理论可以说：家里威胁小，单位威胁大。这话不错，但再追一句：同样一个填错的数，威胁是从哪里变大的？

本书的回答是，威胁并没有变大，变大的是「接进来的东西」：在家里，他接进的只是一小段 D；在单位，同一个小错被擂台放大，捎带上了整个「我」。威胁的大小，是接进来的范围造成的，而不是反过来。这样，「降低威胁」就有了下手处：不是去哄那个形象，而是去改那个范围。

四位之外，还剩下什么

把四位的说法收拢，再对照前面的推演，可以看出一件事。

王充说的是：**命是定的**，所以劝认命。仕方がない说的是：**没办法**，所以放手。戈夫曼说的是：**道歉是表演**，所以认错是为面子。塔夫里斯与阿伦森说的是：**为保形象**，所以死不认错。

四种说法，各自抓住了一块，也各自站在同一个地方：他们解释的，都是**说这些话的人为什么这样说、这样做**。命定，是说话的人信了一套理论；没办法，是说话的人在应付一个局面；表演，是说话的人在保面子；自我辩护，是说话的人在护形象。四位讲的都是认的**动机**。

本书要说的，是动机之下的东西：**这三句话为什么能行得通**。

「认命吧」为什么能让人躺下？不仅因为二姨有道理、有动机，更因为它真的做成了一件事：它把一个吞不下的整体，塞进了孩子的分布里。「认错就是输」为什么能让人死守？

不仅因为人要面子，更因为它真的做成了一件事：它让人在不认这一件的同时，把另一个更大的整体接了进来。「写份检讨」为什么能让人签字？不仅因为程序方便，更因为它真的做成了一件事：它把判据从里面搬到了外面，让「认了」可以被检查。

三句话不是说说而已，它们都**在做事**，而且做的，都是在**改写别人的「我」**：塞进去一个整体，换掉一个场，搬走一个判据。可是说这些话的人，却全都以为自己只是在「说一个态度」。这才是这三句话最深的遮蔽：**它们遮住了它们自己在做什么**。

四位之外的这一层，可以用一句话说：**这三句话，都是在不知道自己改写着别人的「我」的情况下，改写着别人的「我」。**

为什么一个「认」字装得下这么多

最后还有一个小疑问：既然三句话里的「认」是三种不同的东西，汉语为什么偏偏用同一个字？

一个可能的回答是：因为三种东西在结构上有一个共同的骨架，都是「把什么接进我里面来」。字，抓的是骨架，不管里面装的东西多大、归谁、判据在哪。平时这样很方便，认字、认路、认人、认亲，一个字通用，没有出过大乱子，因为这些认，接进的东西小，场也近，一个「是」字就够了。

乱子出在东西变大的时候。命，是一个大得没边的东西；错，连着面子；检讨，连着权威。这时候，骨架相同这件事，反而成了陷阱：人们听到同一个字，就以为是同一件事，于是亲戚拿「认字」的轻松，去要求孩子「认命」；同事拿「认账」的简单，去算「认错」的得失；老师拿「认路」的核对，去验「认错」的真假。认路可以靠核对，认命、认错不能。字没有变，它背后的东西已经换了量级。

所以，本书在「认」字上要守的一条纪律，是每次听到它，都顺手问三个小问题：**认的是哪一块？谁的我？怎么看出来？**问了，一个字就不再糊涂。

◆ 二、判别局面：同一句「认命吧」

好，现在要给出一个只有本书推得出、四位推不出的局面。

局面

还是那个考研落榜的孩子。过年回老家，来了两位亲戚，都对他说了同一句话：「认命吧。」

甲亲戚说完这句，夹了口菜，转去聊别的了。

乙亲戚说完这句，没有走。饭后，他把孩子叫到阳台，说：「认命吧。这一回，差了十几分，差在哪儿？你给我讲讲。」孩子起先不肯说，乙亲戚也不催，就陪着抽烟。过了很久，孩子说了：专业课那一门，最后两个月为了赶英语，扔下了；考场上第一道大题卡住，后面全乱了。乙亲戚听完，说：「这是这一次的事。下一次，是另一回事。」

三个月后，两个孩子，也就是被甲亲戚说了的「孩子甲」和被乙亲戚说了的「孩子乙」（设想二人处境完全相同）：

孩子甲：两个结果，二选一，要么躺着，要么嘴上不提、半夜偷偷翻资料，并且不敢告诉任何人。

孩子乙：已经在找相关岗位，或者开始重新规划二战，说起落榜，能平平静静讲出是怎么回事。

四位怎么判

王充的理论：两个孩子的命是各自禀受的，躺是命，站也是命。两个结果同样合理，无法区分，甚至无法预测。同一句「认命吧」，在他那里没有产生任何可比较的差别。

仕方がない：两个孩子听到的是同一句「没办法」，都应当得到同样的效果：不纠缠，恢复秩序。可是实际上乙亲戚做的，恰恰是陪孩子去纠缠那十几分的来龙去脉，按「不纠缠」的标准，乙亲戚做错了，应当比甲亲戚更糟。

戈夫曼：「认命吧」不是道歉，但如果硬套，两位亲戚做的都是同一个仪式性的动作，差别不在仪式，推不出孩子的后果不同。

塔夫里斯与阿伦森：两位亲戚都没有给孩子「降低威胁」的话，都是同一句「认命吧」，对孩子「我是聪明人」的形象，威胁完全一样，推不出两个孩子的差别。如果硬推，乙亲戚追问「差在哪儿」，反而加大了对形象的威胁，应当引出更多辩护。

四位的共同结果：**同一句话，结果应当相同，或者无法预测；乙亲戚的做法应当更糟，或者没有区别。**

本书怎么判

本书推出的是：**甲亲戚递给孩子的，是整个「命」；乙亲戚递给孩子的，是「这一次」。**两位亲戚嘴上是同一句话，可乙亲戚的后半段话，把那句「认命吧」的范围，**切小**了：

命的范围，被切到「这一次差了十几分」，这是一个孩子的分布接得住的 S。

通往它的路，被摊开成「专业课扔了两个月，考场上第一题卡住」，这是孩子自己的 D，每一个字都是他自己的分布里的东西，他不用借别人的话。

「下一次是另一回事」，则明确把未来那一大段**还给了孩子**，没有被偷运进「命」里。

这三个动作，恰好对应本书前面说的三个被遮住的东西：**范围、方向、谁的我。**乙亲戚没有读过任何东西，可他做对了。

所以本书的预测是：

孩子乙的分布重排了：他现在知道「短板在哪」，牵挂变成几件具体的事。**场重开了**：他愿意说，愿意问，愿意听建议。**美重算了**：他有往前走的势能。三个月后，他看上去是「认命了」，也是「没认命」：他认了这一次，没有认一生。

孩子甲的分布没重排：要么被压扁，要么假认。三个月后，他看上去要么是「认命了」，实际是躺着；要么是「嘴上认命了」，实际是偷偷不服。

关键是：**两个孩子在听到那句话的当天，外表几乎一样**：都点头，都说「嗯」，都低着头吃饭。但三个月后，差别巨大。区分这两个孩子的，不是那句话，不是他们的态度，不是事实对不对，而是**那句话之后，接进来的是哪一块，以及这一块和他当下的「我」和谐不和谐**。

只有本书有这两个刻度，所以只有本书推得出：同一句话，会有相反的结果；而且预测它们相反的依据，是**在说话的当天，就能观察到**的东西：看谁陪着孩子把那一段路摊开了。

再添一个判别：同一份检讨书

局面还可以用在检讨书上，作为第二个小例子。

两个孩子，各交上一份几乎一模一样的检讨书，格式相同，句子相近，都是「我错在不该动手，今后一定改正」。老师判：两人都认了。

戈夫曼的框架判：两份都是成功的补救仪式，认错成功。塔夫里斯与阿伦森的框架判：两份都说明孩子已经放弃了辩护，失调已经化解。王充判：与命无关，不判。「仕方がない」判：一份检讨，是「没办法，认了」，恢复秩序，同样。

本书的判法是：看不出。**两份检讨书，在纸面上，本书无法判**。要判，得看写检讨之前和之后，孩子的三样东西：他讲起那件事的话变没变；同样的情境再来，他的走法变没变；他提起那个同桌时，语气里的东西变没变。

如果有一个孩子，在写完检讨之后，主动对那个同桌说了一句话，是任何格式里都没有的话，比如「你那个文具盒，我下次赔你一个」，那一刻，本书判：他认了。而那一句话，不在检讨书里。

这个小例子说明本书的一个特点：**本书愿意承认，有些时候外面看不出来，并且指出应当去看哪里**。四位的框架，在外面能看出的东西上，判得很干脆，但判的是看得见的；本书判的是看不见的，也不假装它看得见。

一个可以检验的说法

既然是推出来的，就应当能被推翻。本书愿意把下面几条摆在桌上：

第一条。取一批处境类似的落榜者，都被亲戚说了同一句「认命吧」。其中一部分，在话后有人陪着把「这一次怎么落的」从头摊开讲过；另一部分，话说完就散了。跟踪几个月，看「场」有没有开（愿不愿意谈下一步、有没有主动求助）。如果两组在这上面**没有差别**，本书错。

第二条。取同样处境的两位员工，都出了同样大小的小错。一位被当众问责，一位被私下请去「讲讲这个数是怎么错的」。本书预测：被当众问责的人，更倾向于抱一个大整体（「我不能错」）不放，不认；私下被请去讲路径的人，更容易接进那一段 D。如果结果倒过来，当众问责的更爱认，本书错。

第三条。取一批做过标准检讨的孩子，分成两组：一组继续按格式写检讨；另一组被请求「把你那一刻的火是怎么起来的，从头到尾讲给一个年纪小

的弟弟听，要让他听懂」。几周后看同类事件是否再发，以及孩子自己用词是否变化。如果标准检讨组的真认率不低于叙述组，本书错。

这三条，都不需要去测人心里想什么，只要看三样东西：**接进来的范围，说话的场，之后行为的变化**。

◆ 三、放回日子里

局面讲完了，放回日子里，把前面的话变成三个小小的动作。这三个动作不是方法，不是技巧，只是把三个被遮住的刻度，重新摆回桌面上。

当亲戚的时候

亲戚的那句「认命吧」，说出口之前，可以先问自己一句：我这是在帮他，还是在安顿我自己？

如果是后者，也没有罪，我们都有想放下别人的事的时候。但至少知道：这句话是递给自己的，不是递给他的。

如果真想帮他，把「命」这个大包拆开。「这一次是这样的」，这一半可以认；「这辈子就这样」，这一半不要递。再加一句：「这次是怎么回事，你想讲的话，我听。」

当同事的时候

小李那句「认错就是输」，是出于好意，他怕老张吃亏。这份好意，不必否定。

可以换一种说法：「这个数你认了，不等于你整个人不行。你就认这个数，别的不认。」这是把范围划小。再进一步：「你不用在会上认，先自己把

它弄清楚，下回不会再错，这才是你自己的账。」这是把场还给自己，不放在擂台上。

一个团队里，要让人敢认错，最好的办法不是鼓励大家「勇敢」，而是让每一次认错，**只需要接进一小段**，并且**不用在擂台上接**。

当老师、当家长的时候

检讨书可以留，留它划界线的那一半：请孩子把「做错的那一段」单独拎出来。

要去的是代替和谐的那一半。不要给格式，不要评语气深不深刻，不要数「保证」写了几次。换成一个问题：「那一刻，你的火是怎么起来的？」让孩子用自己的话，讲他自己的分布里真有的东西。讲完了，大人不评判，不总结，只确认一句：「我听明白了。」

大人要看的，是孩子说话的时候，肩膀松没松，语速变没变，下次那个地方，他有没有换一种走法。

◆ 四、这一问，抄进本子的五句

一，**认的不是「对」或「错」，是接进来的哪一块，和我当下和不和谐。**

二，**不认不存在。**拒绝接进这一件，就是接进了另一件，往往是更大的那件。

三，**命，是认出来的，不是认之前就摆在那里的。**把「这一次」认了，是起点；把「一辈子」认了，是封口。

四，**签了字，不等于认了；说了「我认」，不等于认了。**看认了没有，看三样：分布排了没有，场开了没有，美算了没有。

五，**劝人认之前，先问：我递出去的，是一段路，还是一整个命？这是在安顿他，还是在安顿我？**

带 走 的 话

劝人认之前，先问一句：我递出去的，是这一次，还是一辈子？是在安顿他，还是在安顿我自己？

> 小 账
>
> 整体还是部分：说完就走的亲戚递出去的是整体；陪孩子把「差在哪儿」摊开的亲戚，递出去的是一段。
>
> 认上了吗：三个月后看：场开了没有，美升了没有。同一句话，一个认上了，一个认塌了。

想 一 想

下一次你想对别人说「认了吧」，能不能换成一句只认「这一次」的话？那句话会是什么？

中 篇

认怎样发生

中篇三问，追认走过的路。第 7、8 章慢放一次认亲；第 9、10 章看认怎样一步步走坏；第 11、12 章看认了以后反而长出新东西的认，路在哪里不同。

认怎样发生？不是一下对上，是一步一步让出位置、接进来、再排一遍；走坏的认，坏在省掉了这几步。

第 7 章

让出一个位置

派出所的会议室不大，一张长桌，几把椅子，墙角一台饮水机，桶里的水剩了小半。

先说明一句：这样的场面，这些年并不稀罕，下面的细节我按这类场面通常的样子来写，人名是虚的，意思是实的。

一位母亲，找了被拐的儿子二十八年。二十八年里，她贴过的寻人启事，摞起来比人还高；她坐过的硬座，加起来绕得过半个地球；她把家里的积蓄花光了，又把一间铺面卖了。她的头发是在这条路上白的，膝盖是在这条路上坏的。

DNA 比对的结果出来了：吻合。民警把消息告诉她的时候，她站着没动，只是把手里的布包又攥紧了一点。

见面安排在派出所。那个男人推门进来，三十出头，个子比她高出一大截，穿一件深色夹克，手不知道往哪儿放。他站在门边，像是走错了屋子。

母亲站起来，走过去，拉住了他的手。

然后，没有话。

她张了几次嘴，什么也没出来。他也不说话，低头看着被拉住的手，像看一件别人递过来、还没想好要不要接的东西。民警在旁边轻声说：「这是你妈妈。」他点点头，点得很客气。

屋子里安静了大概有一分钟。一分钟在那种屋子里，长得吓人。

然后，他抬起头，迟疑地问了一句：

「我小时候……是不是有只黄狗？」

母亲的脸一下子垮了下来。她哭出声，哭得整个人往前栽，嘴里喊出两个字，那是他的小名，二十八年里只有她一个人在夜里喊过的小名。

这时候，所有在场的人都知道：认上了。

可是问题来了。DNA 的报告，是前几天就出来的。报告上白纸黑字，百分之九十九点九几。如果「认」就是确认一个事实，那么事实在报告出来的那一刻就确认完了，后面这一分钟的沉默、那句没头没脑的黄狗，又是在干什么？一只狗，证明不了什么：报告已经证明过了。可偏偏是它，让一位站了一分钟说不出话的母亲哭了出来。

这一章，要把这一分钟拆开来看。看它一步一步是怎样走过来的，看「认」到底是在哪一刻发生的，看母亲和儿子，各自的哪一块地方，在哪一步被重新排过。

◆ 一、先把这一章的话说在前头

先把结论放在桌面上，后面慢慢摆道理。

全书有一条脊梁，是这样说的：

> 接进自己，就是接进当下的「分布，场，美」，所以，认＝将一个 SDE 的整体或者部分和「我＝分布，场，美」进行和谐纠缠。

这句话里有几个词，先用大白话说开。

「SDE」，是我们这套思想里看世界的三个字母：S　是**显露**，就是眼前这样东西「显」出来是什么样；D　是**差异序列**，就是一步一步怎样走到这里的那条路，每一步和上一步差在哪儿；E　是**纠缠**，就是东西和东西之间怎样牵扯、勾连、互相改变。

一个 SDE，就是一样东西连同它怎么来、怎么牵扯的整个样子。「整体或部分」，是说你可以接进一整个 SDE，也可以只接进它的一段。

「我」，这里不当成一个先站在那里、伸手去拿东西的小人，而是当下的三样：

分布：我此刻各种特征、关系、牵挂，是怎样摊开排着的。哪儿重，哪儿轻，哪儿空着，哪儿挤着。

场：我此刻能感应、能接住、能托住东西的那一片。有些东西落到我这儿，我接得住；有些东西落过来，我手是僵的，它就从旁边掉了。

美：我此刻的势能。这里的「美」不是好看，是一股「往前走的坡度」，是我身上蓄着的、还没用出去的那股劲，朝着某个方向有个落差，水才流得动。

所谓认，就是一样东西（或它的一段）和这样的「我」，**和谐地纠缠上了**。纠缠上了，它就「算我的」；而「我」也因为这一下，分布重排，场重开，美重算。

放到这间会议室里，这一问有一个只属于这一问的判断：

认亲不是「对上」，是「让出」。

信物对得上、记忆对得上、疤痕对得上、DNA 对得上，这些都只是进门的票。真正的认，是两个各自排满了的人，在同一个瞬间，各自在自己身上让出一个位置，好让对方那一段进来。位置让不出，什么都对得上，也还是不认；位置让出来了，哪怕递过来的那一小段是模糊的，甚至是错的，也能认上。

后面所有的推演，都围着这个「让出」走。

◆ 二、DNA 对上了，对上的是谁的事

先把 DNA 这一环放稳，因为它是最容易被看错的一环。

DNA 报告说的是什么？它说的是：这个人的这一串东西，和那个人的那一串东西，对得上，对上的概率高到可以当作确定。这是一个**关于两个 S 的陈述**。S 和 S 之间，有一条血缘的线。

注意这句话里没有出现谁。

报告不是写给母亲的，也不是写给儿子的。它是写给任何一个拿起它来看的人的。换一个陌生人来读，读出的也是同一个结论。它是一条**谁来走都一样的路**：实验室里的人这样走，法院里的人这样走，民警这样走，母亲和儿子拿到手，也只能这样走一遍。

事实有一个特点，就是不挑人。它越是不挑人，越是可靠；可也正因为它不挑人，它**没有收件人**。

认是有收件人的。认总是「我的」。认出一个字，是我认出的，认出一条路，是我认路；认亲，是我认下这个人。同一个字，换一个不识字的人看，一笔一画都在那儿，他不认。字没有错，只是这条路，他的分布里没有，他的场里没有，字掉在他面前，他接不住。

所以，DNA 的位置要摆准：它是一份**许可**，不是**抵达**。有了它，民警可以安排见面，母亲可以放下心里最后那点「万一认错人」的怕；它把不确定去掉了。可是不确定去掉，不等于纠缠发生。这就像一张机票，证明你有资格坐到那边去，它没有把你送到那边。

有人会觉得这是在贬低 DNA。完全不是。母亲找了二十八年，为的恰恰是这份许可，没有它，那个男人只是一个也许像、也许不像的陌生人，她连走过去拉他的手，都得先掂量。DNA 值得她等二十八年。只是，值得等的东西，不一定就是认本身。

把这一条记在心里，往后会反复用到：**事实对上了，是 S 与 S 的事；认上了，是 S 与「我」的事。** 前一件，一份报告就能办完；后一件，得有人、有场、有一段路。

◆ 三、母亲的二十八年：一个围着「缺」排起来的我

要弄明白认亲那一刻发生了什么，得先看清，进门的时候，这两个「我」各是什么样子。先看母亲。

她的分布，是围着一个缺口排起来的。

二十八年里，她身上有多少东西是为了「找」而长出来的？她的作息，是按火车时刻表排的；她的朋友，一半是别的寻亲家庭，一半是给她出过力的志愿者；她的钱，花在路费、印刷费和各种打听消息的饭局上；她的牵挂，每年到儿子丢失那一天，雷打不动地缩成一团；她的手机里，存着上百个「线索」电话。她的整个人，像一棵长在墙缝里的树，朝着缺口的方向，一年一年地歪着长。

这一点很要紧：她的「我」，不是在缺口旁边，是**由缺口塑出来的**。如果有人问她「你是谁」，她这二十八年的回答，其实是：「我是丢了孩子的那个人，我是还在找的那个人。」

她的场，是一张朝外撒开的网，只认一种形状。

找了二十八年的人，眼睛里是有模板的。她在火车站看男孩，看的是三岁的冬冬应该长成几岁的样子；她看到一个孩子的后脑勺，会心里一紧。这张网很灵，也很窄：它按「一个会长大的、她记忆里的孩子」织成，凡是落进来的，都先拿去和这个模板比。

比的结果，有两种：像，或者不像。她的场，只做这一件事：**比**。

她的美，是一股拉满了弦的势能，弦的另一头系在「找到」上。

势能不是情绪，是一种「还没发生的落差」。她这二十八年之所以没倒下，是因为每一天都有一个坡在前面：找到他。这个坡把她托着，也把她拽着。只要坡还在，累、穷、病、被骗，都能撑；坡一旦没了，撑着她的东西，也一起没了。

先记住这三件事：她的分布围着「缺」，她的场只会「比」，她的势能系在「找到」上。后面这三件，要依次被改写。

◆ 四、儿子的二十八年：一个没有这一页的我

再看儿子。他的「我」，是另一个样子，而且不对称。

他的分布，是围着另一个家排起来的。

他有名字，不是母亲喊的那个；有户口，有职业，有同事，也许有妻子和孩子；他有一对把他养大的父母，有一个他叫了三十年的家乡。这一整套，沉甸甸的，是真的，没有半点是假的。

要紧的是，他的分布里，**有一页是空白的，而且他自己也不知道那页空着**。他三十年的故事，大致是从某个年纪开始连续的，那个年纪之前，是一团模糊。很多被拐的孩子长大后，对更早的事只有零碎的、说不清的印象：一种气味，一个声音，一个地方的光线。这些东西，他不会拿它们当「证据」，因为它们连「记忆」都算不上，只是身上留着的一点点印子。

他的场，是收着的。

他并不冷淡，只是谨慎。一个三十出头的人，被民警通知「你可能是被拐的，有一位母亲找了你二十八年」，他的场只能做一件事：自我保护式地听着。你可以说他冷，可他要是一下子热起来，那才叫不正常：热一个陌生人，需要一个理由，而他还没有。

他的美，是平的。

没有一个坡等着他。他不是来找谁的，他是被找到的。一个被找到的人，从自己这一头看，没有「终于」，只有「突然」。对母亲来说，这是二十八年的终点；对他来说，这是三十年之后，路上忽然横出来的一件大事。他不欠这一刻一滴眼泪，他的势能，此刻是朝着「怎么应付这件事」，而不是朝着「扑向这个人」。

放在一起看，这两个人走进同一间屋子，是**两种完全不同的「我」**：一个由缺口塑成、场窄而灵、势能拉满；一个由另一个家塑成、场收着、势能是平

的。DNA　把两个人的名字写进了同一份报告，可没有把这两种「我」拉近半寸。

接下来的一分钟，就是这两个「我」，第一次真正碰头。

◆ 五、第一步和第二步：事实到了，人到了，位置没有

现在可以把这段差异序列，一步一步摆出来。差异序列，就是每一步和上一步差在哪里。我给它编上号，方便后面指着说。

第〇步：两个各自排满了的「我」。母亲围着缺口，儿子围着另一个家。

第一步：DNA 吻合。一个关于 S 与 S 的事实，进了卷宗，没有进谁的场。

第二步：派出所见面。人到了，手拉上了，话没有。

第三步：儿子问：「我小时候……是不是有只黄狗？」

第四步：黄狗落进母亲的场，母亲的分布、场、美被改写。

第五步：母亲喊出小名，儿子应答，两边的位置同时让出。

第一步前面已经讲过。这一节讲第二步：**人到了，位置没有**。

母亲拉住了儿子的手。这个动作，值得停下来看。

它是身体先到的。母亲的手伸出去，是她二十八年里伸出去过无数次的那只手，伸向每一个像的背影，每一个可能的男孩。她的**动能**，也就是那股往前冲的、要去做点什么的劲，是满的，所以她手先过去了。

SDE　　里把能量分成三种状态：内能是「真」，动能是「善」，势能是「美」。DNA 给她的是「真」，她手伸出去是「善」，这两样都到了。可是，她的话出不来，说明第三样，也就是**势能，也就是美，是空的**。

为什么空了？因为有三处不和谐，同时发生。

第一处，模板对不上。

她拉着的这只手，是三十多岁的男人的手，宽，厚，指节粗，带着常年做活的茧。可她手里记得的手，是一只三岁孩子的手，小，软，一握就整个拢在掌心里。二十八年里，她的手一直保存着一个「握孩子的手」的形状，那形状是她的场里最深的一道痕。现在，她握着的东西，和那道痕**对不上**。

这个对不上，不是认错了人，DNA 已经保证没认错。它是**整个模板对不上了**：她找的是一个叫冬冬的孩子，站在眼前的，是一个她从没见过的成年男人。报告说他们是同一个人，她的手说不是。

第二处，势能落空。

找了二十八年的人，最怕的往往不是找不到。找不到，日子有个方向；找到了，方向没了。

她这二十八年，全靠那一个坡撑着。坡的顶上，是「找到」。现在，她站在顶上了，往下一看，什么坡也没有：找到了，然后呢？找到之后的日子，她从来没敢排过，因为排了就像是认输，像是咒自己。于是此刻，她身上那根拉满的弦，**突然没了拉的东西**。弦一松，人是空的。

她的沉默，是这个。不是不激动，是弦断了之后的那一下失重。

这一点，很多旁观者想不到。大家觉得，母亲找到了儿子，应该当场扑上去抱着哭。可是一个人的「美」，也就是她身上那股往前的势能，要是系在「找」上，那么「找到」正是它掉下去的时刻。在重新算出一个新的坡之前，人是没有力气哭的。

第三处，儿子被放错了位置。

这一处最微妙，也最容易被忽略。

站在母亲的角度，她面前是儿子。可她的「儿子」，是冬冬，是三岁的那个。当她拉住那只手，她的场、她的分布，向他递出的位置，是**三岁孩子的位置**：被找回来、被心疼、被道歉的位置。她想说的话，翻来覆去，都是对三岁孩子说的：「你受苦了」「妈对不起你」「妈再也不会让你丢了」。

可那个人早就不存在了。眼前这个男人，没有在三岁被找回，他在三十岁。人家被放在一个他早就走出来的位置上。

他的反应，是**点头点得很客气**。这就对了。这种客气，是他拒绝那个被指派的位置，又不想拒绝这个女人的办法：他不能说「我不是那个孩子」，那太残忍；他也不能接下「冬冬」的位置，那是演；他只好用客气，把自己悬在半空。

所以，会议室里那一分钟的沉默，不是冷，也不是尴尬而已。那是**两个人，各自站在对方没有位置的地方**：母亲有个位置给孩子，没有位置给这个男人；儿子有个位置给自己，没有位置给这个女人。

这就是第二步结束时的样子：事实对上了，人面对面了，手拉着了，可是纠缠**不和谐**，因为两边都没有一个地方，可以让对方那一段落下来。

要弄清楚：这种不和谐，和「没有感情」不是一回事。母亲感情满得很，儿子也不是铁石心肠。缺的是一个**可以落脚的位置**。后面的事，就是位置怎样一点一点被让出来。

◆ 六、第三步：谁先动，为什么是一句迟疑的问话

怎么破这个局？

先想想：谁来动，比较可能？

母亲不太可能。她身上排满了，她的整个分布，都是要被改写的那个对象，她一动，就得先拆自己；而且她此刻会说的每一句话，都是对三岁孩子说的，说出来只会把儿子往那个不属于他的位置上再推一把。她越是用力，越是错位。

所以，先动的，往往是**东西少的那一个**。儿子身上，没有二十八年的架子，他的分布里有一页空白，空白的好处是：那里什么都可以进来，也可以什么都出去。而且，只有他，能从那页空白的**里面**往外递东西。母亲再怎么想，也进不去他的脑子。

儿子开口了：

「我小时候……是不是有只黄狗？」

这一句话，有五个地方，值得一个一个看。

第一，他说的是自己的东西。

他没有说「你是我妈妈吗」，那是在核对；没有说「我相信你」，那是表态；没有说「谢谢你找了我这么多年」，那是客套。他说的是**他自己脑子里的**

一点东西。这是他身上最私人、最没有经过任何人审查的部分。他把它拿出来，等于是从自己那页「空白」里，伸出了一个手指头。

第二，他是用问句说的。

「是不是」，加上前面那一串省略号。他没有宣布什么，他在**请教**。这一问，有一个很深的效果：它把「知道的权」交给了母亲。

回头想：母亲在那一分钟里，是个什么处境？她什么位置都没有。她张不开口，不是因为没话，是因为每句话都放错地方。而他这一问，给了她一个正确的位置：**你是这件事的知情人，请你告诉我。** 母亲不用再摆出「我是你妈」的姿势，也不用再对三岁孩子说话了，她只需要做一件她完全能做的事：回答一个问题。

这是让出位置的第一半：**他把「掌握他早年生活的人」这个位置，让给了她。** 这个位置，一直空着，没有人坐得上去，因为没有他的邀请，她坐不上。

第三，内容毫无用处。

这一点最反直觉，也最关键。

DNA 已经出来了。黄狗，对案情毫无帮助。就算母亲回答「没有」，DNA 也不会作废；回答「有」，也不会再多证明什么。黄狗在**证据的意义上，是零**。

可正是这个零，起了作用。

想一想，母亲的场，二十八年来是什么模式？是「比」。一个东西落进来，先比：像不像，对不对，是不是。这是找人的人的本能，也是她活下去的办法。这个模式在会议室里一直开着，所以她拉着那只手，眼睛也在比，手也

在比，脑子里每一秒都在做「这个人和我的冬冬像不像」。比的结果是：不像。于是她说不出话。

如果这时候，儿子拿出的是一件**有证明力**的东西，比如「我记得我左耳后面有颗痣」，会怎样？她会立刻拿去比：对，有颗痣。比对成功，加一条证据。可是证据加得再多，**比的模式**没有变，她仍然是一个在检验的人，他仍然是一个被检验的对象。他们两个，隔着一张看不见的验货柜台。

而黄狗，没有可检验的价值，她手里的「比」，一下子没有活干了。**一个明知不是用来证明的东西，是用另一种姿势来接的。** 证据，用手抓；这个，得用手捧。从抓到捧，她的场，从一张撒开的网，变回了一个摊开的手掌。

第四，内容是一只活物。

如果他说的是「我家门口有块石头」，大概不会有这个效果。狗是活的，会叫，有气味，有体温；它在一个孩子的眼睛高度上，是最大的、最亲的、最不设防的东西。孩子对狗的记忆，往往不是视觉的，是一整团混着气味、声音、毛的感觉。这样的东西，是从一个孩子的**身体里**出来的，不是从一份档案里出来的。它不经过任何人的整理，所以不带「应该」。

第五，他为这一问，付出了代价。

「迟疑」二字，别漏掉。一个三十岁的男人，在一屋子人面前，问一个可能问错的问题，如果错了，会难堪，会让这位老母亲失望。他冒了险。人在冒险的时候，场是开着的，不开着，就不敢冒。

这是**儿子的场的第一次重排**。他进门的时候，是收着的、谨慎的；开口问的这一刻，他把自己摊开了一点，向着那页空白，向着「之前」。他的美，在这一刻也第一次有了坡：「答案是什么」，这个问号，把他往前拽。

所以，第三步的实质是：**一个人从自己没有被审查过的那页里，拿出一件没有证明力的活东西，用问句递出去。**　　递出去的，是一条线头；线头的那一头，还握在他自己手里。

◆ 七、第四步：黄狗落进母亲的场

线头递过去了。落到母亲那儿，发生了什么？

先排除一个误解。母亲哭出声，不是因为她听到「有」：她要是只是点点头，说「有，一只大黄狗，叫某某」，故事就不是这个样子了。她的脸是**垮下来**的，整个人往前栽，是因为这一句话，在她身上同时改了三个地方。

她的分布，多出了一个共有的点。

这是最重要的一处。

母亲脑子里的那个冬冬，是谁造的？是她自己。二十八年里，她一遍一遍回想那个孩子，回想一遍，修一遍，补一遍。他的笑，他的哭，他爱吃什么，他睡觉的姿势，他丢的那天穿什么衣服，这些都是她的记忆加她的想象。这个冬冬，从里到外，**都是她的。**

DNA 说，眼前这个男人是那个孩子长大的样子。可在她的分布里，那个孩子和这个男人，是两块不连着的地方：一块是她造的，一块是一份报告。

黄狗这一句，**不是她造的。**

她从来没有对任何人说过，儿子可能还记得那只狗；这个念头她自己也不一定有。这一句是**从他那一头来的**，带着他三十年里没有被任何人修改过的一点点原样。当她听到的一瞬间，一件大事发生了：她的分布里，那个由她亲手造的冬冬，**接上了一个不是她造的点。**

这就好比两个人各自画了同一座城的手绘地图，画得完全不一样，没办法叠在一起。可是只要两张图上，对上一个共同的路标，比如同一个十字路口，同一棵老槐树，两张图就能叠上了，叠上之后，别的地方也跟着一个个对得上。黄狗，就是那个路标。

她的二十八年，一直以为自己守着一整座城，别人都进不去。可现在她发现：**这座城的一角，一直在他的脑子里亮着灯。** 她的家，不是只在她一个人那里；她的家，有一块，三十年来一直活在这个陌生人的身体里。

这个发现，让那个陌生人**有了里面**。他不再是一份报告里的名字，不再是一个需要她去适应的成年男人，他成了一个**有内部的人**，而内部里有她的家。

她的场，从「比」变成了「接」。

前面说过，她的场是撒开的网，只会比。黄狗落进来的时候，网上没有对应的格子：她没有一张「冬冬记得黄狗」的模板，所以没东西可比。比不了，网就垮了。网一垮，手掌摊开了。

摊开的手掌，能做网做不到的事：它可以**托**。她第一次，不是拿着模板去量眼前这个人，而是准备接住他递过来的东西。

她的美，重新算出了一个坡。

「找到」这个坡没有了，可新的坡立刻出现：**黄狗后面还有什么？** 那只狗叫什么？它是怎么来的？它哪一年没了？他还记得什么？他记得的和我记得的，差在哪儿？

她这二十八年里攒下的一切：那些回想，那些梦，那些在无人处对着空气说的话，原先都只有一个去处，就是对着缺口发呆。现在，这些东西第一次有了**收件人**，一个能听见、能回话的人。

势能不会平白生出来，它要**有了一个方向可以流**。她的二十八年没有白攒，它们全都变成了「可以告诉他的东西」。弦又绷上了，这一回，系在「告诉他」上，而不是「找到他」上。

哭，就是这一松一绷之间的事。

所以说，第四步里发生的，是**一次三处同时的改写**：分布多了一个共有的点；场从比变成接；美从「找」换到「告诉」。这三处一改，那个陌生的男人，就在她的世界里**有了位置**。

◆ 八、第五步：小名，一个只在关系里才有意思的字

母亲喊出了小名。

小名，是个很特别的字眼，值得单独看。

名字，是给所有人用的。你叫王某某，邮递员、银行、老师、同事都能用，它是一个标签，指着你这个人。小名不一样。小名不指向任何公开的东西，它没有意思，「冬冬」这两个字，说不出一点关于这个人的情况：他高矮胖瘦、做什么、为人怎样，全不知道。它只有一个用处：**在那个屋子里，叫那一个孩子**。

所以，小名是一个**没有内容、全是关系**的 S。它的全部意思，就是「这两个人之间的那一条线」。

回头看母亲这二十八年。小名，她一直在喊，只是在夜里，对着空气，没有人听见。那是一个**没有收件人的呼唤**。

现在她喊出声，有两层变化。

第一层，从「他」变成「你」。

在这之前，她心里对这个男人的称呼，是第三人称：「他」「我儿子」「这位先生」。这些词，都是在**谈论**一个人。可是喊小名，是**呼唤**，是对着一个人说话。这中间的变化，用语法说，是从指称变成呼格；用心说，是**从「他」变成「你」**。

她的场在这一刻彻底翻了过来：她不再是一个在判断「这个人是不是」的人，而是一个在对「你」说话的人。

第二层，她自己也得到了位置。

前面讲，儿子把「掌握他早年的人」这个位置让给了她。现在，她喊出小名，其实是**坐上了这个位置**。她不再是「找的人」，她成了「叫他冬冬的人」。这个位置，是她过去二十八年里一直想要的，也是只有他让出，才坐得上的。

小名喊出来，还有第三个后果：它**要求一个回应**。呼唤总是等着回应的。儿子怎么应，各人各样，也许是一声「哎」，也许是红了眼眶，也许是终于喊出一声「妈」，也许只是没有再客气地点头，而是站在那儿，让她抱。这一应，就是**他让出的第二个位置**：那个一直为一个陌生名字空着的位置，那个他自己也不知道存在的、关于「被叫作冬冬的孩子」的位置。

不管他怎么应，只要他**应了**，位置就让出来了。

要注意一件事：**小名不是认的原因，是认的外显。**

母亲不是先想清楚了「他是我儿子」，然后决定喊一声小名。恰好相反：她的分布、场、美改写完了，小名是改写完的**样子**，自己涌出来的。你问她，她说不清为什么那一刻喊的是这个；她也不会觉得是自己「决定」要喊。这就是和谐纠缠的样子：它不是被决定的，它是**排好之后露出来的**。

DNA 是事实对上了，那是「真」的事；小名是纠缠和谐了，那是「美」的事。前者可以在实验室里完成，后者只能在这间屋子里、这两个人之间发生。

◆ 九、真、善、美，三样东西到场的次序

把这五步再往深里看一层，会发现一件很整齐的事：这一分钟里，三种能量是**依次**到场的。

SDE 把一样东西身上的能量，分成三种状态。**内能**，是「真」，是那份已经存下来、成了实情的东西；**动能**，是「善」，是正在往前做、正在伸手的劲；**势能**，是「美」，是蓄着的、有落差的、指着某个方向的劲。

DNA 到场，是**内能**到场。真的，已经是真的了，白纸黑字。

母亲拉住那只手，是**动能**到场。她伸手，她靠近，她做了一件善的事。

黄狗和小名，是**势能**到场。有了一个方向，有了下一句话，有了一个可以往下流的坡。

三样都到了，才叫认上。前两样到了，第三样没到，就是派出所里那一分钟的样子：事实是真的，行动是善的，可是没有「美」，没有一个坡。

这个次序有一条后果，很少有人想到：**真和善，都可以由旁人替你备好；美，只能由当事人自己长出来。** DNA 是公安机关替母亲备好的；拉手这个动作，民警一句「去吧」就能催出来；可是那个坡，没有人能替他们造。

民警再热心，志愿者再周到，记者再煽情，都造不出来。这也解释了一个常见的现象：旁人越催，越难认。「快叫妈」「快抱一抱」，是在替当事人催动能，催出来的是一场表演，真正缺的那一样，反被压得更远。

◆ 十、三条方程，落在这间屋子里

SDE 有三条互相咬着的方程：S＝F(D,E)，D＝G(S,E)，E＝H(S,D)。意思很朴素：**显露出来的东西，由走过的路和彼此的牵扯一起决定；走哪条路，由已显出的东西和牵扯决定；牵扯成什么样，又由显出的东西和走过的路决定。**三样东西，谁也不先于谁，互相造。

把它们落到会议室里，为的是看清一件事：**为什么同一个人站在那儿，却一会儿是陌生人，一会儿是冬冬。**

先看 S＝F(D,E)。

站在门边的那个男人，身体从头到尾没有变。可是他在这间屋子里「显露」成的东西，一步一步在变：

第〇步，他显露为「一个走错门的陌生人」；

第一步，他显露为「报告上那个吻合的名字」；

第二步，他显露为「一个需要应付的、没有位置的成年人」；

第三步，他显露为「一个会问黄狗的人」；

第五步，他显露为「冬冬」。

身体没动，S 动了。这就说明，S 不是东西身上自带的标签，它是 D 和 E 合出来的：**走过了什么样的一段路，牵扯成了什么样，他就显露成什么。**　所以，「他是不是我儿子」这个问题，在 DNA 那里和在小名那里，问的根本不是同一个东西，前者问的是身体，后者问的是显露。

再看 D＝G(S,E)。

路怎么往下走，由已经显出来的东西决定。

假如没有黄狗，第二步之后的路是什么？民警大概会说：「要不先坐下，喝口水，慢慢聊。」母亲大概会说那些对三岁孩子说的话，儿子大概会客气地应着。这条路能走，但是慢，而且会一直在「礼貌」和「错位」之间打转，走上几个月，才可能找到某个出口。

可是黄狗一显出来，路的分叉立刻多了：它叫什么？谁喂它？它怎么没的？他为什么记得它？每一个问题，都是下一步可以走的路。黄狗这一个 S 的显出，**一下子改了 D 的可走性**。这就是 D＝G(S,E)：什么显出来，决定了下一步能走哪里。

最后看 E＝H(S,D)。

纠缠的状态，由显出来的东西和走过的路决定。

DNA 报告这同一张纸，在第一步的时候，和母亲的纠缠几乎为零：它只是一个许可，一个数字。可到了第五步之后，同一张纸，在母亲手里读起来，就完全不一样了：它成了「证实了我早就知道的事」。同一个 S，因为中间多走了几步 D，E 变了。

这是一个很有意思的后果：**认了之后，事实被认回来了。** 在认之前，事实是别人给的；在认之后，事实成了我自己的。母亲后来会把那份报告收进贴身的布包里，不是因为它多重要，是因为它现在「算她的」了。

三条方程，三个例子，都落在了同一个位置：**不能只盯着 S（对不对），要看 D（怎么走过来）和 E（怎么牵扯上）。** DNA 是 S 的事，黄狗和小名是 D 与 E 的事。认亲，主要不是 S 的事。

◆ 十一、假如黄狗没有来

为了看清黄狗到底起了多大的作用，不妨设想一下：假如那一分钟里，儿子没有开口，会怎样？

有三条路，大概率会出现其中一条。

第一条，慢慢熟。 民警说一句「坐下说吧」，大家坐下，喝水，母亲讲她这些年怎么找的，儿子讲他这些年怎么过的。讲着讲着，也许有某一个时刻，某一句话，让其中一个人愣了一下。这条路走得通，但是慢，往往要几天，几个月。它靠的是**偶然撞上一个线头**，撞上了，就等于黄狗；撞不上，就一直客气下去。

第二条，演。 周围人的期待、记者的镜头、亲戚的催促，会把其中一方推到「应该哭」「应该叫」的位置上。有人会照着做。哭了，叫了，抱了，场面很圆满。可这样的认，是**纠缠发生了，却不和谐**：位置没让出，只是假装让出。这是另一问的话题，这里只提一句：它的标志，就是演完之后，两个人回到各自的屋子，各自松一口气。

第三条，退回客气。 谁也不愿意演，谁也找不到线头，于是礼貌地分开，约定「以后常联系」。从此逢年过节发一条消息。DNA 是真的，血缘是真的，两个人也没有任何一点恶意，可是认，一直没有来。这样的例子，在重逢的故事里，其实不少，只是不太上新闻。

这三条路摆在一起，就看出来：**黄狗的作用，不是证明，是替他们省掉了第二条和第三条的路。** 它把一次可能要走几个月的、也可能永远走不成的认，压缩进了一分钟。这就是 D＝G(S,E) 的实际含义：一个恰好在对的时刻显出来的 S，改了后面所有 D 的走向。

◆ 十二、到底是哪一刻，两边的场各排了几次

现在可以回答开头那个问题了：认，到底是在哪一刻发生的？

有三个候选：DNA 出来的那一刻、儿子问黄狗的那一刻、母亲喊小名的那一刻。

第一个候选，DNA，可以排除。 它是认的许可，不是认。前面讲得够多了。

第二个候选，黄狗。 它是认的开门。线头递出去，线头被接住。可是递出去不等于认上。如果母亲听了黄狗，说了声「嗯，有的」，面无表情，那就是没接住，线头断在了半空，认不上。

第三个候选，小名。 它是认的外显，可它是后果，不是原因。

我的回答是：**认不在一个点上，认发生在一小段里；这一小段，从母亲听见黄狗、她的「比」塌下去的那一瞬开始，到儿子应了小名、两边的位置都让出来为止。** 如果非得点出一个最像「发生」的瞬间，我选的是：**母亲的「比」塌下去的那一瞬**，也就是她脸垮下来、整个人往前栽的那一下。

因为在这一下之前，她是一个在检验的人；在这一下之后，她是一个在接的人。这是整件事里，**性质变了**的唯一一个瞬间。后面小名是顺着这个变化滑出来的。

但是还要补一句：认亲是双方的事。母亲认儿子，是母亲的「我」改写；儿子认母亲，是儿子的「我」改写。这是两次认，各有各的时刻，可以不同时。如果母亲认上了，儿子还在客气地点头，那是**单边的认**：她认了他，他没认她。不能说没认亲，可也不能说认亲完成了，只能说「认亲只走了一半」。

所以，把两边的重排，一次一次摆出来：

母亲的场，重排了三次。

1. **第二步，模板破了。** 她手里那道握孩子的痕，对不上这只大手。这一次是**拆**，不是建：旧模板塌了，新位置还没有，所以她张不开口。
2. **第四步，黄狗落进来。** 这一次是**建**：分布里多出一个不是她造的共有的点；场从比变成接；美从「找到」换到「告诉他」。
3. **第五步，喊出小名。** 这一次是**定**：从「他」变成「你」，她自己坐上了「叫他冬冬的人」这个位置。

儿子的场，也重排了三次。

1. **接到通知的那天，第〇步到第一步之间。** 这一次发生在见面之前，而且很重：民警告诉他，他的出身，和他一直知道的不一样。他的分布里，「被养大的我」和「被拐走的孩子」这两件事，要么并排放，要么彼此冲撞。他走进派出所的时候，这个重排还没完成，所以他像个走错门的人。
2. **第三步，开口问。** 这一次是**开**：他从收着，变成摊开一点；他向着自己那页空白，伸出手去。
3. **第五步，应了小名。** 这一次是**让**：他把那个一直为一个陌生名字空着的位置，让给了一位母亲。

母亲先拆后建再定，儿子先承受再开再让。两边的节奏不一样，可是**中间有一个交叉**：第三步和第四步咬在一起，儿子的「开」正好是母亲的「建」的原料；第五步又咬在一起，母亲的「定」正好是儿子「让」的触发。

一步让出，一步接住，一步又让出，一步又接住，这才是认亲的真实节奏。它像两个人抬一个沉东西过门槛，一个人先蹲下去，另一个人才抬得起来，然后换过来。

◆ 十三、一小段，怎样引来一整个人

细心的读者可能有个疑问：黄狗只是一个很小的片段，凭什么它能引来整个人？认亲在全书的分层里，是**整体的纠缠**，认错才是只接进一小段 D，认字认路才是只接进一个 S。那么，认亲为什么要从一个小片段开始？

答案是：**整体靠部分进来，但整体不是部分的和。**

想想一扇门。门板很大，把手很小，你推开整扇门，靠的是抓住把手。把手不是门，可没有把手，门就一直关着。黄狗就是把手。

但是，为什么是这个把手能拉开这扇门，不是别的？因为这个小片段有三个特点：

1. **它来自里面。** 它是从对方身体里出来的，不是从档案里出来的。
2. **它是共有的。** 它同时在两个人的分布里，是两张地图上的同一个路标。
3. **它是活的。** 它带得出下一步。

有了这样的一个点，两个人就被「铆」在了一起。之后，其余的部分不是不管了，而是换了一个性质：**从「不和谐」变成了「还没接上」。**

这个区别太要紧了。认亲之后，母子之间还有无数对不上的地方：他不吃辣，她家全家爱吃辣；他的口音是另一个地方的；他睡觉要开着灯，她习惯关灯；他对「妈」这个字，叫起来很别扭。这些全是错位，可它们不再是**不和谐**，它们是主结打好之后，**还要慢慢理顺的线**。

不和谐，是两个东西互相顶着，越用力越拧；还没接上，是两个东西已经系在了一起，只是松紧还没调。前者是认不上，后者是认上之后的日子。

由此可以得到认亲的一个很普通、也很容易被忽略的特点：**认是预付，熟是结账。** 母亲在黄狗之后，并没有去把他三十年的生活一条一条核实；她是先把整个人认了下来，然后用往后的日子，一天一天去结这笔账：他的口味，他的脾气，他的习惯，一样一样对，对上了，账就清一点；对不上的，慢慢磨。

先认后证，认了才有力气去证。倒过来，先证后认，那条路是：每证一样，就多一份怀疑，永远证不完。

这也是为什么，只靠 DNA 不够：DNA 是**先证**，而人的日子里，真正能把人联在一起的，是**先认**。

带走的话

认亲不是对上，是让出：两个早已排满了的人，在同一个瞬间，各让出一个位置，让对方的那一段进来。

> 小账
>
> 整体还是部分：DNA　对上的是一个形状；黄狗、小名接进来的是一段路；最后进来的，才是一个整个的人。
>
> 认上了吗：DNA　那一刻还没认上；一句迟疑的「是不是有只黄狗」，两边的场才各动了一下。

想一想

你和家里哪一个人，是「早就认识、很晚才认上」的？是哪一件小事，让出了那个位置？

第 8 章

黄狗记错了，人却认上了

◆ 一、与四位全球近邻的交锋

认亲这件事，古今中外都有人写过。其中有四位，离本书最近：孟棨的破镜，迦梨陀娑的戒指，荷马的伤疤，拉马钱德兰的病人。他们各说中了一部分真东西。我逐一承认，再逐一指出分叉。

孟棨：信物相合

他说中了什么。

孟棨《本事诗》记下一个故事：乐昌公主和丈夫徐德言，在陈朝灭亡之前，知道要离散，就把一面铜镜破成两半，各拿一半，当作日后相认的凭据。后来徐德言在京城的集市上，看见有人高价卖半面镜子，他拿出自己那一半，一合，两个人终于重聚。「破镜重圆」这个成语，就从这里来。

孟棨说中了三件事。

第一，**相认可以靠一件只有双方才对得上的东西。**　人的脸会变，声音会变，记忆会糊，可是一件特制的信物，只有那两个人手里有，别人造不出来，它就成了最硬的凭据。

第二，**这个信物，是两个人自己立下的。**　镜子是他们一起破的，各执一半，是分别之前的一个约定。这一点，常被讲成故事的背景，其实很重要，后面我要回头用它。

第三，**信物可以等**。 隔了不知多少年，隔了千山万水，一半镜子从某个集市上冒出来，他一眼就知道那是什么。

本书多出的一层，和分叉的地方。

分叉有四处，由浅入深。

第一处：DNA 就是最完美的破镜，而完美的破镜没有完成认。 如果认亲靠的是「只有双方才对得上」，那么没有比 DNA 更「只有双方才对得上」的东西了：全世界不会有第二个人，和这位母亲的这一串配得上。

按孟棨的路，DNA 报告一出来，两半镜子就合上了，认亲在那一刻就该完成，派出所里那一分钟的沉默就不该存在。可它存在。**信物的唯一性，推不出认**。

第二处：镜子之所以动人，不在边缘咬合，在「一起破」。 徐德言那一合，咬合的是两个人的约定，是分别之前那个傍晚，两个人一起做的一件事。这是一段**共同走过的 D**。镜子只是这段 D 的凝固物。

DNA 的两半，不是两个人一起破的，是老天爷破的，所以，它能证明，不能牵动。黄狗不一样，黄狗是两个人一起过的日子的残片。孟棨的镜子，其实有一半站在本书这一边：它之所以管用，是因为它背后有一段共同走过的路。可他讲的重点放在「咬合」上，咬合是结果，一起破才是原因。

第三处：信物是一把钥匙，黄狗是一根线头。 钥匙开锁，开了，事情就完了：合上，是；合不上，不是。它是一个**一位的判断**，用的是「比」的模式。

线头不同，线头抽出来，后面连着一大片，今天能问狗的名字，明天能问院子的样子，往后还能问到更多。信物把人带到「确认」这一站，线头把人带

进「继续」这一路。母亲那一分钟要的不是确认，她已经确认过了；她要的是**继续**，有一个能接着往下说的东西。

第四处，也是最深的一处：镜子会等，人会长。 破镜重圆的「圆」，预设了一件事：两半在分开的这些年里，边缘一直原样不动，所以拿出来，严丝合缝。镜子是死的，可以。可人的两半，各自长了二十八年。

母亲的那一半，围着缺口长成了一棵歪树，边缘早就是「三岁孩子形」的；儿子的那一半，围着另一个家长，边缘是另一个形状。**两个人的边缘，已经对不上了。** 母亲手里握孩子的那道痕，和这只大手，就是边对不上。

所以，认亲不是「合」，是各自把边磨一磨。母亲把「三岁孩子形」的那一块磨掉，儿子把「收着」的那一圈磨开。磨，就是让出位置。镜子的比喻，在这里要倒过来读：**对不上，才是人的常态；认亲，是在对不上的两个人之间，找到一个可以先铆住的点，再慢慢磨。**

本书并不否认信物。信物，加上 DNA，是**进门的票**：没有它，民警不会安排这次见面，母亲也不敢走过去。但是票，不是演出。

迦梨陀娑：记忆被唤回

他说中了什么。

迦梨陀娑的剧作《沙恭达罗》，梵文剧名的本意，就是「凭信物认出沙恭达罗」。国王因为仙人的诅咒，忘记了自己的妻子。直到渔夫从一条鱼的肚子里，找出了国王当年送给她的戒指，国王的记忆才「一下子」回来。

他说中了三件事。

第一，**「不认」可以和眼睛无关。**　国王看得见她，眼睛没毛病，可他不认。认和看，是两件事。这一点，本书完全站在他这边。

第二，**认可以是「一下子」的。**　不是一条一条核对，是整个人一下子回来。这个「一下子」，和母亲脸垮下来的那一下，是同一种东西。

第三，**那枚戒指是国王自己送出去的。**它不是随便一件东西，它里面带着他自己的一段行动。这也和本书的「共同走过的一段」相通。

本书多出的一层，和分叉的地方。

第一处：戏里的挡板在外面，派出所里没有挡板。国王的「忘」，是被一道诅咒从外面压上去的：记忆库没坏，被盖住了。取下盖子，水就流。这个模型假定：认的障碍是「忘」，认的路是「记起来」。

可是派出所里，没有诅咒，母亲什么都没忘。她记着那孩子几岁几个月，记着他丢的那天几点，记着他脚底板上有颗痣，记着二十八年里每个日子。她的记忆库满得溢出来，可是她张不开口。**一个把什么都记得的人，照样认不上。**所以，障碍不在存储里，在**没有位置**里。

第二处：「唤回」是回到原样，认亲没有原样可回。国王记起来之后，他回到了从前爱着沙恭达罗的那个国王，「唤回」的意思就是回去。

可是，母亲回不去：三岁的冬冬不会回来，二十八年前的那位母亲也不会回来；儿子更回不去，他的早年，几乎没有留下什么可以被「唤」的东西。他问的是「是不是有只黄狗」，这是一句**自己都不敢肯定**的话，不是一份存起来、等着被唤醒的记忆。

所以，记忆唤回的模型，在儿子这一头根本跑不起来：没有存货，拿什么唤？可是认亲照样发生了。可见，**认亲用的是造出一条新的路，取出旧东西派**

不上用场，用他那一点点模糊的碎屑，母子两个人把一段新的 D 搭了起来。这一点要说清：就算他记错了，只要那一小段能被接进来，认也能发生，这一点放到后面的判别局面里再说。

第三处：戒指是从外面来的，黄狗是从里面来的。 戏里的戒指，要经过渔夫，经过鱼腹，经过一连串偶然，才回到国王手里。它是一个**外来的触发物**，把一个已经存在的记忆撬动。

黄狗是儿子自己说出来的，没有外物，没有偶然，是他自己决定要开口。这一点分叉，意味着：戏里的认，是被动的，是「被唤醒」；派出所里的认，是主动的，是「让出来」。一个等着被撬，一个自己开门。

第四处，关于「我」。 记忆唤回的模型有一个看不见的前提：**「我」是一个仓库**，认就是从仓库里把东西取出来对一对。本书不这么看。「我」是当下的分布、场、美，是一个正在排着的样子。记起来，不是从仓库里拿出一个东西，是**整个排布重新排了一遍**。

按这个读法，国王「记起来」之后，已经不是原来的那个国王了，他得带着「我曾经不认她」这件事往下活，他的分布一定重排过。这一层，戏里怎么写，我不敢替作者说话；但是按本书，一次真的认，必然会改写「我」。如果一次「记起来」，对「我」毫无改写，那它只是读取，不是认。

荷马：身体的印记

他说中了什么。

《奥德赛》第十九卷，奥德修斯乔装成乞丐，回到自己的家。老奶妈欧律克勒亚给这位陌生的客人洗脚，手摸到他腿上一道旧伤，那是他少年时被野猪留下的。她当场认出了他。

荷马说中了三件事。

第一，**脸可以骗人，身体的旧痕不骗人。** 乔装骗得过所有人的眼睛，骗不过一道伤疤。时间抹得平皱纹，抹不平少年时那一口野猪牙。

第二，**认可以发生在手上，发生在最日常的活计里。** 她不是在看，不是在审，她是在洗脚。认出，是在做别的事的时候撞上的。

第三，**认是「当场」的。** 没有推理，没有「让我想想」，手一碰，就知道了。

这三条，本书都收下。尤其第二条，我觉得荷马写得比后世许多理论都准：**一个人在「做事」的时候，比在「检验」的时候，更容易认出人。** 老奶妈的手，是干活的手，是托住别人的脚的手，是接的手，不是比的手。这和前面讲的「从抓到捧」，是同一件事。

本书多出的一层，和分叉的地方。

第一处：派出所里，身体全在，认没有当场发生。 母亲拉住了他的手，一只活生生的、有体温的、带着成年人老茧的手。如果认靠的是身体的印记、手上的触碰，那么拉手的这一下，就该是欧律克勒亚的那一下。可是它没有。DNA 比任何一道伤疤都硬，手也握上了，什么都到了，认没有来。所以，**身体在场，推不出认。**

第二处：老奶妈手里托的，是「现在的脚」；母亲手里握的，是「记忆里的手」。 这是两个场的差别。

欧律克勒亚洗的，是眼前这一双脚，是此刻的、成年的、风尘仆仆的脚。她在**当下**这个身体上做事，伤疤是她在当下的活计里遇到的一个东西。她没有拿一个「小时候的奥德修斯」去量这个乞丐。

母亲呢？她握着的是这只大手，可是她的场里压着的，是另一只小手的模板。她在拿一只三岁孩子的手，去量一只三十岁的手。她的场不在当下，在二十八年前。

所以，荷马的这一幕给本书送来一条很好的证据：**认是在「当下」发生的。** 老奶妈认出来，是因为她的场是对着眼前的事敞开的；母亲一开始认不出来，是因为她的场对着过去，被一个模板占住了。直到黄狗把她从模板里拽出来，她才第一次站到当下。

第三处：这是一次「偷来的认」，不是「给出的认」。 奥德修斯乔装成乞丐，他是不想被认的。老奶妈的认，是她的手碰巧撞上的，奥德修斯在这一刻是被动的，他没有打开自己，他至少在这个瞬间还在掩盖。这是一场**单边的认**：她认了他，他没有让出任何位置。

派出所里恰好相反。儿子是主动的，他自己开口，自己递出线头。**荷马写的，是认的一半：一个人被认出来；本书写的是认的整个：两个人各自让出一个位置。** 一个是被发现，一个是被邀请。同样是「认出」，里面的发生，是两码事。

第四处：伤疤是一件「定死的东西」，黄狗是一个「可替换的载体」。 如果奥德修斯腿上没有那道疤，荷马的模型会说：认不出来。可是本书说：认亲靠的不是黄狗，也不是任何一个具体的东西。

换一个，换成一首摇篮曲的半句，换成一种菜的味道，换成他睡觉时手总放在脖子底下，换成他小时候一见生人就躲到桌子底下，都可以。只要它满足三个条件：**来自对方身体里面、同时在两个人的分布里、能带出下一步。** 载体是可换的，条件是不可换的。

荷马写的是一个载体，本书写的是载体背后的三条条件。伤疤在那一幕里，大概满足前两条；至于第三条，也就是能不能带出下一步，那一幕里没有写，我不替他补。

拉马钱德兰：识别与情绪的接通

他说中了什么。

拉马钱德兰等人（1997）研究「卡普格拉综合征」：病人能认出父母的长相，却坚信眼前这个人是冒充者。他们认为，这是面孔识别和情绪反应之间的通路断了：脸认得出，可是没有那股「就是他」的感觉跟上来。

在这四位里，他离本书最近。因为他已经看见了本书最想说的一件事：**「认得出」和「认上了」是两回事。** 病人把一张脸认得清清楚楚，哪怕是自己的母亲，可就是不觉得「是」。这是认在极端情况下的一次「拆开展示」：辨认完整，认缺席。他还把这件事放进了脑子，放进了可以研究、可以验证的地方，不是玄谈。

派出所里那一分钟，恰好是一个**健康人版本的「认得出却不觉得是」**。DNA 把「认得出」做到了顶，母亲和儿子谁也不觉得「是」。他看到的东西，本书完全承认。

本书多出的一层，和分叉的地方。

第一处：同一个症状，在没有病变的两个人身上出现了。 母亲和儿子，没有任何人说他们大脑有损伤。按通路模型，他们的面孔识别和情绪反应之间的连线都是好的，那么母亲一看见这张脸，感觉就该立刻涌上来，该当场哭，当场喊。可她没有。她站着，一分钟。

我当然不是说，拉马钱德兰解释的病人，和派出所里的母亲，是同一回事。病人那里，可能真有一根线断了。本书要说的只是：**「认得出却不觉得是」这个样子，不必靠线断了才出现。** 线好好的，只要「我」这边的排布没有给这个人留位置，这个样子也会出现。同一个外观，两个来源：一个是线断，一个是位置没有。

第二处：线不会在一分钟里重新长出来。 母亲的「觉得是」，是在儿子开口之后一两分钟里来的。如果瓶颈在线上，那么这根线要在一分钟里修好。这不可能。线没有变，变的是线通向的那个地方：**线一直在往一个排满了的房间里送信号，信号到了，没有地方放。** 黄狗一落，房间里让出了一块，信号就有地方落了。线没有变，房间变了。

用一个粗一点的比方：自来水管是通的，水龙头一拧，水冲出来，可你的桶是满的，水只会溢出去。管是好的，没有人说桶有问题，可桶得先倒出一点，才接得到水。通路是管，场是桶。

第三处：「觉得是」是什么？ 在他的模型里，它是一条通路上的一个信号。在本书里，它是**「我」的美的一次读数**：这个人，落到我这儿，我这边有没有一个坡，让我愿意往他那边流。信号可以走得很畅，可读数是在「我」那边出的。美是势能，势能要有落差，落差由排布给，线给不了。

第四处：病人的「冒充者」，是认的反面。 反过来看他的病人，也很有意思。病人眼前是母亲的脸，感觉里没有「是」，于是他得出结论：这是冒充的。

这个结论，换成本书的话，就是**「我」的排布拒绝了这一次纠缠，拒绝到宁可推翻事实。** 这是认的反面，一个**辨认完整、纠缠被拒**的极端情形。它不是反驳本书，它是本书最强的一个旁证：事实再对，认可以不发生。

病人是用「冒充者」来拒绝；派出所里的两个人，是用「沉默」和「客气」来暂缓。同一个结构，轻重不同。

第五处，也是最实际的一处，治法不同。 线断了，要修线；位置没有，要让位置。前一个归医生，后一个归日子，归那个先开口问黄狗的人。一个母亲如果只会等「感觉自己涌上来」，她可能要等很久；一个母亲如果知道，自己要做的是**让出一个位置**，她手里立刻就有事可做。

◆ 二、判别局面：全对却不认，全错也认上

前面所有的推演，到这里要接受一次检验。下面设两个具体的家庭，请四位和本书分别来判。

甲家：样样都对，偏偏不认

甲家的母亲，也是找了儿子二十八年。DNA 吻合。

当年孩子被抱走时，脖子上戴着一把银锁，是母亲亲手给他戴的。养父母一直替他收着，他今天带来了，母亲手里有锁的另一半配套的锁链，一合，严丝合缝。

他的左膝上有一道旧疤，母亲说，那是他两岁时摔在门槛上缝的针，他的膝盖，正是这个样子。

他对被带走的那天，有一段清楚的记忆：一个陌生女人，一块糖，一列很长的火车。他一五一十讲给母亲听，母亲点头，每一样都对得上她多年来从警方那里知道的细节。

见面的当场，他哭了，哭得很凶，母亲也哭了。没有任何一样东西，有一点点不通。

三个月后，他仍然称她「阿姨」。母亲对他说话，仍然带着哄孩子的口气：「宝宝，吃饭了没有？」他每次都客客气气地答。两个人都隐隐地难受，说不清卡在哪儿。他有一次对朋友说：「我知道她是我妈，可我……就是叫不出口。」

四位怎么判？

孟桨：信物合上了，镜子圆了。认亲在合上的那一刻已经完成。三个月后的「卡住」，需要另找解释，比如「感情要时间」，但这是从信物之外添的一条。

迦梨陀娑：记忆都回来了，他讲得出被带走的那天，戒指找到了，诅咒解除了。认亲完成。

荷马：疤痕对上了，身体的印记对上了。认亲完成。

拉马钱德兰：他当场就哭了，情绪反应完整，面孔识别完整，两者的通路是通的。没有任何「认得出却不觉得是」的症状。认亲完成。

四位的共同结论：认上了。　如果现实中三个月后还没有，那就得靠「时间」「心理创伤」「适应期」这类解释，这些解释都是从模型外面拉进来的补丁。

本书怎么判?

没认上。而且，一眼就能指出卡在哪里，不用等「时间」：

母亲的场，还停在那个三岁孩子的模板里。她说的每一句话，都是对「宝宝」说的。她没有磨掉那一块边。

儿子的场，没有让出那个位置。他的客气，是一种稳定的防守。他哭过，但那是一场情绪，不是一次让位。

两个人之间，到现在为止没有出现一件**新的、共同做的事**，一个**来自对方里面的、不用于证明的小片段**，一个**可以接着问下去的线头**。他们的所有交流，都是在验证、在补课，就是没有一次「你记得吗？」「不对，是这样的……」那样互相更正、互相补充的来回。

甲家的毛病不在证据上，不在记忆上，不在身体上，不在通路上，在**两边都没有让出位置**。所以，增加任何证据，都不会改变这个局面。要改变，只有一条路：**其中一方，用一件没用的小事，用问句，开一次口**。

乙家：关键的细节是错的，却认上了

乙家的情形，和开头那个场面几乎一样。母子站在派出所里，一分钟没有话。然后儿子迟疑地问：「我小时候……是不是有只黄狗？」

可这一回，**他记错了**。那条狗，根本不是他们家的。

母亲愣了一下，哭了出来，说：「不是咱家的，是隔壁老孙家的，黑的。你天天往人家跑，要喂它，还让它舔了你一脸，回来叫我一顿好骂。」

儿子睁大眼睛：「……黑的？我记的是黄的。」

「黑的。你就爱说是黄的。」母亲一边哭一边笑。

四位怎么判?

孟桀：这半面镜，边缘不对。他说的和她知道的对不上，信物没有合上。要么这不是信物，要么这不是她的孩子。认亲应当暂缓，或至少不应当在这一刻发生。

迦梨陀娑：国王需要的是那一枚戒指，换一枚别的戒指，记忆不会醒。他取出来的，是一个错的东西，错的东西不可能「唤回」正确的记忆。

荷马：老奶妈摸到的是一道错的疤，那就不是奥德修斯。认不出来。

拉马钱德兰：通路没有受损，面孔识别和情绪都正常。细节的对错，与他的模型无关，他的模型对此没有预言。

四位的结论：要么不认，要么没话说。

本书怎么判?

认上了，并且认得比「答对了」更实。

理由有三条。

第一，**母亲的更正，是她第二次坐上「掌握他早年生活的人」这个位置，这一次，坐得比答「对」还稳。** 他答错了，她纠正，她给了他一个真实的版本，那个版本里有一只黑狗，有隔壁老孙，有一个爱往别人家跑的孩子。这是她送给他的一份礼物：他自己的早年。

第二，**儿子接受了更正。** 他说「我记的是黄的」，母亲说「你就爱说是黄的」，这一来一回，是一个**共同的小故事**。他被人更正，没有恼，没有守着「我明明记得」，他让出了「我的版本」那个位置。这是他的让出。

第三，**一个答「对」的问题，一句话就结束了**：「对。」下一步没有了。一个答「错」的问题，却有一大堆事可以做：黑的，还是黄的？老孙家的狗叫什么？后来怎么样了？每一个，都是一条新的分叉，一次**共同走的 D**。

所以，黄狗对或不对，是 S 的事；错得能被接住，是 D 的事。认亲认的是后者。

边界要说清。 错的片段，也有接不住的时候。如果他说：「我家有一栋三层楼，门前有条河」，而事实上从来没有，母亲说「没有」，他却坚持说「有」，母亲也被激得说「没有就是没有」，那就成了两个人互相顶着，每一句都让对方更收紧一点，这时候，错，真的会拆开纠缠。

区别在于，那个错能不能被**接**：能接，就是共同的故事；不能接，就成了互相的防御。**不是错本身，是错得有没有门。**

这个局面，为什么只有本书判得对

把甲乙两家并排放：

	甲家	乙家
信物	全对	错
记忆	全对	错
身体印记	全对	无
情绪通路	全通	全通
位置是否让出	没有	双方都让了
本书判	没认上	认上了
四位判	认上了	不认，或无话

四位的共同点是什么？他们都把认放在**对象**那一头：信物对不对，记忆对不对，印记对不对，通路通不通。对象好了，认就好了。所以一个全对的甲家，他们会判认上；一个有错的乙家，他们会判认不上。

本书把认放在**对象与「我」之间**：位置让没让出。所以甲家全对却不认，乙家有错却认上。两个判断，**正好和四位反过来**。

什么情形出现，就说明本书错了

一个说法如果不能被推翻，就不算说法。这里有三个测法：

1. **如果把许多次团聚的过程，一秒一秒地看下来，发现「认上」之前，最常出现的一句是干巴巴的确认（「对」「没错」「是这样」），而不是更正、补充、新的追问，那么本书错了。** 本书说，认上之前，往往先有一个「接得住的线头」和一段互相更正的来回。
2. **如果像甲家那样样样都对的家庭，认上总是随着日子自然到来，哪怕这些日子里没有出现任何新的、共同做的事，没有任何一方让出位置，纯靠时间磨出来，那么本书错了。** 本书说，时间本身不认，时间只是给了让位的机会。
3. **如果像乙家那样有错细节的场合，不管对方多么温和地更正，错的一方都总是起疑、后退，认亲总是推后，那么本书错了。** 本书说，错得有门，反而比对得无门，更能促成认。

这三条，每一条都可以用事实去碰，碰不过，本书就得改。

◆ 三、认完之后，两个人变成了谁

最后回到全书的那条脊梁：**「我」不先于认，是被认改写的那一方。** 派出所里的这一分钟，把这句话演了一遍。

母亲变了。她不再是「丢了孩子的人」和「还在找的人」。她的分布，从围着缺口，变成围着一个活人；她的场，从只会比，变成能接；她的美，从「找到」这个已经落空的坡，变成了「告诉他、陪着他」这个新的坡。

这对她是一笔得，也是一笔失：她得到了儿子，也要**埋掉那个三岁的冬冬**。他不会回来了，从今往后，她面前站着的是一个陌生又熟悉的成年人。认亲，对母亲，是又一次告别。

儿子也变了。他的分布，原来只有一个家，现在变成两个家。这两个家，一个把他养大，一个把他生下来，并排放在一个人身上，不是相加，是一次重排。他那页空白，有了内容；他的场，开出一扇通向「之前」的门；他的美，多出一个坡：往后，他有了一个会叫他小名的人。

所以，认从来不是「赚」，是「换」。我拿着一个旧的我进门，出来的时候，是一个新的我。**认，不是对一个现成事实点头，而是让一个新的我发生。**

◆ 四、放回日子里

认亲这件事，不是只有被拐的家庭才有。日子里到处是它的影子。

同学聚会。 毕业三十年，大家坐了一桌。名册对着，名字对得上；照片对着，脸也对得上；可是满桌的人，客客气气，说的都是工作、孩子、房子。直到有个人喊了一声：「老歪。」那是当年一个男生的绰号，他读书时一只眼睛

总眯着。那个男生愣了一下，然后笑出来，整桌人一下子热了。这一声「老歪」，就是小名。名册对得上，是 DNA；绰号喊出来，才是认。

失智的老人。 有位老人，记性坏了，常把女儿叫成她小姨的名字。可是每次女儿来，她都把最大的一个橘子，剥好，塞到女儿手里。叫错了名字，剥对了橘子。名字是事实，不对；橘子是纠缠，对得很。事实错了，认着呢。

继父和继子。 户口本上写着一家三口。真正认上，是在某一天晚上，那个别别扭扭的孩子，第一次把作业本推到继父面前，说：「这道题，你看一下。」这一推，就是让出的一个位置。

老家的人认你。 你回村，一个老人眯着眼看你半天，说：「你是谁家的？」你报了父亲的名字，他还是客客气气的。然后他说：「你就是那个爬到树上下不来的小子吧？」你笑了，他也笑了。他认你，靠的是**你们两个人共同的一段旧事**，不是族谱。

如果你正好是去认一个人的那一个，或者是被认的那一个，这一章可以留给你几句很实在的话：

别急着拿证据。 证据能让人敢走过来，却不能让人张开口。

拿一件没用的小事，用问句递出去。 越私人、越活、越没有证明力，越好。

别把三岁的位置，给三十岁的人。 给他一个「现在的他」的位置。

给对方一个「知道的人」的位置。 问他你不知道的，请他告诉你。

有错，不要怕。 错得有门，就是一条共同走的路。

◆ 五、这一问，抄进本子的五句

认亲不是「对上」，是「让出」：两个排满了的人，在同一个瞬间，各让出一个位置。

DNA 是进门的票，不是演出。事实对上了，是 S 与 S 的事；认上了，是 S 与「我」的事。

信物是钥匙，一开就完；黄狗是线头，一抽出来，后面连着一大片。

全对可以不认，有错也能认上。要看的不是对不对，是位置让没让、错得有没有门。

认完之后，母亲不再是找孩子的人，儿子不再只有一个家。认不是赚来的，是换来的：换了一个我。

带 走 的 话

全对可以认不上，有错也能认上；要看的不是对不对，是位置让没让，那个错有没有给两个人开一扇门。

> 小 账
>
> 整体还是部分：甲家样样都对，接进来的只是一张证明；乙家记错了狗的颜色，母亲一纠正，一整段童年就跟着进来了。
>
> 认上了吗：甲家没认上，三个月后还叫「阿姨」；乙家认上了，判据是那一次纠正里两个人的场一起开了。

想 一 想

你有没有和一个人因为一次「记错了」反而更亲了？那一次，是谁先让的？

第 9 章

越顺手，越走坏

◆ 一、四个人

先说四个人。他们都在我们身边，您大概也认得。

第一个叫老李。他在一家厂里干了二十多年，四十八岁那年厂子关了。头一回，他在家里坐了三天，第四天早上起来，对老伴说：「认了。这事怪不到谁头上，往后另想办法。」说完他去菜市场买了菜，那天的饭做得特别香。老伴后来回忆，那是他这几年里最像个活人的一天。

可是后来呢？儿子考砸了，他说：「认了。」生意黄了，他说：「认了。老伴查出毛病，他还是那一句：『认了。』说得越来越快，越来越轻，像随手关一扇门。到了第十个年头，他什么事都『认了』，也什么事都『无所谓』了。邻居说老李这个人，好像里头的灯灭了。

第二个叫小宇，七岁。他有个本事，大人一板脸，他的「对不起」就已经出口了，又快又脆，眼睛还往上瞟，看大人消气没有。妈妈起初觉得孩子懂事，后来发现不对：同样的错，他能犯第五遍，每一遍的「对不起」都一字不差。

第三个叫阿贵，做采购的。他办事有个原则：只找熟人。熟人的熟人也行，隔着三层就不踏实了，生人一律不信。起初这个原则让他少吃了许多亏。可是这些年，他手里能用的人越来越少，老熟人退的退、走的走，补不进新

的。上个月他坐在办公室里发愁：「现在的人，一个靠得住的都没有。」其实不是人没有了，是他的门只对旧人开着。

第四个叫老郑，认死理。年轻时他认定了一条做事的路子，吃过它的甜头。后来行情变了，同行都转了弯，他不转。亲戚劝，儿子劝，账本也劝。他说：「我这条路没错。」他说得没错，这条路当年是对的。他是对的，他也在一条路上走到了黑。

这四个人，您会怎么说？

常见的说法是：老李软弱，小宇滑头，阿贵自私，老郑固执。每个人一个毛病，对症下药就是了。

本书想说的是另一件事：这四个人身上，有一样东西是共同的。**他们的「认」都很熟练**。老李的「认了」熟练，小宇的「对不起」熟练，阿贵的「找熟人」熟练，老郑的「认这条路」熟练。没有一个人是笨拙的，没有一个人认得磕磕绊绊。

这篇文章要问的，就是这个怪事：**为什么认，会在越来越顺手的路上，一步一步变坏？**

◆ 二、先把「认」放回它原来的样子

要讲认怎么变坏，得先知道好的认是什么样。这本书前面已经讲过，这里只用大白话把要用的部分摆一摆。

全书有一句承重的话，是这么说的：

> 接进自己，就是接进当下的「分布，场，美」，所以，认＝将一个 SDE 的整体或者部分和「我＝分布，场，美」进行和谐纠缠。

拆开说。

「一个 SDE 的整体或者部分」，就是被认的那样东西。它可能是一个人，一笔账，一场失败，一条路子，一个字。它有自己的样子（显露），有自己走过的路（差异序列），有自己牵连的一大片（纠缠）。您可以认它的全部，也可以只认它的一段。

「我＝分布，场，美」，是认的另一头，就是当下的我。分布，是我身上各种特征、关系、牵挂此刻怎样摊开排着，谁在前头，谁在后头，谁压着谁。场，是我此刻能感应到什么、能接住什么、能托住什么的那一片地方，好比一块地，有多宽，有多软。美，是我此刻的势能，也就是我身上那股「好像会被什么牵过去」的劲，那种将要聚成一个整体而还没聚成的张力。

「和谐纠缠」，是说被认的东西和这样一个我缠到了一块儿，并且缠得顺，缠得合。缠得顺，它就「算我的」了。

请注意这里最要紧的一层意思：**我不是先站在那里的**。不是一个现成的我走过去，把某样东西拿起来说「这是我的」。认的时候，我被改写：分布重排，场重开，美重算。这个改写，在这篇文章里，我们叫它认的「三笔」：

第一笔，**重排**：我的分布动了，原来排在前头的，可能挪后头；原来没位置的，有了位置。

第二笔，**重开**：我的场开了一个新口子，或者原来的口子变了形。

第三笔，**重算**：我的势能重新算了一遍，有些劲被卸掉了，有些新的牵引冒出来了。

老李第一次认命时，这三笔都做了。他坐了三天，这三天里他的分布在重排（「有一厂工龄的我」原先压在最前头，现在被挪到了后面，菜市场、老

伴、手艺这些原本被压着的东西，一个个露了出来）。他的场开了（他能接住「往后另想办法」这件事了，之前这块地是硬的）。他的美重算了（卸下一副担子，劲松了，他才有了做饭的兴致）。所以那一天，他像个活人。

好的认，就是这三笔都落了地的认。

再补一条。认之前，还有一件事要先对准：**认的是谁，认的是哪一段**。孩子认错，要认的是「我做错的那段路」，不是「大人的火气」；认亲，要认的是那个人，不是那份报告。这一步「对准」，好比写字前先找对了纸。

于是，好的认，我们可以用四个动作来描述：**对准对象，重排，重开，重算**。

差一个，认就开始变味。差哪一个，变哪一种味。这是下面要讲的主线。

◆ 三、认是要花力气的

再往下推之前，要看一件容易忽略的事：这三笔是要花力气的。

重排自己，是伤筋动骨的事。您搬过家就知道，把一屋子东西重新摆一遍，比原样放着累多了。场要重开，等于把一块已经长稳了的地翻开，翻地是体力活。美要重算，则是要面对一些原本回避着的东西：有的劲没有了，有的劲得重新找。

用前面讲过的话说，这里花的是「内能」，就是维持一件事如实立住的那股劲。第一次认命，老李花了三天，三天里他是真累。

换句话说，**认是一件贵的事**。

贵的东西，人和人的系统都有一个本能：想办法省。

SDE里有一条管这件事的线索，叫「优化约束」，意思是任何一个系统，都会往少损耗、少冗余、少折腾的方向走。这条线索是好东西，没有它，做事没有效率，学习没有长进。可是它是一把双刃剑，用在不该用的地方，它会把贵重而必要的步骤一并省掉，让东西「高效而贫血」。

认，就是一个特别容易被它削的东西。因为认的力气花在「看不见的地方」：重排、重开、重算，都是里头的事，外头看不出来。外头能看见的，只有一句话，「认了」，「对不起」，「这是我熟人」，「我认这条路」。**这句话是最便宜的部分，也是最容易单独留下的部分**。

于是系统慢慢学会了一件事：只要说出那句话，外头的人就满意了，场面就过去了，用不着做里头那三笔。

这就是本书的起点。认走坏，不是有人存心坏，也不是人天生有毛病，而是**认被越用越顺，越顺越省，省掉的偏偏是里头那三笔**。我们把这个过程叫「熟练化」。

◆ 四、熟练为什么是毒

看到这里您可能觉得奇怪：熟练不是好事吗？认字认得熟，认路认得熟，不都是好事吗？

对，所以先划一条线。

认字、认路、认一张床，这类认的特点是：**被认的东西每次都是同一个**。那个字永远是那个字，家门口那条路永远是那条路。每认一次，是把同一个稳定的显露再接进来一回。这种认，越熟越好，熟到不用想，是好事。因为这里「我」不需要被改写，我只要接得住就行。

可是认命、认错、认人、认账，是另一类。这类认的特点是：**被认的东西每次都不一样，而且它要改写「我」**。老李这一回认下的是厂子关了，下一回是儿子考砸了，再下一回是老伴生病。三件事，三种损失，三个不同的东西，各自缠着一个不同的我（四十八岁的我，五十三岁的我，五十八岁的我）。同一种认法，凭什么对付得了三种不同的东西？

所以，**认的熟练有一个合格的条件：被认的东西不变**。东西变了而认法不变，那就不是认了，是回放。

回放是什么意思？就是录像带重播。老李第十次说「认了」，他的嘴里放的是第一次的那盘带子，带子上的内容是对的，对第一次是对的。但这回没有人在里头重排，没有人在里头开地，没有人在里头算势能。带子在转，人不在。

在 SDE 的话里，这叫**差异序列走空了**：认之所以是一次发生，是因为有一段差异（从「不合」走到「合」）真的被走了一遍。回放没有这段差异，只留下最后那个结果的样子。**没有差异走过的「认」，只是认的影子**。

这里可以先给本书的判断，一句话：

认不是被软弱弄坏的，也不是被坏心弄坏的，是被熟练弄坏的。每认一次就更顺手一点，顺手省掉的，恰好是认里面最贵的那三笔改写。所以坏认总是认得很顺的认。

注意，这句话有一个反直觉的推论：**认得最流畅的人，恰恰最危险**。笨拙的、磕磕绊绊的、每回说法都不一样的认，往往还活着；流畅的、一字不差的认，往往已经死了。

下面分四节，把四个很自然的说法逐个拉出来检验。这四个说法是：认怂是美一路往下掉，假认是纠缠发生了却不和谐，只认熟人是只肯与离自己最近的纠缠，死认一条是纠缠一次之后再不重排。我们不先替它们护着，能推翻的就推翻。

◆ 五、第一条检验：认怂，真是美一路往下掉吗

说法是这样的：认怂，是接进来之后，我的美（势能）一路往下掉。

先承认它说中了一半。老李到后来，确实是「灯灭了」。灯灭，就是势能没了：他不再被什么东西牵着，看什么都平平的，做什么都无所谓。势能是「好像会被什么纠缠去」的那股将而未至的劲，这股劲没了，人就是「什么都无所谓」的样子。所以，把认怂的结果描述成美的下掉，是准的。

可是我们要问：**美为什么掉?**

如果说美掉，是因为「接进来了」，那就说不通。第一次认命时，老李也是「接进来」的，那一回他的美是涨的。他做饭有了兴致，对老伴有了话。同样是接进来，第一次涨，第十次掉，接进来这个动作本身并不是原因。

那么，换一个角度看。美是什么？是「要聚成整体的张力」，是还没聚成、正要聚的那种牵。**一个东西已经完全聚成了，就没有张力了**。一颗熟透了的果子不再往熟的方向使劲，一件已经办完的事不再牵着人。

老李第一次认命时，他认下的是「厂子关了」这一件事，这是一段，一个具体的、发生过的D。他认下它，同时留着一大片没有认的东西：往后怎么办，做点什么，找谁帮忙。这一大片是「将而未」的，是有张力的，美就在这里长着。他认了一段，留了一片。

到后来，他认的不再是一段，而是一整个：「我这个人，命里就这样。」这是**把一段升格成了整体**。厂子关了是一段，「我这辈子的命」是整体。认下一段，后头仍有路；认下整体，路已经走完了，在认的这一刻，所有的「将而未」被一口吞下，兑现成了「已然」。

所以，**认怂时美的下掉，不是接进来造成的，是接进来的那一块太大造成的**。大到把张力全部吃光，势能归零。美不是「一路往下掉」，它是被一次一次地清零，清得越熟练，越清得干净。

我们对这条说法做一个修正，而且修正得挺重：

> 认怂不是美往下掉，是认的口径越放越大，大到把「将而未」全部认没了。美的下掉只是读数，口径才是病根。

怎么验证这一条？很简单，看认命的人说话：他们用的词是「这就是我的命」「我就这样了」「反正都这样」。注意，这些全是整体的词，都带「总是」「永远」的味道。而好的认命，用的是段的词：「这件事我认了」「这次我输了」「这一步走到这儿了」。两种话，差一个口径。

再看熟练化在这里做了什么。第一次，老李花了三天，在「认这一件」和「认这一辈子」之间艰难地划线。第二次，线划得快了一点。第三次，他发现一个省力的办法：干脆不划线，一概认整体。整体认下，所有后来的事都不用再认了，因为「反正都是命」。这个省法太诱人了：**认整体，就是一次认完，以后永远不用再认**。熟练到最后，认就变成了不认。

这里有一个连带的发现：认怂的人，往往不是不愿意认，而是**认得太多太狠**。他不是认少了，是一次认了太多。所以对认怂的人说「你要多认一点」，等于火上浇油。您得说的是：这一件你可以认，那一片你还没认，留着。

◆ 六、第二条检验：假认，真是纠缠发生了却不和谐吗

说法是：假认，是纠缠发生了，却不和谐。

这一条，本书要推翻它。

想想小宇。他说「对不起」那一刻，和谐不和谐？看他的脸：大人板着脸，他说一声，大人的脸松下来，他的肩膀也松下来。**这是一次非常和谐的纠缠**。他和「大人的火气」这个东西缠上了，缠得顺，缠得合，缠完之后两头都舒服。要说不和谐，倒是他那些真认错的同学，边哭边说、说得磕磕绊绊，那才叫不和谐。

那问题出在哪里？出在：**他认的，不是他以为要认的那个东西**。

大人想让他认的，是「做错的那段路」：那天他把弟弟推倒了，推倒之前他怎么想的，推倒的那一刻发生了什么，弟弟哭了他是什么感觉。这是一段D，一段具体的差异序列。认错，就是把这段路接进「我」里头来。

小宇认的，是另一件事：「大人此刻的怒气场」。他接进来的是这个场，让它快点平息。这个东西也是一个完整的 SDE，也有显露（板着的脸），也有序列（火从升到降），也有纠缠（跟他的安全感缠着）。他对它的认，是真的认，认得又快又准又和谐。

所以，**假认不是假的认，是真的认，认错了对象**。

这个翻转很重要。因为按「假认是不和谐」去理解，我们会去教孩子：「你要真诚一点，要用心一点。」孩子听了也没用，因为他已经很真诚地和另一个东西和谐了。他真诚地、用心地，在平息怒气。

再看「认得越快改得越少」这个现象，也就顺了。认得越快，说明他对「怒气场」认得越熟；改得越少，因为「做错的那段路」根本没有接进来。他的分布没有重排：推弟弟的冲动，还排在原来的位置。他的场没有重开：他没学会怎么在冲动来的时候接住它。他的美也没重算：他得到的「舒服」来自怒气散去，不来自做对了什么。

熟练化在这里做了什么？它让孩子越来越准地认「怒气场」，而且越认越省：到后来，他不需要看大人的脸，大人刚张嘴，他的「对不起」就出了口。**认的对象从「做错的路」悄悄换成了「挨骂这件事的终止」，而且这个替换一旦发生，就再没有人去检查。**

这里再看成人世界的假认。写检讨：字字都对，大人却说「你根本没认错」。检讨书里认的是什么？认的是「检讨书这个体裁」。写得好，就是这个体裁认得好。一个熟练的检讨写手，每一次都写得更到位，更恳切，更有措辞，而他离「认错」一次比一次远。这与前面的老李是同一个原理，都是熟练推走了发生。

怎么区分真认和假认？这里有一个检验：**问「你认的是什么」**。真认错的人，回答里有一段具体的事：我那天怎么做的，我那一步错在哪。假认的人，回答里全是对方：「我知道你生气了」「我让你失望了」「我保证以后不会了」。前者的宾语是自己做的那一段路，后者的宾语是对方的反应。

所以对这条说法我们的结论是：

假认不是纠缠不和谐，是纠缠和谐得太好，只是和谐在了错的东西上。病在「对准」这一步，不在后面的缠合。

◆ 七、第三条检验：只认熟人，真是只肯与离我最近的结构纠缠吗

说法是：只认熟人，是只肯与离我的分布最近的结构纠缠。

这一条说对了现象，但把因果倒过来了。

「最近」这个词，先要弄清它从哪里来。什么叫离我的分布近？是跟我已经有牵连的，已经在我场里有位置的，和我的排法兼容的。熟人就是这样的人：他的样子、脾气、说话的味道，我的场里早已开好了口子，一接就进。

好，那就要问：这个「近」，是一开始就有的，还是后来变出来的？

阿贵刚入行那年，二十二岁，他认过很多生人。第一个师傅他不认识，第一个客户他不认识，第一个合作的外地老板他也不认识。那时他的场是开着的，一个一个都接进来了，才有后来的熟人。**熟人是认出来的，不是原来就有的**。换句话说，「近」不是原因，它是以前认过的沉淀。

到了后来，为什么他认不进新人了？因为他的场的口子，已经都是熟人的形状。每个口子都是此前某个熟人撑开的，大小、软硬、方向，都与那个人对得上。新来一个人，形状不对，接不进去。此时阿贵的体验是：「这个人我感觉不对」「靠不住」。他以为是对方的问题，其实是自己的口子太定型了。

这里要抓住的关键是第二笔——**重开**。第一次认一个生人，他的场必须为这个人新开一个口子，开口子是费力的。认第二个熟人时，旧口子差不多可以套用，只需稍微撑一撑。认第十个，套用就更省了。时间长了，他的场不再开新口子，只在旧口子里挪来挪去。场的形状固定了，固定的场当然只接得住符合形状的人。这就是「只认熟人」。

所以：

只认熟人，不是「只肯与近的纠缠」，是场不再重开，于是所有进得来的，都只能是形状和旧口子一样的。「近」是场定型后留下的样子，不是它的原因。

这个修正有两个好处。

第一，它能解释「后来生人一个也信不过」：不是阿贵变坏了，是他的场的容量在缩。熟人在减少（退休、搬走），新口子又不开，可用的口子自然越来越少。到了最后，他觉得世界上没人可信，其实是他自己的场只剩几个口子了。

第二，它能解释一个单靠「近」解释不了的事：同样是熟人圈子里的人，有的人场一直开着。比如一位老厂长，在圈子里混了一辈子，可他每隔几年就主动结识几个行外的人，口子被撑着，新的人进来，旧的格局也跟着变。他和阿贵「近」的程度差不多，认法完全不同。区别不在「近不近」，在「重不重开」。

熟练化在这里又做了同一件事：让第二笔变成可有可无。认熟人又快又准又让人踏实，这一点踏实本身也是美（诱人的那种将而未至的稳妥），一尝就想再要。踏实多了，开新口子那点「难受」就更不想受了。

◆ 八、第四条检验：死认一条，真是纠缠一次之后不重排吗

说法是：死认一条，是纠缠一次之后，我再也不重排。

这一条基本成立，但还要补两处，不补会错。

第一处：**问题不在「一次」**。认一次，不重排，不是毛病。一个人认定了做人的一条底线，一辈子不动，那是好事。老郑的毛病不是「当年认定了」，

当年认定得对。毛病是，他后来不断地接进新的东西，而这些新的东西，每一件都被**同一个排法**吸收了。

行情变了，账本在说话，亲戚在说话，儿子在说话。每一次，这些声音进来，老郑都有反应，他「听到了」，甚至「认了对方说得有道理」。可听完之后，他的分布纹丝不动：那条路子依然排在最前头，其余的一切都排在它后面，如同围着一根柱子站着的人。他不是不接，他每次接，接进来的都被放到柱子后面去，不许动柱子。

所以，死认一条的实质是：**每一次纠缠都在，但每一次的重排都被同一个排法吸收了**。重排这一笔，被一个早就定好的次序提前拦截。

第二处：**死认之所以顽强，因为它的纠缠很和谐**。老郑与那条路子的缠合，几十年来越缠越顺，每一次成功都在加固这种和谐。这和假认相反：假认是缠得和谐，对象错了；死认是缠得和谐，对象没错（至少曾经没错），而是「我」不肯被改写。

这里要注意区分「忠诚」和「死认」。忠诚的人也认定一条，也不动。区别在于：忠诚者在新东西进来时，会让分布有微小的变动，把这条路子重新摆进新的局面里，让它用新的方式继续做主。死认者是让一切新东西都围着旧的位置转。前者是活的柱子，后者是铁的柱子。

熟练化在这里做的事是：让「重排」被自动化的次序所取代。当一件事进来，系统不再问「这回要不要动」，而是直接套用「照老办法」。**老办法一旦快到不需要想，重排就失去了发生的机会**。

于是检验的结果：

死认一条，说得对一半。准确的说法是：纠缠没有断，断的是回写，每一次新东西进来，都被同一个排法拦下，我没有被它改写。

◆ 九、四条检验合起来看

我们把四条检验的结果放在一张桌子上看：

认怂：原说法「美往下掉」。修正后：认的口径越放越大，整体吃掉了全部将而未。病在**对准的口径**，落在**重算**上，美只是读数。

假认：原说法「纠缠不和谐」。推翻。真相是和谐地认了错的对象。病在**对准**。

只认熟人：原说法「只与最近的纠缠」。因果倒置。真相是场不再重开，近是留下的样子。病在**重开**。

死认一条：原说法「纠缠一次之后不重排」。基本成立，补两处：不在一次，在每一次都被同一排法拦下。病在**重排**。

四种坏认，四个病灶，恰好是我们在前面列出的认的四个动作：对准、重排、重开、重算。**每一种坏认，是其中一个动作被熟练省掉了**。

这不是巧合。因为认本来就是这四个动作合起来的一件事。熟练省掉哪一个，认就坏成哪一种。所以它们不是四种互不相干的毛病，是同一棵树上的四根枝。

◆ 十、为什么偏偏是回写被省掉

读到这里，一个细心的读者会问：熟练化省力，省哪一笔不行？为什么偏偏省掉的是改写「我」的那几笔？

这里有一个很朴素的原因：**认的两头，一头看得见，一头看不见。**

被认的那一头，是一句话、一个动作、一个签字、一个名字，旁人看得见，自己也看得见，可以被表扬，可以被验收，可以被检查。我的那一头，分布怎样排的、场开没开、势能怎样算，是里头的事，除了我自己，没有人验收得了，有时连我自己也验收不了。

系统在省力的时候，天然会保住有人验收的部分，省掉没人验收的部分。这和学生交作业的道理是一样的：老师批的是答案，学生就先保答案，至于解题过程里那些脑子里的转动，没人批，就最先被省掉。

于是，认的外壳越来越精致，认的里子越来越空。外壳是一个人对别人的交代，里子是一个人对自己的改写。

用三原理的话再讲一遍，也许更清楚。三原理里头的第一条是：D 与 E 相互矛盾。放在认上，D 是我要走的那段差异（要认下一件事，就要把它从「不合」走到「合」），E 是我现有的底盘（我现成的分布和场，它们要稳定，不愿被动）。

D 要往前走，E 要稳住，两头矛盾，这个张力就是认的发动机。第二条是：矛盾推动 S 改变，认出来的那个形状（一句「认了」，一份道歉，一个熟人的名单，一条路子）就是 S 的改变。第三条是：S 的改变回写，改写 D 与 E，也就是改写我的分布和场。

熟练化对这台发动机做了什么？它让第二条的结果，也就是 S，越来越容易**不经过第一条**就出现。本来 S 是 D 与 E 的矛盾逼出来的，现在 S 可以直接从仓库里取一个现成的。仓库里的现成品和逼出来的新品外表一样，可是它没

有经过矛盾，所以到了第三条，它没有东西可以回写：矛盾没有发生，自然没有被消化的矛盾来改写我。

这就解释了为什么坏认的人**常常不痛苦**，至少表面上。老李平静，小宇轻松，阿贵踏实，老郑笃定。痛苦是矛盾被感觉到的样子，没有矛盾的认，当然没有痛苦。反过来，真认常常伴着一点痛，就是 D 与 E 在摩擦。所以我们可以得到一个看似古怪、实则有用的经验：**对于那些要改写我的认，如果一点摩擦都没有，要起疑**。

◆ 十一、好认与坏认，一张对照

为了方便自查，把好认和坏认的几个可观察的样子并排放一放。这些样子不是定罪的标准，只是提醒。

说法：好认的说法每次略有不同，坏认的说法一字不差。

速度：好认常常慢一点，有停顿；坏认越来越快。

宾语：好认的宾语是一段具体的事（我那天……）；坏认的宾语是一个笼统的东西（命，对方的情绪，规矩，路子）。

口径：好认带「这次」「这一段」；坏认带「总是」「永远」「我这种人」。

后果：好认之后，生活里有可看见的变化；坏认之后，什么都照旧。

摩擦：好认带一点痛；坏认很平稳，甚至有点爽。

迁移：好认遇到新类型的事会磕绊；坏认原样搬过去。

这七条里，哪一条单独出现都不能定论。比如认字认路，说法一字不差，是对的。但如果同时有三四条，就应该停一停。

◆ 十二、坏认也在改写「我」，只是改成了另一个样子

有一处必须说清，否则前面的话会被误读。

全书的脊梁说，我不是先在那里的，我是被认改写的那一方。这句话放到坏认上，意思很重：**坏认也在改写我，只是改写的方向变了**。

好认改写我，是让我的分布更丰富，场更宽，势能更有牵引。坏认改写我，是另一个样子：

老李被十年的「认了」，改写成了一个分布很薄的人：他身上本来有许多牵挂，现在都挤成了一个「反正就这样」。他的场窄了，只剩下能接住「无所谓」的那一小片。他的势能没有了。

小宇被一次次的快认错，改写成了一个分布里「看脸色」占了前排的孩子：看大人的脸，排在最前头；自己做的事本身，排在后头。他的场里，最灵敏的是对怒气的感应，对自己行为后果的感应反而迟钝。

阿贵被他的熟人原则，改写成一个场里只剩几个旧口子的人。他的「我」，其实就是那几个旧口子的总和。熟人走一个，他就缺一块。

老郑被那条路子，改写成了围着一根柱子站的人。他的「我」，等于那条路子加上一圈对它的防卫。

所以，我们不能说坏认是「没有认」，也不能说坏认是「认了个假的」。**坏认认了，并且真的改写了我，只是把我改成了一个越来越小、越来越僵的我**。

这一点在知识的「算谁的」上也有分量。全书说，一样东西算谁的，要看它与哪一个当下的我和谐纠缠。坏认的人，那个能与东西和谐纠缠的「我」越缩越小，能「算我的」东西也就越来越少：老李算自己的东西越来越少，阿贵能算自己人的越来越少。熟练化最终收走的，是一个人能「认下」的世界的大小。

用成熟态与退化态的话来说，一个活的认，三个动作联动，彼此支撑；坏认走的是退化的路：先是回写断了，再是场缩了，再是分布僵了，最后是「我」塌成一个很薄的壳，也就是前面说的「空、虚、混沌」里的「空」，显露不出成熟的样子。

如果要找一个出路，就是让认回到介生态：不是全乱，也不是全定，而是在「正在发生」的那一段停久一点。磕磕绊绊的认，恰好就待在介生态里。

◆ 十三、举一个三方程的例子：认怂这一条线

最后，为了不让「差异序列」「三方程」这些词只是挂在嘴上，用老李的认怂，把它们一次落到实处。

起点：厂子关了。这是外来的一桩大事，是一段猛烈的 D（差异序列）：原先稳稳的日子，一下子断了。老李的底盘 E（工龄、人脉、手艺、自我形象）与这段 D 严重矛盾。矛盾是发动机，他坐了三天，身体里的各种东西在撞：愤怒，羞耻，不甘，怕。

这三天，在 S=F(D,E) 的意义上，是显露态在形成：「认了」这个显露态，由那段猛烈的 D 与他的 E 一起逼出来。所以第一次的「认了」是有重量的，它是三天的结晶。

回写：这个新的 S 回写 D 与 E。他的底盘变了：自我形象里，「被厂子托着的人」换成了「自己撑着自己的人」。他的差异序列也变了：往后的路，从「等通知」变成「自己找」。这就是 D=G(S,E) 与 E=H(S,D) 同时在转。

之后，每遇到一桩事，要不要重来这一遍？三方程提供的路是：新的 D（儿子考砸）与现有的 E 之间有矛盾，要逼出一个新的 S。可熟练的老李绕开了这个逼：他拿出旧的 S（「认了」），直接套在新的 D 上。

S 不再是 D 与 E 共同生成的，它是被取出来的。这时 S=F(D,E) 这个式子在他身上悄悄失效：F 里面不再有 D，也不再有 E，只剩 S 自己。

这就是「回放」在三方程里的样子：**S 脱离了 D 与 E 的共同生成**。一旦脱离，S 就只能回写它自己，回写不了别的。

所以，三方程不只是给我们几个字母。它提供了一个诊断：看一个「认」，它的 S 是不是仍由当下的 D 与当下的 E 共同长出来。是，就是活的；不是，就是回放。

◆ 十四、这条路是怎样一步步走的

前面讲的是四个病灶。现在要问题目里最要紧的那个字：**「一步步」**。认是怎样一步步走坏的？它的差异序列是什么？

先说一个总的走法，再说怎样分叉。

第零步：认是新鲜的

起点永远是一次真认。老李的三天，小宇第一次真被说服了，阿贵第一次接进一个生人，老郑当年认定那条路。这时，四个动作都在，每个都花了力气，每个都留下了东西：他们变了。

第一步：认成功了，并且有奖赏

这一步是整条路的转折，却最容易被忽略。**认成功了，而且成功得有好处**。老李认了，轻松了；小宇认了，怒气散了；阿贵认了生人，生意成了；老郑认定了路子，赚了钱。

SDE 讲发生，有一条是「发生 = 底盘 + 回写」。认成功之后，认的**结果**会写回去，沉进我的底层，成为下回认的底盘。这是好事，没有这一笔，人学不会任何东西。但是请注意，写回去的，不止是「结果」，还有「方法」：**我是怎么认的**。这个方法也被记住了，而且记住的是它带来的奖赏。

第二步：同类的事再来

第二回来了。老李的儿子考砸了。小宇又惹祸了。阿贵又要找人了。老郑又遇上一个路口。

此时系统面临一个选择：重新认一遍（贵），还是调用上回那一套（便宜）。这是整条路上第一个真正的**岔口**。选了便宜的，认变成了调用。注意，**调用的结果往往也不错**：老李说「认了」，一样轻松；小宇说「对不起」，一样平息。奖赏继续来，这就是熟练化最阴险的地方：**坏认在初期，比好认更有回报**。

好认还要重排、重开、重算，要花三天。坏认只要三秒，奖赏一样。是个人都会选三秒。

第三步：调用的东西越来越薄

调用几次之后，被调用的方法越来越简化。老李的「认了」，起初带着一大套内容：他坐了三天，想了许多，那句话是三天的压缩。后来这句话不再压

缩任何东西，它自己成了全部。小宇的「对不起」起初真带着点愧疚，后来只剩声调。

这个过程，好比一枚硬币，起初镀着厚厚的金，一次次流通，磨得越来越薄，最后露出底下的铁。流通得越快，磨得越快。

第四步：次序被固定下来

薄了的认开始自己找位置，它的位置是一个固定的次序。比如：「只要有麻烦来，先说一句认。」「只要大人张嘴，先出口。」「只要需要找人，先翻熟人的名单。」「只要有新意见，先把旧路子摆好，再听。」

这个固定的次序，在 SDE 里，叫做一条**被固化的差异序列**：它原本是一次一次走出来的路，现在成了一条现成的轨道，没有人再去走，列车自己就开过去了。

第五步：分叉

到这里，各人省掉的动作不同，路在这里分叉。这里有一个很值得说的规律：**省哪一个动作，取决于哪一个动作最贵、哪一个动作最容易被奖赏替代。**

老李，最贵的是「划线」（认一段，还是认一整个），因为划线逼着他面对「往后我还有没有路」。他省了这一步，一概认整体。认怂。

小宇，最贵的是「对准做错的那段路」，因为要面对自己做错了的那个人。而「对准怒气」既便宜，又当场有回报。假认。

阿贵，最贵的是「为生人开新口子」，因为生人没有保障。而熟人的口子是现成的。只认熟人。

老郑，最贵的是「在新事实面前让位置动一动」，因为位置一动，当年的荣耀就受威胁。死认。

同一个机制（熟练省力），落在四个不同的人的四个不同的痛点上，长出四种坏。

第六步：互相接力

最后一件事。这四种坏，常常不是各过各的，而是互相接力。人的一生，可以连着走完好几种。

常见的一种次序是这样的：先是认怂（美被清零，难受）；为了不再难受，就学会假认（用一句话平息场面，不用面对）；假认让人越来越孤立，于是退进熟人圈子（只认熟人）；最后圈子也缩得很小，剩下一个自己一定要守住的东西，死认一条。

您可以看出这条链的动力：每一种坏，都是在躲前一种坏带来的难受。**坏认是一路逃出来的。**

这并不是说每个人必然都走这条链。上述顺序也可以倒过来、拐着走。关键是机制相同：每次躲避，用的都是省力的办法，而省力的办法恰好又是下一种坏的起点。

用 SDE 的话把这条路说一遍

用三大方程的话说：S 是认出来的那个形状，D 是认走过的那段路，E 是我的底盘。

起初是 S=F(D,E)：认的形状（一句「认了」）由走过的路和我的底盘共同长出来。形状是路的结晶。

熟练之后，变成了：D 被 S 取代。形状不再由路长出来，形状自己成了路的替代品。这时 D=G(S,E) 里的 S 反过来决定 D：因为有了现成的形状，所以不再需要走路。

再接着，E 也变了：E=H(S,D)，底盘由形状和路共同沉淀。没有路，底盘只沉淀形状：我的场越来越按形状来开，我的分布越来越按形状来排。**我被我自己的「认了」塑造了。**

用 123 原理看：D 与 E 本来互相矛盾（要走的路与已有的底盘之间有张力），这个张力推动 S 的改变（认），而 S 的改变回写，改写 D 与 E。这是一个活的循环。

熟练化截断的，是第三步的「回写」：S 变了，但没有反过来改写 D 与 E。于是循环里只剩了半圈，张力不再被消化，要么积累成怨（假认的孩子长大后的叛逆），要么干脆熄灭（老李的无所谓）。

◆ 十五、哪个节点本来可以转向

题目问：这条路上哪个节点本来可以转向?

答案有三个，但要说清楚哪个最早、哪个最有用。

最早的节点：第二次认之前的那一秒

就是前面说的那个岔口，认第二次的那一刻。这是整条路上唯一一个**不需要任何勇气、只需要一个问题**就能转向的地方。

这个问题是：**「这一回，和上一回，有什么不一样？」**

如果答案是「一样的」，比如认字，那就放心调用，熟练是好的。如果答案是「不一样」，被认的东西变了，那就不能调用，得重新走一遍。

老李的儿子考砸了，那天只要他停一下，问一句：这回认的是什么？是「儿子考砸了」这一段，还是「我这辈子的命」？问了，他就不会把两件不同的事塞进同一句「认了」里。

这个问题的好处是，它与对错无关，与信念无关，与结构无关，与有没有人要为此负责也无关。**它只管一件事：这次是不是一次发生，里头有没有差异被走过。**

第二个节点：段要升成整体的那一刻

第二个节点特别针对认怂。每一次想说「反正就是这样」的时候，那一刻就是节点。段正在被升格成整体。拦住它的办法很朴素：把话改回段的口径。「这次」「这件事」「到这儿为止」。

这样做并不是自我欺骗，而是诚实：段确实只是段。整体的话（「永远」「总是」「我这个人」），是一个没有人经历过的预言，不属于认的范围。认只能认已经发生过的D，认不了没发生的。这一条其实是认的本分。

第三个节点：回写被拒的那一刻

第三个节点，是「新东西进来，被旧排法拦下」的那一刻。老郑的账本、亲戚、儿子，每一次都是一次机会。拦截发生时，常常有一点轻微的不适：「这话有点道理……」这一丝不适，就是回写在敲门。

抓住这个不适，不立刻消灭它，而是让它多停一会儿，位置就有机会动一动。不适不是敌人，它是认还活着的信号。

与四位近邻给出的转向点比较

这三个节点，和后面要讲的四位近邻给的转向点不在一处。费孝通那里能转向的是社会结构的圈子；末伽梨那里没有转向，只有熬；罗特那里是信念从外控转内控；丸山那里是体制安排责任的位置。

本书的节点，落在**认的内部**：是认自己的某个动作有没有被省掉。它是在一个人（或一个团体）自己的认的过程里发生的，不需要先改社会，不需要先改信念，也不需要先找到那个负责的人。这个在后面交锋里还要展开。

带走的话

认不是被软弱或坏心弄坏的，是被熟练弄坏的；每顺手一次，就省掉一笔改写「我」的功夫，坏认总是认得很顺的认。

> 小账
>
> 整体还是部分：认怂，是把一段升成了整体；死认一条，是每次新来的东西都被同一个排法拦下。
>
> 认上了吗：坏认也认了，也和谐：孩子和谐地认下了大人的怒气，只是认错了对象，做错的那段路没进来。

想一想

有没有一句「好好好，我错了」，你说得越来越快？上一次说的时候，你身上有哪里动了？

第 10 章

降薪以后，两个都说「认了」的人

◆ 一、与四位全球近邻的交锋

认走坏这件事，前人不是没有看见。下面四位，从四个方向各自碰到了它。逐个说他们说中了什么，再说本书在哪一处分叉。

费孝通：差序格局

他说中了什么。费孝通在《乡土中国》里提出「差序格局」：中国人的关系像石子投进水里，激起一圈一圈的波纹，以自己为中心往外推，越远越薄。他还说清了一件容易被误会的事：「只认熟人」不是品质问题，而是整个社会的结构；公和私的界线，随着圈子伸缩，圈子里的人是「自家人」，圈子外的人另当别论。

这一层说得极准。阿贵不是坏人，他的行为在一个差序格局的社会里，是顺着结构走的，甚至是受鼓励的。您要是把阿贵当成一个品质问题去责备他，那是找错了地方。本书完全接受这一点：**只认熟人，首先不是道德问题。**

本书在哪里分叉。分叉有三处。

第一处，费孝通给的是一个**静态的格局**，圈子的形状摆在那里，人落在哪一圈，就按哪一圈办事。本书看的是**圈子是怎么画出来的、又是怎么画死的。**圈子不是现成的：每认一个人，圈子就被重画一次。

波纹每一圈都是石子落水时激出来的，水面没有预先画好的线。差序格局本身，在本书看来，是无数次认的沉淀。而圈子会死，是因为后来不再有新的石子落水了：场不再重开。

第二处，同一个社会结构里，人的认法不同。同在差序格局里，有人场一直开着，有人场早已封死。老厂长和阿贵所处的格局是一样的，波纹的形状是一样的，认法却完全不同。结构能够解释「为什么大多数人是这样的圈子」，解释不了「为什么同一结构里有人活有人死」。要解释这个，得有一个能区分个体的东西，本书给的就是：重开的那一笔做了还是没做。

第三处，结构不能解释**同一个人一生中的变化**。阿贵年轻时认过生人，年老了不认了。他的社会结构这四十年基本没变，变的是他自己的场。若只用结构去答，这个变化无处安放。

所以，费孝通说的是「圈为什么是圈」，本书说的是「圈为什么不再长」。前者是地形，后者是地形上的活。

再多说一句费孝通。他说公私的界线随着圈子伸缩，这也能用在认上：圈子里头的人，错了是「自家的事」，容易认；圈子外头的人，错了是「别人的事」，不用认。这样看，认的口径本身也是随圈子伸缩的。

本书要补的是：伸缩是活的才好。一个人若按圈子的变化，一次次重新划线，那是健康的差序；若线早已钉死，一辈子不挪，那就是场不再重开。差序格局给了前者的土壤，也给了后者的温床，哪一种长出来，看每个人每一次认的时候动没动。

末伽梨拘舍梨：命定论

他说中了什么。佛经里记载，与佛陀同时代的沙门末伽梨拘舍梨主张一切皆由命定，人的努力毫无作用，众生只能在轮回中熬到命数尽了，自然解脱。佛陀把这种彻底的认命论斥为最有害的邪见之一，因为它的终点是取消一切行动。

这位古人看清了一件事：认命这条线，如果一直往下走，会走到一个地方，那里没有行动的位置了。他把这个终点想得极透，透到把它立成了一套学说。就这点而言，他是认怂的终点的最完整的描述者。老李说「反正都是命」的时候，他就站在末伽梨的门口。

本书在哪里分叉。

第一处，末伽梨给的是**终点**，本书关心的是**一步步**。末伽梨说「一切皆命定」，这是一个立定的论断；老李的「一切皆命」是走了十年才走到的。而走的过程里有一个极要紧的东西：第一次认命是对的，是放下，是健康的。

末伽梨的学说里没有这一次，他从一开始就站在终点。所以他不能说明：同样的话，第一次说是活，第十次说是死。本书能说明，因为本书看的是说的时候里头的三笔做没做。

第二处，末伽梨的命定论是一个关于**整个世界**的论断，是整体的口径。本书指出认命的毛病恰恰在口径：认下一段（「这次我输了」）是健康的，把一段升格成整体（「一切由命」）就是病。

末伽梨的毛病不在于他认了命，而在于他认了整个命。若他只认「这一段的轮回尚未熬完」，他不会被斥为邪见。换句话说，本书能够指出**他在哪一点上走过了头**，而佛陀的斥责只是从外面判了一句有害。

第三处，也是一个更实际的差别：佛陀的斥责是一个外来的判断，听的人若已走到终点，这个判断也进不去。本书给出的转向点，在路的**前半段**，在人还听得进一个小问题的时候：「这一回和上一回，有什么不一样？」这个问题比「你这是邪见」好用得多，因为它不要求对方先放弃整个世界观。

再多说一句末伽梨。他说「人的努力毫无作用」。奇怪的是，认怂的人其实并不是什么都不干。老李照样每天出门，照样买菜做饭，努力一直在。他放弃的不是努力，是**让努力改写自己**。他的日子每一天都在动，他的「我」不动。

末伽梨的学说把这件事说成了「努力无用」，本书看到的是更细的事：动作在，回写没了。这个分别很重要，因为它决定了治法：对一个认怂的人，劝他「多努力」，他本来就在努力，只是不被改写。要做的是让他的某一次努力，重新碰到「我」。

罗特：控制点

他说中了什么。罗特在 1966 年提出「控制点」：内控的人相信结果取决于自己的行为，外控的人相信取决于运气、命运与他人。长期外控的人，更少尝试改变自己的处境。

这个发现是扎实的，也和我们的观察吻合。老李到了后来，就是一个外控的人，他相信事情不由他，他也就不动了。罗特还告诉我们，这样的信念会自我实现：越相信没用，越不试，越不试，越真的没用。

本书在哪里分叉。

第一处，也是最要紧的：**控制点量的是人相信什么，认的好坏却看的是人做了什么。**这两者可以分离。小宇是个典型：他的控制点很可能是强内控的，

他深信「我只要说对不起，我就能让自己少挨骂」。他相信自己能控制结果，而且确实能控制。

可他是一个假认的孩子。同理，老郑也是强内控：他相信自己的路子决定结果，所以才死认。**内控一点也不能保证认得好**。用罗特的量表量这四个人，量得出老李外控，却量不出小宇的假认、阿贵的封场、老郑的不重排，因为这三个人的信念可能一点都没有问题。

第二处，罗特的控制点是一个**相对稳定的特质**，是一个人身上的刻度。本书看的是**过程**：同一个人，今天的认可能是活的，明天的认可能是回放。这个差别，量表量不出来。

第三处，从「外控的人更少尝试改变」这条发现，容易推出一个处方：让他们变得更内控。这个处方对老李也许有用，对小宇、阿贵、老郑没用，甚至有害：把假认的孩子训练成更相信「我能控制」，他只会更熟练地控制怒气。本书的处方不同：不去改信念，去问那个小问题，让认回到发生。

再多说一句罗特。他的发现里有一个本书很愿意收下的东西：信念会自我实现。本书只是把它往前推了一步。信念能自我实现，靠的是一条回路：相信没用，所以不试；不试，所以没变化；没变化，所以更相信没用。

这条回路里每一圈，都伴随着一次「认」：认「没用」。每认一次，熟练一次，回写省掉一次。罗特看见了回路的两头，本书看见了回路里转动的那个零件。看见零件，才知道在哪里下手。

丸山真男：无责任的体系

他说中了什么。丸山真男在战后的研究里，把战时日本的决策结构称为「无责任的体系」：人人都在执行，没有一个人认为自己是决定者，认账在这里被结构性地取消了。

这一条的力量，是把「认账」从个人的品德搬到了结构的层面。一个体系里，如果每个环节都能说「我只是执行」，那账就永远找不到可认的人。这不是哪个人的软弱，是整台机器的设计。本书承认这一点，并且认为这是对「认账为什么难」最有力的社会性解释之一。

本书在哪里分叉。

第一处，丸山看到的是「没有人认账」，本书要追问：**这些人当时在认什么？**他们不是什么都不认。每一个执行者，都在认一件事：「我执行了，我按规定做了。」这个认是真的，而且认得非常熟练，非常到位，非常和谐。

他们认得很好，只是认进来的是「执行」这一段，没有认进来「决定」这一段。所以，无责任的体系，用本书的话说，是**一个集体的假认**：每个人都和谐地认了一个对象，而那个对象恰好是不用担责的那一段。它不是认的缺席，是认的偏位。

这一点的意义在于：如果把无责任看成「认的缺席」，我们会想着去**添加**一个认账的人；如果看成「认的偏位」，我们要做的是把大家认的对象**挪过去**一格，让每个人在认「我执行了」的同时，也认「这个执行与那个决定连在一起」。

第二处，体系在人之外，认却发生在每个人里头。丸山把原因放在结构，所以出路也要等结构改。本书认为，结构当然要改，但在结构改之前，每个具体的人面前也有那个小岔口。结构给了熟练化一个温床，但熟练化是在每个人

的每一次认里发生的。体系是一堆个人的假认**连在一起**，而不是在个人的假认之外另有一个东西。

第三处，丸山的发现可以反过来检验本书。若本书是对的，一个「无责任体系」换了制度之后，只要人们的认还停在同样的熟练回放上，新制度里会长出同样的无责任。这是一个可以拿来看的事：制度换了，人的口头禅没换，那么病也没换。

再多说一句丸山。他的「无责任」还有一个可以细看的地方：在这样的体系里，被认的「决定」这一段，是被悬空的。它没有一个人的分布能接住。本书称这种东西为「无家可归的D」：这段路确实走过了，却没有任何一个「我」收留它。

认账之所以消失，是因为这段路找不到可以和它和谐纠缠的当下的我。要让它有家，必须有人的分布里腾出一块位置，让这段路坐进来。这个腾位置的动作，正是重排。

四位合起来，漏掉了什么

把四位放在一起看，会发现一个共同点。

费孝通看的是**关系的结构**，末伽梨看的是**世界的命数**，罗特看的是**人的信念**，丸山看的是**体制的责任安排**。这四样东西，一个在人外头，一个在世界那头，一个在人脑子里，一个在人和人之间。它们都有道理，而且彼此补充。

但这四样有一个共同的位置：它们都在**认的外面**。它们回答的是「认发生在什么背景里」，不回答「认这件事自己是怎么变的」。认本身，作为一个有四个动作的过程，它的零件被熟练化一个一个拆掉，这件事在这四位那里没有位置。

而恰恰是这一点，能解释最扎手的那种现象：**同一个结构、同一个信念、同一个体制下，同一个人，认的好坏可以相差很远，并且会随时间变化**。四位解释背景，本书解释背景里的活。

◆ 二、判别局面：两个同样「认了」的人

现在给出一个只有本书推得出的局面。

某公司有一次降薪。两位同事，老方和老何，年纪相仿，在同一个部门，月入降了同样的数。两人都对同事说了一样的话：「认了。」

接下来的三年里，他们又先后遇上几件不如意的事：项目被砍，晋升落空，部门合并。每一次，两人都说「认了」。我们再把两人的认法记下来：

老方：每一次的「认了」，说法都不一样。第一次，他沉默了半个月，才说：「这次降薪，我认。可我得想想，是不是该换个行当。」第二次，他说：「项目砍了，这是我判断错了一步。」第三次，他拖了很久，没有说「认了」，说的是：「我不知道该不该认。」每次都磕磕绊绊，有时说了又反悔，认得很累。

老何：每一次，他都说同一句话，字都不差：「认了，这就是命。」他说得越来越快，从最初的两三天，到后来当场就说完。他的情绪很平稳，同事都说老何想得开，是个明白人。

各家怎么判

费孝通会看两人所处的关系圈：同公司，同部门，同一套人情规矩，圈子没有区别。他的尺子量的是结构，结构一样，两人就没有区别可说。他可能会

补一句：两人对同事说「认了」，是在差序格局里维持面子与关系的正常做法。

末伽梨那一路，会把老何看成「认命」认得更彻底的人：他把一切归到命，说得干脆。若按这一路的逻辑，老何是更懂行的，老方才是「还没放下」的。佛陀对末伽梨的斥责，则指向一个终点（取消行动），而老何此刻还没有取消行动，他照常上班，所以斥责也落不到他身上。两种眼光，一个会夸老何，一个暂时判不了他。

罗特会量两人的控制点：老何一口咬定「命」，多半外控；老方的话里还有「我判断错了一步」，偏内控。罗特会预测老何更少尝试改变处境，老方更多。

丸山看的是体系：降薪是上头定的，层层传达，两人都是被执行的对象。他没有理由把这两人分开来看。

合起来，四家的判法大致是：两人没区别（费、丸山）；老何更会认命（末伽梨）；老何更外控，更不动（罗特）。

本书怎么判

本书的判断先给出来：**老何的认，已经在坏；老方的认，还活着。**

这个判断，和上面四家比，有三处不一样，其中两处是相反的。

第一处相反：对「想得开」的读法。末伽梨一路夸老何认得彻底，罗特也许把「想得开」当成情绪适应得好。本书说，老何那句越来越快、越来越一字不差的「认了」，正是回放的样子，是坏认**最早期**的征兆。他越平稳，越说明里头什么都没动。而老方的磕磕绊绊，反悔，拖延，在别人眼里是「没想开」，本书看到的是三笔改写正在做的声音。

第二处相反：对「尝试改变处境」的读法。设想老何后来也换了行当。罗特会说：他在尝试了，外控下降了。本书要看另一件事：换行当前后，分布有没有重排，场有没有重开。

如果换了行当，却用同一句「认了，这就是命」去对付新岗位上的第一个挫折，那么换行当只是外壳，认还是原样。反过来，老方可能三年都没换行当，但他每次认之后，对钱、对人、对时间的安排都在悄悄变，他的认是活的。看「动没动」，不能只看有没有换行当。

第三处不同：看哪里。四家看圈子、命数、信念、体系，本书看「这一次认，四个动作做了几个」。这是四家都没有的一把尺子。

本书的预测

本书会预测下面几件事，其中每一件，另外四家都推不出或推出别的：

第一，**迁移**：给两人一个性质完全不同的损失，比如亲人重病。老何会把同一句话原样搬过去，「认了，这就是命」，并且会说得同样快。老方会重新开始磕磕绊绊，因为这个东西他没有现成的说法。旁观者会觉得老何镇定，老方慌乱。但三个月后，老方的生活安排、人际、花钱习惯，会出现可见的变化；老何的几乎没有。

第二，**变化量**：把两人认之后三个月里的日常变化记下来，比如作息、来往的人、说话的主题、花钱的去向。本书预测：**认的流畅度与认后变化量成反比。**越流畅，变化越小。

第三，**打断实验**：要求老何在这一次「认」之前，必须说出和前几次**不同**的一句话，并说明「这回认的是什么」。本书预测，如果他做得到并真去想了，他的认会开始出现磕绊，之后的变化量会增大。而如果他只是机械地换了

一句新词，认还是一样快，变化量不变，那么说明他的新词也成了回放。这条预测把「换说法」和「真重排」区分开了。

第四，**反向打断**：对老方，反过来，鼓励他「认得利索点，别太折腾」。本书预测，如果他听了劝，慢慢练出一套固定的说法，那他的变化量会逐渐下降，两年后他也会变成老何。因为这里的杀手是熟练，与性格无关。

为什么只有本书判得对

因为判断老方老何的差别，需要一把量「认的里面」的尺子，而四位的尺子都量在认的外面：圈子、命数、信念、体系。老方和老何在这四把尺子上几乎一样，所以四家判不出差别，或者判出一个看似合理的错误方向（把老何的平稳当成适应，把老方的挣扎当成未适应）。

本书的尺子是：**这次认，四个动作做了几个？**对准没有，重排没有，重开没有，重算没有，这样的认是回放。做了的，是认。尺子的读法很朴素：看变化，看说法的更新，看磕绊。

什么情况出现，说明本书错了

一个判断敢说出自己怎样会错，才算数。下面几种情况，任何一种出现，本书这条主张就站不住：

一，如果大量观察发现，认的流畅度与认后变化量**没有**负相关，甚至正相关，也就是认得越顺的人，认后变化越多，那么「熟练省掉了回写」这条就错了。

二，如果打断实验里，让老何们说「不同的话」，无论真想还是机械换词，结果都一样，那么说法与认的内部过程无关，本书关于「回放」的诊断就是空的。

三，如果发现有一批人，认法年年一字不差，而他们每一次都有实质性的改变（搬家、换业、和人和解），并且这些改变确实来自每一次认，那么「固定说法等于回放」就不成立，需要重新划定。（本书预期这种人是少数，且他们每一次的「一字不差」背后，是被认的东西本身也一样，比如每年清明扫墓说同一句话，这类属于第一类，被认者不变的认，不在此列。）

四，如果发现认怂、假认、熟人圈、死认这四种坏，在人群中**不是**由熟练度推进，而是一开始就以固定的形态出现，那么「一步步变坏」这个过程图就是错的。

这四条都是可以去查的。

◆ 三、几个常见的疑问

写到这里，有几个疑问几乎一定会冒出来，顺手回答。

疑问一：重复本来就是学习，反复说一句话，难道不是在加深吗？

是的，当被认的东西不变。每年清明同一句话，对着同一个人说，说得年年相似，不是坏事。因为被认的是同一个人，同一份牵挂，每年的「我」也在一年一年地变老，这句话在不同的「我」身上，其实带着不同的分量。真正的判别不在字面，在说的时候里头有没有东西动。同一句话，可以是年年新的，也可以是年年空的。字面一样，不是证据；字面一样而里头不动，才是。

疑问二：磕磕绊绊的认，不是更累吗？人家老何多轻松。

是累。本书并不劝人受累，只是指出这份轻松的来路。老何的轻松，来自省掉了重排重开重算，这份轻松是借来的：借的是未来的变化。有的借贷划

算，有的不划算。认字认路的轻松是白拿的，因为被认者不变；认命认错的轻松，往往是在预支一个「我」的更新。

疑问三：认怂有时不是智慧吗？人确实有些事就是改变不了。

是的，有些事就是改变不了，认下它，是对的。本书的区分在口径。认「这件事改变不了」，是认一段，是智慧。认「凡事都改变不了」，是认整体，是病。前者留着余地，后者没有。要识别二者，看认完之后「将而未」还剩不剩：认完之后，仍有想做的事、想见的人、想弄明白的东西，那就是一段的认；认完之后，什么都无所谓，就是整体的认。

疑问四：这是不是说，每一次认都要大动干戈，岂不把人累死？

不必每次都大动，只需要每次都问一个小问题：这回和上回有什么不一样？大多数时候，答案是「有一点不一样」，于是就挪一点点。挪一点点，不累。累的是长年不挪，攒到一天，非挪不可，那时才是大动干戈。小步勤挪，胜过大步一跳。

疑问五：一个团体也会这样吗？

会，而且更厉害。团体的认，是每个人的认连在一起的。一家公司，每年年终总结，用的是同一套格式，同一批词，同一个语气，没有一个人觉得有问题，每个人都认得很好。这样的总结认的是「总结这个体裁」，如同写检讨的人认的是检讨书。

团体的坏认还有一个特点：因为大家都在用同一套说法，没有人感到摩擦，没有摩擦，就没有人起疑。所以团体比个人更难发现自己的认已经空了。办法同样朴素：让总结的格式隔一阵变一变，逼着大家重新想一遍「这一回到底发生了什么」。

◆ 四、放回日子里

讲了这么多，回到日子里，看几件小事。

做爸爸妈妈的

孩子认错太快的时候，先别高兴。快，是一个信号。您可以试着慢下来，问一句：「你刚才说对不起，你认的是什么？」孩子要是答「我让你生气了」，那就是在认怒气。让他把话挪到那段路上来：「你那一下为什么推他？推的时候你在想什么？」这是把对准校回来。

别逼出一份检讨。检讨写得越好，越要小心。不如让他把那段路讲一遍，讲得磕磕绊绊都可以，磕绊是好事。

做老师的

学生背熟了一个知识，答得又快又准，不等于认下了。可以每隔一阵换个情境问一遍。知识认得活的学生，换了情境会磕绊一下，然后接上；认得死的，要么一字不差地背，要么当场卡住。

做管理者的

团队里「认账」的话越来越统一，越来越快，要警惕。每次复盘，禁止使用上次复盘的句式。问的问题不是「谁的责任」，而是「这一回，和上一回，有什么不一样」。让每个人认的，是自己那一段，而不是「执行」这个体裁。

自己对自己

认命的时候，把话说成「段」：「这次我输了」，不说「我这辈子就这样」。给「将而未」留一块地。

遇到总想「找个熟人」的时候，每个月认识一个不在名单上的人，哪怕只是多聊半个钟头。场的口子，是用着才不闭的。

觉得「这条路没错」的时候，找一个不同意您的人，让他把话说完，说完以后，不要急着反驳，问自己：我的排法，有没有哪怕一点点挪了位置？

最后，哪怕是最顺手的认，每隔一阵，故意让它磕绊一次。磕绊不是故障，是认还活着的声音。

假如老李那天停了一下

最后，回到老李。假如在他第二次说「认了」之前，有人在旁边轻轻问了一句：「这回认的，和上回是一回事吗？」

他可能愣住。他可能烦，说：「你什么意思？」但只要他愣了那一下，局面就不同了。他会发现，儿子考砸是一桩，厂子关门是另一桩。前一桩里，有他当爹的位置，有些话他没对儿子讲过；后一桩里，他是被动的受害者。两桩事，要认下的东西不同，可以做的事也不同。

认儿子这一桩，他得挪动自己的分布：「一个只会说认了的爹」这块要往后挪，「一个愿意坐下来听儿子说话的爹」要往前来。场要开：他得接得住儿子的失落，而这块地一向是硬的。美要重算：他得面对自己的不甘，但这股不甘里也有一点将而未至的东西，他想让儿子好起来。

这样，十年里的每一次认，都会长出一点什么。十年后的老李，不会是灯灭了的老李。

这一切，只需要那一个很小的问题，在对的时候被问出来。问的人可以是老伴，可以是朋友，可以是他自己。

一个小提醒

读到这里，有人可能会走到另一头：「那我以后再也不要熟练了。」这也是误会。认字认路的熟练，是好的，不要拆。被认的东西不变，熟练就是福。需要警惕的只是一类：**被认的东西每次都不同，而且要改写我**，这类认的熟练，要小心使用。

还有，不要为了「不熟练」而装出磕绊。装出来的磕绊，也是一种回放。

◆ 五、这一问，抄进本子的五句

一，认变坏，常常不是认得太差，是认得太顺。顺手省掉的，是认里面最贵的那几笔改写。

二，认之前先问：这一回和上一回有什么不一样？没有不一样，那是认字认路，放心熟练；有不一样，不能调用，要重新走一遍。

三，认命认一段，不认一辈子。把一段升成整体，就是把将而未的路全部认没了。

四，认错先问认的是什么。认的是做错的那段路，还是对方的火气？认到火气上的认，认得再好也是假的。

五，认得最流畅的时候，要多看一眼：我这回，有哪里动了？

带 走 的 话

认之前先问一句：这一回和上一回有什么不一样？说不出不一样，就该停下来重新认，不能调用上一次。

> **小 账**
>
> 整体还是部分：老方每一回认的都是这一回，说法回回不同、磕磕绊绊；老何每一回都调出同一句「认了，这就是命」，认的是上一回的回放。
>
> 认上了吗：老方的认还活着，三个月后他的日子看得出变化；老何的认已经在坏，他越平稳，越说明里头什么都没动。

想 一 想

你最近一次说「算了，认了」，认的是这一件事，还是你这个人？

第 11 章

墙与地基

◆ 一、三个人，一个字

先讲三件事。

第一件。一个年轻人，二十一岁，腿突然不能动了。他被人推进公园，一个人坐在那里。头几年，他坐在公园里，是在跟自己的腿较劲。他恨它，躲它，不愿意别人看它。一坐好多年。后来有一天，他终于认了：这双腿就是不动了。认了以后，他没有躺倒，他开始写东西。

第二件。一对夫妻吵架，吵了很多年，吵的是同一类事。这一回吵完，丈夫坐了一会儿，对妻子说：「是我错了。」以前他也说过这句话，说得很快，说完就翻篇。这一回不一样。妻子听出来了，不是话不一样，是人不一样。从那天起，两个人说话的方式都变了：他开口前会停一下，她也不再把话说满，留一个口子给他接。

第三件。一个小店的店主，有人拿着一笔旧账上门。那笔账，严格说，不是他欠的，是前任留下的。他可以不认，也有理由不认。他认了，掏钱，还笑着说了句「怪我们没交接清楚」。后来那个上门的人成了他一辈子的老主顾，还带来一串熟人。

三件事，三个人，一个字：认。

可是你要是留心，会发现身边还有另一批「认」，结局完全不同。有人认了命，从此躺平，什么都无所谓，连早饭吃什么也说「随便」。有人认了错，

认得又快又响，改却一点没改，下次照犯，好像认错是一张过关的票。有人认了账，心里全是怨，每回见到那个主顾都咬牙，生意越做越窄。

同样是一个「认」字，有的认出了一块新地方，有的认出了一堵墙。

这一问要问的就是这一件事：**认了之后反而长出新东西的认，是怎样发生的？它和让人躺下的认、让人变假的认，路径的分岔到底在哪一处？**

先把话说在前头。很多人的回答是，那个年轻人心态好，那对夫妻有感情，那个店主会做人。这些话都对，但都是在夸人，没有回答「怎样发生」。夸人的话，对别人没有用。你夸一个躺下的人心态不好，他听了只会躺得更稳。这一问想找的是另一种答案：不管这个人是谁，只要这一次认走的是某一条路，新东西就有机会长出来；走的是另一条路，就长不出来。

这是一个路径的问题，不是一个品质的问题。

◆ 二、同样说「我认了」，后来为什么两样

我们先把后果分清。认过之后，常见的是三种光景。

第一种，躺下。 认了以后，人变小了。以前还想这想那，现在一句「就这样吧」把门都关了。吃的、穿的、见的人，一天天往里收。不是他不聪明，是他的日子里能放东西的地方越来越少。

第二种，变假。 嘴上认了，字也签了，心里没动。孩子写的检讨，字字都对，大人读着读着就觉得「这孩子根本没认」。这种认，说出来的和里面的，是两张皮。

第三种，长出新东西。 认了以后，人没有变小，反而多出了东西：一个新的行当，一种新的说话方式，一串新的朋友。

问题来了：这三种光景，说出口的那句话常常是一样的。「我认了。」「是我错了。」「这笔账我来。」三句话，换了谁说，后面都可能跟着三种结局里的任何一种。

所以，分岔不在那句话里。分岔也不在事实对不对里：瘫痪是事实，错是事实，账是事实，三种人认下的都是事实。分岔更不在别人承不承认里：那个丈夫的妻子，本来也没逼他认；那个年轻人的瘫痪，没有谁需要来承认。

那分岔在哪里？

这一问的回答，先摆出来：**分岔在这一段东西，被认进「我」之后，落在了「我」的哪个位置上。**

落在一个位置上，它是墙。落在另一个位置上，它是地基。

墙，是你绕着走、挡着你的。你的日子在墙的这一边过，墙那边的地方，你不去了。地基，是你踩在上面的。你的日子盖在它上面，它自己看不见，可是没有它，上面的东西立不起来。

同一件事，比如一双不动的腿，可以被认成墙，也可以被认成地基。认成墙的人躺下了；认成地基的人，在上面盖了一座文学的屋子。

这个说法听起来像比喻。接下来要做的，就是把它从比喻拉回发生学：什么是「位置」，什么叫「落在」，为什么落在地基的位置上，新东西就会长，落在墙的位置上，就长不出。

◆ 三、先把「认」放回它的位置

要谈位置，先得说清楚「认」自己是什么。

这套书的脊梁，王德生博士用一句话立住了：

接进自己，就是接进当下的「分布，场，美」，所以，认＝将一个 SDE 的整体或者部分和「我＝分布，场，美」进行和谐纠缠。

这句话里有几个词，需要用大白话先摊开。下面的读法是本书的工作读法，帮你把话听进去，不顶替原话。

SDE 的整体或部分。 SDE 是这套思想的底子，说的是任何一样东西怎样「显出来」：它有一个显出来的形状（S，显露），有一条走过来的路（D，差异序列），有一片托着它的土（E，纠缠）。

一个人的瘫痪，是一个整体：有形状（坐在那里的身体），有路（怎么瘫的，这些年怎么熬的），有土（家人、医院、公园）。一次吵架里「做错的那一段」，是整体里的一部分，主要是一段路。一笔旧账，是一段与别人拉着的关系。认，可以接进整体，也可以只接进一部分。

我＝分布，场，美。 这里的「我」不是一个站在后面的小人儿。它是此刻的三样东西：

分布，是我当下各种特征、关系、牵挂怎样摊开排着。你的工作、你的家人、你爱吃的菜、你怕的事、你昨天欠的一个人情，它们在你里面不是一团，是有排布的：哪个近，哪个远，哪个压着哪个。

场，是我当下能感应、能接住、能托住东西的那一片。同一件事，有的人一听就进去了，有的人听了没反应，这是场的大小和性质不同。

美，是我当下的势能。能量有三种状态：内能是「真」，动能是「善」，势能是「美」。势能是蓄着的、能往下流的那一份劲。一个人有「美」，意思是他此刻里面有劲蓄着，有往哪儿去的方向，不是死水一潭。

和谐纠缠。 把一样东西接进来，不是把它扔进一个口袋就算了。它得和我的分布、场、美拧在一起，拧得顺，不别扭，这叫和谐。拧得别扭，那就是接了而不和谐，比如嘴上认、心里不认。

这样一读，「认」就不再是「知道了」「说出来了」「签了字」。认是一次发生：一样东西，和此刻的我，拧在了一起。拧顺了，它就「算我的」；拧不顺，就算说了一万遍「是」，它还是别人的、外面的。

还有一点要紧。这个「我」不是先在那里等着去认的。我是被每一次认改写的那一方：每认一次，分布要重排，场要重开，美要重算。

现在回到我们的三个人。**他们每个人认下的，都是一段本来不属于「我」的东西**：腿的不动、一次错、一笔账。认之前，这段东西是悬着的，在「我」的外面，或者说，和「我」不和谐地拉扯着。认了以后，它进来了，「我」被改写了。

问题恰恰在这里：**改写是往哪个方向改的？** 这就是下一节要答的，也就是「墙」与「地基」的分叉。

◆ 四、墙与地基：这一问的一句判断

先把这一问的判断写出来，后面都围着它走。

> **认了之后能不能长出新东西，不看认得深不深、狠不狠、爱不爱，看那一段东西被接进来之后，在「我」里面站的是「墙」的位置，还是「地基」的位置。**

什么是「位置」？这需要一点发生学的说法。

「我」的分布不是平的，里面有承重的地方，也有只是堆放的地方。就像一间屋子，有的物件是撑着屋顶的柱子，有的物件只是靠墙放着的柜子。你把一样新东西搬进屋子，它可以被放成柱子，也可以被放成柜子，还可以被堵在门口当一堵挡路的东西。

墙位。　这段东西被接进来，却站在「我」的活动边上，挡着一片地方。「我」为了不碰它，把自己的日子绕开：绕开那件事，绕开提它的人，绕开因它而起的一切场景。

这时分布是重排了，可是重排的方式是「收」：某些牵挂被切掉了，某些关系被放弃了，场缩小了，能接住东西的那一片，变成了没有那段东西的那一片。势能呢？蓄着的劲，一半用来绕开它，一半被它压着，往下掉。这就是认命而躺下：美一路往下降。

贴位。　这段东西没有真进来，只是贴在表面。「我」的分布没动，场没动，美没动。嘴上说了「是」，里面一切照旧。这就是假认：纠缠发生了，却不和谐，或者说只发生在了皮上，没有发生在里面。

地基位。　这段东西被接进来，成了「我」往上盖东西的底座。别的牵挂绕不开它，只能靠着它重新排：有的牵挂找到了新的靠头，有的原本悬着的东西因为有了底座而落稳了。

场没有缩，宽了：因为现在「我」能接住的，包括这段东西，也包括从它那里延伸出去的一切。势能呢？原来被「对抗」占用的劲，如今不必用来对抗了，释放出来，蓄在宽了的场里，变成往前去的方向。美往上升。

这三种位置，是同一次「接进」的三种落点。

你会问：怎么才知道落在了哪里？一个粗的办法是看「之后」：这件事过去之后，这个人的日子是越过越窄，还是原样不动，还是多出了他此前没有过的新东西。新东西，是地基位的外在证据。

还有一点要澄清。**墙和地基是同一段东西的两种用法，并非两种不同的东西。** 那双不动的腿，既可以是墙，也可以是地基；那个错，既可以是一块让人羞愧到不敢上前的绊脚石，也可以是两个人重新学说话的起点。事实没有变，变的是它在「我」里面的站位。

所以，「认了就能好」是一句糊涂话，「认了就会垮」也是。**认是一次接进，接进之后站在哪里，才是后果的分岔口。**

那么，站位是谁定的？是我自己下决心定的吗？

不是。这一点最容易误会。站位不是靠下决心定的，是靠**接进的那一个过程**定的。就像一棵树，你并不决定它往哪边长，它长的时候，哪一边有光、哪一边有土，决定了长势。下一节，就把这个过程一步步拆开。

◆ 五、一次孵出新东西的认，是怎样走的

下面用「差异序列」的写法，把一次长出新东西的认，拆成九步。差异序列，说的是一件事怎样一步一步走到现在，每一步都有它的「不同」：这一步和上一步差在哪里，才有下一步。

九步里，有些是人人都走的，有些是容易漏掉的。漏掉的那几步，恰恰是分岔的地方。

第一步，悬着。 认之前，那段东西在「我」的外面，却又割不掉。腿不动了，可是你的心不承认；错做了，可是你的脸不肯低；账摆在那里，可是你的

账本上没这一笔。它悬着，和「我」之间拉着一根绷紧的线。绷紧，就是不和谐，也是耗能：你的力气，一部分每天都花在「不要碰它」上。

这一步很多人以为是「不认」，其实它是一种很费力的状态，叫「对抗」。年轻人坐在公园里，他的力气大半花在跟自己的腿较劲上。这时候，他没有力气写东西，因为力气已经被占了。

第二步，撞到头。 对抗有它的尽头。可能是时间熬到头了，可能是力气耗光了，可能是被一件小事撞了一下。这一步的特点是：**不是你想认，是你不能不认了。** 它往往带着疼。

要记住这一步，因为很多劝人认的话，是想跳过这一步的。亲戚说「认命吧」，那是在第一步的人身边喊第六步的话。没有撞到头，认是认不进去的，说多了只会让人往外推。

第三步，停。 撞到头之后，对抗停了。这是整个序列里最安静的一步，也最容易被忽略。年轻人在地坛里「一坐多年」，那个「坐」就是停。停不是放弃，也不是躺下。躺下是把力气收起来不用；停是把原来花在对抗上的力气，放到桌面上，先看一看。

停的特点是：**线还在，劲松了。** 这时他还没有认，但是他不再往外推了。

第四步，辨边。 这一步最容易漏。停下来以后，要做的是弄清楚：我要认的，到底是哪一段？是整个瘫痪的身体，是瘫痪这件事的某一个后果，还是瘫痪给别人添的麻烦？夫妻吵架，丈夫要认的，是「我错了」整个，还是「那天晚上我说了那句话」这一段？店主要认的，是「所有的账」还是「这一笔，我们没交接清楚」？

辨边，就是把「整体」和「部分」分清楚。认多了，是把不属于自己的也揽进来，揽出一堆怨；认少了，是只接进一小截，其余的仍旧悬着。辨得准，接进来的那一段才是干净的，才能拧顺。

这就是为什么「认」要分层次：认亲，是整体；认错，是认一段路；认字，是认一个形状。辨边辨错了，后面再诚心也拧不顺。

第五步，接。 到这一步，那一段东西才真的被接进「我」的分布。接的时候，有一个动作很关键：**它放在哪里。** 是放在边上让自己绕着走，还是放在下面让自己踩着上去？

这一步没有口诀，但有一个信号：**接进来的那一刻，人会觉得「重」，又觉得「实」。** 重，是因为一段原本悬着的东西突然有了重量；实，是因为脚下有了东西。如果只觉得重不觉得实，多半是放成了墙；如果觉得又空又轻，那是贴位，没接进去。

第六步，重排。 接进来以后，别的东西要重新找位置。这一步看起来是自然发生的，实际上有一个条件：**要给它们时间。** 分布的重排不是一夜的事。牵挂有的松了，有的新长，有的要换靠头。年轻人写作，不是认的那一天开始写的，是认了之后又过了一段，旧的日子慢慢让出了位置。

史铁生有一句话，brief 里记着：「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放在这里读：重排的时候，最怕「急于求成」。急着要一个结果，急着证明自己认了没白认，反而会把正在松动的东西按死。

第七步，场开。 重排到一定程度，场会宽一些。什么叫场宽了？以前接不住的东西，现在接得住了。以前听到别人说起瘫痪，心里一缩；现在能坐下来

听，甚至能说。以前看见别人的苦，只觉得和自己无关；现在能认出那是一种自己也经过的东西。

场开，是整个序列里最像「奇迹」的一步，其实它是重排的自然结果：「我」的分布里多了一块实心的地基，周围的东西就有了可以靠的地方，原来不敢靠近的区域，现在可以靠近了。

第八步，美重算。 场宽了，势能就要重新算。原来被对抗占着的劲释放出来；场宽了，这劲有了去处；去处有了方向，就成了势。势能升高，是一种「想往哪里去」的感觉：想写点什么，想对她说点什么，想把这家店经营成什么样。

这里有一个细节。**美升高，不等于心情变好。** 年轻人写作的时候，不一定快乐；丈夫认了错，也不一定轻松。美是势，不是情绪。势高的时候，人可能疲惫，可能难受，但他有方向。

第九步，第二次纠缠。 新东西在这一步才出生。前面八步都是内部的：接进、重排、开场、蓄势。第九步是**向外**：重排后的「我」，拿着新的分布、新的场、新的势，去和外面的东西发生一次新的纠缠。年轻人的笔，和纸、和读者纠缠；丈夫的新说法，和妻子纠缠；店主的诚意，和老主顾纠缠。

新东西，是这第二次纠缠的产物。**它不是认的直接结果，而是认之后的「我」做出来的。** 认只是开了地基，盖房子的是第二次。

这一点值得停下来说。很多人把「认了长出新东西」想成：我认了，所以获得了新东西，像认了就有奖励。其实不是。认没有奖励。认之后，「我」被改写成了一个能做新纠缠的我，新东西是这个新的我在做事的时候带出来的。

如果第九步不走，前八步再好，也只是一个安静、稳当、什么都没长的人。那也很好，但那不是这一问要讲的「孵出」。

九步走完，还有一个尾声：**回写**。　　新东西长出来之后，会反过来固化「我」。年轻人写出了东西，他就成了一个「写东西的人」，这个新的「我」比认之前的我稳；丈夫的新说法用了一个月，就成了习惯。回写让这一次认有了持久的后果。

回头看这九步，躺下的认，卡在哪里？它常常停在第五步：接是接了，放成了墙。重排走成了「收」，场缩了，美降了，第九步没有力气走。变假的认，则根本没过第四步，或者过了第四步没有真接，停在了贴位。

所以，路径的差别，主要在第三步（停）、第四步（辨边）、第五步（放哪里）和第九步（向外）。

◆ 六、三个人，新东西长在三个不同的地方

前面说「整体或部分」让认分出层次。三个人认的东西不一样，长出来的东西也落在不同的地方。这一节把这件事摆清楚，因为它能回答一个常被忽略的问题：**新东西为什么长成这样，而不是那样？**

SDE　　里，任何一样东西的显露，有三个面：形状（S）、路（D）、土（E）。三方程说，形状由路和土一起定，路由形状和土一起定，土由形状和路一起定。三个面互相拉着，动了一个，另外两个就得跟着变。

年轻人：接进来的是整体，长出来的是新形状。　他认下的是「我是一个坐轮椅的人」，这是一个整体，一个形状（S）。形状变了，路和土就得跟着重排：他的一天怎么过（路）、他身边是谁、他去哪里（土），都跟着变。重排

的结果，是一个新的形状浮出来：一个「写作的人」。这个形状原来不在他的分布里，它是在整体被接进来以后，路和土重新拉扯，才显出来的。

所以，认整体，长的是新的「是什么」。认了整体的人，往往变成一个他从前想不到的人。

丈夫：接进来的是一段路，长出来的是新的路。 他认下的不是「我是个坏丈夫」，那是整体，认整体多半会垮。他认的是「那一次，我是那样走过来的」，是一段路（D）。路被接进来以后，被认作「我的路」，就可以被拆开看，看哪一步可以不一样。于是新的东西长在路上：开口前停一下，说话时少说满。

所以，认部分，尤其是认一段路，长的是新的「怎么走」。认错之所以能让人越认越轻，就是因为它只认了一段，没有把整个人押上去。认错变成自我否定，往往是因为从「一段」滑成了「整体」：从「我那天做错了」滑成「我就是个错的人」。

店主：接进来的是别人的一段，长出来的是新的土。 这一笔账不是他欠的。他认下的，是一段原本不属于他的路，是前任和客人之间的一段关系的缺口。这一接，他的分布里多了一块「替别人补过」的东西。长出来的，不是他自己的新形状，也新的路也谈不上，长的是**新的土**：他和这位主顾之间多了一层信任，这层信任又牵出一串熟人。

所以，认下别人的一段，长的是新的「靠什么」：一片可以托住下一次交易、下一个朋友的土。

你看，这三个例子，给了我们一张小小的对照表：

认一个整体，长出的多半是新形状（人变了）。

认一段自己的路，长出的多半是新路径（做法变了）。

认一段别人的路，长出的多半是新土壤（关系变了）。

这张表不是死规矩，三面本来互相拉着，长出来的往往三面都有一点。但看清楚「主要长在哪里」，有一个实用的好处：**你可以知道自己想长什么，就去认什么。** 想变成另一种人，要有勇气认整体；想改一个毛病，只认那一段路就够；想修一段关系，有时要替对方认一段。

认错了层，最麻烦。想改一个毛病的人去认整体，会把自己压垮；想变成另一种人的人只认一段路，会改来改去还是原来的人。

◆ 七、认怎样才能被用好：五个动作

既然新东西长不长，取决于接进来的东西站在墙位还是地基位，那「用好」认，就是**让它站对位置**。从上面九步里，可以推出五个具体的动作。

第一，别催。 对一个刚撞到头的人说「认了吧，想开点」，等于要他跳过第三步。停，需要时间，也需要不被打扰。在认之前，先让对抗自己停下来。你能做的，是不再往他身上加力。

第二，辨边再认。 认之前问一句：我要认的，是哪一段？这一段的边在哪里？写检讨的孩子，大人若问「你觉得你那天是怎么一步步走到动手的」，比逼他说「我错了」有用得多。前者让他认出一段路，后者逼他认一个整体的罪名。

第三，问它站哪儿。 认完之后问一句：这件事现在在我的日子里站在哪儿？是我天天绕着走的地方，还是我天天踩着的地方？绕着走，就是墙。这一问，用不着答案漂亮，只要诚实。

第四，给它留出口。 地基位的认，要有第二次纠缠才长得出东西。所以认了以后，要给新的纠缠留一个能接的东西：一支笔、一个愿意听的人、一桩可以做的小事。没有出口，势能蓄着没处去，很容易变成焦躁，最后又拧成一堵墙。

第五，先别讲「我认了」。 这是最容易犯的错。认完之后，人容易把这件事当成一个成就，到处讲：「我已经认了，我想开了。」讲得越多，越有一种风险：这一段东西被换成了一个供人看的故事，从地基位被搬到了展示柜。故事讲得越漂亮，越不承重。

这五个动作，没有一个是「要更坚强」「要更有勇气」。它们都是动作，不是品质，每个人都能做。

下面，我们进入这一篇最要紧的一部分：四位全球近邻，各自在这个问题上说中了什么，又在哪里与本书分叉。

◆ 八、用三方程把它推一遍

前面的话，都是大白话。现在换一个办法，用 SDE 的三条方程，把「认了为什么能长」再推一遍。这样做的好处是：看它是不是真的推得出，不是靠修辞撑起来的。

三条方程，用大白话说：

形状由路和土一起定。（S 由 D 和 E 定）

路由形状和土一起定。（D 由 S 和 E 定）

土由形状和路一起定。（E 由 S 和 D 定）

三个面互相拉，没有哪一个是「老大」。

认之前。 那一段东西（比如瘫痪）悬着。这时「我」的三个面是这样的：形状上，我是「一个健全的人」，这个形状和事实不合；路上，我每天用力绕开那件事；土上，我身边的人要么顺着我的回避，要么劝我面对，两种都在加力。

三个面彼此拉扯，拉得很紧，但没有一个面能让位，因为每个面都被另外两个面按住。这就是「悬着」的方程样子：**三面互相锁死**，没有一个面有空档。

认的那一下。 认，是一次从「形状」（或路、土）进去的松动。比如年轻人认下「我是坐轮椅的人」，形状（S）变了。形状一变，路和土就被松开了：路不必再绕，土里的人也不必再顺着他的回避。锁死被打开了一个角。

认之后。 形状变了，路和土就要重新定。路由新形状和土来定：新的一天该怎么过？土由新形状和路来定：身边该有谁？这个重新定的过程，就是前面说的「重排」。重排的结果，会从三个面里**挤出一个空档**：因为原来用来互相锁死的力气，现在不必那么用力了。这个空档，就是「场开」。

新东西。 新东西，是在这个空档里显出来的新形状。方程说，形状由路和土定：路和土变了，形状就跟着变。所以新东西可以被推出来：它是路和土重新定下来之后，形状的新解。

注意这个推法里的一个要紧点：**新东西不是外面加进来的，它是三面重新平衡之后的新解。** 所以我们说它「长」出来，不说「得到」。

再用方程看那两种坏的认，就清楚了。

墙位的认。 形状变了（我是个瘫痪的人），但路没有跟着变（我还在绕），土也没变（周围人还在顺着我回避）。三个面里，只有形状动了，路和

土仍按旧方程运行。结果是：新形状被旧的路和土拉了回去，要么成为一个「不动的地方」，要么拧成一个更窄的形状。没有空档，也就没有新解。

贴位的认。 三个面都没动。嘴上说的「认」，没有进入方程。

所以三种光景，在方程里是三种不同的求解：一种是三面同时松动，有了新解；一种是只动一面，被旧的两面拉回；一种是根本没动。

换句话说，认的好坏，要看它能不能带动另外两面。 这就是本书说的地基的方程意义：地基是那个「能带动另外两面一起动」的接入位。

这一点提示一个很实用的办法：如果你觉得自己「认了，但没变化」，不必怀疑自己诚不诚心，去查路和土有没有跟着动。形状变了，路还是老路，土还是老土，那就是墙。回去改路，或者换土。

◆ 九、墙能不能搬成地基

读到这里，一个自然的问题是：已经放成墙的东西，还能搬吗？

答案是：能，但不是靠「想通」。

墙位，是日复一日绕着走绕出来的。你每一天都在用你的行动加固这堵墙。所以想把它搬成地基，要靠**换走法**，不是换想法。

举个家常的例子。一个人多年前被一次背叛伤过，后来他「认了」：世上没有可信的人。这个认，是一堵墙：他的整个社交，都绕着这堵墙走。他不再主动联系人，不再答应邀约，场越来越窄。

怎么搬？不是跟他说「你要学会信任」。那是劝他把墙当地基用，但他的脚下全是绕墙的路，他走不上去。要做的是：**在墙边开一条小路。** 让他试着做一件很小的事，和一个人多说一句，而这件事要诚实地承认那段背叛仍然在：

没忘，也没原谅，是「它在，我也往前走一小步」。这一小步，让那段东西的位置从「挡在前面」变成「我踩着它的肩膀往前一步」。

地基和墙，区别常常只是**朝向**：墙是你背对着它走，地基是你踩着它走。

这样看，「认命」这个老词，有了一个新的含义：它是一个起点，不是一个终点；是一个朝向，不是一个状态。

还有一个提醒。**搬的过程会疼。** 因为搬的过程中，你得回头去碰那段你绕了很多年的东西。这时候，人会下意识地觉得「我退步了」。其实不是退步，是碰到了墙的根。疼，说明它在松动。

这里要说一句对史铁生的公道话：他那「一坐多年」，在外人看来像是什么也没做，实际上，这一坐就是在做搬的工作：每天坐在这里，面对那段东西，不绕。这是最慢的办法，也是最硬的办法。

◆ 十、一次失败的例子：认了，而且认对了，却没长

要让一个判断站得住，得看它能不能解释失败的例子。下面讲一个。

设想一位母亲，孩子得了一种需要长期照料的病。她经历了很长的对抗，终于到了撞到头的那一步，然后停下来，然后辨了边：她认下的是「孩子的病需要我长期陪」这一段，不是「我的命就是苦」这个大整体。她接进来了，这几步都走对了。

可是她后来没有长出新东西。她成了一个很稳、很好的照料者，一天天过着，没有别的。

这是不是本书的反例?

不是，本书刚好可以解释这个情形：**她缺第九步。** 她的认是干净的，地基是实的。但她的场里，没有留出口。她所有的力气都被照料占满了，没有一个角落可以做第二次纠缠：没有一支笔，没有一个可以说话的人，没有一件只属于她自己的小事。地基盖好了，没有地方盖房子。

这提醒我们：**长出新东西，需要的不只是认，还有认之后的余地。** 余地，不是时间，是场里一块没有被占满的地方。

所以这位母亲，也许她不需要再「认」什么，她需要的是有人替她腾出半个小时。这一点很重要：本书不把「没长出新东西」当成一种失败。有些地基盖好以后，就是用来托住一个人，一撑就是很多年。托住，本身就是一种了不起的承重。只是如果有人想问：为什么同样认得干净，有人长出了新东西，有人没有？本书的回答是：看第九步有没有出口。

这个例子还留下一个相反的提醒：不要把「长出新东西」当作认的目的。认不为了长东西，长东西是它的可能的结果。把长东西当目的，就是一种「急于求成」：认之前就盘算「我认了能得到什么」。这种盘算，会让认变成一笔交易，那一段东西就进不来，成了贴位。

还有一种相反的失败：**认得太满。** 有人认了之后觉得「我什么都认了」，对每一件事都说「是」。这样的人，地基上堆满了东西，每一块都想承重，哪一块也承不了重。接进来的东西太多，分布挤满了，重排没有空间。这就是认怂的前一步。所以辨边那一步不光是为了不认多，也是为了不认满。

◆ 十一、为什么说是「美」升高

脊梁里有一个词，常让普通人皱眉：美。认了一件苦事，怎么会和「美」有关？

这里的「美」，不是好看，也不是心情好。SDE 把一个人身上的能量分成三种状态：内能，叫「真」；动能，叫「善」；势能，叫「美」。

内能，是一个人里面实有的东西：他对事实的看法有多真，他的身体和心里到底是什么样。一个人若一直不肯面对某件事，他的内能就有一块是「假」的：他嘴里说的、脸上摆的，和里面实有的，不是一回事。这一块假的，要花力气维持。

动能，是一个人此刻在动的劲：他做事用的力，他往外推或往里收的力。

势能，是一个人蓄着的、还没用出去的劲，以及这劲有没有一个往哪儿去的方向。水在山上，有势；水在谷底，没有势。

现在看一次认。

认之前，对抗占着内能：为了把那一段东西关在外面，里面要维持一层假。这层假要耗力，耗的力是动能，而且是白白耗掉的：向外推，推不动，又缩回来。动能用在了对抗上，势能就没有地方蓄。一个人这样过着，会觉得累、没劲，不是因为身体累，是因为力气全用在一个看不见的相持上。

认的那一下，内能里那块假被撤了。这是「真」的一次回收：我不再装着它不在。紧接着，原来用来对抗的动能被放出来。放出来的劲，如果没有地方去，就散了，人会变得发呆，或者松垮。这就是躺下的光景：劲放出来，场没有开，劲散在了空里。

如果场开了，放出来的劲就落进了一片更宽的地方，落成了势。有势，是因为这片地方有高有低：有一处是他想去的方向。年轻人想写，是因为他的场里有了一个「写」的高处，劲往那里流。

所以「美升高」的意思，是：**原来被锁在对抗里的劲，在一个更宽的场里，找到了往前流的方向。** 它和苦不苦没有关系。一个人可以很苦，同时势很高。史铁生的文字不轻松，却有一股往前的力，那就是势。

反过来，躺下的认，美是往下掉的：劲放出来，没有方向，散了。这种人常说「无所谓」，不是因为他想通了，是因为他的场里没有高处。

这样看，「美」是认之后能不能长东西的**一个读数**。你不用懂 SDE 也可以用：认了之后，你有没有一点「想往哪儿去」的感觉，哪怕很小。有，说明地基在起作用；一点也没有，要去查：是场没开，还是出口没留。

◆ 十二、认怎样走坏：在九步里找断点

前面说过，躺下和变假的认，各自卡在序列的某处。现在把几种常见的坏认，放进九步里，对一下，看每一种断在哪。这样做是为了知道：转向的节点在哪儿。

认怂。　悬着、撞到头、停、辨边都走了，到「接」的时候，它被放成了墙。这是断在第五步。之后重排走成了收，场缩，美降。转向的节点，是第五步里那一下「放哪儿」。如果那一刻有一个人在旁边帮他看，这件事可以站在别处吗？也许就转了。

假认。 从第二步直接跳到了「说」。没有撞到头，没有停，没有辨边。是被人逼到了说「是」的那一步，前面几步全空着。孩子被大人逼着写检讨，就是这样：逼，是把第一步的人直接推到第六步的话。转向的节点，在第二步到第三步之间：把逼的力撤掉，让他停。

认得太满。 辨边那一步没做，全揽了。转向的节点，在第四步：问一句，这里面哪些是我的?

认得太快。 第三步被压缩了。没有不停，只是停得太短，对抗没有真松，劲还绷着，嘴上已经说了「是」。有人认错认得很快，改得很少，就是这样。转向的节点，在第三步：让它慢一点。

认了不动。 前八步都对，第九步没走，没有出口。这种人是稳的，不是坏的。转向的节点，在第九步：腾出一块地方。

认了就讲。 认完之后，把它做成一个对外的故事，讲着讲着，它被换成了故事。转向的节点，在第五步之后：别讲，让它先排。

你会发现，这六种坏认，转向的节点分别落在第二、三、四、五、九步，**每一种都有一个可以动手的地方**。所以认不是一件靠运气的事：每一步都有手。

这里需要诚实地提一句：这六种分法，是本书根据九步序列推出来的，有的可能还需要更多观察来校正。哪一种该并入哪一种，哪一步该拆开，这是序列自己要在事实里接受检查的。

◆ 十三、把那对夫妻的一句话，慢放一遍

为了让九步不只停在纸上，把夫妻那一件事，放慢，看一遍。

悬着。 这对夫妻吵了很多年，丈夫有一个习惯：吵到某一处，就说一句「好好好，我错了」，然后走开。这句话是个阀门，用来把压力放掉。妻子每次听到，心里的火更大，因为她知道，他没有真的认。他的「错」，悬在两人中间，没人接。

撞到头。 这一回吵得很凶，凶到妻子没有再说话，只是看着他。那一眼里没有火，是累。丈夫第一次发现，他的阀门没有用了。这是一次撞到头：不是他想认，是他的老办法失灵了。

停。 他没有走开。他在沙发上坐了一会儿。他后来说，那一会儿他什么也没想，只是坐着，不辩，不走。这就是停。

辨边。 坐了一会儿，他想的不是「我是个什么样的丈夫」，那是整体，想了只会羞。他想的是：这回为什么吵起来的？是因为我说了那句话。哪一句？他想起那一句。再往前想，为什么说那一句？因为他当时想赶紧结束。这一段路，他看清了：**一个赶着结束的人，会说出让对方更火的话。**

这一段，就是他要认的边。

接。 他开口：「是我错了。」这一回他说的，指向的是那一段路：我赶着结束，说了那句话。妻子听出来了，因为这句话有内容，有一个她认得的东西。

重排。 之后的几周，他的分布在动。以前，他的牵挂里有一格是「赶紧结束冲突」，位置很靠前；现在，这一格后退了，前面补进来的是「先听完」。这个重排，他自己没有刻意去做，是接进来的那一段路，把原来的排布顶开了。

场开。 他能接住的东西变宽了。以前妻子说到某些话题，他立刻就想躲；现在他能坐着听完整个句子。

美重算。 他发现自己吵架之后不那么累了。不是因为吵得少，是因为不用再花力气维持那个阀门。劲有了地方：他想把话说得好一点。

第二次纠缠。 开口之前停一下，这是新的东西。妻子看见了，也松了一点：她不再把话说满，留一个口子，让他接。两个人的说话方式，在彼此的纠缠里，一起变了。这是一次**两个人同时被改写**。

回写。 一个月之后，开口前停一下，变成了习惯。他成了一个「会停一下的人」，这个新的我，比从前稳。

整个过程里，没有一步是靠「决心」完成的。每一步都是上一步的自然结果。他唯一做的，是在第三步没有走开，在第四步问对了问题。这两件事，普通人都能做。

这个慢放让我们看见：**认不是一个瞬间，是一段序列，序列里有九个可以动手的地方。** 说「是我错了」的那一秒，只是第五步。前面四步没走，这一秒是空话；后面四步没走，这一秒是个孤岛。

◆ 十四、新东西为什么偏偏长在缝上

最后回到金线。金继的金线敷在裂缝上，不敷在碗壁完整的地方。这件小事背后，有一条发生学上的道理，值得单独说一说。

一个人的分布，平常是满的、顺的：牵挂各就各位，关系各有各的靠头。满的地方，没有空档，新东西进不去，也长不出来。你想学一样新本事，得先挤出时间，意思就是先让旧的松一松。

认，是一次强行的松动。它把一段原本悬着的东西砸进来，旧的排布被顶开，出现了缝。缝，是旧分布里被迫让出来的空处。新东西最容易长在这里，因为只有这里有空。

所以认了反而长，并不神秘：**长在缝上。** 没有缝，新东西没有地方落脚；有了缝，却不放地基，缝里只会灌进冷风，变成躺下。缝加上地基，才是长。

这样再看金继，金线的位置选得极准：它标出的，正是新东西可能落脚的地方。只是金线自己不会长，它要有人在那条缝上接着做事。碗的主人若只是看着金线好看，缝就闲着；若他从此拿这只碗做点别的，用它待客、用它记事，缝才成了日子的一部分。

生活里的缝，也是这样。一次认错，在两个人说话的习惯里，砸出一条缝；一次认命，在一个人的前程里，砸出一条缝；一笔认下的账，在两个人的信用里，砸出一条缝。缝在那里，疼，也空。能不能长，看你在缝上放的是墙，还是地基，再看你有没有在上面做第二件事。

这也说明一件事：**一个什么也没被砸开过的人，很难说他认过什么。** 他的分布满满的，一切顺着旧样子走。他或许很稳，但稳和长是两回事。

带 走 的 话

认下的东西不会变，变的是它在你里面站的位置：站成墙，你躲着它过日子；站成地基，你踩着它往上走。

> 小 账
>
> 整体还是部分：瘫痪的腿、一句「是我错了」、一笔不是自己欠的账：三件都是部分，可每一件都站到了承重的位置上。
>
> 认上了吗：认上了，还要看接进来的东西站在哪儿；站在墙位上，也是一种认上了，只是不长东西。

想 一 想

你身上有没有一样东西，你一直绕着它走？如果它是地基，你第一步会往哪里踩？

第 12 章

「有了它才」和「为了不」

◆ 一、与四位全球近邻的交锋

◆ 二、史铁生——认命而写

他说中了什么。 史铁生二十一岁，双腿瘫痪。他在《我与地坛》（1991）里写，自己在地坛里一坐多年，终于想明白，「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于是开始写作。认下瘫痪的命运，是他文学生命的起点。这是中国当代文学里「认命而生」最著名的一例。

他说中的是三件事。第一，认不是终点，是起点：认命之后，他的路才开始。第二，认之前有一段很长的坐，不是一天认的，是熬出来的。第三，认的内容，那个让人最想逃的东西（瘫痪、死），反而成了他写作的材料和地面。

这三件事，本书全部接受，而且正是前面九步里「撞到头」「停」「接」的活样子。他那「一坐多年」，就是第三步；「死不必急于求成」，就是第六步里最关键的一句：重排需要时间，不要急。

本书多出的那一层。 本书和他分叉的地方有三处。

第一处，**他讲的是一个人，本书要推的是一条路。** 「认命而写」是一个结果的名字，它可以事后描述一个人，却不能事前告诉另一个人：你认命以后会不会写。

同样认了命，有人躺下，史铁生写作，这两种人说的话可能一模一样。只说「认命而生」，等于把另一种「认命而死」的人藏起来了。本书要回答的，是两条路在哪一处岔开：就是前面说的，接进来的东西站墙位还是地基位。

第二处，**「认命」这个词，本身就遮住了辨边这一步。** 命，是个整体。可是他认下的，不是「命」这个大词，是一件具体的东西：两条不动的腿，一个必须面对的死。「死不必急于求成」，这句话里已经有辨边：他把「死」这件整体的大事，拆成了「急不急」这样一个可以动的部分。如果只说认命，就看不见这个动作，也就把「怎样认」藏起来了。

第三处，**认命而写，漏掉了第九步。** 认命了，还要有向外的第二次纠缠。他的纠缠对象是纸、是读者、是文字。地坛这个地方，既是他的墙，也是他的场：他坐在那里，不动的腿是被接进来的整体，但同时他的场里能接住的东西，一天天多了。这是第七步，场开。「认命」两个字没有留下这一步的位置。

分叉在哪里。 史铁生的例子支持本书，不推翻本书，但它被「认命而写」一句话装不下：这句话回答不了「同样认命，为什么有人不写」。本书的回答是：看接进来的东西落在哪里，看有没有第二次纠缠的出口。

◆ 三、日本金继——把裂痕认作历史的一部分

他说中了什么。 金继，是用漆把碎了的碗粘起来，再在裂缝上敷金粉。它不藏起破碎，把裂痕认作这只碗历史的一部分，碗因此比破之前更珍贵。

金继说中了最要紧的一点：**裂痕没有被抹掉，它被「显」出来了。** 本书要说的「地基」，和金继的金线，有一种亲缘：地基是不抹掉那一段东西，把它

放在承重的位置，让别的东西靠着它长。金线所在的位置，恰是碎裂处，也就是碗最脆弱的地方，现在成了最显眼、也最结实的地方。

另外，金继还说中一点：**修补本身是一个认。**　修碗的人要先承认「它碎了」，再决定补。不装作没碎，也不扔掉重买。

本书多出的那一层。回到题目里那个问题：金继碗上那道金线，画出的是不是这样一次纠缠？本书的回答是：**画出了一半。**

第一，碗不是「我」。碗没有分布、场、美，它不会因为被修而重排自己。认的那个「我」，是修碗的人，或者是用这只碗的人。金线画出来的，是「接缝」的形状，它是纠缠留下的痕迹，不是纠缠本身。

金继这个比方，容易让人以为：只要把裂缝涂金，就等于认了。可是我们见过太多人，把自己的伤口涂金，讲一个「我的伤口是我的勋章」的故事，里面什么也没动。那是前面说的第五个错：先别讲「我认了」。金线涂在表面，却没有承重，这就是贴位。

第二，金继只管了「接」，没有管接的位置。一只金继碗，裂缝补上了，但它的裂缝并没有被放在承重的地方；它依旧是一只碗，依旧装汤盛饭。所以金继的比方到这里就断了：它能说明「接缝显出来是美的」，说不明白「接缝为什么会让后来的东西长出来」。碗后来并没有长出新东西，它只是变得更值钱。

第三，金继的核心是**欣赏**，是旁观者看一道痕迹的眼光。而认是**当事人**让一段东西进入自己。同一道裂痕，旁观的人觉得美，当事人却可能每天都在疼。本书要说的美，不是外人看见的好看，是「我」自己的势能：我此刻里面有劲，有方向。金继的金，是别人看着美；认的美，是自己身上有势。

分叉在哪里。 金线画出的是纠缠留下的痕迹，不是纠缠的方向。要把金线变成地基，得问：修碗的那只手，修完以后有没有变；用碗的那个人，有没有因这只碗而重排了自己的日子。若有，金线是地基的外壳；若没有，金线只是漂亮的伤疤。

◆ 四、尼采——爱命运

他说中了什么。 尼采在《快乐的科学》（1882）里提出「爱命运」：不只是忍受必然发生的事，而是热爱它，愿意它一模一样地永远重来。

他说中了一件很难的事：**忍受和认之间，隔着一道墙。** 忍受，是把它当墙，咬着牙绕过去；他要的是，不再把必然发生的事当成外来的敌人，而是把它拉进自己的生命里，成为「我」的一部分。他还说中了另一件：认不是被动。「愿意它永远重来」，是主动的，是用全部的力气迎上去。这和本书说的，接进来的那一刻带着重和实，很接近。

本书多出的那一层。 本书和他有三处分叉。

第一，**「爱」是一个太高的门槛，也是一个太窄的门。** 爱命运，要求当事人的情感站在正面。可是很多长出新东西的认，当事人并不爱。年轻人坐在公园里的头几年，谁会爱自己的瘫痪？店主认下那笔账的时候，也不爱那笔账。本书说，地基不需要被爱，只需要承重。一个人可以恨他的地基，还照样在上面盖房子。承重，是位置的事，不是感情的事。

反过来更要紧：**爱了，也可能长不出东西。** 有人把自己的苦难供起来，爱它，爱到离不开，苦难成了他身份的全部。这种爱，是把一段东西从承重位搬到了神龛位。供着的东西，不承重，也不让别的东西靠近。他爱得越深，场越窄。这样的爱，并不是不真，却长不出新东西。

第二，**「永远重来」是一个检验，不是一个路径。** 它是一个把关的问法：你敢不敢让它原样再来一遍？这个问法非常有力，可是它只告诉你「该达到什么样」，没有告诉你「怎样走到」。从悬着，到撞到头，到停，到辨边，到接，这条路，他的话里没有。本书要补的，是从「不能爱」走到「能承重」的这一段。

第三，**尼采的主语是一个能够去爱的「人」。** 他说的是一个要去「爱」的主体。本书的看法是：「我」不先于认。不是先有一个坚强的我，去爱命运、去认下东西，而是认这一次发生，改写了我。

尼采那个站在前面的强者，在本书里是后面的结果，不是前面的原因。所以本书不要求一个人先成为尼采式的强者才能认；一个很弱的人，只要他的认走对了路径，也会被这一认改写成更宽的人。

分叉在哪里。 尼采给出一个高标准，本书给出一条路径。高标准适合事后评价，路径适合事前走。而且二者有时相反：本书推出，不爱也能长，爱过了头反而长不出。

◆ 五、内夫——自我关怀

他说中了什么。 内夫（2003）提出「自我关怀」：以善意而非苛责对待自己的失败。布赖恩斯与陈（2012）的实验发现，对自己的错误抱以自我关怀的人，反而更愿意弥补过错、更努力去改进。

这是四位里最贴近「怎样才敢认」的一位，也是唯一有实验支撑的一位。他们说中了：**苛责会让人不敢认。** 因为你一认，就要面对一顿自己给自己的毒打，所以人宁可不认。善意降低了认的代价，让人敢接进来。从本书的角度，

这对应第一步到第三步：对抗的力气，一部分是花在抵挡自我苛责上的。把苛责撤掉，对抗松了，停才可能发生。

他们还说中了一件很有价值的事：认下错，**反而**更愿意改。这和「认了反而长出新东西」是同一个方向的事实。本书愿意把它当作一条独立的旁证：如果本书对，我们应该看到：撤掉苛责之后，认错的人更能够把错放在「地基」的位置，所以更愿意去弥补，去改进。这个预测，与他们的实验方向一致。

本书多出的那一层。 分叉有三处。

第一，**自我关怀回答的是「敢不敢认」，没有回答「认了之后接成什么」。** 一个人对自己善意，敢认了，下一步仍有两条路：把错接成地基，还是接成墙。善意可以让人接得进来，可是接进来以后放哪儿，善意本身不管。

可以想象一种人：对自己非常温柔，认错认得毫无负担，然后——什么也没变。因为他的温柔把那个错柔化成了一个「没关系」，放在了不承重的位置。这是贴位，不是地基。自我关怀过了头，会变成自我安抚的工具，认变成一次抹平。

第二，**自我关怀的对象是「我」的失败，覆盖不了认下别人的东西。** 店主认下的那笔账，不是他的失败。他对自己温不温柔，和他认不认这笔账，没有直接关系。他认账，是接进了一段原本不属于他的路。自我关怀的框架里没有这一层。而本书的「整体或部分」，天然就包括了别人的部分、没有过错的部分。

第三，**自我关怀把「我」当作一个需要被善待的、先在的对象。** 本书的读法不同：「我」是被认改写的那一方。要问的，不是「我该怎样对待我自

己」，而是「这一认，把我改成了什么」。善意是条件之一，但不是机制。机制是接进来之后分布、场、美的重排。

分叉在哪里。 自我关怀是第一步到第三步的润滑油，本书承认它的价值，而且把它的实验结果吸收进来。但润滑油不是发动机。要问一次认能不能长出东西，得回到墙位还是地基位，回到有没有第九步的出口。

四位逐一看下来，没有一位被推翻，每一位都说中了序列中的一段：史铁生是整条路的活样子，金继是接缝的形状，尼采是终点的标准，内夫是起步的润滑。他们合起来也只是这条路的四个片段。四个片段拼不出「墙与地基」这个分岔，因为他们的共同前提是：认的好坏，是看认的人（强不强、爱不爱、善不善）；本书的前提是：认的好坏，看接进来的东西站在「我」的什么位置。

◆ 六、四位合起来，能不能把这句话装下

交锋做完，还要回头问一个更严的问题：把四位的话拼在一起，是不是就够了？认命而写，加上裂痕镶金，加上爱命运，加上自我关怀，是不是已经把「认了反而长出新东西」装完了？

试着拼一拼。

史铁生给的是**一个活样子**：一个人认了，长出了文学。金继给的是**一个形状**：接缝显出来，成了最亮的地方。尼采给的是**一个标准**：爱它，愿意它永远重来。内夫给的是**一个润滑**：善意让人敢认，认了更愿改。

四件东西，一个样子、一个形状、一个标准、一个润滑，都是好东西，但缺了一样：**机制。** 机制，是回答「为什么这样就会长」的东西。把四件拼在一

起，我们能说：有人这样长过，长出来的东西像金线，最好的状态是爱，起步最好带着善意。可是我们还是不能回答，一个正站在墙边的人，下一步该做什么；也不能回答，两个看起来一模一样的人，为什么分了道。

本书给出的机制，是这样几件事：

接进来的那一段，要先辨边，才接得干净。

接进来以后，要看它站哪个位置，墙位、贴位还是地基位。

站在地基位，才会带动路和土一起重排。

重排之后场才宽、势才升。

势有了方向，才会有第二次向外的纠缠，新东西在那里出生。

这五件事，每一件都可以拿来检查一个具体的人，在一个具体的月份里，做到了哪一步。

另外，四位还有一个共同的前提，没有被说出来：他们都默认，**认的好坏，终究是认的那个人的品质或态度**：史铁生的坚韧，金继背后的审美，尼采的强健，内夫的温柔。这个默认，正是本书要换掉的。

本书说，品质和态度可以帮忙，但决定后果的，是接进来的东西落在「我」的什么位置。一个并不坚韧、不强健、也不温柔的人，如果走对了路径，同样会被这一认改写。反过来，一个很坚韧、很强健的人，如果把一段东西放成了墙，一样会越过越窄。

这一点还有一个朴素的好处：它放过了普通人。很多人没有史铁生的天赋，也不是尼采那样的强者，也没有天生的温柔。他们不需要先变成那样，才

有资格去认。他们只需要，在下一次要认的时候，问一句：它站在我日子的哪里。

◆ 七、判别局面：两个人，同样的话，同样的病

下面这个局面，只有本书推得出，四位近邻推不出，或者推出相反的结果。

局面。 有两个人，甲和乙，都是三十岁出头，都在同一年被确诊了同一种慢性病，医生告诉他们：这病好不了，要一辈子管着。两个人都用了很长的时间对抗，都经历了撞到头。一年之后，两个人对朋友说了几乎一样的话：「我认了。」

他们的其他条件也尽量拉平：两个人都对自己很温和，没有自责，都不是悲观的人；甲说「我认了这个命」，乙也说「我认了这个命」；两个人都读过《我与地坛》，也都对「爱命运」这个想法有点感触；甲家里有一只修过的旧碗，乙家里也有一只。

三年后，甲开始做一件从来没做过的事：他在病友群里当了志愿者，写了一些科普的文字，后来还做了一个小小的互助圈子。乙的日子比三年前窄了一些：他还是认的，从不抱怨，只是出门少了，约见少了，下班就回家，周末也是。

四位近邻会怎么判。

史铁生一路会说：两个人都认了命，都该像他那样「认命而生」。如果甲写作而乙没有，他的路没有告诉我们为什么。要么说乙「没有真认」，但乙的

话和表现都显示他认了；要么说乙还没到时候，那就是事后诸葛，没有预测力。

金继一路会说：两个人的裂痕都被认作了历史的一部分，都该比之前更珍贵。可是乙的日子在变窄。金继可以把乙判成「还没镶金」，那同样是事后补一句，因为我们没有办法事前区分哪一道裂痕镶了金。

尼采一路会问：他们爱不爱这个命运，愿不愿它永远重来？如果甲爱而乙不爱，似乎就解释了。可是前面已经说过，本书预测可能恰好相反：设想甲其实并不爱他的病，每次复发都恨，却照样做互助圈子；乙反而爱得很深，常说「这病让我看清了很多」，把病当成了人生的勋章，出门越来越少。尼采的标准会把乙判为更成功，实际的结果却是乙的场更窄。这是推出相反结果的地方。

内夫一路会说：两个人都对自己温和，都有自我关怀，都该更愿意改进、更愿意弥补。可是这里的情形里，没有什么错需要弥补，病不是谁的错。自我关怀的预测在这个局面里是空的：它没有说「应该做什么」，也没有说为什么两人分道。

本书怎么判。

本书不看他们说了什么，不看他们爱不爱，不看他们温不温和。本书只问三件事：

第一，那个病，在他们的日子里站在哪里？本书要看的是**位置词**：甲谈起这个病，会说「从那以后我才……」「有了这个病，我才知道……」，病是一个可以往上走的起点。乙谈起这个病，会说「因为这个病，我就不……」「为

了不让它……我就不……」，病是一个要绕开的东西。两种说法，是两种位置：地基和墙。

第二，**重排有没有发生。** 本书可以看三样东西：日常的时间分到哪里去了，说话用的词变了没有，来往的人换了没有。甲的三样里至少两样变了；乙的三样几乎没动，或者往里收了。

第三，**有没有第二次纠缠的出口。** 乙的场里，有没有一个地方可以让他向外做点什么？如果有，却没有用，说明他把病放成了墙。如果没有，说明他需要的是腾出余地，不是需要「更好地认」。

所以，本书对这两个人的判断是：**甲的认落在了地基位，乙的认落在了墙位。** 同样的话，两个位置。

为什么只有本书判得对。

因为四位近邻判断的依据，都是**认的人**（强不强、爱不爱、温不温和）或**认的内容**（命运、裂痕、错误），而这个局面里，这两样被刻意拉平了。能拉开两个人的，只有一样：认进来的东西，在「我」里面站的位置，以及这个位置带来的重排。只有本书的框架里有「位置」这个变量。

更进一步，这个框架可以推出一个**不同寻常的预测**：

若乙去做一件很小的事，比如每周去病友群里回答一个问题，并且不是为了「证明我认了」，而是真的去回答，那么乙的话会慢慢变：他谈起病的时候，位置词会从「为了不让它」转向「有了它我才」。这个转变，不靠他更爱这个病，也不靠他更温柔，只靠他的病在他的日子里，换了站位。换了站位，才爱不爱的问题才可能变得有意义。

反过来，如果让甲每天写一篇「我是怎样爱上我的病」的日记，想让他爱得更深，本书预测：甲反而可能慢慢长不出东西。因为爱的叙述会把病从地基的位置，抬到神龛的位置。

怎样检验本书是错的。

一个判断，要说清楚什么情况出现，就说明它错了。本书的判断，有下面几种出局的条件：

一、如果找到相当数量的人，认下一件事之后，日子没有任何重排（时间、用词、来往的人都没动），却长出了新东西，那么「认要通过重排才长」就错了。

二、如果在同样认下同一件事、同样温和的人里，长出新东西的人，和没有长出新东西的人，在谈起这件事时用的「位置词」没有任何系统差别，那么「位置」这个变量就是空的，本书的核心判断就不成立。

三、如果长出新东西的认，大多数都需要当事人先「爱」上那件事，并且爱得越深长得越多，那么尼采对，本书错。

四、如果认下一件不是自己的事（像店主的账），所长出的东西，和自我关怀的程度、和认命的程度完全相关，而与「接进来的是别人的一段路」这件事无关，那么本书关于认的层次的说法站不住。

这四条里，任何一条被实际观察推翻，本书都应该收回。应当说明，这些是本书推出的、尚待观察的说法，不是说已经做过实验。

◆ 八、放回日子里

读完这一篇，你可能会想：我手上就有一件还没认下的事。怎么办？

先别急着认。请看下面这几件明天就能试的小事。

一、给「它」画个边。 找一张纸，写下那件还悬着的事。然后问：我要认的，是它的哪一段？是整个人生被它改变了，还是这一件事里某一个动作，某一句话，某一笔钱？边画得越小，越容易接进来。画不小也不要紧，画出来就行。

二、问「它站哪儿」。 已经认了一件事的人，每隔一阵问自己一句：这件事，现在站在我日子的哪里？是我每天绕着走的地方，还是踩着的地方？不用答得漂亮，只要老实。如果答案是绕着走，别责备自己，那是墙，墙可以搬，不是靠想，是靠走一小步。

三、认完，别急着宣布。 认了一件事，试一试：这一个月，不在朋友圈里写、不跟人长篇讲「我想通了」。让它安静地待在你里面，等它自己把别的东西排好。急着讲，是把地基挖出来摆在桌上。

四、给它留一个出口。 想想你的日子里，有没有一块没被占满的地方。哪怕每周两小时。认了之后，那个地方就是新东西可能长出来的地方。没有，就先腾一块。

五、对身边的人，少说「认了吧」。 一个人刚撞到头，你能给他的最好的东西，是不再加力，在旁边坐着。第三步那个「停」，要有人陪着，才停得下来。等他自己辨边，自己接。你可以在他接进来以后，帮他看看，这件事有没有长到墙上去。

还可以回到开头的三个人。

年轻人坐在公园里的那些年，如果有人对他说「你要想开点」，那些话大概一句也进不去。他需要的是一个不赶他、不劝他的地方。公园，恰好是这样一个地方：人来人往，没有谁需要他回答什么。

那对夫妻，丈夫那句「是我错了」，之所以能孵出新东西，是因为他认的是一段路，不是整个人。如果他说的是「我就是个混蛋」，妻子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安慰他，两个人的重心又移回了他的羞愧，路没有动。

那个店主，认下了那笔不是他欠的账。他认的是别人的一段，换来的是一片新的土。后来的故事，不是因为他「会做人」，是因为他让那一段原本悬在两个人之间的东西，进了他自己的分布，而且是站在地基的位置：他后来每次想起这件事，说的是「那回以后，我们店多了个规矩」。

这三个人，都没有做什么了不起的事。他们只是做了五件小事：停，辨边，接，不急着讲，留出口。

家里的老人常说：吃一堑，长一智。这话说对了一半。吃了亏就长智，要看这个亏，被你放在哪里。放成墙，它就是一个疤，每次路过都要绕开；放成地基，你就可以站得更高一点。

还有一句要补给正在犹豫的人。你不必等到把一切想明白才去认。认的九步里，有好几步是做出来的，不是想出来的：停，是坐下来；辨边，是拿笔画一画；接，是开口说一句有内容的话；留出口，是腾出两小时。先做其中最小的一件，别的会跟着来。

反过来，有人想了十年也没认，是因为一直在想，从来没有坐下来停过。想，是在第一步的圈子里打转；做，才会走到第三步去。这是为什么，认这件事，对于爱琢磨的人尤其难，对于肯先动手的人倒容易一些。

◆ 九、这一问，抄进本子的五句

一、**认下的东西，不会变；变的是它在你里面站的位置。** 站成墙，你躲着它过日子；站成地基，你踩着它往上走。

二、**新东西不是认的奖品，是认完之后那个被改写的你，做出来的。** 所以认了之后，要给自己留出口。

三、**爱，不是认的条件；承重才是。** 不爱也能长，爱过了头，反而把它供成了神龛。

四、**认不认得好，看之后，不看当时。** 看你的日子有没有重排，看你谈起它时用的是「为了不」，还是「有了它才」。

五、**想把一堵墙搬成地基，别换想法，换走法。** 往它边上走一小步，再走一小步。

带 走 的 话

认得好不好，看之后，不看当时：看你的日子有没有重排，看你谈起它时说的是「有了它才」，还是「为了不」。

> 小 账
>
> 整体还是部分：同一种病，甲接成了地基，乙砌成了墙。接进来的部分一样，站的位置不一样。
>
> 认上了吗：两个人都说「我认了」，都对自己温和；三年后一个做起了病友互助，一个的日子越来越窄。判据是位置，不是态度。

想 一 想

说一说你身上那件「认了的事」：你谈起它，用的是「有了它我才……」，还是「为了不让它……我就不……」？

下 篇

认为什么被推出来

下篇三问，挖认的根。第 13、14 章问人为什么离不开认；第 15、16 章问认和自由、创造、幸福是什么关系；第 17、18 章问懂了认，该怎样认、怎样让人认。

认为什么离不开？因为日子不停地往一个人身上灌新东西，这笔账每一刻都要结；结得和谐，人就活，结得不和谐，人就僵。

第 13 章

人是认出来的账

◆ 一、认床

搬进新家的第一夜，你多半睡不着。

灯的开关不在手习惯去摸的那面墙上，夜里起来上厕所，一脚踢在不认识的柜角上。枕头不对，窗帘透光的方向不对，连楼下的车声都是陌生的。你躺在那里，明明累极了，身体却像一个被请来做客的人，坐得笔直，不肯放松。老话把这叫「认床」。

过了一个礼拜，事情变了。半夜你闭着眼睛就能走到厕所，手一伸就按到开关，枕头的高低也有了讲究。再过一个月，你出差回来躺在这张床上，会长长地叹一口气：还是自己的床好。

请注意这里发生了什么。没有任何人对你说「这是你的床」。没有人承认你，也没有人要你承认谁。房子不会说话，床也不会。你一个人，一间屋，一张床，一个月的工夫，就从「睡不着」走到了「睡得香」。

老人们说这是习惯了。可「习惯」两个字只是把事情盖住了。习惯是个结果。要问的是：这个结果是怎么来的？为什么一个人换了张床，身体会闹别扭，而且非得闹别扭、非得经过一段工夫才肯消停？一张床有什么本事，让你不得不去「认」它？

再往大处想一想。人一辈子都在认。小时候认爸妈，认字，认回家的路；长大了认朋友，认单位，认一座城市当家乡；老了认命，认孙子。一个什么都

不认的人，没有家，没有朋友，连「自己」都找不到落脚的地方。可一个什么都认的人，听谁的都点头，逢谁都叫一声「自己人」，到头来也活成了别人。

这两头都不行，人就只好在中间走钢丝：认一些，不认一些，认得多一点，又收回来一点。这根钢丝一辈子都在脚下。

所以这一章问一个看上去傻、其实很深的问题：**人为什么离不开认？**

先把答案的方向亮出来，免得大家读到后面迷路。本章要说的是：

> 人离不开认，不是因为人心里有个「我」，需要别人来确认；而是因为日子一刻不停地往已有的「我」里灌新东西，这笔账每一刻都要结。认，就是结账。而「我」，是这本账此刻的余额。

话说得有点怪，不要紧，后面一步一步走。

◆ 二、先把问题问对

「人为什么离不开认」，常见的回答有四种，先摆出来，看看哪里不对劲。

第一种回答：因为人需要被认可。小孩要妈妈夸，职员要领导点头，朋友圈要有人点赞。人是社会动物，离了别人的承认活不下去。这话有一半是真的，但它回答不了认床。没有人在床那头点头。

第二种回答：因为人心里有个根深蒂固的「我执」，时时刻刻抓着一个「我」不放，一切认都是为了护住这个我。这话听上去很深，但它也有一个麻烦：认路、认字、认一道菜的味道，我们并不觉得是在护「我」。一个孩子学会了「大」「小」两个字，高兴极了，他在护什么？

第三种回答：因为人天生会认别人是有想法的人。婴儿到了一定月龄，就会指着东西看大人，看大人看不看。这是人之为人的本事。可是这个本事是怎么来的、为什么一定要有，仍然没有回答。

第四种回答：因为万物本是一体，认就是认出本来如此。这话很美，但它使得「不认」成了一个怪事：既然本来就是一体，人为什么还会认不出来，还要费劲去认？

这四种回答，后面都会请到场，每一位都会得到应有的敬意，也会被问到一个他们回答不了的地方。现在先看它们共同的一个姿势：**都把认摆在「我」和「别的什么」之间**。我和别人，我和世界，我和本来的一体，我和我自己。「我」站在这头，「它」站在那头，认是中间那条线。

题目里有一句提醒，说得好：如果「我」不是先站在那里、伸手去认的那个人，而是当下的分布、场、美，每认一次就重排一次，那么推出认的那对矛盾，就不在「自我与他者」之间。

这句话是整章的钥匙，值得停一停。

「我」先站在那里，伸手去认，这是我们最顺口的想法。「我认识他」「我认了这个错」，句子里总是有个「我」站在前头当主语。可是回头看认床：是我先站好了，伸手去认这张床吗？不对。

是这张床，连同这间屋子的光、声音、气味，一股脑地涌进来，我的身体被它们搅得手忙脚乱，过了一阵，我这个「人」本身变了样：我的手知道开关在哪里了，我的耳朵不再被车声惊醒了，我的「当下」宽了一圈。认完之后的我，已经不是认之前的我。

所以不是「我」去认床，而是在认的过程里，「我」被改写了。认不是我的动作，认是我的发生。

这样一来，要找的矛盾就得换个地方。不是「我」对「它」，因为「我」还没有出场，它是这场矛盾的结果。那么矛盾在哪一对之间？这就要请出 SDE 的三原理来分析。

◆ 三、先说清几个词

在进入分析之前，把这章会用到的几个词，用大白话交代一遍。我尽量不让它们变成满篇的字母。

SDE 是我们这个学派看世界的三个方面。**S 是显露**：一样东西此刻以什么模样露出来、被看见、被认得，比如这张床、这个字、这位朋友。**D 是差异序列**：一步一步的区别，一环接一环的变化，比如日子往前走，今天和昨天不一样，这一刻和上一刻不一样。

E 是纠缠：已经积下来的那张网，牵挂、关系、习惯、记忆，彼此牵着拽着，一动全动。我们把 E 叫做土壤也行，叫做底盘也行：它是一个东西得以长出来的那块地。

三者不是三个箱子，而是互相生成的：显露的样子，由差异的路径和纠缠的土壤共同生出来；差异怎么走，取决于已有的显露和土壤；土壤的厚薄，又是显露和差异一次次沉淀的结果。用公式写，是 S＝F（D，E），D＝G（S，E），E＝H（S，D）。不用记公式，记住一句话：**一样东西是在土壤里，经一步步的差异，才露出它的样子的。**

再说「我」。按我们这个学派的说法，「我」也不是一个站在最前面的东西。全书的脊梁是这样一句话：

> 接进自己，就是接进当下的「分布，场，美」，所以，认＝将一个 SDE 的整体或者部分和「我＝分布，场，美」进行和谐纠缠。

这句话里，「我」被写成三个字：**分布，场，美**。大白话是这样的。

分布：我当下各种特征、关系、牵挂是怎样摊开来排着的。就像一张桌子，上面有钥匙、手机、半杯凉茶、昨天没看完的书，它们怎么摆，就是一种分布。人也是：哪些事离我近，哪些人排在前头，哪些东西我一伸手就够到，哪些远在天边。

场：我当下能感应、能接住、能托住东西的那一片。你闭着眼走在自己家的走廊上，手边的一切都「在场」，因为你的身体接得住它们；换到陌生的走廊，同样的黑，你就得伸着手摸索，因为那一片场还没长出来。

美：我当下的势能。在 SDE 里，能量有三种状态：内能是真，动能是善，势能是美。势能是什么？是东西之间要聚成一个整体的那股张力，是「好像会被纠缠过去」的那股劲。美不只是好看，美是「要凑成一整个」的吸引力：一首歌听到一半，你已经在等它的下一句，这等的劲就是势能。

所以，「我」是一个此刻的样子：东西怎么摊着，能接住多大一片，以及朝哪里聚拢的那股劲。它不是一个小人儿住在身体里，而是此刻的一个「摊开法」。

认，就是把一样东西（一个整体，或其中的一部分）接进这个摊开法里，并且接得**和谐**：接进来之后，各部分互相牵得动，彼此不别扭，势能不被拖垮。接得不和谐，就是「认不上」或者「假认」。

◆ 四、三原理：是哪两维的矛盾推出了认

现在回到问题：为什么人离不开认？

我们学派有一条贯穿的推演，叫「三原理」，也叫 123 原理。它说的是存在怎样自己向前推进，分三步：

第一步，**D 与 E 相互矛盾**。差异序列和纠缠网络之间有张力。

第二步，**矛盾推动 S 改变**。显露的样子被推动，位移，重组。

第三步，**S 的改变回过头来，改写 D 和 E**。新的样子重置了路径，也重置了土壤。然后新的矛盾又出现，又推动，如此循环。

三步里最容易被漏掉的是第三步，叫「回写」。后面会看到，它正是「认」要紧的地方。

现在把这套推演放到「人离不开认」上。先问：在一个人身上，D　是什么，E 是什么？

D，是日子。日子的特点是一刻不停地来新东西。这一刻和上一刻不一样，今天和昨天不一样。你不用做什么，D　自己就在走：新的光、新的声音、新的人、新的消息，新的疼痛和新的欢喜，一波一波地涌上来。D　不问你准备好没有。它是「差异」，一个接着一个的差异，没有哪个差异会等你。

E，是积下来的你。你的习惯，你的记忆，你和父母、孩子、同事的千丝万缕，你熟悉的路，你用惯的词，你信的东西，你怕的东西。它们不是一堆散

落的物件，是彼此牵着的一张网，拉一头，别处也动。E　有厚度，是你的底盘。

这两样东西天然是矛盾的。D　要的是**新**，每一刻都带着不是已有的东西来；E　守的是**旧**，它是一张已经织成的网，凡是不在网里的东西，它都当作外人，按在门外。D 不停，E 不让，两者的拉扯，就是矛盾。

这个矛盾，不是什么「自我对他者」的矛盾，它在一个人最里头，也在最外头：就算没有半个别人，只有一间屋、一张床、一堆光线声音，D　也在灌，E 也在守。

好了，矛盾有了。第二步：矛盾要推动　S　改变。这个　S，在这里就是「我」，也就是此刻的分布、场、美：这个摊开法本身。为什么说　S　是「我」？因为按 SDE 的看法，S 是矛盾的**结算点**，不是起点。

「我」不是站在 D 和 E 前面的指挥员，是 D 和 E 拉扯之后，当下露出来的那个样子。「我」是 S，是显露。三方程里写得明白：S＝F（D，E）。显露态由差异序列和纠缠网络共同生成。我既然是 S，我就不可能先于 D 和 E 而在。

那么，矛盾怎样推动「我」改变？有三条出路，也只有三条。

出路一：认。把新来的差异（或者其中一段）接进已有的网里，接得和谐。D　和　E　的矛盾因此缓解：新东西有了落脚处，旧网因此长出了一块。「我」的摊开法随之改变：分布重排了，场多开了一片，势能重新算过。这是认。

出路二：拒。把新来的差异挡在门外，旧网不动。矛盾暂时压下去了，账记在「拒」上。拒不是什么都没发生：被拒的东西没有消失，它仍然在 D 的河

流里，下一刻还会再来，而且「拒」本身也改写了我：我变得更硬，场收窄了一圈，那块地方成了禁区。

出路三：假接。新差异被硬塞进网里，但没有真的与网和谐，只是挂在那里。矛盾没有结算，只是推迟，还多了一笔暗账。这是「嘴上认了心里没认」，是假认。

这三条出路里，认与拒是正面的结算，假接是赖账。**无论走哪一条，每一刻都必须走其中一条**，因为 D 不停。这就是「离不开」的根：不是人心里有个想认的欲望，而是只要日子在走（D　不停）、人身上有积下来的网（E　有厚度），两者的矛盾就每一刻在逼着结账。

说得再直白一点：**只要时间在走，你身上又有东西积着，你就不得不认**。

这是一个很硬的结论，硬在它不依赖任何「人的特点」。它不说人爱面子，不说人怕孤独，不说人天生有执着。它说的是一条结构：有 D，有 E，就有认。所以认不止出现在人身上。

一把钥匙「认」一把锁，一棵向日葵「认」太阳，免疫细胞「认」自己的组织：凡是有 D 与 E 的地方，都有结算。（这是另外一问要谈的，这里只提一句。）人的特别，不在于人才有认，而在于人的 D 和 E 都特别宽厚，所以结算特别频繁、特别沉重、特别要紧。

再看第三步：回写。认完以后，「我」改了，改了的「我」又成了下一刻的 E 的一部分，下一刻的新差异来了，要对着这个改过的我再结一次账。账一笔接一笔，每一笔都改写「我」。所以，**「我」是一本账，每一次认或拒是一笔，此刻的「我」是这本账的当期余额**。

这就是本章的题目：人是认出来的账。

回到认床：新床是 D，来得又猛又杂；你身体里积着的旧习惯、旧方位、旧睡姿是 E。第一夜，两者硬碰，睡不着，就是矛盾在拉扯。

一周以后，开关的位置被接进了你的分布，黑暗里的方向感长成了你的场，枕头的高度让你的势能松下来，这些是一笔一笔的认。认完了，「我」变了：现在这个我，是个手知道开关在哪里的我。认床不是你去认了床，而是你被床认了出一个新的你。

◆ 五、为什么矛盾不在「我」与「别人」之间

上面这套推演，有一个后果：把「自我与他者」这对矛盾，从认的发动机的位置上请了下来。这一步要走得扎实，因为它是后面和四位邻居交锋的支点，也是最容易被误会的一步。

先说清楚，我们不是说别人不重要。别人当然重要，而且重要极了。在 D 的河里，别人是最大的一股水流：一个人的一句话，一个眼神，一次伸手，带来的新差异，比一千张床加起来还多。婴儿来到世上，最先、最密、最猛地灌进来的差异，几乎都是人给的：声音，体温，奶的味道，脸。可是**别人是 D 的一个大来源，不是认的发动机**。区别在哪里？看三件日常事。

第一件：认路。一个人从乡下到了省城，第一个月天天迷路。他站在十字路口，不知道哪边是菜场。过一个月，他不看路牌，脚就带着他走。这中间，没有任何一个「他者」在承认他，也不需要有。

是路的新差异（街口、拐角、气味、店招）和他身上的旧网（乡下的方位感、身体对远近的估量）碰撞，一次次接进来，又一次次重排。到了某一天，他的分布里多了一张「城市地图」，他的场里多了一条能放心走的路。认路认成了。

第二件：认字。孩子认「水」字。老师指着那三道曲线说「水」，这里有一个他者，老师。可是孩子真正认上这个字，是在另一个时刻：某一天他在浴室里看着流下来的水，嘴里蹦出一声「水」，手指在雾气的玻璃上画了三道。

那一刻，字和水和他手上的凉，三样东西缠在一起，成了一束。在这束成形之前，老师说一百遍「这是水」，他可以跟着念，却不算认。念出来是「说出一个事实」，认上是「纠缠和谐了」。这与全书的判据一致：认的判据是和谐不和谐，不是别人说对不对。

第三件：认床。开头已经说了。

这三件里，「他者」要么不在，要么在，但**不起判决的作用**。判决的是接得和谐不和谐。

反过来，有他者在场、而且承认也到位了，认仍然可以不成。这种事极常见，随便说两件。

一对夫妻，共同生活了二十年，彼此的名分一点不含糊。丈夫四十五岁那年，被单位裁了，在家待了一年多，人变了：话少了，半夜起来在阳台上坐着，对从前爱看的球赛没了兴致。妻子心里清楚地承认：这是我丈夫。丈夫也承认：这是我老婆。互相承认，确凿无疑。

可是有一天妻子对女儿说：「我现在不认识你爸了。」她这话没说错。她承认他，却认不上这一个他。承认是一个判断，是说一声「是」；认上，是把他这个变了形的整体，接进她当下的分布和场里，使两边互相牵得动，不别扭。承认齐全，纠缠不和谐，所以认不上。

一个孩子被送进寄宿学校，几年后回家过年。父母热情地招待他，他也礼貌地承认他们是父母。三天以后，母亲说，他像个客人。他认得父母，叫得出

每一个人的名字，却找不到自己该坐的那把椅子。互相承认了，一个也没落下，认不上。

反过来的对照也有：

一个独居老人，老伴早走了，儿女在外地。他每天早晨认他的路，认他的菜摊，认窗台上那盆快开败的茉莉，认这个晨光里什么都不缺的小世界。没有人在承认他，他身上的「我」却稳稳当当。

三件事一并看，黑格尔式的想法就遇到了麻烦。「自我只有在别人的承认里才存在」，如果这话是**认的发动机**，那么独居老人的稳当、夫妻的认不上，都解释不了。承认只是 D 的一股水流，是可以帮上忙、也可以帮倒忙的一个来源，它决定不了纠缠和不和谐。

所以，我们说推出认的那对矛盾，不在自我与他者之间，在 **D 与 E 之间**：新来的差异，对积下来的网。他者在哪一边？他者**既在 D 里，也在 E 里**。一个陌生人带来的新话，是 D；你和母亲的三十年牵扯，是 E。同一个「他者」，两边都有。把他者放在矛盾的一头当作「对手」，是把一个贯穿 D 和 E 的东西，切成了半边。

还有一个不起眼、却是关键的好处：这样一来，**「我」自己也不用再先出场**。你不必假定有一个已经完成的「我」站在门口，对每一个进来的东西问「你是我的吗」。门口没有守门人。有的只是网和水流，以及两者碰撞之后，网的新样子。守门人（自我）是事后从这些样子里长出来的。

◆ 六、两个极端：什么都不认，什么都认

开头说，一个什么都不认的人没有自己，一个什么都认的人活成了别人。现在可以用 D 和 E 的矛盾，把这两句话推一遍，看它是不是一句凑数的俗话，还是真有结构上的必然。

先看「什么都不认」。

假设有一个人，对所有新来的差异统统走出路二：拒。新环境，拒；新知识，拒；新朋友，拒；亲人的变化，拒；自己身体的老去，也拒。会怎样？

E　这张网，只出不进，只能越来越硬。分布是固定的，上个月怎么摆，这个月还怎么摆；场不再长，它收缩，因为凡是没有新东西接进来的地方，场会慢慢失去托住东西的能力；势能也不再生新的，只剩旧的那一点，在原地打转。这就是 SDE 里所说的**秩序态的僵化**：一切都定了，一切都确定，但已经没有了「正在发生」，存在三态里的最后一站，秩序的暮年。

注意，这个「完全不认」的人，**从外面看是个很强的人**：立场坚定，主意很正，谁也说服不了他。但他每过一天，和日子之间的缝隙就大一分。D　照样在灌，只是被挡在外头，日子在他的门口堆成了山。有一天，一个堆不下的差异撞开了门：老伴走了，企业倒了，孩子不听话了。他那张硬网不会弯，只会断。

所以「什么都不认」对人是**不可持续**的。它听上去像自由，像不被谁摆布，实际上是在买一份晚到的崩塌。这也是为什么我们说「没有家，没有朋友，也没有自己」。

没有自己，这话初听奇怪：一个什么都不认的人，不是最「有自己」吗？答案是：「自己」不是一个关起来保护好的东西，「自己」是账本的余额。账本不记账，余额就不再更新，那个停在从前的数字，已经不是现在的你。

再看「什么都认」。

走出路一，对一切新来的差异统统接进来：别人说什么是什么，哪里热闹去哪里，新的主张来了就换，新的朋友来了就掏心。会怎样？

D 压过了 E。E 这张网，本来是要靠一点点的稳定才能结起来的：一个牵挂，需要被时间和反复养成；一种习惯，需要同一动作重复多次。可是如果每一刻都有新东西接进来，每一次都重排，那么**还没来得及织成的网，就被下一次重排拆掉了**。分布天天换，场没有持续的厚度，势能没有积攒的机会：今天被这样的美吸引，明天被那样的吸走。

这是存在三态里的**混沌态**：差异乱撞，没有路径，没有积淀。一个这样的人，我们说他「没有主心骨」，「活成了别人」。不是因为他受了什么坏人的骗，而是因为他的账本天天被换新页，没有哪一页留得下来，余额永远是最近一个人给的数字。

现实里的例子并不少：一个刚进传销课堂的人，三天里被一套话术灌满，什么都接，什么都信，到第四天他连自己喜欢什么都说不清；一个追星追到忘我的少年，他的衣着、口头禅、甚至笑法，全是别人的。他们的认**接得很快，也很满，但不和谐**：新东西没有和他原来的网牵上，只是把原来的网盖住了。盖住了，没有长成。

两个极端放在一起，答案就出来了：

人**不能全不认**，因为那样 E 只守不进，死于僵化；人**不能全认**，因为那样 D 只进不稳，死于混沌。活人活的是中间那一条窄窄的带子：**认一些，不认一些；认得进，也守得住**。

这条带子，在 SDE 里叫**介生态**：混沌已经退去，秩序尚未凝固，是存在「正在发生」的那一段。它是最珍贵的，因为只有在这里，新的东西既能进来，又能长成。

于是「离不开认」有了第二层意思。不但离不开，而且**离不开好好地认**。认是在这条窄带子上走钢丝，走偏了往哪边掉，都是死。

这里顺便得到一个实用的推论：**一个人认得好不好，不看他认了多少，看他认的速度和他网的厚度配不配**。网厚的人，可以接得快；网薄的人（比如婴儿、初到异乡的人、刚经历大变的人）要接得慢，否则被冲散。这也是为什么对新到一个环境的人，最好的帮助不是「给他很多东西」，而是「给他一小块一小块可以接的东西」。

◆ 七、认在「这一个我」的发生里起什么作用

回到题目的第二问：认在一个人成为「这一个我」的发生里，起的是什么作用？

我们已经有了答案的轮廓：「我」是账，认是记账。现在把它说得再细一些，分成四层。

第一层：认是「我」得以有的唯一办法。

按我们学派的讲法，人生下来的时候没有一个现成的「我」。意识的胚胎是一团没有分出主客的纠缠。主与客是一对双生子，同时从同一道差异里分出来。「我」，在三个号位里，排在**第三位**：它是显影出来的、后到的东西。

怎么理解这个号位的顺序？SDE 的一个讲法是：同一个东西，从不同的侧重看，会显出三种意识。一号位显出的是**客体意识**，「那儿有一个东西」；二号位显出的是**互动意识**，「有一件事正在发生」；三号位显出的是**主体意识**，「我在这一片场里有一个位置」。

看婴儿就明白了：婴儿先是对奶瓶、对一张脸这样的「东西」有了经验；然后是对吃奶、被抱起、被逗笑这样的「过程」有了经验；最后，才慢慢有了「我」。「我」是三号位，是前两位积够了、凑齐了，才**显影**出来的。

这和我们的主题接上了。一号位的「东西」是什么？是一个个被认下来的整体或部分：奶瓶、妈妈的脸、声音。二号位的「过程」是什么？是一串一串的认：认出吃奶的节奏，认出被抱的方向。到了三号位，这些认的沉积，在一个更大的层面上聚成一片场，一种摊开法，一个有势能的当下，这就叫「我」。

所以说，**认不是已经有了「我」的人才做的事，认是「我」自己长出来的办法**。没有认，就没有分布、没有场、没有美，也就没有「我」。「我」是认的沉积。

第二层：认让「我」成为「这一个」，而不是「一个」。

人人都有「我」，可每一个「我」不同。为什么？因为账不同。两个人面对同样的世界，认了不同的东西，拒了不同的东西，认的顺序不同，认的深浅不同。

举一个家常的例子。同一条街上长大的两兄弟，同一个爸，同一个妈，吃同一锅饭。哥哥小时候认下了爸爸的酒后脾气，他认的方式是：躲，记住，长大了不碰酒；弟弟认下的是另一半：爸爸喝多了以后背他回家的那个肩膀。

同一个爸，两个人各自接进来的那一段不同，各自拒绝的那一段也不同。三十年以后，哥哥的场里有一块始终警觉的角落，弟弟的场里有一块说不清的暖。「这一个我」，是被他认的和拒的那一连串路径刻出来的。

认的顺序也是关键。先认了什么，后认什么，塑造着后来能认什么。一个先认了「读书改变命运」的孩子，再遇到「读书没用」这句话，接得进吗？接进来要翻动他的整张网，困难得多。最先接进来的东西，成了后来一切的底盘。这在 SDE 里叫「底盘与回写」：先认下的，成了后来的土壤。

第三层：拒也是记账，而且常常记得更深。

不要把「不认」当成「没发生」。被拒绝的东西不会因此消失，它在账上留下一笔：「此处有一块地，我不让它进来」。这一笔会改写场：那块地方成了禁区，场在那里凹下去一块；改写分布：与那块地相关的一切都被推到边上；甚至改写势能：我对它的回避，本身成了一股力。

有个很常见的现象可以印证：一个人越是说「这件事我不认」，这件事越是在他心里占的地方大。不认的事，是最重的一笔账。心理上的许多「放不下」，用这个办法一看就明白：放不下不是因为认得多，而是因为拒得狠，账挂着，没结。

第四层：认的作用不只是积累，还有「回写」。

前面说的三原理第三步，回写。每认一次，「我」改了，改了的「我」又变成下一次的土壤。也就是说，**认过的我，认下一个东西的方式也变了。**

一个学会了骑自行车的人，再去认摩托车，认得快；一个经历过一次失去的人，再遇到别人的失去，认得出那种沉默。这就是回写：上一笔账，决定了下一笔怎么记。

所以「这一个我」从来不是一个定下来的东西，它是一个**正在被记的账**，一条正在延长的路。人到老，账越厚，回写的力量越大：老人认新东西难，不是因为脑子不好用，而是因为他的账太厚，每一个新东西要对着满满一本旧账去结，要翻动的东西太多。这个我们在下一节谈。

◆ 八、为什么小时候认爸妈和字，老了认命和孙子

人生各阶段认的东西不同，看上去只是生活内容的变化，其实背后是 D 与 E 的相对大小在变。把这条线走一遍，既检验这套推演，也给「离不开认」添一个人生的纵深。

婴儿和童年：D 大，E 薄。

刚出生的人，几乎没有积下来的网，但有一场汹涌的差异：每一样东西都是新的。这时候的认，是**从零织网**。认爸妈：声音、体温、气味、脸，一束一束地缠成「爸妈」这个整体，这是整体的认，认亲的底子。

认字：一道一道笔画，缠进一个声音，缠进一件事，是 S 级的认，认一个显露。在这个阶段，认几乎全是接进，拒的少，因为网薄得没有可拒的东西。这时候的「离不开」最强烈，因为 D 压倒性地大，一个孩子不认，就根本没有「我」可言。

这也解释了孩子为什么爱问「这是什么」，爱一遍一遍地重复同一个故事、同一首歌。重复是在**加厚　E**：一个东西需要被反复认，才能织得牢。大人觉得烦的重复，孩子的账本上正在一笔一笔地落下去。

青年和中年：D 与 E 势均力敌。

网已经相当厚，差异仍然很多：新单位，新城市，新家庭，新孩子。这时候的认**既要接，又要选**，认与拒同时在忙。三十岁的人在认一个单位当「自己的」，同时拒绝它的某些规矩；认一座城市当家乡，同时保留对老家的牵挂。

这个阶段，介生带的那条窄路最难走，也最有创造力，因为新旧两边都有力量。人在这个阶段最容易出的事，也是两头掉：要么全拒（四十岁以后固执得一点不认新东西），要么全接（跟风，焦虑，被各种声音拉着走）。

老年：E 厚，D 慢。

账本很厚了，日子的新差异却变少、变慢。这时候的认，主要是**把已有的网整理一遍，给它一个说法**。「认命」是什么？是把这一辈子走过的、没得选的、回不去的一大段路，整个接进自己当下的摊开法里，使它们和谐。

认命不是投降，是**结账**：这一生积下来的所有挂着的账，需要有一个整体的了结。能结的人，老得安稳；结不了的人，一辈子的不甘心压在最后几年，他的场里总有一块拒绝的硬块。

那为什么老人偏偏对**孙子**认得那么痛快、那么深？可以这样解释。孙子是老年生活里**最大的一股新差异**：新生命，新声音，新变化，每个礼拜都不一样。同时，孙子又和老人的网有最深的牵连：血缘，儿女，家的延续，几乎每一根线都连得上。

新差异汹涌，又和旧网高度和谐，这样的认，**接得快，接得满，接得和谐**。老人在孙子身上得到的，是一种几乎已经忘记的体验：D 重新大起来了，而且是 E 愿意接的 D。老人看孙子时的眼神，那种整个人松开的亮，就是势能重算以后的样子。

这一线人生，说明了一件事：**认的内容随年龄变，认的结构不变**，永远是新来的差异对已积的网，永远要结账。只是账的大小、快慢、轻重在变。离不开认，不是人生某个阶段的特点，是从头到尾的活法。

◆ 九、认床、认字、认亲：同一台机器的大小不同

读到这里，也许有人犹豫：认一张床和认一个亲人，分量天差地别，真能说成同一台机器？这里把它交代清楚，因为这关系到「为什么离不开」是不是一个统一的答案。

这台机器只有一个零件组合：一笔新差异（D），一张有厚度的旧网（E），以及两者撞出来的「我」的重排（S）。认床、认字、认亲，用的是同一组零件，不同的只有三样：**接进来的是整体还是一段，旧网上被牵动的范围有多大，重排之后势能升了多少还是掉了多少。**

认字，接进来的是一个小小的显露：几道笔画与一个声音。旧网上被牵动的地方很少，重排很小，几乎不留痕。可是别小看它：孩子认了第一千个字之后，他的整个世界多了一层「可以写下来」的东西，场开了一大片，这是千万笔小账叠出来的。

认床，接进来的是一个中等的整体：一间屋子的光声气味。旧网上被牵动的是身体对方位、对睡眠的一整套习惯，重排明显，一个礼拜之内，人能感到自己变了。

认亲，接进来的是一个极大的整体：一个人，连同他的过去与你的过去。旧网上被牵动的几乎是全部：你的家史，你的牵挂，你的恐惧与盼望。重排深，势能一下子翻了个个儿。所以认亲的那一刻，人会哭，会腿软，会说不出话，那是整张网在同时被拉动。

同一台机器，三种尺寸。有了这个尺寸感，才明白两件事。

其一，**为什么人对小事的认不觉得是认，对大事的认觉得是命运**。不是机器不同，是账的大小不同。小账随手结了，大账要全身扛。

其二，**为什么大账里常常埋着小账的毛病**。一个人在小事上从来不肯重排，一再拒绝，网就越来越硬；等到认亲、认命、认错这样的大账上门，他的网已经没有可弯的余地，只好硬扛，或者干脆赖账。

这就是平日里一点一滴的认，其实是在为大账练筋骨。能痛快地认一道新菜、认一条新路的人，到了认大事的那天，网还软，还接得进。这是一句朴素的、可以对孩子说的话：**常常认小东西，是为了有一天认得下大东西**。

带 走 的 话

人离不开认，是因为日子每一刻都往积下来的那张网里灌新东西，这笔账每一刻都得结；「我」，就是这本账此刻的余额。

> 小 账
>
> 整体还是部分：认床、认字、认亲，是同一台机器，大小不同：接进来的从一个形状，到一段路，到一个整体。
>
> 认上了吗：推出认的那对矛盾，不在我和别人之间，在新来的日子和积下来的网之间。

想 一 想

你搬过家吗？到新地方的第几天，你才睡得着？那几天，你在认什么？

第 14 章

被家人捧着的老李，没人理的老王

◆ 一、与四位全球近邻的交锋

上面的推演站住了吗？得拿离它最近的四位邻居来碰一碰。他们分别是：北宋的程颢，唯识学里的「末那识」，德国的黑格尔，美国的托马塞洛。他们各自都已经走到了「为什么离不开认」的门口，有的甚至推开了半扇。下面逐一请，每一位先说他说中了什么，再说本书在哪一处分叉。

程颢：「认得为己，何所不至？」

程颢在谈「仁」的时候说过一段话：

> 医书言手足痿痹为不仁，此言最善名状。仁者以天地万物为一体，莫非己也。认得为己，何所不至？若不有诸己，自不与己相干。

他说中了什么。至少有三样，而且说得极漂亮。

第一，他直接用了「认」字，并且把认放在了仁的门槛上。「认得为己」，不是知道，不是承认，是认**成**自己的。这跟本书的底子一致：认不是确认一个事实，是把东西接成「己」的一部分。

第二，他用手足痿痹打比方。手脚麻木了，不是它们不在，而是它们「不仁」，也就是和身体失了感应：你掐它，它不疼，你要它动，它不听。这个比方里藏着一个很准的判断：**认不认，看的是通不通，不是在不在。**

手还长在你身上，事实俱在，可它「不相干」。我们说的「纠缠和不和谐」，正是通不通的意思。他的「若不有诸己，自不与己相干」，更是几乎把本书的核心说了出来：不接进来，就不相干。「相干」二字，用物理的话说，就是互相牵得动。

第三，他看到了认的**程度**。「何所不至」，认到哪里，仁就到哪里；认的范围就是仁的范围。认有宽窄，宽窄有天地之别。

本书在哪里分叉。分叉有三处，一处比一处深。

第一处，**他的「己」是先在的，本书的「我」是被改写的**。程颢说「天地万物为一体，莫非己也」：万物本来就是己，不过人有麻木的，认不出来。所以认，是**认出本来如此**。这是一个「发现」式的认：那个一体早就在，认不过是发现它。本书的看法反过来：没有一个现成的「己」早就把万物装在里头等人去认出来。

「己」是此刻的分布、场、美，每认一次重排一次；万物是否成为己，取决于这一次纠缠成不成、和不和谐，不是早就定好了的。按他的想法，人认不出来，是因为麻木，麻木是病；按本书，认不上是因为**这一笔账暂时没有结成**，可能是时机，是土壤，是路径，不一定是病。把一切认不上都当作麻木，会让一个本来可以慢慢织的过程，背上了道德的包袱。

第二处，**他回答的是「仁者怎样」，不是「人为什么不得不认」**。程颢的话，是对一种理想境界的描述：仁者能认天地万物为己。但他没有回答：对一个**并不想做仁者**的普通人，认为什么是躲不开的？按他的说法，麻木不仁者好像可以过日子：一个人手足痿痹了，他仍然可以活。本书说不能。

麻木不仁的人也在认，只是他认得窄：他的场只开一小片，分布只排几样，他的账本同样每一刻在结，只是他把大片的 D 拒之门外。麻木不是不认，是「大面积地拒」。对本书来说，仁与不仁都在认的轴上，是同一台机器的两种开法；对程颢来说，仁是认，不仁是不认。这让他的「认」成了一个**要修成的功夫**，而本书的认是一个**躲不开的结算**。

第三处，**他缺一个刹车**。「认得为己，何所不至」：认到哪里，仁到哪里，越广越好。可是我们在上一节看到，什么都认的人，恰恰是活成别人的人。一个人若把万物全接进来，他的网要有多厚，才能守得住自己？

程颢的文章讲到极致处，是有这个厚度的圣人。可对普通人，认得太快太广，是 D 压倒 E，是混沌。本书有两头的限制：不认会僵，全认会散；认的宽度要和网的厚度相配。程颢只写了认的一头。

一句话把他放回去：**程颢看见了认是通不通，说中了；但他把通的那一头（己）当成了先在，把认当成了功夫，没有看见认是每一刻都躲不开的结账，也没有看见认的宽度需要网的厚度来配。**

唯识「末那识」：恒审思量，执第八识为我

唯识学把心分成八识。前五识是眼耳鼻舌身，第六识是意识，第七识叫**末那识**，第八识叫**阿赖耶识**。末那识的特点，经上说它是「恒审思量」：恒，是不间断；审，是审察得很细；思量，是不停地盘算。它在盘算什么？

它把第八识当作「我」，抓住不放，并且带着四种烦恼：**我痴**（对「我」的无知）、**我见**（认定有一个我）、**我慢**（以我为高）、**我爱**（贪恋这个我）。按这个讲法，人之所以必然会认，是因为心底有一个从不歇息的「认我」。

它说中了什么。同样至少三样。

第一，它看到了认的**不间断**。不是遇到事才认，是日夜不停。「恒」字抓得极准：睡着了，做梦了，它还在转。这与本书的结算是每一刻都在发生一致：D 不停，认不停。

第二，它看到了认是**在意识之下**发生的。我们平常说的「认」，往往指意识层面的某个行为：我认得你，我认了这个错。末那识这个设置说：真正的认，在下面，你并不知道它在运转。这和本书的看法相通：认床的时候，你并没有「决定」去认，手自己找到了开关。

第三，也是最深的一样：它与本书共享一个起点，**「我」没有一个自己的实体**。唯识并不是说有一个真的「我」，而是说心底有一股力，把某样东西执作「我」。「我」是被执出来的，不是本来有的。这一点，SDE 与佛家握手握得很紧：诸法无我，主体不是先验，是显影的结果。

本书在哪里分叉。

第一处，**它的「认」只有一个对象：我**。末那识执的是第八识，认的是「我」。可是认路、认字、认一张床，我们不觉得在执「我」。一个孩子认出「水」字，高兴得手舞足蹈，他执了什么我吗？

按唯识的说法，也许你可以说「一切认都是我执的变形」，但这样一来，这句话就什么都解释又什么都不解释了。**本书的认的对象是任何一个 SDE 的整体或部分**，「我」不过是认的**结果**，不是认的**对象**。一个认床的人，认的是床，床进来了，「我」才变了。

第二处，**解释的方式不同**。末那识是用**设一个能力**来解释：为什么人认？因为心里有第七识，它的特点就是恒常地认我。这个解释有一点像是说「为什

么鸦片让人睡觉？因为它有催眠的力量」。它给了一个名字，但没有推出为什么要有这个识。

本书是用**一对矛盾**来推：只要有不停的差异（D）和有厚度的积淀（E），结算就非发生不可。不需要设一个专门执我的识，认从矛盾里自己掉出来。（顺带说，唯识学的体系还有更细的次第和论证，此处只就「为什么必然认」这一个问题作比较，不是评整个唯识。）

第三处，**对「认」的态度不同**。唯识的方向是破：「我执」是烦恼之源，修行要一步步把这份执转掉，到最后不再执着。认，在这里是病根。本书说，认是躲不开的结算，不是病根。我们既不能全不认（僵死），也不能全认（混沌）。可以有的，是**认得和谐**或者**认得不和谐**。

执着，在本书里的意思是：某一笔账结得太死，一次纠缠之后再也不重排，这是认的一种走坏的样子，不是认本身。所以对本书来说，修行不是取消认，是让认保持活：该重排时能重排。这一点不和佛家冲突，两边都不希望人被一笔旧账锁住；只是佛家的药方偏向「放下」，本书的药方是「让它保持流动」。

一句话放回去：**末那识说中了认是恒常的、在意识之下的、「我」没有实体；但它把认的对象缩成了「我」，用设一个识来解释而不是用矛盾来推，并且把认当作要拔掉的根。本书把认放大到任何一个整体或部分，用 D 与 E 的矛盾推出它的必然，并且把它放在可以走好也可以走坏的轴上。**

黑格尔：自我意识在被认中才存在

黑格尔在《精神现象学》（1807）里有一个著名的论断：自我意识只有在另一个自我意识的承认里才存在。主人与奴隶的斗争，就是两个自我意识为了被对方认下来而进行的搏斗。人离不开认，是因为离开了被认，就没有自我。

他说中了什么。

第一，也是最重要的：他看见了**自我不是现成的**。在他之前，笛卡尔式的想法是「我思故我在」，我先在那里思。黑格尔说，不，自我是在一种关系中生成的。这与本书的「我不先于认」是同一个方向。他是西方思想里最早把「我」放进过程里的人之一。

第二，他看见了认**不是装饰，是构成**。承认不是在一个已经完成的人身上再加一个奖励，而是人成为人的必要条件。这和本书把认放在「这一个我」的发生里是一致的。

第三，他在主奴辩证里留下了一个很深的观察：**主人从奴隶那里得到的承认，并不满足**。主人要的是一个与他平等的人的承认，奴隶不是平等者，所以这种承认是空的。换言之，**黑格尔自己就已经看出，「被人说一声是」并不就等于认上了**，承认的质量取决于承认者。这个洞察，给本书的判据留了一个门缝。

本书在哪里分叉。

第一处，也是最根本的：**矛盾的位置不同**。黑格尔的矛盾在**两个自我意识之间**：我要你认我，你要我认你，于是有斗争。这套结构，一个孤立的人没法发动。本书的矛盾在 **D 与 E 之间**：日子的新差异对积下来的网。这个矛盾不需要第二个人。

前面的认路、认字、认床，没有一个需要对手。黑格尔的体系要回答：独居老人每天认他的茉莉花、认他的路，这算什么？它不是在「被认」，却是真真切切的认，并且使他的「我」稳稳当当。一个把一切认都放在人与人之间的理论，在这里就哑了。

第二处，**判据不同**。黑格尔要的是**对方的承认**，即便他区分了平等者与非平等者的承认，终究还是**对方说了算**：只有被对方认下，自我才存在。本书的判据是**纠缠和不和谐**，对方承不承认是一回事，我认没认上是另一回事。

前面夫妻的例子：妻子完全承认丈夫，丈夫完全承认妻子，黑格尔的条件满足了，可是认不上。反过来，一个人可以在没有任何人承认的情况下，把一个东西认得极深：一个无人问津的手艺人，认他的刀、他的木头、他三十年的手感。

第三处，**「自我」的位置不同**。黑格尔的自我意识，虽然是在关系中生成，但他一上来讲主奴之争的时候，那两个争的人**已经是自我意识了**，是带着欲望、带着「我要被认」的自我，走进了斗争。换句话说，「想被认的那个我」已经在了。

本书的看法是，「想被认」本身就是后来的事，是三号位显影之后才有的。婴儿最初要的不是「被认」，是奶瓶、是温度、是声音，是一个接一个的 D　的接进。后来他才长出了「我要被看见」。在黑格尔那里作为起点的东西（欲望着被认的自我），在本书里是终点。

第四处，**范围不同**。黑格尔的承认，对象是人。认字、认路、认一道菜的味道，他的体系里没有位置，只能当作「意识认对象」这种低层次的认识，另

外处理。本书认为这些都是同一台机器：从认路到认亲，只是整体与部分、宽与窄的区别，不是两种东西。

一句话放回去：**黑格尔看见了「我」要在认中生成，并且看出了对方的承认并不就是满足；但他把认的发动机放在了两个自我之间，把「想被认的我」当作起点，把对方的承认当作判官。本书把发动机放在日子与积淀之间，把想被认的我当作终点，把判官换成纠缠和不和谐。**

托马塞洛：共同注意

托马塞洛在《人类认知的文化起源》（1999）里的核心观察是：婴儿大约九个月前后，开始与大人「共同注意」。孩子会用手指去指一样东西，同时回头看大人看不看。这时，孩子与大人、与东西之间形成了一个三角：我看着，你看着，我们看着同一样东西，并且我知道你在看。他认为，人类与其他灵长类的分野，就在于这种能力：能认出别人也是一个有意图的心。

他说中了什么。

第一，他给了认一个**发生的时间点**，这非常难得。九个月前后，孩子的认发生了一次质变。前面谈到的三号位显影，婴儿先客体、再互动、最后才有主体，他的观察给了这条线一个可看见的证据：指，是一个「互动」的动作；指之后回头看大人，是一个「主体」的雏形。

第二，他看出这是一个**三角**，不是一条线。我—你—物。这一点极重要。把认看成「我与它」的两端关系，是常见的粗糙画法。三角里，那个「物」不是被动的靶子，大人与孩子的目光都落在它身上，它成了两个人共同的一个点。这和 SDE 的三元结构天然相通。

第三，他把认**放在发育里**，放在文化的传递里。不是人人天生就有的现成能力，而是在与大人的互动里长出来的。这与「我不先于认」的方向是同一个：能认的那个「我」，是在认里长出来的。

本书在哪里分叉。

第一处，**他回答的是「人类怎样学会认别人的心」，不是「为什么人离不开认」**。共同注意说的是，人类有一种特别的认：认他人为有意图的心。这是认的一个**高级品种**。它解释了人类文化为什么能积累、能传递。但它并没有回答：为什么在这个高级品种出现以前，婴儿就已经在认了？做父母的都见过，孩子远在九个月以前，就已经认得奶瓶，认得妈妈的怀抱。

那些认，没有共同注意。托马塞洛的理论里，这些早先的认是怎么回事？大概属于灵长类共有的基础认知。本书要问的恰恰是那个**更底下的、一切会动的活东西都躲不开的结算**：D 不停，E 有厚。

共同注意在这个底子上又长出一层，让认的范围扩大到别人的心，这一层使人类的 D 和 E 都变得极宽极厚，所以人类的认才格外繁重。他讲的是楼上的一层，本书讲的是地基。

第二处，**他的认的对象，被限定在「他人的心」**。认字、认路、认床，在他的体系里是另外的学习问题。本书把它们统一在「一个 SDE 的整体或部分」里。

第三处，**他把「认」的发生，归在一种认知能力上**，人类有这种能力，其他灵长类缺少。这是一个**能力解释**：人认得别人的心，因为人有共同注意的能力。本书是**矛盾解释**：能力本身怎么来的，要再问；而 D 与 E 的矛盾，是能力出现的**条件**。

换句话说，共同注意这种能力，可以被看成是 D 与 E 的矛盾在人类这里发展到一定宽度之后，长出来的一种结算技巧：当新差异大部分来自他人的时候，学会把他人的心接进来，是最划算的结算方式。这样，他的发现可以被本书**收下**，作为认的一条人类特有的分支，但不能反过来用它去解释认本身。

第四处，也是和本书脊梁最接得上的一处：托马塞洛的三角里，**那个「物」被两个人共有，成了「我们的」**。这时有一个问题他没有追下去：那个被共同注意的东西，到底「算谁的」？本书的回答是：看它与哪一个当下的我和谐纠缠了。

孩子和大人看着同一只狗，但孩子的分布、场、美接进的狗，与大人接进的狗，不是同一只。共同注意使两个人的注意重叠，但两边的纠缠是各自结的账。这也提示了一件事：**「共同」只是 D 的重合，不是 E 的重合**，同看一样东西，不等于同认一样东西。

一句话放回去：**托马塞洛抓住了认的一个人类特有的发生点和三角结构，说中了；但他讲的是「怎样认别人的心」这一层，不是「为什么非认不可」这一层，把认的发生归给一种能力，把认的对象限在他人的心，也没有分清「同看」与「同认」**。

四位放在一起看

把四位排成一排，有一个有意思的现象。

程颢把认放在「己」与「万物」之间；末那识把认放在「心」与「我」之间；黑格尔把认放在「我」与「另一个我」之间；托马塞洛把认放在「孩子」与「大人的心」之间。四位各自不同，却有一个共同的姿势：**认总有两个端**

点，一端是认的人，一端是被认的东西，认是中间的那条线。他们的争论，是关于这条线怎么拉、拉多长、拉到谁身上。

本书拆掉的，正是这个共同姿势。认不是两个端点之间的线，认是**一张网在新水流里的重新织法**。端点（我）是织完以后才有的，不是织之前就站在那里的。这一拆，四位各自的说中之处都被留下了：程颢的「通」，末那识的「恒」，黑格尔的「构成」，托马塞洛的「三角」，都可以在新的位置上安顿下来；而他们各自的盲点，也都在同一处露了出来：端点先在。

这并不是说四位错了。他们每一位在自己的路上走到了很远，替我们把地势看得很清楚。只是，要回答「为什么人离不开认」，必须多拆一层。

◆ 二、判别局面：老李和老王

光是说理，不够过瘾。得有一个情境，是本书推得出、四位推不出（或者推出相反结果）的。下面造一个，并不稀奇，生活里随处都是。

情境。

老李，六十八岁，退休后被儿子接到了外省的大城市同住。儿子孝顺，儿媳体贴，孙子黏他。一家人对他的名分毫无含糊：家里有他的位置，饭桌上有他的碗，别人见了都客气地叫一声「李爷爷」。简单说，他得到了世上最充分的承认，家里人承认他，他也承认家里人。

可是三年过去，老李仍然「认不上」这座城。出门找不到路，不敢自己坐地铁；小区里的菜场去了几十回，还是觉得东西不对味；夜里睡不踏实，常常半夜起来站在阳台上，往老家的方向看。他对儿子说「挺好的」，但儿子觉得他像个客人。

老王，七十岁，住在老家的县城，老伴三年前走了，儿女在外地，一年回来两回。邻居们淡淡的，没什么往来。如果用承认的多少来量，老王几乎没有。可是老王的日子是稳的。他每天早晨走同一条路去菜摊，认得每一个摊主的脾气；窗台上那盆茉莉，他知道哪一天该浇水；夜里一个人睡，一觉到天亮。

现在问：谁「认」得更稳？谁的「我」更牢靠？以及：如果让情况再变一变，会怎样？

各家会怎么判。

黑格尔：自我意识只有在被认中才存在。老李被充分承认，应当是自我最充实的人；老王几乎没有被承认，他的自我应当萎缩，甚至是残缺的。推出的结果与事实**相反**。若说老李的承认「不够平等」，那他的家人是平等相待的；若说老王的自我靠对茉莉的认来维持，则承认就不再是自我的必要条件，黑格尔的核心就被取消了。

托马塞洛：共同注意的能力人人都有，老李与家人完全可以共同注意同一样东西，他的社会认知没有任何缺损。这套理论推不出老李为什么对这座城认不上，更推不出老王一个人为什么认得那么稳。它也没有话说，因为这两个人的区别，不在于认他人的心的能力。

末那识：两个老人，第七识都在恒常地转，都在执他们各自的「我」，没有区别。如果有区别，它只能去说烦恼轻重、业力深浅，那是一个解释的万能口袋，推不出具体的预言。

程颢：仁者认天地万物为己，那么也许老李的问题是他的「己」不够大，认不得新城，是麻木。可是他能认孙子、认儿子，不像麻木；而老王的「己」只有一条街一盆花，倒应当算更不仁。推出的也是相反的。

本书怎么判。

本书看两件事：**D 的落差有多大**，以及**这些新差异有没有被接进当下的分布、场、美，接得和不和谐**。

老李的 D 落差极大：整座城的光线、声音、方向、气味、节奏、说话的腔调，全是新的。他的 E，也就是积了六十八年的那张网，几乎全在老家：他的方位感是老家的方位感，他的味觉是老家的味觉，他的人情是老家的人情。D 与 E 的拉扯，大得不得了。可是这些新差异**有没有被接进来**？没有。

家人的承认并没有把城接进来。儿子承认他，是承认他是父亲；城里的菜场、街口、地铁，没有一样与他的分布发生牵连。他在这座城里，是一个**被承认却没有被接上**的人：名分在，纠缠不在。这笔 D 与 E 的账，三年来一直挂着，账越挂越大，所以他半夜站在阳台上，往老家看，那是他的场还停在老家，势能朝着旧地方聚。

老王呢？他的 D 落差很小：每天的路是同一条路，摊主是同一批人，一点点小变化（菜价涨了，摊主换了个新伙计）。每一天，这些小差异都被接进来、结掉，网一直在微调，从不挂账。他的分布、场、美天天重排一点点，所以他永远是「最新版」的老王。他不需要谁承认他，因为他的账天天是平的。

这样，本书给出的判断是：**认得稳不稳，看的是 D 的落差有没有被一笔一笔结掉，不看有没有人承认。老李是承认齐全而账目挂着，老王是承认稀少而账目天天平**。

可以往前推一步，预言会怎样变。

对老李：如果不增加家人的承认（本来就已经满格），而只做一件事：每天在小区菜场买同一个摊的豆腐，让那位摊主某一天开始叫他一声「老李，今天的豆腐老的」，并且给他留他爱吃的那一块。

哪怕只是这样一小段，从城市里接进来的第一根线，他的分布里就多了一处「有人认得我、我认得它」的点，场开了一小片。本书预言：他的状态会从这里开始转，不会等到家人承认得更多才转。

对老王：如果老屋拆迁，他被安置到了新社区，一夜之间，邻居变了，路变了，菜摊没了。邻里都很亲切，大家都承认他是个好老人。本书预言：老王会从此「认不上」，起码一段时间，他的稳当会碎，尽管承认比之前多得多。

为什么只有本书判得对。

因为本书把认的发动机放在 D 与 E 的矛盾上，把判据放在纠缠和不和谐上。承认是一种 D 的来源，可以帮忙，也可以不帮忙；它决定不了结算。

四位邻居的理论，不管是靠「己」、靠「我执」、靠「被承认」还是靠「共同注意」，都把赌注押在认的**两端**上，而老李与老王恰恰是把两端拆开的一对：老李两端齐全而线没接上，老王两端残缺而线天天接着。凡是押在端点上的理论，对这一对都会推反。

可以检验的说法。

一个理论要有被推翻的可能，本书也不例外。下面三种情况，只要出现一种，就说明本书有问题：

第一，如果调查大量像老李这样的人，发现**只要家人承认到位，不管他本人当下的日常（路、菜场、睡眠、方位）有没有和新环境接上，他的「认不上」感都会自行消失**，而且消失的速度只与承认的多少相关，与接进的多少无关，那么发动机就是承认，不是 D 与 E 的结算，本书错了。

第二，如果发现**一个人身处巨大的　D　落差之中（新城、新环境、新工作），长期没有接进任何一样东西，他的分布、场、美却毫无变动、也不出现任何不适**，那么「有落差就必须结算」这一条就站不住。

第三，如果发现**两个人互相承认之后，必然带来双方「我」的重排**（也就是承认齐了就一定认上了），那么「承认了也可以认不上」这一条错了，和谐的判据也就多余了。

这三条里，只要有一条被大量事实支持，本书就得改。反过来，生活里每一个「认不上」的老人、每一个「承认了却不是家」的孩子、每一个「名分很清楚却相处很陌生」的夫妻，都在替本书投一票。

◆ 三、离不开认，却又常常认不好：一个提醒

最后补一个提醒，免得把「离不开」听成「认了就好」。

认是躲不开的结算，可结算有好有坏。结得好，是和谐纠缠：新东西进来，旧网没有被撕烂，两边互相牵得动，势能不但没掉，往往还升了一点，人有一种「宽了」的感觉。结得不好，有三种常见的样子：

一种是**挂账**。新差异不肯接，也没有说清拒，就那样悬着。夜里睡不着、白天心不在焉的许多时候，就是挂账。

一种是**假接**。口头上说「好，我认」，场却没开，分布没动。孩子写了一份对仗工整的检讨，大人说他根本没认错，说的就是这个。这笔账表面平了，暗地里欠得更深。

一种是**一次结死**。认过一次之后，网再也不肯重排。「我这辈子就认定这一条」，听着很坚定，其实是把一笔账当成永远的余额，不让日子再往里写。这样的人到了新差异大举进来的时候，只剩下断。

这三种，本章不展开，它们各有一问去专门处理。这里只要记住一件事：**离不开认，是躲不开结账；结得好不好，是另一桩事**。把前者当作后者的保证，是最大的误会。很多人一辈子的劳碌，就在这个误会里：以为认了就是认了，以为说过「是」就算数。可账本从来不看你说了什么，它只看这一笔，接进去了没有，牵上了没有，和不和谐。

这也是为什么，本章要在开头那张床上花那么多笔墨。因为床不会说话。床不会承认你，不会判你对错，不会听你说一声「是」。它只是在那里，而你的身体要一夜一夜地与它对账。账平了，你睡着了。这是人与世界之间最老实的一种关系，也是「认」这个字最干净的样子：不是谁赢了谁，也不是谁说了算，是两边终于牵上了。

◆ 四、还要补三个小疑问

读到这里，有的读者会有疑问，补答三个，免得留尾巴。

疑问一：既然认是每一刻都在结算，那我们怎么感觉不到？

因为大部分的结算是**很小而且很顺**的。你走路时脚下每一步都是一笔小账，路面的细微高低（D）接进你的步态（E），不和谐的地方当场调整，你完全不觉得。账小而顺，不上意识。

只有当账大了，或者不顺了（睡不着、认不上、心里堵），才浮到意识上来。所以我们对认的体验，总是集中在**卡住的时刻**：认床的第一夜，认错的那一刻，认亲的那一声。这些卡点，是整条河里偶尔冒出水面的石头。

疑问二：照这样说，「认」岂不成了一个太大的词，什么都是认？

有这个风险，要划一个边。认是**D 与 E 的矛盾被推动 S 改变**的那一笔，限定在「有新差异进来、有旧网要应对、并且『我』的分布场美因此发生重排或者拒绝」的事上。一块石头被水冲刷，水流是　　D，石头的形状是积下来的「E」，两者也有「结算」，但石头没有「我」，没有一个能被重排的分布·场·美，所以我们不说石头在认。

认要求有一个能被改写的「我」，而这个「我」，是生命的、意义的、能感应能托住的那一片。所以认，对钥匙与锁、对免疫细胞、对人，是同一个结构的不同厚度，不同的「我」；该怎么分，留给全书的其他章节。

疑问三：说认是躲不开的，岂不是剥夺了人的选择？

没有。躲不开的是「要结账」，不是「怎么结」。认与拒、认得快与认得慢、认整体与认部分、真认与假认，选择的空间正在这里。人一辈子的功课，不是决定要不要认（决定不了），而是决定**认什么、拒什么、认得多快、认得和不和谐**。自由不是不认的自由，是怎样认的自由。这一条，在全书后面的章节里会有专门的展开。

◆ 五、放回日子里

把这些放回到日子里，有几个办法，是不用学任何术语就能用上的。

第一，新到一个地方，先别急着「融入」，先找三个小线头。

新单位、新城市、新学校、新家，人最常犯的毛病是一上来要「融入」，要「被接纳」，把力气花在让别人承认自己上。可是前面的老李告诉我们，承认不是主要的。主要的是：**找几个可以每天接一下的小线头**。一个固定买早点的摊子，一条每天走的路，一个每周去的地方。每天重复，网才织得起来。三个小线头，比三十次聚餐管用。

第二，对刚经历大变的人，别送他很多东西，送他一小块能接的东西。

一个刚丧偶的人，一个刚失业的人，一个刚搬了家的人，他们的 D 落差正大，网在断。热心的亲友常常一股脑地塞来很多：安排、建议、活动、介绍。这是 D 压倒 E，只会让他更乱。给一个小的、和他原来的网有一点相连的东西：他爱吃的一道菜，他熟悉的一首歌，一件他会做的小事。网从这里开始接。

第三，对孩子，认字认人，让他重复，别嫌烦。

孩子要听一千遍同一个故事，是在加厚自己的网。让他够。另外，**让孩子在自己的手上认东西**：摸，闻，倒，拆。大人说一百遍「这是水」，不如他自己在浴室里蹦出一声「水」。

第四，对自己，留意哪些地方在「拒」。

那些你说「我不认」的事，常常是你账上最重的几笔。不用急着逼自己认，先承认那里有一块地方在硬着。知道哪里挂账，已经是结账的第一步。

第五，别用「有没有人认可我」来量自己是否站稳。

被认可当然好，但站稳不靠它。站稳靠的是：你每天的日子里，有没有一些东西，一笔一笔地在你身上接上、结平。一个人可以在满堂喝彩里没有站稳，也可以在一间小屋里站得很稳。

第六，对身边「变了」的人，先问接上了没有，再问对不对。

老伴变了，孩子变了，朋友变了。我们常常急着判断：这样对不对？该不该？其实更要紧的是：我这边的网，接得住现在这个他吗？接不住，不是他错了，也未必是我错了，是账要重新结。结的办法也不是逼自己说一声「我承认」，而是找一小段可以真的牵上的东西。从那一小段开始。

◆ 六、这一问，抄进本子的五句

一、**人离不开认，是因为日子不停，积下来的你又在，新的要进来，旧的要守，这笔账每一刻都得结。认，就是结账。**

二、**「我」不是站在门口的守门人，「我」是这本账此刻的余额。**每认一次，它就改一次。

三、**矛盾不在我和别人之间，在新来的日子和积下来的网之间。**别人是日子里最大的一股水，但不是发动机。

四、**什么都不认，网会硬死；什么都认，网会散掉。活着，就是在这两头中间的窄路上，认一些，守一些。**

五、**被承认，不等于认上。认上的标志是：接进来的东西和你的网牵得动，不别扭。**

带走的话

被承认不等于认上；认上的标志是，接进来的东西和你那张网牵得动，不别扭。

小账

整体还是部分：老李被家人整个捧进了新城，那座城的光线、方向、口味，他一笔也没接上；老王没人管，可他每天走同一条路去菜摊，一点点小变化天天被接进来、结掉。认上了吗：老李被承认了，没认上；老王几乎没被谁承认，认得稳。判据是日子有没有一笔一笔接进来。

想一想

你被人认可最多的那个地方，是你认得最深的地方吗？

第 15 章

先松，再动，后甜

◆ 一、三个人，三句话

老周四十八岁，被单位裁了。头一个月，他逢人就说一句话：「我不认命。」他天天投简历，天天跟老同事打听消息，夜里睡不着，一会儿骂领导，一会儿骂自己。别人劝他歇一歇，他说歇了就是认输。一年过去了，他瘦了二十斤，简历投了三百多份，没有一份回音。他说自己活得有骨气，可他家里人说，这一年他整个人是绷着的，连吃饭的时候筷子都攥得发白。

老周的邻居老孙，也是四十多岁被裁的。他的第一句话是：「行，认了。」说完，他在家躺了半年，谁叫也不动，朋友圈里偶尔有人给他点个赞，他回一个笑脸。他说，认了就自由了，没什么可争的。可他的老婆说，这半年他不是自由，是空，像一只放了气的皮球。

还有一个小林，三十出头，在一家设计公司做事。她的口头禅是：「我从不照着现成的做。」别人拿来参考图，她看都不看，一律推倒重来。她觉得这才叫创造。可她做出来的东西，客户总说「看不懂」，她自己也越做越累，越做越没底气。

三个人，三句话：「不认命才活得出样子」，「认了就自由」，「不认现成才叫创造」。再加上一句满世界都在说的话：「幸福就是被认可。」这四句话，听上去各有各的道理，你要是挑一句出来问「对不对」，多半能找到一个例子证明它对，也能找到一个例子证明它错。

这就怪了。如果一句话有时对有时错，那说明它说中的只是事情的一个侧面，真正管着这件事的，在它们背后。

这一篇要做的，就是把这个背后的东西找出来。先给个预告：认和创造、自由、幸福，不是一个在前一个在后的关系，更不是「认」站在这三样东西对面的关系。

它们是同一次发生的三个读数，就像你拿体温计量一个人的身体，量出来的有体温、有脉搏、有血压，三样都是同一个身体的读数，不是三件毫无关系的事。认发生了，这三个读数就一起动；认发生得好不好，看三个读数是不是按一定的次序一起往好处走。这个次序，我用四个字来记：先松，再动，后甜。

◆ 二、先把「认」这个字拿稳

要讲这个关系，得先把「认」说清楚。这一整本书讲的就是这一个字，所以这里只讲要用到的那一点，不重复别的章节。

全书的承重命题是这样一句话，我原样抄在这里：

> 接进自己，就是接进当下的「分布，场，美」，所以，认＝将一个 SDE 的整体或者部分和「我＝分布，场，美」进行和谐纠缠。

这句话里有三样东西要拆开说，用大白话。

第一样，**分布**。我这个人，当下有各种各样的特征、关系、牵挂：我是个四十八岁的男人，我有个上高中的孩子，我会修电脑，我怕黑，我欠朋友一笔钱，我惦记着老母亲的药。这些东西不是一团糊，它们在我身上是摊开排着

的，哪个靠前，哪个靠后，哪个跟哪个挨着，哪个压着哪个。这个摊开排着的样子，就是我的分布。

第二样，**场**。我当下能感应到什么，能接住什么，能托住什么。同样一件事，有人一听就慌了手脚，有人接得稳稳当当；同样一句难听的话，有人当场翻脸，有人笑笑就过去了。这不是谁更有修养的问题，是这个人当下的那一片「接得住的地方」有多大、多结实。这一片，就是我的场。

第三样，**美**。这是 SDE 里的一个说法，指能量三种状态里的第三种：内能是「真」，动能是「善」，势能是「美」。放到一个人身上，美就是我当下攒着的、还没放出去的那一份势：我心里有多少劲儿是蓄着的，是舒展的，是随时可以用出去的。一个人心里有「还能怎么样」的底气，他的势能就高；一个人觉得「反正也就这样了」，他的势能就塌。

再看「认」。认就是把一个东西，可以是一整个东西，也可以是东西的一部分，接进这个「分布·场·美」里，并且接得和谐。这里的关键是「和谐」二字，也是「纠缠」二字。纠缠，是说两样东西缠到一起，谁的变化都会牵动对方；和谐，是说缠到一起以后，彼此顺，不拧着。认，就是这样一次顺的缠。

由这一句话，还要带出三个推论，写在前面，后面全要用。

第一，「我」不是在认之前就摆在那里、等着伸手去认的。每认一次，我的分布重排，我的场重开，我的美重算。认完以后的「我」，已经不是认之前的「我」了。

第二，认的好坏，看的是纠缠和不和谐，不看事实对不对，也不看对方承不承认。老周说「我被裁了」，这是事实，他说得一点不错，可他没有认，因

为这个事实没有和他当下的分布、场、美缠到一起，它只是被他举在手里，当作一件要对付的东西。

第三，「整体或部分」让认分出层次。认亲是整体地接进来；认错是只接进一段路，也就是做错的那一段；认字、认路，是接进一个小小的结构；认错不认账，是接进一部分、拒绝一部分。这个「接进一部分、拒绝一部分」的结构，到后面讲创造的时候，会变成一把很要紧的钥匙。

有了这些，就可以回头看那四句话了。

◆ 三、四句老话各自守着什么

先不急着判它们对不对，先看它们各自守着的是什么。

「不认命才活得出样子」守着的是**动**。说这话的人心里装的是一种怕：怕认了就动不了了。他见过太多人一认命就躺下，所以把「认」和「躺」焊在了一起，把「不认」和「动」焊在了一起。

「认了才自由」守着的是**松**。说这话的人心里装的是另一种累：他见过太多人一辈子跟自己较劲，较得浑身是刺。所以他把「认」和「松」焊在一起。

「幸福就是被认可」守着的是**甜**。说这话的人心里装的是一种渴：他知道一个人没人理，日子是苦的；有人说一句「你行」，一天都是亮的。

「创造就是不认现成」守着的是**新**。说这话的人心里装的是一种烦：现成的东西太多了，千篇一律，他想要一点不一样的。

松，动，甜，新。四句话守着四样东西，而这四样东西，恰好是同一件事的几个面：松是**场**的事，动和新是**分布**的事，甜是**美**的事。它们各自说中了一个面，却都把自己守的那个面当成了整个事，又都把「认」放到了这个面的对

面或者前面：或者说认挡着动，或者说认带来松，或者说认可带来甜，或者说不认才有新。

这就是它们有时对、有时错的原因。它们每一句都在拿一个读数去代替整个身体。

后面我要做的，是把这三个读数讲清楚：分布的读数是什么，场的读数是什么，美的读数是什么；它们为什么有先后；它们什么时候会拆开，拆开了会变成什么样的「假」。然后拿这套东西，把四句老话一句句重新判过。

◆ 四、一次认，三个读数

我们先拿一件小事来看。

你搬到一个新城市，头一个月，你每天上班要换两趟车，路上总担心坐过站。这时候你「认路」了吗？没有。你有一张地图，你知道路线，你甚至能背出站名。可是路是路，你是你，你得盯着看。过了两个月，有一天你在车上睡着了，到站自己醒了。这时候你认路了。

这里面发生了什么？

第一，你的场变了。以前你的场里，只有「我，和一张要对照的地图」，现在，这条路接进了你的场里，你不用盯着也能感应到「差不多到了」。这是一种**松**：原来要用力撑着的事，现在不用撑了。

第二，你的分布变了。这条路的几个站、几个拐弯，进了你的分布里，和你别的牵挂排到了一起：你知道「过了超市就是我家」，这个「超市」，本来是你分布里一个无关紧要的点，现在它和「回家」挨上了，成了一个路标。你的特征重新排了一遍。这是一种**动**：你的各个部分重新有了连接。

第三，你的美变了。你说不出来，但你心里有一点点「这个城市有点是我的了」的踏实。这一点踏实，是势能：你以后做别的事时，心里多了一份底。这是一种**甜**。

三件事，是同一次认带来的，不是三次。

现在把这个例子升到大的。一个人认了一件大事，比如认了自己确实被裁了。如果这是一次和谐的认，你会看到同样的三样：

先是松。以前他一想起这件事，浑身的劲都得用来顶着它，现在，这件事被接进来了，不用再顶了。他夜里能睡着了，吃饭不再攥筷子。

然后是动。这件事进了他的分布，和他别的东西排到了一起：他会修电脑，他认识三个做小生意的朋友，他的孩子要上高三，这些东西和「被裁」重新挨着排，排出了此前排不出的一条路。比如他开始想，要不要去帮朋友的店里管账，或者开个修电脑的小铺子。这条路，不是他「想出来」的，是他的分布重排之后，自己长出来的。

最后是甜。过了一阵子，他发现自己有点高兴了，倒不为找到了工作，只为日子「又是自己的了」。

先松，再动，后甜。这就是一次和谐的认，在三个读数上留下的足迹。

为什么是这个次序？这是本书的一个推演，下面把理由讲出来，你来评判。

认，是把一个东西接进「我」里。要接进来，头一个条件，是有地方接：我的场里得接得住它。接不住，别的都谈不上。所以场先动，也就是先松。场开了，这个东西进来了，它就要和我别的东西挨着排：这是分布的重排，所以

第二步是动。等它排定了，我里头的势能才能重算：是升了，还是降了，是舒展了，还是更憋了，这要等排定了才知道，所以美排在最后，也就是后甜。

这三步，用 SDE 的话说，有一层很朴素的对应。SDE 有三个方程：S=F(D,E)，D=G(S,E)，E=H(S,D)。意思是：一个东西的样子（S），由它走过的路（D）和它所在的条件（E）一起决定；它走的路，由它的样子和条件决定；它所在的条件，又由它的样子和路来改写。

放到认里：被接进来的那个东西是 S，它在我的分布里怎样走到自己的位置，是 D，而我的场和我的势能，是它所面对的条件 E。认发生时，这三个方程同时在转：先是条件 E 松开，给它地方；然后是它沿着一条路 D 在我的分布里找到位置；最后，新排出来的样子 S 又反过来改写条件 E，也就是把势能重算一遍。

读到这里，你可能会觉得，这个「先松，再动，后甜」太整齐了，像是编出来的。那我告诉你一件事：它不整齐。它只是在认顺了的时候才整齐。认不顺的时候，这个次序是乱的，是错位的，是颠倒的。而恰恰是这些错位，解释了为什么世上有那么多「假自由」「假创造」「假幸福」。这是下面要讲的。

◆ 五、次序错了，就是「假」

我们把三个读数列成一张表，看看它们各自「该」怎么动，再看看乱了是什么样。

自由，是场的读数。它不等于「想干什么就干什么」，要看**同一件事我有几种接法**。一个被裁的人，如果他的场只够接「找一份一模一样的工作」这一种，他就不自由，哪怕没人拦着他；如果他的场能接「找工作、做点小生意、

先去照顾老人、再读点书」好几种，他就是自由的，哪怕眼下一份工作也没有。

创造，是分布的读数。创造不是无中生有，它是**我的分布重排之后，排出了一个此前没有位置的新结构**。一个新菜，是旧的食材、旧的火候、旧的口味，排出了一种以前没排过的挨法。创造的量，看的是重排的程度，以及重排之后那个新结构站不站得住。

幸福，是美的读数。它也不等于「高兴一下」，要看**势能重算之后的升幅，以及这个升幅能不能守得住**。一个人中了彩票，高兴三天，三天后又打回原形，那是一次势能的脉冲，不是美的重算。

现在，看错位。

甜走在了松的前面。 这就是「幸福就是被认可」带来的典型毛病。别人给了你一个认可：夸你，点赞，给你一个头衔。这个认可是别人的场伸过来和你缠，它直接触到你的势能，让你升一下。

可是你的场没有开，你的分布没有重排，这个认可没有真的接进你的里头，它只是贴在你的表面。于是你尝到了一点甜，可你并没有松，也没有动。这种甜，保质期很短，而且有后遗症：你要不断地去换新的认可，来维持这个甜。糖衣一层层加，里头那个核没变。

动走在了松的前面。 这是老周。他一上来就拼命地动：投简历，找关系。可他的场没开，这件事还没有接进来，他是拿整个人在顶着它。所以他的动，是在一个没松开的场里动，动得越多，场越紧。他动的方向也有问题：因为分布没有重排，他能想到的路只有一条，那就是回到被裁以前的样子。这样的动，是旧分布的原地踏步，不是创造。

新走在了松的前面。 这是小林。她「不认现成」，一上来就要推倒重来。可是她没有先把现成的东西接进来，她的场里没有那些现成的东西，所以她的分布里能排的材料极少，只能靠自己的一点点灵气硬挤。挤出来的东西，别人看不懂，因为它和别人的场缠不上；她自己也越做越空，因为她的势能没有从任何东西里续上。

松停在了松的地方。 这是老孙。他认了，场是松开了，可是他停在了这里。他的分布没有重排，因为他把这件事「认了」之后，就当它完了，没有让它和自己别的东西挨着排。场松了而没有动，就成了空。放了气的皮球，说的就是这个。松，不是目的，松是为了给动让路。

这样一来，我们对那四句老话，就有了新的看法。不是它们错了，而是**每一句都在讲一个读数，都在把这个读数当成了全部，或者把次序弄反了**。

下面逐句重判。

◆ 六、认命：把一个整体接进分布，接得和谐不和谐是两回事

先说「认命」，因为这个词是最大的靶子。

命，在日常话里是什么？是一个整体，一个我改不了的整体：我生在这样的家里，我长这个样子，我碰上了这件事，我有这样的身体。认命，就是把这个整体接进我的分布。这一点，本问的题目里已经点明了，我只是照着往下推。

接进分布，有两种接法。

一种是**和谐地接**。这个整体进来以后，我的场松了，分布重排了，势能重算后不降反升。这样的认命，人是站起来的。

另一种是**不和谐地接**。这个整体是被硬塞进来的：我嘴上说「认了」，心里却是拧着的；它在我分布里占了一个位置，可是和别的东西互相顶着。这样的认命，场不但没松，反而被它占满了；分布不但没重排，反而被它压成了一块；势能不但没升，反而塌了。这样的认命，人是躺下的。

所以，「认命」两个字，在字面上是同一件事，可是在发生上，是两件完全不同的事。同样一句「我认了」，一个是和谐纠缠，一个是不和谐纠缠。老孙的「行，认了」，是后一种：这件事被他塞进来，然后他自己缩小了，去适应它占的那一块地方。他没有让它与自己别的东西挨着排，他只是让出了位置。

那有没有一个办法，在一个人开口说「我认了」的那一刻，就看出他是哪一种？有，看他说完以后的**第一个动作**。

和谐的认，说完以后，人会有一个很细的、很家常的小动作：他会去做一件之前一直拖着没做的小事，比如收拾一下屋子，给老朋友打个电话，把抽屉里那堆旧东西翻出来。这是场松了以后，手脚自己动起来。不和谐的认，说完以后，人是静止的，或者是更用力地去做同一件事。

这个观察，不是证据，是一个线索。后面「判别局面」里，我会把它变成一个可以检验的说法。

◆ 七、不认命：拒绝一次纠缠，并不等于没有纠缠

再看「不认命才活得出样子」。

它说中了一件事：确实有一种认命，是把人认趴下的。前面说了，那是不和谐的认。所以说「不认这种命」，是对的。

可它错在一个地方：它以为**拒绝，就是没有发生关系**。老周说「我不认命」，好像他就和被裁这件事划清界限了。可是你看他的日子：他整天为这件事紧张，骂人，投简历，攥筷子。这件事一分钟也没离开过他。拒绝，不是没有纠缠，拒绝是**一直不和谐的纠缠**。一件事你越是拒绝，它越是占你的场，因为你得时时刻刻拿力气把它顶在外面。

这就好比你不想听隔壁的电视声，于是你整夜竖着耳朵去分辨「还吵不吵」。你没有接受那个声音，可是那个声音占满了你的耳朵。

这就是「不认命」带来的看起来像有骨气、实际上是场被占满的状态。场被占满，就不自由。所以：**不认命，不但不一定自由，反而常常是最不自由的一种状态**。

那么，是不是这样就该说「认了才自由」呢？也不一定，下一节看。

◆ 八、认了才自由：对了一半，错在把「松」当成了「全」

「认了才自由。不认的人，一辈子跟自己较劲。」这句话，说中了前一节讲的那件事：较劲，就是不和谐的纠缠占着场。和谐地认了，场开了，这就是自由的来处。

但它把自由说得太像一个**一次到位的状态**，好像认了就自由了，从此万事大吉。这就错了。

自由，是场的读数，场是可以开，也可以再合上的。认一次，开一次；下一次来了新的事，场有可能又被占满。一个人可以在某件事上很自由，在另一件事上很不自由。所以，自由不是一个人的品质，是一个人在一件件具体事情上的接法有几种。

再有，场开了而分布没有跟上，就像老孙，只是空。有些人把「看开了」当作最高境界，什么都看开，什么都无所谓。这种看开，只有松，没有动，更没有甜。他们称之为自由，其实是场开了而没有东西进来，像一间打开了窗的空屋子。风是能进来的，可是屋里什么也没有。

所以，「认了才自由」应该改成：**和谐的认，让场开；场开了，才有自由的可能；自由还要靠后面的分布重排去兑现。**

◆ 九、被认可：别人的场伸进来，和我缠，和不和谐

现在到了「幸福就是被认可」。

被认可，是别人的场与我缠。父母说「你是我的好孩子」，领导说「你干得不错」，朋友圈里几十个点赞，每一个都是别人的场，朝着我伸过来，想和我的分布、场、美缠到一起。

这个缠，有两个可能：和谐，或者不和谐。

和谐是什么意思？是别人认出来的那个「我」，恰好和我当下的分布、场、美对得上。一个人做了一年的手艺，被师傅说一句「有点样子了」，他心里一暖。这句话，是师傅的场接住了他实际的分布，缠得和谐，他的势能升了，而且升得扎实，因为这个认可里的那个「他」，就是真的他。

不和谐是什么意思？是别人认出来的那个「我」，和我实际的分布对不上。一个人在网上经营了一个「人设」，天天被人夸「你太温柔了，你太懂事了」，可他自己知道，他夜里是怎样的。这些点赞，一个个落在那个人设上，没有落在他身上。

每夸一次，他的势能表面上升一格，实际上，他和那个被夸的人之间的距离又拉大了一格。这种认可，不但不带来幸福，还带来一种说不出的孤独：被很多人认了，可没有一个人认的是我。

所以，被认可带来幸福，**要有一个前提：别人认出来的那个我，和我当下的分布、场、美，和谐**。没有这个前提，认可越多，越空。

这里还有一个更细的推论：认可，还有一个**次序**问题。我前面说了，认的次序是先松，再动，后甜。别人的认可，如果来得太早，在我的分布还没有重排、场还没有开的时候，就把一个现成的「我」递给我，那这个认可就会**抢了我自己认的位置**。

比如一个孩子刚刚失败，他的场还没松，他需要自己慢慢把「我考砸了」接进来，这时候大人一句「没关系，你已经很棒了」，等于替他把这件事盖过去了。他的甜来了，他的松没来。长久下来，这个孩子习惯了拿别人的认可来顶替自己的认，他的场就一直开不了。

这就是为什么，同样的一个夸奖，有时候是及时雨，有时候是糖衣炮弹。夸奖本身没有好坏，要看它落在我的认的哪一步上。

◆ 十、不认现成：创造要的是「接一部分，拒一部分」

最后看「创造就是不认现成的东西」。

它说中了一件事：创造要出新，而新，不是现成的。可它错在一个地方：以为创造就是**全盘拒绝**。

回到认的层次：认可以认整体，也可以只认一部分。有一种认，叫「认错不认账」，接进一部分、拒绝一部分。这个结构，在坏处是一种躲闪；放到创造里，它却是创造的骨架。

我们看一个具体的创造：一个老木匠，想做一把前所未有的椅子。他接进来的是什么？是木头的纹理，是人坐下去的姿势，是几百年来椅子的榫卯，是他师傅教的那一套手法。他拒绝的是什么？

是椅背必须直、四条腿必须一样长这两条老规矩。他对前者是**和谐地接进**，让它们成了他的分布的一部分；对后者是**拒绝**。创造，就发生在这个「接一部分、拒一部分」的缝上。

没有那一部分的接进，拒绝出来的东西是空的；没有那一部分的拒绝，接进来的东西只是复制。所以：**创造 = 对现成的东西，认一部分，拒一部分，而且认进来的那一部分，足够多、足够深，深到进了我的分布，让我的分布重排**。

小林的毛病就在这里。她一概不认，于是她的分布里没有现成的东西作料。她的「新」，是在一个没有被现成喂养过的分布里，硬挤出来的，所以别人看不懂，她自己也撑不住。

反过来，真正会创造的人，往往是**最会认现成的人**。他们对前人的东西认得极深，认得到了骨头里，这样才能知道哪一部分可以拒。

《论语》里孔子说自己「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从心所欲，是自由；不逾矩，是前面几十年把规矩认进了自己的分布里，到了七十岁，规矩不再是外头的东西，而成了他的「我」的一部分。这是一个很好的例子：自由，创造，认，在这里是一回事。

所以，「创造就是不认现成」这句话，应该改成：**创造要认现成里的一部分，认到足够深，再拒绝另一部分，在认与拒的缝里，让分布重排出一个新的结构**。

◆ 十一、把四句话收在一起

现在，把这四句老话再放在一起看一遍：

「不认命才活得出样子」：说中的是，不和谐的认命会把人压趴；漏掉的是，拒绝不等于脱离，拒绝是一直占着场的不和谐纠缠。

「认了才自由」：说中的是，和谐的认让场开；漏掉的是，场开了只是起点，分布不跟上，就是空。

「幸福就是被认可」：说中的是，别人的场和我和谐地缠，势能真会升；漏掉的是，要看别人认的那个我，是不是真的我，以及这个认可来得是不是时候。

「创造就是不认现成」：说中的是，创造要出新；漏掉的是，新是在认了一部分、拒了一部分的缝里长出来的，全拒长不出新。

四句话，四个读数，都没有错到底，也都没有对到底。而这个「对一半、错一半」的格局，正是我们的判断要解释的：**它们都是在拿一个读数代表整个身体**。

◆ 十二、三个读数是怎样互相拉着走的

前面讲了「先松，再动，后甜」，这是一次认里三个读数的先后。可日子不是一次认就完的。人一辈子认无数次，每一次的结果，又成了下一次认的底

子。所以三个读数之间，还有一种互相拉着走的关系，这里把它讲出来，免得你以为它们是一条单行道。

自由给创造开路。 场开了，才有分布重排的空间。这个很好懂：一个整天被一件事占满的人，没有余地去想别的，他的分布只能原样摆着。所以，凡是想创造的人，先要问自己一句：我现在被什么占着场？把那件占着的事认下来，场才腾得出来。有的人憋着劲要做大事，却整天被一桩没了结的旧账缠着，怎么做也做不出新东西。他缺的不是才华，是松。

创造给自由添宽。 反过来，每一次真正的重排，都会让场变大。你学会了一门手艺，你的场里就多了一类「接得住的东西」：以前看到一台坏了的收音机你只能叹气，现在你能接。创造出来的新结构，在下一轮里，成了场的一部分。自由，就是这样一轮一轮被创造撑宽的。所以会创造的人，往往也是越来越自由的人，那和权力多少无关，是他们能接的东西越来越多。

幸福给下一次认添底。 美是势能。势能高的时候，人敢认更重的东西，因为他有底。一个心里有底的人，能认下别人认不下的错，扛下别人扛不下的事。反过来，一个势能很低的人，什么都不敢认，因为认下来他就塌了。这就是为什么幸福的人往往「认得起」，而不幸福的人往往「死不认账」。不认账，常常不是品质问题，是底不够。

而创造和自由，又会回头供养幸福。 一个人在自己手里做出了一点新东西，他的势能是实在的，不用靠谁的点赞去维持。一个人的场宽了，什么事来都接得住，他的心里是稳的。这样的甜，是从里头长出来的，不会像糖衣那样，吃完了就没了。

这样看，三个读数之间是一个**环**：

松 → 动 → 甜 → 底气 → 敢认更重的东西 → 更大的松 → ……

一次和谐的认，是这个环往上转了一圈；一次不和谐的认，则是这个环往下转了一圈：压 → 僵 → 苦 → 没底 → 不敢认 → 更大的压。

环往上转，叫「活出样子」；环往下转，叫「越来越过不去」。同一个字「认」，决定了这个环往哪个方向转。而决定往哪边转的，是那一次纠缠的和不和谐。

◆ 十三、一个完整的例子：瘫在床上的那几年

用一个完整的例子，把前面这些串起来。这个例子综合了许多类似的人写的，不专指哪一个人，你不用去对号入座。

一个二十一岁的年轻人，突然双腿瘫痪了。头一年，他是怎样的？他在拼命地「不认」：他每天问医生，还能不能好，他看各种偏方，他把所有的精力都用来对抗这件事。那一年，他没有场，他的整个场都被这一件事占着。他没有分布的重排，因为他所有的东西都还围绕着「我要站起来」这一个中心。他也没有美，他的势能全用来对抗了，对抗用光了，就只剩下塌。

第二年，他换了一种姿势：他开始说「认了」。可这个认，是一种压下去的认。他不再提这件事，可是他的脸上没有光，他对家里人的话也很少。这时候，他的场依然没有开，只是被一块更大的石头压着，不动了。这就是我前面说的「不和谐的认」。

后来有一天，他被家人推到一个公园里。公园里有很老的树，有来来往往的人，有风，有蝉。他坐了一下午。那天下午什么也没发生。可是，他的场

里，第一次多了一点东西：树的影子，人走路的声音。这一下并非他「决定认了」，是他的场被这个世界轻轻地碰了一下，开了一条缝。

再后来，他一天一天地去。慢慢地，他发现自己能看清很多以前没注意到的东西：一个老人推着另一个老人，两个人几十年没说话，却一起坐着。他的分布，开始有了重排：他是一个瘫痪的人，他也是一个看得很细的人；他是一个被困住的人，他也是一个有很多时间的人。这些原来互相顶着的特征，开始互相挨着排了。于是，有一天，他想把看到的写下来。

这时候，他写出来的东西，是**创造**。它不是从「不认命」里来的，也不是从「认命」那个死寂里来的，它是从场松开以后，分布重排里长出来的。他写得越多，他的场越宽，他越能接住更多的东西，他的势能也一点点升起来。

你看，这里「松，动，甜」的次序，丝丝入扣。你也看到，那个「公园里坐一下午」是个转折点，它既不是「不认命」的意志，也不是「认命」的屈服，它是场被轻轻碰开的一刻。后面我会专门讲，这个转折点上，旁人能做什么，不能做什么。

◆ 十四、「假」有三种

前面说过，三个读数的次序一乱，就有各种「假」。现在把它们整理出来，一共三种，对应三个读数各自的假。

假自由：场看起来松了，其实是空了，或者是逃了。「我什么都不在乎」，是空；「我不接这件事」，是逃。真自由是场里**有东西可接**，而且接得稳。假自由是场里什么都没有，所以什么都接不住，却自称无拘无束。检验的办法很简单：问他一句，「那你现在最想做的一件事是什么？」真自由的人说得出，假自由的人说「无所谓」。

假创造：分布看起来变了，其实是换了表面，或者是硬挤。「换一个说法」「换一个包装」，是换表面；「为了不一样而不一样」，是硬挤。真创造是**新结构站得住，且别人的场能和它缠上**。假创造，新是新，却谁也接不进去。检验的办法是：这个新东西，能不能在别人那里也引发一次认？

假幸福：美看起来升了，其实是别人的认可贴在了表面，或者是一时的脉冲。真幸福是势能重算之后**升幅守得住**，而且不依赖外面继续给糖。检验的办法是：把外头的赞都撤掉，他还剩多少？

这三种假，有一个共同的毛病：**读数动了，纠缠没有真发生**。就像体温计被人拿在手里捂热了，读数上去了，人其实没发烧。

所以我们要对「认」下一个很具体的要求：认不能只看读数，要看**三个读数是不是一起动，次序对不对**。只有一个读数动，其他不动，基本就是假。

◆ 十五、认得大，认得小：层次不同，读数的分量也不同

前面说了，认有「整体」和「部分」之分。这个区分落到三个读数上，会有不同的分量。

认一个**整体**，比如认亲、认命、认一个城市做家乡、认一份事业。整体一旦进来，场的变动最大。因为整体是一大片，它进来，我的场得整个让出一块地方；它在场里一占，原来的许多东西都得挪位置，所以分布的重排也最大。

这样的认，读数的幅度大，来得慢，也最难。认命之所以是人生里最重的一次认，就因为它认的是一整个我改不了的东西，三个读数都要大动。动得好，是人生的转折；动得不好，是人生的塌方。

认一**段路**，比如认错。认错只接进做错的那一段 D。它不要求场整个翻过来，主要动的是分布里「这一段」和「我」的挨法：我做过这件事，这件事是我走过的路。

所以认错的读数，最先、最明显的是松：说出来以后，那一段不再在心里偷偷占着地方。然后才是动：我以后做这类事的路数，有了变化。认错的人，往往能感到一阵轻。这阵轻就是场的读数。而假认错，是读数一个也没动，只是把一个「是」字说了出来。

认一个**小结构**，比如认字、认路。它进来，场只开一条小缝，分布只挪一小点，势能只升一点点。可是这样的认，数量极大。一个人一辈子认了几万个字、几千条路、无数个人的脸，每一次都很小。小认的累积，才是一个人的场一点点变宽的主要来源。创造力大的人，往往是认的小东西特别多的人：他们认得很多，认得很细，所以分布里的材料多。

认一部分、拒一部分，是最微妙的一种。它的读数是被切开的：接进来的那一部分，三个读数照常动；被拒的那一部分，则留在场的外面，成了一条边界。边界上不一定有纠缠，也不一定没有。拒得好，边界清清楚楚，不占场；拒得不好，边界上长年有一场不和谐的拉扯，场被占。创造的人和较劲的人，区别往往就在这里：创造的人拒得清楚，较劲的人拒不干净。

这样，不同层次的认，有不同的读数脾气：整体认，大动，慢；一段路认，先松，轻；小结构认，细碎，累积；认一拒一，看边界。以后碰到任何一桩「认」的事，都可以先问两句：我这次认的是整体，是一段路，还是一个小结构？认的是全部，还是一部分？问清了，三个读数该怎么看，就心里有数了。

◆ 十六、一个反问：不认，能不能也是和谐的？

读到这里，有一个反问不得不回答。

如果说拒绝是不和谐的纠缠，那么，一个人在被人冤枉的时候，拒绝认那个罪名，难道也是不和谐吗？一个孩子拒绝认同伴的欺负，一个人拒绝认一笔不合理的账，这些「不认」，难道也要判成坏的？

不要这样判。本书判的是**纠缠的和不和谐**，并不判「认」与「不认」的好坏。要把两种不认分开：

一种，是**根本没有被接进来的拒绝**。那个罪名是别人硬加的，它与我的分布没有任何实质的连接，我不接它，它也没有缠住我。我可以平静地说「这不是我的」，说完就放下。这是和谐的不认，就像一块石头从衣服上弹开。它不占场，不耗力，反而显出场的稳。

另一种，是**接进来了却在顶着的拒绝**。那个罪名和我的分布里的某处有了真实的连接（比如我确实有一点疏忽），我却把整件事拒绝在外。这就是顶着，它占场。

判断是哪一种，有一个小办法：看拒绝完以后，**这件事还在不在你心里转**。转，就是还在缠；不转，就是弹开了。不认一个冤枉，转了三天三夜，说明它其实已经缠进来了，需要的是认下其中真的那一部分，再把假的那一部分干净地拒绝。

同样的道理也可以用在「不认现成」上：一个人拒绝认一条陈规，说完就去做自己的事，毫不纠结，那是和谐的拒绝；一个人天天骂陈规，骂了十年，骂声成了他的招牌，那是被陈规占着场的人，他没有离开陈规，他只是把它供了起来。

这样看，王国维的灯火阑珊、爱比克泰德的权能内外、鲍迈斯特的归属，都可以读成不同角度的同一件事。我们并不反对任何一位的话，只是想说：**这些话要落到实处，都得经过「和不和谐」这一道门。**

◆ 十七、容易误会的地方：高兴、安心与幸福

说到「甜」，有几件事容易混在一起，这里分开。

高兴是势能的一次脉冲。吃了一顿好饭，收到一个红包，听到一句好话，心里亮一下，过一会儿就暗。高兴是好东西，可它不是美的重算，因为它没有经过分布的重排，下一刻就回到原来的水平。

安心是场开了以后，那种「什么事来我都接得住」的踏实。它在三个读数里属于松的一端，比高兴沉，比幸福早。很多人其实想要的是安心，却一直去找高兴，找来找去，越找越空。

幸福是美的重算之后，升幅守得住。它比高兴久，比安心晚，它要等松和动都做完了才来。所以，幸福有一点很特别：**你没办法直接去追它。** 追它，等于去追一个读数，而读数是跟着整个发生走的。你只能去让那次认发生得好，它会在后面等你。

因为这个缘故，把幸福定义为「被认可」，是把最后一格当成了第一格；把幸福定义为「没有烦恼」，是把第一格当成了最后一格。前一种人容易去买糖衣，后一种人容易停在松里，像老孙。

还有一点，值得单独说出来：**幸福并不要求认的东西是好东西。** 一个人可以和谐地认下一场失败，认下一次背叛，认下一个不完美的孩子，认下自己身体的残缺，然后升起一份踏实的、很深的幸福。

因为势能的重算，看的是纠缠和不和谐，不看被认的东西好不好看。这一点，把本书和所有「幸福来自好事」的看法区分了开来。一个人也可以拥有全世界所有的好东西，却对其中的任何一样都没有和谐地认过，那他就像坐在满桌饭菜前、一口也没咽下去的人。

◆ 十八、为什么三个读数绑在一起：是哪两维的矛盾推出来的

前面讲的是「是什么」和「怎样走」。现在问「为什么」：为什么认和创造、自由、幸福非得绑在一起？为什么不能认归认、自由归自由？

这要从 SDE 里的两维说起。我只用最少的话讲清它们。

一个东西要在世界里显露出来，也就是成为一个看得见、摸得着的「样子」（S），靠的是两样东西的拉扯。一样是**差异序列**（D）：它要往前走，要和别的东西比出不同，要一步一步重排自己，这是「变」的那一维。

另一样是**纠缠与承载**（E）：它要有地方立足，要和周围的东西缠在一起，要有劲儿撑着，这是「托」的那一维。一个人也是这样：他要变，要走出新的路来；他也要托，要有一片场接住他，要有一份势撑着他。

变和托，天生是矛盾的。

变，要求拆开旧的排法，这就会动摇托。你要重排分布，原来托着你的那些东西就要松动，你会觉得不安全。托，要求稳，这就会拖住变。你想要稳稳当当，就不敢重排，分布就越来越僵。

人活在世上，每时每刻都夹在这对矛盾里：不变，会死；变太猛，会散。

「认」，就是这对矛盾的一种**解开办法**。当一个新的东西来到面前，它带来变的要求，也带来托不托得住的问题。认，用的办法是：把它**和谐地缠进**

来，让托的那一维先松开一条缝，让它进来（这是场开），然后在托稳了的基础上做变（这是分布重排），变完以后，托和变重新达成一个新的平衡，也就是势能重算（这是美）。

这样，三个读数并非三件偶然凑在一起的事，它们是**同一对矛盾被解开时，必然露出来的三个面**：

托的一面松开了，叫自由；

变的一面动起来了，叫创造；

变和托重新平衡后多出来的那份势，叫幸福。

三个读数之所以必然有次序，是因为托要先松，变才能动，变完才能平衡。次序是矛盾的结构定下的，不是我们规定的。

从这里还能推出两条很要紧的事。

第一条，**不认，不是安全，是矛盾没有解开**。不认的人以为自己是在保护那份托，不让它被动摇。可是矛盾没有被解开，它就一直悬在那里，要消耗力气。这是前面说的，「拒绝是一直占着场的不和谐纠缠」，现在可以看到它的根：矛盾没解，所以场被占。

第二条，**认得太快，也不是解开，是把矛盾盖住了**。孩子为了少挨骂，张口就认错，认得飞快。这样的认，托没有松（场没开），变没有动（分布没重排），可是表面上，矛盾「没有了」。这是把一个本该走完的差异序列，从头到尾省掉了。省掉了，当然也就没有后面的三个读数。这就是「假认」。

所以，认、自由、创造、幸福的关系，在最深处是这样的：它们是同一对矛盾的同一次解开。不存在一个人只要自由、不要创造，或者只要幸福、不要

认，因为他们不是三样可以分开买的东西。你要的是其中一个读数的话，你得让整个矛盾解开一遍。

这也回答了「为什么人不能靠不认来获得自由」。不认，矛盾就一直悬着，托始终在被占用的状态，不可能自由；要获得自由，必须让矛盾解开，而解开的办法，就是认。

当然，认不是唯一的解开办法。有的人靠忘，有的人靠逃，有的人靠熬。可忘、逃、熬，矛盾并没有解，只是暂时不疼了。过了某个时候，它还会回来。

带走的话

认不是通往自由、创造、幸福的一道门，三者是同一次认的三个读数：场先开，是自由；分布再排，是创造；美最后算，是幸福。

> 小账
>
> 整体还是部分：认命是把一个整体接进分布；创造是认一部分、拒一部分；被认可是别人的场伸过来，和你缠一下。
>
> 认上了吗：次序错了就是假的：甜走在松前面，是假幸福；动走在松前面，是原地踏步；新走在松前面，是硬挤出来的假创造。

想一想

你最近一次真正的轻松，是在什么事之后？轻松以后，你做的第一件事是什么？

第 16 章

两份一样的表彰

◆ 一、与四位全球近邻的交锋

上面这套看法，并不是凭空想出来的。世界上有四位（组）思想者，各自从不同的路走到了离它很近的地方。下面一位一位地讲：先讲他说中了什么，再讲本书多出来的那一层，分叉在哪里。

◆ 二、王国维——「蓦然回首」

他说中了什么。 王国维在《人间词话》里说，古今成大事业、大学问的人，要经过三种境界。第三境是：「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这句话的分量在于：它把创造的最高处说成了一次**认出**。

寻了千百度的东西，不是造出来的，是在某一刻忽然认出来的。这一点，本书完全同意，并且想再往前推一步：本书说创造里面有认，而且创造的核心动作，正是一次和谐的纠缠。王国维用一句词，把这个直觉说到了极处。

他的话里还有一个没有说出口的东西。 「那人却在」，意思是那人一直在那里，等你回头。照这句话，被认出的东西是现成的、早已在那里的，千百度的寻找，只是为了走到能看见它的地方。这样一来，认出，是**发现**一件早就存在的东西。

分叉在这里。 按本书的看法，「那人」并不是一直就是「那人」。一个东西要成为「我的那一个」，是要等到它与一个当下的我和谐纠缠的时候。灯火

阑珊处的那个人，在你寻找的那千百度里，其实一直都在。可是，要是你在第一度的时候回头，你会认出他吗？不会。

你认不出，不是因为你眼力不够，是因为那时的你的分布、场、美，还接不住他。千百度的寻，**走的不是向他的路，是改写你自己的路**：寻的过程里，你的分布一遍遍重排，你的场一点点打开，你的势能一次次重算。等到某一刻，你被改写到了能和他和谐地缠上的样子，回头，才「认出」了。

所以，王国维的三境，在本书里要换一个读法：第三境的「蓦然」，说的不是眼睛忽然看见了，说的是**我忽然变成了能认的那个我**。认出，是我与那个东西之间，一次**双向**的完成。这就是为什么，同样的灯火阑珊处，早一天回头，那里空无一人；晚一天，也许已经路过了。

这一点，带来一个王国维推不出来的结论：**真认出和假认出，可以靠三个读数分开**。 一个人寻了很久，终于「找到」了一个答案，一个对象，一个人。是真的蓦然回首，还是病急乱投医？

按王国维的话，看不出来：两者都是「那人却在」的感觉。按本书，则要看他认出之后，是先松、再动、后甜（读数一起动、次序对），还是只有一阵狂喜、场没开、分布没动（读数孤立，次序乱）。前者是真认，后者是一场空欢喜。

另外，王国维只谈创造，不谈自由与幸福的关系。他的三境，是一个人往上爬的阶梯；而本书看到的是一个环：创造反过来撑宽场，场宽了才有下一轮的认。这是王国维的单线没有的。

◆ 三、西田几多郎——「自己映照自己」

他说中了什么。 西田几多郎在《自觉中的直观与反省》（1917）里，把「自觉」放在哲学的中心：自己在自己之中映照自己，认识的人和被认识的东西是同一个。

他对一件事看得非常准：**认不是站在外面的一个眼睛对着一个东西看，而是认的人自己就在其中。** 对「我是先在的、独立的观察者」这个老想法，他做了很深的撕裂。这一点，与本书的出发点一致：「我」不是站在认之外的。

他还说，真正的自由就是这种自己认出自己的活动。这句话里的洞见是：自由并不来自外面有多少选择，而来自内里**认得自己**。这一点，本书也承认。

分叉在哪里。 第一处分叉：西田的「映照」，映照的是**自己**，一个在映照中仍然是它自己的自己。而本书的核心是，**我被认改写**。每认一次，分布重排，场重开，势能重算。

认完以后，那个被映照的自己，已经不是认之前的自己了。所以，没有一个固定的「自己」可供映照，映照本身就是在改造。西田在一个极细的地方，保留了「自己」的同一性，本书则取消了这个同一性：我不是被认出来的，我是被认**做**出来的。

第二处分叉：西田的自觉，是认的**原型**，其他的认都是这一个的变体。本书则相反：认自己，只是认的**一种**，也就是把「自己的某一部分」接进当下的我。

认路、认字、认一张床，根本不涉及「自己映照自己」，可它们同样是一次和谐纠缠，同样有分布重排、场重开、势能重算。把自觉当原型，就解释不了这些朴素的认；而把和谐纠缠当原型，自觉只是它的一个特例。

第三处分叉，也是最实际的：**自觉强，不等于自由。** 一个烟瘾很重的人，对自己的瘾头清清楚楚：什么时候犯，怎么犯，为什么犯，他都看得明明白白，他的自觉可以说极强。可他不自由，因为他的场被那件事占着。

「认得清」和「接得进」是两回事。他认得清，但他没有把这件事和谐地接进他的分布里，所以场没开。西田的框架里，自觉的深度应该直接对应自由的程度；本书却可以说：自觉再深，只要纠缠不和谐，场就开不了。

反过来，一个人可能完全没有深刻的自觉，却在某一件事上和谐地认了，场开了，自由了。一个不识字的老农，认了一场大旱之后的年景，他说不出什么哲学，可他第二年照样下种。他的自由是真的，虽然没有任何「自己映照自己」的反省。

所以，西田把自由放在了一个「看得见自己」的位置上；本书把自由放在了一个「接得住事情」的位置上。前者是镜子，后者是手。

◆ 四、爱比克泰德——「在我们权能之内」

他说中了什么。 《手册》开篇就是这一句：「有些事在我们权能之内，有些不在。」认清哪些事不由自己，不为它们烦扰，只在自己权能之内用力，这是斯多葛派的全部自由。这是一个了不起的东西：他看到，人的痛苦，很大一部分来自把不属于自己的事当成自己的事去扛。

按本书的话说，这是在教人**和谐地认下那些整体的、改不了的东西**：身体、出身、别人的看法、事情的结果。认下它们，场就不再被它们占着。这是一种很好的认命：松的功夫。

分叉在哪里。 第一处分叉：爱比克泰德的这条线是**预先划好的**。哪些在权能之内，哪些不在，是靠理性事先分清的，像在地上画一条界线。可按本书，这条界线本身就是**场的边缘**，而场的边缘，是会被认改写的。

前面那个瘫痪的年轻人，在认之前，「写作」不在他的权能之内，因为他的场接不住；认了以后，场开了，原来够不着的东西，进了范围。也就是说，「权能之内」不是一个固定的区域，它是**认出来的**。每一次和谐的认，都在挪动这条线。

所以，爱比克泰德教人「分清」，本书要说：分清只是第一步，**认了以后，这条线会自己动**。一个人总守着一条画死的线，他在线内是自由的，可他永远也不会有新的线内。

第二处分叉：爱比克泰德的自由，主要是一种**减法**：不烦扰，不动心，不被外物牵着。可是减法解释不了创造。一个只做减法的人，场是松的，可分布不动，势能也不升。这样的人，从外面看和一个真正自由的人没有两样：都平静，都不烦扰。

这就引出一个很具体的问题：**他能不能分得出老孙和一个智者？** 老孙认了被裁，不烦扰，不抱怨，日子平平静静。从爱比克泰德的标准看，老孙几乎是个合格的学生：他没有为不在权能之内的事烦恼。可老孙是空的，是皮球放了气。

他的平静是塌出来的平静，不是开出来的平静。要把两者分开，需要的恰好是爱比克泰德的框架里没有的东西：看**动**和**甜**。智者的平静之后，是分布的重排和势能的升；老孙的平静之后，什么也没有。

第三处，一个温和的分叉：爱比克泰德说的「用力」，只在权能之内。而本书要问：那些在权能之外的，认下以后，除了不烦扰，还有没有别的用处？有。它们被和谐地接进分布以后，会成为**材料**。瘫痪成了一个人写作的材料；出身的贫寒成了一个人体恤别人的材料。认下的不可改变之物，不只是被放下，它们还被用上。

◆ 五、鲍迈斯特与利里——「归属需要」

他们说中了什么。 鲍迈斯特与利里（1995）提出「归属需要」：人有建立和维持稳定、正向人际关系的根本需要，被群体接纳会带来幸福，被排斥会带来从情绪到健康的全面损害。

这是对「幸福就是被认可」一个非常扎实的支持，也有大量研究作底。本书承认这一点：别人的场和我和谐地缠，势能真的会升；别人的场拒绝和我缠，伤害也是真的。被排斥的痛，不是矫情。

分叉在哪里。 第一处：归属需要的说法，把「被接纳」当成**一个量**：关系稳不稳，正不正向，接纳得多不多。接纳越多，越幸福。

本书则认为，**被接纳的量，不是决定幸福的东西；被接纳的那个「我」，和当下的我，和谐不和谐，才是。** 同样是被一百个人接纳，一种情形是这一百个人接纳的就是我；另一种情形是这一百个人接纳的是我立起来的一个人设。前者幸福，后者孤独。如果只数接纳的量，这两种情形得分一样；如果看和不和谐，它们正好相反。

这不是在说他们的实验错了。我无法替他们说，他们的数据里有没有这种情形；我只说，他们的概念不要求区分。本书提供一个区分。

第二处：归属需要是一种**需要**，即一个已经存在的个体缺了一块、要补上。本书则认为，我不是先存在、再缺一块；每一次被认，我就被改写一次。被认可，并非在满足一个缺口，它是在重新**做**一个我。

所以，同一份认可，落在不同状态的我身上，作用可以完全不同：落在场已松、分布已动的我身上，是锦上添花；落在场还没松的我身上，会替我把还没做完的认盖过去。需要论里没有这个「时机」的位置，因为需要不管你处于认的哪一步。

第三处：关于被排斥。归属需要认为被排斥的损害是普遍的、全面的。本书同意这个损害真实，但补一点：**一个人如果已经和谐地认了自己的某一部分，那么别人的拒绝对他的伤，会落在一个更小的范围里。** 被排斥的痛，来自别人的场不肯与我的某一部分缠；如果这一部分，我自己已经和谐地接进了分布、场、美，那么他人的拒绝，只拒到了他自己的场的边上，而没有掏空我的底。

这话不等于说不痛，意思是痛得有边。这是「自己认自己」对于「被别人认」的一个后援作用，是归属需要的框架里没有的。

四位逐一过完了。可以看到，他们每个人都说中了三个读数里的一个，或者一个读数里的一段：王国维说中了创造里的认出，西田说中了自由里的内在，爱比克泰德说中了自由里的松，鲍迈斯特与利里说中了幸福里的他人之场。没有一位把三个读数放在同一次发生里，也没有一位讲到次序，更没有一位能区分真假。这就是本书多出的那一层。

◆ 六、判别局面：两个都说「我认了」的人

光讲道理不够，得有一个局面，让本书和四位近邻给出不一样的判断，然后看谁判对了。

局面。 一家公司里有两位员工，阿明和阿强。一年前，两个人各自搞砸了一个大项目，都被当众批评过。当时，两个人都对自己说了同一句话：「我认了，是我的问题。」之后他们都不再抱怨，都不再为已经定下的事情烦恼，也就是说，爱比克泰德要求的那一条，他们两人都做到了。

一年后的年终，公司同时评他们两位为「年度优秀员工」，同样的奖金，同样的大会表彰，朋友圈里点赞数几乎一样，两个人的父母都打来电话说「我们脸上有光」。从外面看，两人的事实、两人的认可、两人说过的话、两人的平静，没有一点差别。

问题是：一年之后，这两个人，谁更自由，谁更有创造，谁更幸福？

我们先看四位近邻，会怎么判。

王国维会怎么判？ 他的标准是看有没有「蓦然回首」的认出。两个人都说，那一年「想通了」，都说有一种「原来如此」的感觉。从王国维的词句里，没有办法在这两个人之间划一条线，因为「那人却在」的感觉，装出来也装得像。

西田几多郎会怎么判？ 他的标准是自觉：自己映照自己。阿强的情况有个妙处：他对自己在做什么清清楚楚，他知道自己是靠一套说法撑着，这是一种很深的自觉。按「自觉就是自由」的路子，阿强的自觉甚至比阿明深，他应当更自由。这就判错了。

爱比克泰德会怎么判？ 他的标准是分清权能内外，不为权能之外的事烦扰。两个人都不烦扰了，都把过去的败局放下了，都只在自己的工作上用力。按这条标准，两个人同样自由。

鲍迈斯特与利里会怎么判？ 他们的标准是归属：被接纳的多少与稳定。两人被接纳的程度一样，所以幸福一样。

四位的判断是：两个人没有差别。

本书怎么判？ 本书要问另一些问题。不看事实，不看说过什么话，不看获得了多少认可，而看三个读数有没有一起动，次序对不对。

阿明这一年里，是这样的：认了以后，他先松了：他不再回避那个项目，敢拿出来当着同事的面复盘（场开）。然后动了：他在复盘中发现自己的毛病不在技术，在于不爱向人要信息，他把自己的做事方式整个重排了一遍，还摸索出了一套新的对接办法（分布重排，且排出了新结构）。

最后他才觉得有点高兴，因为他发现自己「又站得住了」（势能重算后上升）。年终的表彰，落在这个已经重排过的他身上，是一份实在的东西，是别人的场认出了真的他。

阿强这一年里，是这样的：「我认了」是一句话，说完他就开始做补救。他把自己包装成一个「从失败里站起来」的人，天天讲，讲得越来越动人。大家被他的故事感动，纷纷认可，他的势能肉眼可见地升了（甜先到了）。

可他的场没有开：他一提到那个项目，仍然要绕着走，复盘会上他总是第一个说话、第一个把话题引走。他的分布没有重排：他做事的方式和一年前一模一样，只是多了一层说法。年终的表彰，落在了那层说法上，没有落在他身上。

所以，本书的判断是：两人一年后**不一样**，而且一天比一天不一样。

阿明：自由（场宽了，同类的事再来能接）；有创造（做事方式有了新结构）；幸福（势能重算后的升幅守得住）。

阿强：不自由（场里仍有一块始终不能碰的地方，而且为了守住它，其他地方也变窄了）；没有创造（分布没有重排，故事讲得越多，越不敢动）；幸福是借来的（势能靠外头的认可维持，一撤就掉）。

只有本书判得对，原因是：只有本书把「认」当作一次纠缠的和不和谐，并且把自由、创造、幸福当作同一次纠缠的三个读数、有次序。其他四家的标准，要么看得见的是说法（王国维），要么看得见的是自知（西田），要么看得见的是不烦扰（爱比克泰德），要么看得见的是量（鲍迈斯特与利里），而这四样，阿强都能做到。

本书还能推出几条别人推不出来的后续：

第一，下一次失败来的时候，阿明会比阿强更快地认。因为阿明的底是真的，他敢认；阿强的底是借来的，认下去他怕塌。

第二，再给阿强同样的表彰一次，他的甜增幅会比第一次小；再给阿明同样的表彰，他的甜增幅不会明显变小。因为糖衣是越吃越淡的，落在真身上的认可则每次都落在实处。

第三，也是最反直觉的一条：**如果有一天，阿强的人设被当众拆穿了，别人的场收回了认可，那么按归属需要，他会遭受一次全面的损害；按本书，他在痛的同时，也第一次有了和谐地认的可能。** 因为被拆掉的，恰好是那层不和谐的壳，他的场可能第一次被真东西碰开。

这个机会能不能成，要看拆穿之后，有没有人（包括他自己）能把真的他接住。接住了，他的环就开始往上转；没人接，他就缩得更紧。被排斥，对一个活在假认里的人，既是伤，也是门。这一条与归属需要给出的结果并不矛盾，它只是多看了一层：被撤走的认可，认的是哪一个我。

可以拿什么来检验本书？ 本书不是一句漂亮话，有几种情形出现，就说明本书错了：

1. 如果追踪许多「被认可程度相同」的人，发现他们的幸福读数始终相同，与「被认可的那个我同不同于他们自己知道的那个我」毫无关系，那么本书关于「认可要看认的是谁」的判断就错了。
2. 如果一个人说「我认了」之后第一时间的小动作（去做拖着没做的小事，还是原地不动、更用力地做同一件事），和他之后几个月的场、分布、势能的走向毫无关联，本书关于「第一个动作是场开了没有的线索」就错了。
3. 如果大量出现「甜走在松前面，而且甜不衰减、场也自然跟着开」的例子，那么本书关于次序的推演就错了。
4. 如果找到场没有开，创造读数却能稳定地高、并且长期不依赖于外头认可的人，本书关于自由给创造开路的判断就错了。

这四条里，任何一条站住了，本书要认账、要改。

◆ 七、放回日子里

这些道理放到日子里，是一些很小的事。

夜里睡不着的时候。 你可以问自己一个小问题：我今天的场，被什么占着？别问「我该怎么办」，问「有什么东西我一直不敢碰」。那个一直不敢碰

的东西，就是你的场被占着的地方。你不必当场把它认下来，认也不是靠逼的。可是你知道它在那儿，比假装它不在，要松一点。

说了「我认了」之后。 你可以看看自己的第一个小动作。是不是去做了一件之前拖着没做的小事？是不是想给谁打个电话？如果是，说明场在开。如果你说了「我认了」，然后更用力地干活，或者一动不动，那就别急着夸自己，这一句多半是压下去的。

别人夸你的时候。 你可以悄悄问一句：他认的是我吗？如果是，就好好收下，这份甜是实在的。如果他认的是你立起来的那个样子，也不必急着推开，但你心里要知道：这一份甜，不是我的，它是那个样子的。别拿它当饭吃。

夸别人的时候。 少抢跑。一个孩子刚刚摔了跤，他的场还没松，你一句「你真棒」，替他把还没做完的认盖过去了。等他自己松过了，动过了，再说「你这次做得真好」，这句话才落得下去。夸得早不如夸得准。（至于父母、老师、管理者该怎样让人真心认，是第 17 章要专门讲的事，这里只留这一条与这一问有关的。）

想创造的时候。 先问自己，我认下了多少现成的东西？有的人想做出新东西，一上来就把前人的路全推翻，结果什么也没有。倒不如先把一门手艺、一个行当、一个前辈的本事，认进自己的分布里，认得深一点，然后再挑出一两处不对劲的地方，拒绝它。创造发生在认与拒的缝里，不在全拒里。

想自由的时候。 别急着问「我能不能不要这件事」，先问「我能不能接住这件事」。很多人要自由，其实是要一片接得住事情的地方。这片地方，是靠一次一次和谐地认长出来的。

想幸福的时候。 别把它当作要去拿的东西，当作一个读数。它是认得好的人身上，最后才亮起来的那一格。你可以不管它，只管前面的松和动，它自己会来。你要是一直盯着它看，反而会去买糖衣。

◆ 八、回到开头的三个人

最后，回到老周、老孙和小林。

老周说「我不认命」。他的问题在于，他把「认」当成了认输，所以始终不让这件事进来。他的场被它占满，他用尽力气在顶，因此动得再多，也是原地的动。他需要的，是让被裁这件事先进来，先松，哪怕只是在一个下午，在公园里坐一坐。

老孙说「认了就自由」。他的问题是松到了底，却没有动。他把「认」当成了终点，认完就算完。他需要的，是把被裁这件事，放进自己的分布里和别的东西挨着排：他会什么，认识谁，家里还有谁，让它们重新挨一次。

小林说「我从不照着现成的做」。她的问题是，把拒绝当成创造本身。她需要的，是找一样现成的东西认到骨头里，然后才有资格拒绝其中一部分。

三个人的毛病不同，药也不同，可有一个共同的地方：他们都以为「认」是要么做、要么不做的一个决定，而它其实是一次发生，有次序，有读数，有好坏。

◆ 九、这一问，抄进本子的五句

认不是通往自由、创造、幸福的一道门，它们是同一次认的三个读数。

先松，再动，后甜：场先开，分布再排，势最后算。次序错了，就是假自由、假创造、假幸福。

不认命，常常是一直不和谐地缠着，拒绝不等于脱身；认了就自由，只对了一半，松完还得动。

被认可能不能带来幸福，要看别人认的那个我，是不是真的我；创造不是全拒，是认一部分、拒一部分。

说了「我认了」，别看说了什么，看第一个小动作，看三个读数是不是一起动。

带走的话

说了「我认了」，别听他说什么，看他的第一个小动作，看三个读数是不是一起动。

> 小账
> 整体还是部分：阿明接进来的是那个搞砸的项目本身，他敢当众复盘；阿强接进来的，只是「从失败里站起来」这个故事。
> 认上了吗：同样的表彰、同样的点赞，阿明认上了，阿强没有；表彰落在阿明身上，落在阿强的说法上。

想一想

把外面给你的夸奖全拿掉，你还剩下多少甜？

第 17 章

认得起，才认得下

◆ 一、一张逼出来的检讨

老赵的儿子十二岁，踢球踢碎了邻居家的玻璃。邻居上门，老赵当着人面把儿子拎出来，一巴掌拍在后脑勺上：「还不快认错。」儿子低着头，说：「我错了。」老赵不满意：「错在哪儿？」儿子说：「不该在楼下踢球。」老赵还是不满意：「回去写检讨，写满一页，晚上我要看。」

晚上，一页纸交上来了。字很工整，句子也都对：「我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我保证以后不再犯，我愿意用零花钱赔偿邻居的损失，我对此深感后悔。」老赵看了一遍，竟然找不出一个字可以挑。可他心里清清楚楚：这孩子没认。

没认的证据，过了半个月才露出来。邻居家换好了玻璃，孩子路过那栋楼，头一低，绕着走。球还是踢，只是改到了更远的空地上。有一回他同学问起玻璃的事，他说：「那玻璃本来就有裂缝。」

这一页检讨，该有的都有了：承认责任有，提出补救有，表达后悔也有。老话里说认错该有的东西，一样不缺。可它偏偏没有长进孩子里面去。

这件事让很多当父母的头疼。更头疼的是反过来的情形：有的孩子什么都没说，只是蹲在碎玻璃旁边，半天，小声问了一句：「他家玻璃多少钱一块？」这个孩子，一个「错」字也没说，大人心里却明白，他认了。

两个孩子，一个字字对，没认；一个一字未说，认了。认到底发生在哪里？更要紧的是：既然认发生在那里，我们能不能掌握它，让自己、让孩子、让学生、让团队，都能真的认？

这就是这一问要问的事。前面几章讲了认是什么、认怎样发生、认为什么被推出来。这一篇往下走最后一步：懂了这些，手上多了什么办法？

先把这一问的判断一句话摆在这里：

认得起，才认得下。

一个人能不能认一件事，先看这件事有多重，再看他当下的场托不托得住这个重。认不下，多半不是不肯，是托不住。让人认，要紧的功夫不在逼他说「是」，在把那一件事切到他托得住的大小，在他认完之后给他留一块站得住的地方，在找到那件事能接进他生活里的那个口子。

下面一步一步讲。

◆ 二、老话为什么到了关键时刻不管用

先说老话。

「知错就改」「敢作敢当」「接受现实」，这几句，每一句都没有错。可你有没有注意过，这几句话有个共同的样子：它们都是对着「人」喊的。喊一个人要有勇气，要有担当，要有胸怀。

对着人喊话，背后藏着一个想法：认，是一个人决定做不做的事。有勇气的人就认，没勇气的人就不认。认的难处，在人的品质上。

这个想法，我们每个人都熟。不认错的孩子，我们说他倔；认命认得很快的大人，我们说他窝囊；死活不肯认账的领导，我们说他没担当。一切都归到品质上。

可是你再想想身边的人。同一个人，在这件事上认得干脆利落，换一件事，就死也不认。同一个孩子，对奶奶认错认得很痛快，对爸爸就一声不吭。同一个老板，对朋友的账认得大方，对员工的账抠得要命。如果认是品质，这个人的品质怎么一会儿有，一会儿没有？

这里有一个小小的观察：**认不认，随对象变，随时候变，随人当下的状况变，唯独不怎么随品质变。**

王德生先生为认定过一条脊梁，原话是这样的：

> 接进自己，就是接进当下的「分布，场，美」，所以，认＝将一个 SDE 的整体或者部分和「我＝分布，场，美」进行和谐纠缠。

这句话里最要紧的两个字是「当下」。认是接进「当下的」我。接得进去接不进去，看的是当下的我，是什么样子。人的品质当然在里头，但品质只是当下的我里面的一部分，不是全部。你昨天很有勇气，不等于今天这件事你接得进去。

所以，要从脊梁往下推一条怎样认、怎样让人认的路，第一件事就是：**别再对着「人」喊话，去看「接口」。** 接口，就是要认的那件事与当下的我碰在一起的那个地方。认不下，就看那里卡在了哪一处。

下面先把脊梁里的几个词，用大白话摆平。

◆ 三、「分布，场，美」是什么，认进去又是什么

SDE　是一个想法：世间任何一样东西，都是一个「显露」（S），它背后有一串「差异序列」（D，就是它一步一步怎样走来的），有一片「纠缠」着的能量处境（E）。大白话说：一样东西，是它怎么走来的、它在什么处境里，合在一起显出来的样子。

「我」也是这样。当下的我，也是一个 SDE。王德生先生把当下的我，摊成三样：

分布：我此刻各种特征、关系、牵挂，是怎样摊开排着的。比如一个人，此刻心里排着：孩子的学费，老板的脸色，昨天跟妻子的口角，膝盖有点疼，下周要交的报告。这些东西谁挨着谁，谁压着谁，谁在前头谁在后头，就是他的分布。

场：我此刻能感应、能接住、能托住东西的那一片。你可以想成一块地。地大，能种的东西多；地小，种一棵树就挤满了。一个人心里装着很多事时，场就窄，再来一件，就容不下。一个人心里被人托着、有处可去时，场就宽。

美：我此刻的势能。SDE　　里说能量有三种状态：内能（真）、动能（善）、势能（美）。势能，是蓄着的、有地方可去的力。一个人有「美」，意思是他此刻心里有个上升的口子：有盼头，有能做的下一步，有朝前的劲。美掉下去，人就塌了，什么都无所谓了。

那么「认」是什么？是一个 SDE（比如一桩错事、一个事实、一个人、一个命运），整个或者一部分，和这个「分布、场、美」，**接在一起，并且接得和谐**。

和谐的意思，一样一样说：

接进分布以后，各样东西重新排得下，没有哪一块被挤得没处放；

接进场以后，场托得住，不撑裂；

接进美以后，势能没有垮，最好还有一个上升的口。

三样都过了，就是认上了。这时候，那件事「算我的」了。

反过来，认不上，就是这三处里有一处卡住：

分布排不下，那件事像一块没处放的石头，只能被绕开：绕着走，说它本来就有裂缝；

场托不住，那件事一进来，场就撑裂，人就发抖、发急、发火，或者干脆把门关上；

美接不住，那件事一进来，势能垮掉，人就塌了，说「认了吧」，从此什么都无所谓。

注意，这里面没有一处说「他不肯」。肯不肯是事后看到的样子，不是原因。真正的原因，在这三处的卡点上。

◆ 四、一对矛盾：已发生的重，对当下的托

好，现在可以问：到底是哪两样东西，在认的时候互相顶着？

这是 Why 的问法。SDE 里的三原理，大意是说：任何一件发生的事，都能找到它背后两维的矛盾——差异序列（D）、能量处境（E）、显露（S）三者里，总有两个互相拧着，把第三个逼出来。

放到「认」上，我的看法是：**顶着的两样，一边是要认的那一段「已发生的 D」，另一边是我此刻「能托的 E」**。

先说已发生的　D。要认的事，不管是错事、命运，还是一个人，它们都有一个共同点：**已经走过了。**　做错的那一步，已经做了。落榜的那一榜，已经发了。一个人的出身，已经是那个出身。阿伦特说，已做的事不可逆转，说的就是这个。这一段路，它的「重」是固定的：牵连了多少人，造成了多少后果，要把我自己改写到什么程度。

再说我此刻能托的　　E。这是当下的我，场有多宽，托力有多大，美有多高。这个托力，不是固定的，一天一个样：昨天睡得好、工作顺，托力大；今天被领导训了、孩子又发烧，托力小。

认，就是把一段已经固定了的重，放到一块每天都在变的托上。　　重大于托，放不下，或者放下去就塌。重小于托，放得下，而且放下以后这块地还会长大。

这对矛盾，一边是铁板钉钉、不可逆的过去，一边是随时变化、可以动手脚的当下。过去动不了，那么能动手脚的，只有两处：**一是把重变小**（切），**二是把托变大**（托）。还有第三处，不在这对矛盾本身，而在它们的接触面：**三是把接触面对准**（接）。

这就是下文要讲的「切、托、接」。先把它的来路说透，再讲怎么做。

三方程在这里怎么用？S=F(D,E)：要认的那个显露（比如「我做错了」这个心里的样子），是由「这一段路」（D）和「我当下的处境」（E）合起来决定的。同一段路，放在不同的处境里，显露出来的样子不同。

有的人心里显出的是「我错了，我去补」，有的人心里显出的是「我真是个废物」，有的人心里显出的是「那玻璃本来就有裂缝」。路是同一段，处境

不同，显出的样子就不同。所以，**别去改那个「显」，去改它的处境，或者改切下来的那一段路**。这是一切办法的根。

◆ 五、认不下的三种样子，是同一个病根

认不下，在生活里有三种样子，大家都见过。

第一种：弹开。重大于托，而人当下又有力气，于是那件事一靠近，就被弹出去。表现是：不认、辩解、翻旧账、反咬一口、说都是别人的错。《错不在我》那样的自我辩护，也在这里。弹开的人，不是不知道，是那件事一接，场就要裂，只好先弹。

这里要注意：弹开往往是一个人**有力气**的表现。没有力气的人弹不开，只能被压。所以那种死也不认的人，常常恰恰是当下还撑着的人。逼他认，就是逼一个撑着的人把撑着的那口气放掉，他当然拼命。

第二种：假接。重大于托，而人当下又有压力要「认」（爸爸盯着、领导看着、舆论围着），于是做出一个接的样子：说「我错了」，写一页检讨。话接进来了，事没接进来。话是贴在表面的一层纸，底下的分布一点没动，场一点没开，美一点没算。老赵家的儿子就是这样：「我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是一页贴纸。

假接最毒的地方，是它**能骗过认的判官**。说的话对，写的字对，补救也做了，可是心里的分布一点没动，所以下一回遇到同样的事，一样的错照犯，而且犯得更熟练，因为他学会了：认错这件事，是一个可以应付的程序。

第三种：压垮。重大于托，而且人当下没有力气。那件事一靠近，不是弹开，是整个压下来。这时候人会说：「是我不好，我就是这样的人」「认命

吧」「我认了」。这个认是真的，因为事确实接进来了。可是接进来的那一下，势能（美）垮了：没有上升的口，没有下一步。他认得很彻底，所以他躺下了。

很多人以为这是「认得太多」，其实不是。认的**量**没错，错在认完以后**没有美**。看起来像一个人在认怂，往里看，是一块已经塌了的地，再往上堆什么都陷进去。

三种样子，一个病根：**重大于托**。 区别只在于当下那个人有没有力气，以及外面有没有逼。

有力气，没人逼：弹开，看着像倔。

有力气，有人逼：假接，看着像滑头。

没力气：压垮，看着像窝囊。

你看，倔、滑、窝囊，这三个我们最爱贴的标签，贴的都是同一个病根上长出来的三种枝子。贴标签的人，以为在看人的品质，其实在看人的托力。

这就给出一个直接的推论，也是后面一切办法的出发点：

要让一个人真认，不要问「他为什么不肯」，要问「这件事对他此刻来说，重了多少，他此刻托得住多少」。 两个数合起来，能解释你看到的一切。

◆ 六、切、托、接：三个动作

现在来讲办法。三个动作，一个一个说。

切：认一段，不认一整块

脊梁里有一句话很要紧：认是接进「一个 SDE 的**整体或者部分**」。整体或者部分，这四个字，在办法上是金子。

一件事，往往可以切成几段。老赵儿子踢碎玻璃这件事，至少能切成五段：

1. 在楼下踢球（这个选择）；
2. 一脚踢偏（这个失手）；
3. 玻璃碎了（这个后果）；
4. 当时没吭声就跑了（这个躲）；
5. 邻居家得花钱修（这个账）。

「我错了」是把五段一起打包扔给孩子。一个十二岁孩子的场，装得下哪一段？第3段和第5段，是别人的东西、事的后果，他可以接。第2段「失手」，他会觉得委屈：我又不是故意的。第1段「不该在楼下踢球」，这是老赵的说法，孩子心里并不觉得楼下就不能踢。第4段「当时没吭声就跑了」，这才是孩子心里最沉的那一块，因为他自己知道，那一刻他是怕了。

大人一股脑要他认，等于五块一起压。孩子的场托不住，只好弹开，或者假接。

如果切开，只认第4段呢？「你当时是怕了吧？」这一段，是孩子心里真正沉着、真正等着人看见的东西。这一段接进去，其余几段会自己顺着长进来。因为这一段是整件事在他分布里**最重的那个结**，结一松，别的东西才排得下。

这就是切的第一条规矩：**先认最重的那一小段，且是他自己心里本来就有的那一段。** 不是你觉得最该认的那一段，是他分布里已经有一个坑等着的那一段。

切的第二条规矩：**不认的那几段，要明说「不认」。** 比如对孩子说：「你不是故意的，这个我信。」把第2段明明白白放过。放过一段，不是纵容，是把重量减下来，让他的场腾出地方来接真正要接的那一段。

切的第三条规矩：**切段要看托力，不看对错。** 一个人当下托力小，就只切一小口；托力大，可以多切一点。这不是「迁就」，是医生开药看体重。同一副药，给大人和给孩子，剂量不一样。

托：认完以后，他站在哪儿

第二个动作是托。托有两层。

一层是认之前的托：让场先宽起来。 一个人心里满满当当，再来一件就是压垮。所以要让认的事进来之前，先给他腾出一块地：哪怕是几分钟的安静，一杯水，一句「先不说事，你吃了没有」。这不是客套，这是在扩场。

另一层是认之后的托：美不能掉。 认完以后，势能不能垮。势能垮了，认就变成压垮，人就躺下。所以认完以后必须看得见一个**上升的口**：认了这一段，接下来有一件**具体的、小的、能做的**事。

对老赵的儿子，认完第4段（「你当时是怕了」），接着不是「你以后不许」，而是：「那现在，你想怎么去跟人家说？爸陪你去。」这是一个上升口：认了以后，有一件事可做，并且做了这件事，人会比认之前更站得住，而不是更矮。

所以托的原则是：**认之前场要宽一点，认之后美要高一点，至少不能低很多。** 本书把它叫做「美账不亏」：每一次认，都要在人的美账上记一笔进账，哪怕是小进账，不能只有出账。

一个只会逼人认、不会给人美账进账的人，叫做「只会收账的债主」。人对债主，只会躲。

接：找到那件事接进他生活里的口子

第三个动作是接。它最容易被忽略，却是最灵的。

认亲那一幕，大家都熟：DNA 报告出来，母子面对面，一句话说不出来；直到儿子问「我小时候是不是有只黄狗」，母亲一下哭出声。这里，DNA 是事实对上，黄狗是**接口**。事实再对，没有接口，进不去。小名、黄狗，是那个人分布里本来就有的东西，一碰，整个就联通了。

放到认错上，同样的道理。要认的那一段路，它要接进孩子的分布，必须找到孩子分布里**已经有的**某样东西，作为入口。这个入口因人而异：

对爱足球的孩子，入口可能是球：「你要是教练，你的球砸了别人家窗户，球员该怎么办？」

对胆小的孩子，入口可能是那份怕：「那一刻你的心是不是砰砰跳？」

对怕丢脸的孩子，入口可能是面子：「你觉得人家怎么看你，现在去说，和躲着，哪个更丢脸？」

接口找对了，一句话就够。接口找错，说一千句也是贴纸。

这三个动作，合起来就是我说的**认的剂量律**：

> **每一次要人认的，是一段，不是一块；这一段的重，要小于他当下的托；认完以后，他的美要有一个看得见的上升口；而这一段，要从他分布里已有的口子接进去。**

这四句话，是这两章的骨架。下面凡是讲到父母、老师、管理者，都是这四句话换了不同的衣服。

◆ 七、先托后认：顺序也有讲究

有一点要单独拎出来：**顺序**。

很多人的办法是：先让他认，认了再安慰。「你认了错，爸就不打你了。」「你承认了，我们就不追究。」这是先认后托。

本书的判断是：对托力小的人，应该**先托后认**。先让他的场宽起来，美有个着落，然后再请他认一小段。

为什么？因为认之前，场是满的、紧的；认的那一刻，是整个人最脆弱的一刻。这时候外面没有托，他只能弹开或者假接。认完再托，晚了：他已经用弹开或假接把自己保护起来了。

先托后认，听上去是反直觉的：对一个犯了错的人，先对他好？可是你想想那些被「认」了很多年的老人：一辈子谁也没真正认过什么，因为一辈子没有谁在他认之前托过他。反过来，有人托着的人，认错认得很从容。你看那些在好家庭长大的孩子，认错像喝水一样平常；他们不是品质更高，是认之前，从来不怕塌。

所以，**认得起，才认得下**。托力是认的前提，不是认的奖赏。

◆ 八、普通人自己用：认命不躺，认错不假，认人不只认熟人

有了切、托、接，先拿来用在自己身上。题目里有三件事：认命而不躺下，认错而不作假，认人而不只认熟人。

认命而不躺下

认命这个词，里头有两种东西常常被揉在一起。

一种是认**一段发生**：这一次考研落榜了，这场病得了，这笔钱赔了。这是一段已经走完的路，认下它，是把它接进来，不再假装没发生过。

另一种是认**一整个我**：我这辈子就这样了，我就是个没出息的人，命里注定的。这是把一段路扩成了一个终身判词。

两种东西，字面上都叫「认命」。亲戚劝孩子「认命吧」，说的往往是第二种，可孩子听进去的，是第一种和第二种一起压下来。

照剂量律推：**认命这件事，认第一种，别认第二种。** 切的时候，只切「这一榜没中」这一段，不去认「我这个人不行」这一整块。后面这一整块，它不是已经发生的路，它是一个对未来的预言，而预言是没有走过的路，根本不在可认的范围里。认了一个没有发生的东西，就是白白把自己的美扣掉一块。

这样一切，认命就有了落脚点：「这一榜没中，我认。」认完以后，要有美的上升口：「那么明年的路，我有哪几条？」至少有一条，小的，具体的，今天就能动的。比如，下周去见一位上过岸的师兄，问问他当年怎么复习的。

躺下的人，往往没有这个口子。他认的是整个我，没有切，没有口，美垮了。所以，他躺下，不是因为认得太彻底，是因为**认的东西太大，认完又没有地方去**。

还有一个小窍门：认命的时候，**数一数自己认了几样东西**。认「这一榜」，是一样。认「这一榜、我的能力、我的将来、我这个家的运气」，已经四样了。数出来，砍掉后三样，认命就轻了。

认错而不作假

作假的认错，前面已经分析过：重大于托，外面又逼，于是贴一页纸。

自己用的时候，要先学会一个小本事：**认错之前，先量一量这一次的重**。怎么量？问自己三个问题：

1. 这件事里，哪一段是真正压着我的？（不一定是别人觉得最大的那一段。）
2. 我现在，能不能把这一段说出来而不发抖、不发火？
3. 说完以后，我有没有一件具体的事可做？

如果第2个问题答「不能」，说明场窄，先别急着认，先去腾一块地：走一圈路，洗个脸，找个能说话的人。认是不能赶的。越赶越是假接。

如果第3个问题答「没有」，说明美没有出口，认完要塌。这时候要先去找出口，哪怕只是「我明天打个电话」。有了出口，再认。

很多人觉得这样太「磨叽」，认错就该干脆。可是想一想，磨叽一晚上、真认下来的认，和当场干脆、实际没认的认，哪个划算？

作假的认还有一个特点，有时我们自己都骗过去了：认得特别快、特别流利、特别「懂事」。流利是一个信号。**真认的人，开头往往笨拙**。 因为真认是要重排分布的，重排的时候，话说不利索。你看那个蹲在碎玻璃旁边问「他家玻璃多少钱一块」的孩子，说得多笨，可是那一句已经把整件事接进来了。

认人而不只认熟人

只认熟人，是只肯接和自己分布离得近的东西。熟人，是现成的接口：知道他爱吃什么，知道他的脾气，一个眼神就接上。

生人没有现成接口，要自己去找。找的办法，仍然是切：**不去认整个人，先认他的一小段。** 认他的一手字，认他的一句话，认他修车时那份认真，认他等红灯时抱着孩子的样子。这些是他整个人上切下来的一小段，一小段不重，场托得住。认了一小段，这个人在你的分布里就有了一个落脚点，下一回再见，就不是全新的陌生，而是「那个字写得好的人」。

接着是场的问题。熟人圈是一块小地，只托得住熟人。要认得下生人，场得长大。场怎么长？靠**一次一次小的、成功的认**。每一次小认成功，场就宽一点。所以一个人想不只认熟人，不要硬逼自己去信任陌生人，要小小地、多次地、不亏美账地练。

这里有个反直觉的提醒：**别一下子认生人的「好」。** 有些人想打破圈子，一上来就把陌生人认作兄弟，认得过头，被骗了一次，从此更封闭。这是第一次认的剂量太大，美垮了，于是整个场缩回去。认生人的正确节奏是：认一小段，看一看；再认一小段，再看一看。慢，反而稳。

◆ 九、父母：让孩子认下那一段路

回到老赵。他该怎么办？

按照剂量律，要走四步。

第一步：先托。 玻璃碎了，邻居上门的那个场合，孩子的场是最窄的：脸红、心跳、全家人都在看。这时候逼他认，必然是弹开或者假接。所以当着外人的面，父亲先做的，不是追问，是把自己站到孩子旁边，对邻居说：「对不

起，是我家孩子，我们来赔。」这一句话把一部分重量从孩子身上接过去，这就是托。回到家里，先别提这件事，让孩子吃口饭。

第二步：切。　晚上，孩子的场稍稍宽了一点。这时候，不问「错在哪儿」，这个问题一问就是五块一起压。问：「你当时，是不是吓着了？」只问最沉的那一段。如果孩子点头，或者眼圈红，那一段就接上了。

第三步：接。　孩子的分布里，有什么是现成的口子？他喜欢踢球，那么：「球有时候会踢到别人家的东西，职业球员踢到场外的玻璃，也要赔，也要道歉，这是踢球人的规矩。」把「认」接到孩子自己喜欢的那个行当的规矩上，认就成了「我是踢球的人所以我该这样」，而不是「爸爸逼我」。

第四步：给上升口。　认完以后，给他一件事：「周六我们一起去邻居家，你自己把钱交给他，你想说什么就说什么，不想说也行，我在旁边。」这件事是他自己的，有分量，有尊严。做完以后，他回家的脚步，会比他踢碎玻璃之前更挺。美账进了一笔。

至于那页检讨，可以收，也可以不要。如果要，就不要写「我认识到了我的错误」这种大话，只写一句：「那一刻我跑了，我现在想说清楚。」写得越短越真。

家长们常问：「孩子就是不认怎么办？」回答是：**不认，说明那一段你没切对，或者托没到位。**　回去检查这两处，不要加大音量。加大音量，是在加重量，而重量本来就大于托，这是往病根上浇油。

还有一种情形：孩子认得又快又流利，每次都说「我错了」，大人反而放心。这是要小心的。流利的认，往往是假接练熟了。父母要做的，是下一次不

要接受那个「我错了」，而是轻轻问一句：「哪一段你觉得最难受？」孩子可能愣一下，愣这一下，就是真的开头。

◆ 十、老师：让学生认下一个知识，认下一个集体

老师面前有两种认：认下一个知识，认下一个集体。

认下一个知识

学生背熟了「分数的加法要先通分」，考试也会做，可是你问他为什么，他说不清，换个题型就乱。他是「知道」，没有「认」。

照脊梁推：知识是一个 S，要被学生认，就是这个 S 与学生当下的「分布、场、美」和谐纠缠。会背，是 S 贴在分布表面；认下，是 S 在他的分布里找到了位置，他的场里多了一块能托住它的地方，他的美里多了一条「学会它我能干点什么」的上升口。

所以让学生认下一个知识，三个动作也一样：

切： 一个知识点，往往是几层叠起来的。通分，其实包含：什么是分数（一个整体被分成几份）、为什么份数不同不能直接加（单位不一样）、怎么把单位变成一样（通分）。老师一口气讲「通分」，等于三块一起压。切开，一块一块认。

接： 找学生分布里已有的东西。分披萨、分零花钱、分一条路。学生在生活里一定分过东西，那个经验就是接口。老师的功夫，在于临时去找「这个班这几个孩子分布里有什么」。同一个知识，对这个班接口是披萨，对另一个班可能是球队分组。

托： 允许错。错是认的过程。如果一个课堂上，错一次就被笑，场就窄，学生只会把答案贴在表面上，不敢让知识真正进来重排自己，因为重排的时候是最容易出错的。会出错的课堂，才是认得下的课堂。

美： 学会了，要看得见自己多了点什么。能解一道以前不会的题，能给弟弟讲明白，能算出菜市场里的找零。这是美的上升口。没有这个口，知识只是任务。

认下一个集体

另一种认，是学生认下一个班、一个社团、一个学校。老师常常用的办法是：升旗、班规、班服、口号、集体活动。这些办法有用，但经常变成走程序，学生穿着班服，心里并没有认。

照脊梁推，**认一个集体，是认一个整体**，是整个班这一大块 SDE 接进自己。一个十几岁的孩子，场不一定托得住一整个班：几十张脸，几十种关系，一堆规矩。一下子要他「热爱集体」，是重大于托的典型。

办法仍然是切。班这个整体，可以切出小的段：一个同桌，一次值日，一个小组，一件班上的小事。让学生先认一段。「我是这个组的」，比「我是这个班的」好认得多。认了一个组，场宽了一点，再认下一段。集体的「整」，是这些小段一个一个接起来的，不是一声令下喊出来的。

仪式的位置也要看清。班服、口号这类东西，**接上以后能把认固化**，让一份已经发生的认有个看得见的形状。可是没接上之前，它们是贴纸。老师可以先让认发生，再让仪式来盖章；顺序反了，就是演戏。

有一个很实用的小检验：看学生**无人看见的时候**怎么做。教室里没人，地上有张废纸，认下集体的孩子弯腰捡起来，没认下的孩子，当着老师才捡。这个检验，不看口号，只看当下的分布里，集体是不是已经成了自己的一部分。

◆ 十一、管理者：让团队敢于认账

最后是管理者。「敢于认账」这四个字，细想有三层：认**错**，认**责**，认**账**。错是做错了一件事；责是这件事该落在谁的位置上；账是后果的账，钱的、时间的、客户的。

团队不敢认账，往往有三个原因，对着剂量律挨个看。

一、重太大，托太小。 一个工程师误删了一批数据，他知道后果可能是客户流失、奖金没了、职位危险。这个重，是整件事加上他自己的前途一起压的。管理者这时候如果问「谁干的？」，是在让他一个人托起整个重。他当然不认。

管理者该做的第一件事，是**把重切开，把托补上**。切开：这件事有哪几段？操作失误是一段，没有备份是一段，权限设置得过大是一段，当晚没有人值守是一段。这几段里，只有第一段是他个人的，其余几段是系统的、团队的、管理者自己的。

把后面几段明明白白认在管理者自己头上，他个人的重，自然就小了一大半。托：管理者站出来说「这一晚的安排是我定的」，这就是把团队的场撑起来，让他有一块可站的地方。

有人担心：这样是不是在纵容错误？恰恰相反。**重切开以后，他才认得下那一段属于自己的。** 重不切，他只会弹开或假接。

二、美账只有出账。 很多团队里，认账的代价是：被通报、被扣钱、被边缘化。认账一次，美就掉一截。聪明人立刻学会了：不认。这是个体理性，不是品质问题。

管理者要做的，是让认账**有进账**：认账的人，得到的是「这个人靠得住」的名声，是下一个更重要的活，是被团队多信一分。如果认账的人从此被多信一分，认账就会像水一样流动；如果认账的人从此被多防一分，认账会像冰一样冻住。

三、接口不对。 有的管理者，开复盘会，一开口就是「我们来总结一下责任」。这四个字一出来，所有人的场立刻收紧。换一种接口：「我们把这一晚从头走一遍，每一步当时大家手上有什么信息？」这是在走差异序列，把 D 一步一步摊开。每一步都摊开了，错的那一步自己会显出来，认的人也不必被点名，他自己会说：「这一步我当时判断错了。」

这样的认，是被「路」带出来的，不是被「人」逼出来的。

团队里还有一种情形，叫「大家都认，所有人都说责任在我」。听起来很好，其实是假接的集体版：说得齐，没有一个人把具体的一段接进去。判别的办法，是看后面有没有**具体的改动**。真认了账，流程会动，分工会变，会议会换个开法。只有话，没有动，就是贴纸。

带 走 的 话

认得起，才认得下：认不下，先别骂人倔，先问那件事有多重，他当下的场托不托得住。

> **小 账**
>
> 整体还是部分：切，是认一段不认一块；托，是认之前给他站的地方、认之后给他一条路；接，是从他身上已有的口子接进去。
>
> 认上了吗：先托后认。托不住的认，认得越快越假；托住了，认自己会来。

想 一 想

你的孩子、学生或同事，最近有一件「怎么都不肯认」的事吗？那件事对他有多重？你给他托了什么？

第 18 章

一字不差的两份检讨

◆ 一、与四位全球近邻的交锋

前面讲的这条路，在世界上不是没人走过。至少有四位，离它很近：一位是中国家训里写认最完整的袁了凡，一位是两千多年来一直在做的佛教僧团的布萨，一位是写下行动的两大困境的阿伦特，还有一组做道歉分析的列维茨基等人。下面逐一单独说：他们各自说中了什么，本书多出了哪一层，在哪一处分叉。

袁了凡：从认命走到立命

他说中了什么。《了凡四训》里，袁了凡写自己早年被算命先生算定了一生，后来一一应验，于是他认了命，不再有所求。后来云谷禅师点拨，他才明白「命由我作，福自己求」，并立下改过之法：先发耻心，次发畏心，再发勇心。

这条路，在中国家训里是最完整的。它说中了三件事。

第一，**认命有两种。**早年的认命，是认下一个被算定了的一生，结果一生都应验，人一点力不使。后来的立命，是不再认那个被算定的整体，改成每一天去改一件事。这和前面讲的「认一段，不认一整块」，几乎是一回事。他自己在生命里走过了从「认整体」到「认一段」的转身。

第二，**认要分次序。**耻、畏、勇，三个心，一个接一个，不是并排放着的。这说明他知道改过不是一口气能成的，是一个序列。

第三，**认的结果不是躺下，是行动**。 他从认命里站起来，这是他全书最有力的地方。

本书多出了什么。本书多出的，是**这条路成立所靠的条件**。

先看耻心。耻是什么？从分布、场、美来看，耻是「我此刻的美往下掉」：我发现自己做了不该做的，心里的势能一下子下坠。这个下坠，对于有些人，恰好是改过的第一推动。可是下坠有个底：**场必须托得住这个下坠**。

袁了凡是什么人？一个读书人，有功名的追求，有师长（云谷禅师），有一整套士人的自省传统可借用，有一个现成的、他自己认可的「圣贤」的坐标。这样一块场，是宽的、厚的、预先备好的。耻心在这块场里发出来，下坠被托住，变成向上的力。

换一个场窄的人呢？一个十二岁的孩子，一个刚被开除的打工者，一个已经被生活压得喘不过气的人。让他们先发耻心，是往一块已经满了的地里再倒一桶重。耻心不会变成勇心，只会变成羞耻的塌陷：我真是一个没用的人。

所以，本书跟袁了凡的第一个分叉在：**耻心不是认的前提，是认的风险**。耻心要有托才能转成勇；没有托，耻只会通向压垮。他的路对他自己是对的，因为他自己的场够宽。但一条家训里的路，如果拿去要求场窄的人，会出事。

第二个分叉在**发心的来源**。袁了凡说，先发耻心，再发畏心，再发勇心，好像是人可以自己「发」的东西。本书的看法是：这三个「心」本身，是认发生之后的**样子**，而不是认发生之前的**开关**。你不能先命令自己「发耻心」，就像不能命令自己「发笑」。

能做的，是造一个让这个心自己出来的处境：切对了段，托到了位，接上了口，耻心、畏心、勇心会自己出现，而且次序也会自己对。反过来，如果硬

性要人「发」这三个心，得到的就是假的耻、假的畏、假的勇：贴了纸的情绪。

第三个分叉，在**别人如何让人立命**。袁了凡的故事里，有一个关键的人物：云谷禅师。一个人的转身，靠另一个人的点拨。这是他故事里最重要又最少被讲的一环：**他的认，是被一个人托出来的。** 云谷并没有逼他，是在他面前把一块新的场打开，让他看见了命之外的东西。本书把这件事推成一条一般的路：让人认，要做的不是教他一套改过的方法，是做那个云谷。

所以说，袁了凡走通了这条路，但他把条件藏在了故事里。本书把条件拿出来，摆在台面上：切、托、接，以及美账不亏。因此，他那条路对谁成立、对谁不成立，本书说得出来，他说不出来。

佛教「布萨」：把认错做成一个团体的制度

他说中了什么。 佛教僧团每半月举行一次「布萨」：大众集会，诵读戒条，诵之前，犯了戒的比丘要在僧众面前发露忏悔。认错在这里，不是个人私事，而是一个团体定期清理自身的制度。

这一制度，说中了几件极其重要的事。

第一，**认错要公开，要在众人面前。** 为什么？因为认错如果只是私下的，那个场是一个人的场，窄；在众人面前，场是整个僧团的场，宽。众人的存在，本身就是托。你的错说出来，不是被审判，是被一群与你同路的人接过去了一份。

第二，**认错要定期。** 每半月一次。这个频率很了不起：它让每一次要认的东西，不会积得太重。半个月之内的错，重量有限，场托得住。如果等到一

年、十年才清一次，重量早已大于托。这等于一个「小量多次」的剂量规则，正好是本书的切。

第三，**认错有共同的坐标。** 诵戒，意思是：认错不是对着一个人的脾气，而是对着一份大家都认可的戒条。戒条是共同的接口。我犯了什么，不是你觉得，是戒条上写着的，这一段路是清晰的，容易接。

这三条，几乎正是本书「切、托、接」的制度版：半月一清是切，僧众在场是托，戒条是接。本书对此要明白承认：布萨是一件早已做成的事。

本书多出了什么，在哪里分叉。 有三处。

第一处：**布萨托的是「入了这个场的人」。** 能进布萨的，是已经受了戒、认同僧团规则的人。他们的场，已经提前向这个共同体开了。一个人愿意加入僧团，他的分布里就已经给这个团体留了位置。所以布萨的托，是预先备好的。

可我们日常面对的，往往是**场没有预先打开**的人：孩子没有选择自己的家，学生没有选择自己的班，员工没有选择自己的领导。把布萨式的「当众发露」硬搬过去，场没有开，众人在场就成了围观，托变成了压。公开认错，对一个场开着的人是托，对一个场没开的人是羞辱。

第二处：**发露不等于接上。** 布萨的设计很聪明，但制度保证的只是「说出来」，不保证「接进去」。一个制度化的认错，时间一长，容易成为走程序：到了日子，按规矩说一句，说完了事。这一点，几乎所有制度化的认都会遇到。本书的判据，是看有没有「和谐纠缠」：说完以后，分布有没有重排，美有没有重算。如果说了一百次，行为一点不变，那一百次是贴纸。

当然，我不是在说布萨本身流于形式。我是在说：**制度只是把条件备好，认还是要在每一次里发生。** 制度是土，认是庄稼。再好的土，不一定每一棵苗都活。

第三处，也是最要紧的：**布萨回答的是「一个团体怎样定期清理自己」，没有回答「一个个体怎样认下自己的那一段」。** 团体的制度，是外在的托。本书要补的，是内在的路：同在一个僧团里，为什么有人发露之后轻松，有人发露之后更重？

这要看每个人那一段错的重，和他当下的托，是不是配得上。同一个半月、同一个僧众、同一个戒条，不同的人场不同，认的结果不同。布萨本身不解释这个差别，本书能。

由此得出的一个实际推论：任何想借鉴「定期认错」的团体，不要学形式，学三个条件：量小（频率够密）、托到（在场的人真的在托，而不是在审）、口准（有共同而清楚的坐标）。三条里，缺一条，就变成走程序。

阿伦特：宽恕与承诺，让人能继续一起行动

她说中了什么。 阿伦特在《人的境况》（1958）里说，人的行动有两大困境：已做的事不可逆转，将来的事不可预测。解救前者的是宽恕，解救后者的是承诺。认错与认账，正是让人能继续一起行动的两种能力。

这是一个极为深的看法，本书几乎处处与它同路。

第一，**不可逆转**。这四个字就是本书讲「已发生的 D 之重」的根。已做的事回不去，这是认之所以难的最底下的事实。没有不可逆，就没有「认」的问题：做错了撤回就是，不用认。正因为撤不回，才要认。

第二，**认是为了继续一起行动。** 她看到的认，不是一个道德动作，是一种让人可以接着往下走的能力。这跟本书一致：认完之后要有美的上升口，要有下一步。

第三，**两种能力是相对的。** 宽恕朝向过去，承诺朝向将来，一个解锁，一个定锚。这说明她看出认有「朝后」与「朝前」两面。

本书多出了什么，在哪里分叉。

第一处分叉：**宽恕由谁给，什么时候给。** 在阿伦特的图景里，宽恕是别人给出的，是对不可逆的一种解救。本书问的是：宽恕给出之后，被宽恕的人，接得住吗?

我们见过这样的人：别人原谅了他，他反而更难受，说「我不配被原谅」「你别对我这么好」。原谅，是一份来自别人的大托，可是**托力的大，对一个场窄的人，是另一种重。**一份过大的宽恕，压在一个认不下自己的人身上，变成「我欠你的更多了」。

所以本书要加上一条：**宽恕也有剂量。** 好的宽恕，是给一个他接得住的大小：「这件事我不怪你，下回注意」，是一小口。一句「我完全原谅你，你不用再想了」，对有的人是托，对有的人是把他的认强行抹掉：他还没认，就被宣布无罪，他的那一段路没处接，悬在那里，更沉。

第二处分叉：**她把宽恕当作对不可逆的「解开」，本书认为不可逆转是不能解开的，只能「转写」。** 已做的事，不论怎么宽恕，它都做过了。认的作用，不是让它没做过，是把它从一段「悬在外面、压着我的路」，转写成「沉进我的分布里的一个结构」（一个S）。

认下之后，这件事成了我的一部分，成为我以后判断的一个重心。所以，认不是对过去的「解锁」，是对过去的「收纳」：我把它收进我这个人里，它就不再是一个外面追着我的东西。这个「收纳」的说法，比「解开」更能解释为什么真认过错的人，会变得不一样。

第三处分叉：**她讲的是行动者之间，本书讲的是一个人里面。**　宽恕与承诺，是在两个以上的人之间发生的。但认，有时候没有第二个人在场：一个人半夜醒来，认下了一件二十年前的事。

没有人宽恕他，也没有人要他承诺，他自己认了。阿伦特的框架里，这是缺位的；本书的框架里，这照样是一次完整的认：一段D接进了当下的分布、场、美，三处和谐。别人可以托，但不是认的必要条件，只是常见的条件。

第四处分叉，是**承诺的位置**。阿伦特的承诺，朝向将来的不可预测。本书的「美的上升口」，貌似与承诺相近，其实不同。承诺是一个说出的话；上升口是一件做得出的事。很多人认完错，做出一个「我保证不再犯」的承诺，这个承诺就是前面说的贴纸：话重，事轻。

上升口只要小、具体、当下可做，不要大话。由此，一个孩子写「我保证再也不踢球了」，是坏承诺；一个孩子说「周六我把钱送过去」，是好的上升口。前者在将来，后者在这周。

列维茨基等人（2016）：道歉的六个要素

他们说中了什么。　列维茨基等人分析了道歉的六个要素，发现最关键的是「承认责任」，其次是「提出补救」，单纯表达后悔作用最小。

这是一个极有用的实证发现，而且和本书的推演高度吻合。

承认责任最关键：用本书的话说，**承认责任就是把一段 D 真正接进来**。责任这个词，不是一个情绪，是一段路的归属：「这一步是我走的。」这是认的主干，它排在最前面，是对的。

提出补救其次：补救，是美的上升口。认完以后，我有一件事可做。这一条排在第二，也是对的。

单纯表达后悔作用最小：后悔，是「场在响」，是情绪在翻，可它如果没有接进具体的一段D，就是空响。这一点，本书有一个解释：后悔是动能的一种抖动，没有方向，没有落点，所以最小。

这三个观察，用本书的话，一个一个落了地：接　　D、给美、空响。可以说，这项研究是本书很好的一个旁证。

本书多出了什么，在哪里分叉。

第一处分叉：**要素清单是对「一份道歉」的标准，本书说的是「一次认」的发生。** 六要素是外部看到的东西：道歉里有没有这一句，有没有那一句。可是一个道歉里的六要素一应俱全，也可能是贴纸。

老赵儿子的检讨，六要素几乎全有：承认责任（我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提出补救（我愿用零花钱赔偿），表达后悔（我深感后悔）。按清单，这是一份合格的道歉。可是它没有认。

这并不是说研究错了。研究回答的是：什么样的道歉，在对方听起来更有效。本书回答的是：一个人里面发生了什么，道歉才是认。两个问题不同。前者看成品，后者看发生。成品清单可以照抄，发生不可以照抄。

第二处分叉：**清单没有剂量。**　　清单上写「承认责任」，没有说「承认多少」。本书说：承认责任要看当下的托。一个托力小的人，被要求充分地、全

面地承认责任，是「重大于托」，结果是弹开、假接或压垮。所以对不同的人，「承认责任」要承认的那一段是不同的大小。清单上同一个条目，对场宽的人是好药，对场窄的人是毒药。这一点，清单给不出来。

第三处分叉，是本书最想强调的：**同样的要素，在不同的人身上，效果可以相反。** 从清单出发，会推出「要素越齐越好」；从本书出发，会推出「对托力小的人，要素越齐，越可能触发弹开或假接」。因为要素齐全，等于要求他一次接进多段，重量加倍。这是两种理论给出相反预测的地方，这个地方是可以检验的（下一节会写）。

第四处分叉：**这六个要素是对「道歉者」提的要求，本书还要对「受歉者」提要求。** 认是两边的事：一个人要认，另一个人要托。清单里的所有要素都写在道歉者一边，没有一条写「受歉者做什么，才能让对方认得下」。本书说，受歉者的那一半，常常决定认的成败。

四条老路合起来，还差什么

把四位放在一起看，会发现一件有意思的事：他们各说中了这条路上的一段。

袁了凡说中的，是**人可以从认整体走到认一段，再从认走到行动**；布萨说中的，是**场和频率可以做成制度**；阿伦特说中的，是**不可逆是认的底下那块石头**；列维茨基说中的，是**接进责任、给出补救，比空响的后悔管用**。

这四样，本书全部收下。可是他们四个有一个共同的缺口，缺口藏在他们各自的后面：

> **他们都没有说，认的重量，要和认的人当下的托力配得上。**

袁了凡的路，默认读者有一块宽场；布萨默认进来的人场已开；阿伦特默认宽恕送出去就能被接住；列维茨基的清单默认越齐越好。四个默认，都在回避同一个问题：这一次，这一个人，此刻，托得住多少？

把这个问题放回来，剂量律才有地方落脚。这也是本书的「只属于这一问」的东西：**怎样认，怎样让人认，不是一个方法的问题，是一个配重的问题。** 方法可以抄，配重要现量。

◆ 二、托的人自己托得住吗

前面一路讲，父母要托孩子，老师要托学生，管理者要托团队。可托的人自己，也是一个有分布、场、美的「我」。

这是整条路里最容易被忽略的一环：**托的人，场也会窄。** 一个父母，白天被领导训了，回家看到孩子闯祸，场已经满了，这时候他没有多余的地方去托孩子。他不是不想托，是此刻没有托力。一个老师，带着三个班，嗓子哑了，学生又错了，场窄得像一条缝。一个管理者，自己头上有老板的指标压着，下面出了事故，他第一个反应是把重往下推，因为他自己也托不住。

所以，剂量律要向上追一层：**要托人，先看自己托不托得住。** 托不住的时候，最好的做法不是硬托，是承认：「爸今天心里也烦，咱们明天再说这件事。」这一句话，对孩子是一个很大的托，因为它说了真话，而且没有把自己的重压给他。把事情放到明天，是把重量切开，放到更有托力的时候去接。

这里有个很小却很实在的办法：**对自己也用三个问题。** 我现在的场，满了没有？这件事我能不能先放一放？我有没有地方去，把自己的重卸一点？父母需要有自己的托，老师需要有自己的托，管理者需要有自己的托。一个没有被托过的人，托不了人。

由此可以回头看那些「让人认」总是失败的场所：它们往往是整条链上每一环都没有被托。老板压经理，经理压主管，主管压员工，员工回家压孩子，孩子在学校压同学。每一环都在把重往下传，每一环都要求下一环「认」。

重量沿着链条往下走，最后落在最小最弱的那一环上，那一环不认，或者假认。要打断这条链，要有一个环节站出来，说：「这一段，到我这里为止。」把重留在自己这里，不再往下传。这是一种很朴素的勇气，也是本书能想到的、最有力的「让人认」的办法：**做一个把重留下的人**。

◆ 三、三原理再走一遍：为什么是这两维在顶

回到开头那个问题，为什么说顶着的两维是「已发生的　D」与「当下能托的 E」，而不是别的?

我们可以试着用别的两维替换，看通不通。

如果顶着的是「自我与他者」，那么认的难处就在于我不愿意承认别人对。可前面的例子里，很多时候对方根本没有要求，孩子自己知道错了，还是认不下来；也有人明明很在乎别人的评价，却认得很快。自我与他者，说不出这些差别。

如果顶着的是「事实与愿望」，认的难处就在于事实与我的愿望不符。可有时候事实与愿望完全吻合，一个人还是认不下来，比如一个人被告知「你中奖了」，他有的是喜悦，却要过好几天才「认」这件事是真的。

如果顶着的是「知与行」，认的难处在知而不行。可老赵的儿子，知也知了，行也行了（写了检讨），还是没认。

而「D 与 E」这一对，能把这些情形都推出来。

D 是已经走过的路，不可逆，重量固定；

E 是当下的处境，托力可变；

两者的比，决定认得下认不下；

S（认的那个显露）是它们合出来的样子：弹开，假接，压垮，或者认上。

三方程里 S=F(D,E)，已经说明了这一点：显露是 D 与 E 的函数。认的各种样子，只是函数值不同。想要改变 S，要去改 D 或 E，不能直接去命令 S。

另外两条方程也各有用处。D=G(S,E)：已发生的路，怎么被看待，取决于当下的显露和处境。这说明「切」为什么有效：同一段路，在不同的处境里，被切成不同的段，重量就不同。E=H(S,D)：处境由显露和路共同改写。

这说明「认完以后美要高」为什么有效：认是一次回写，认下的那一段，会反过来改写我当下的处境，让场变宽或变窄。认得好，场宽了；认得坏，场窄了。每一次认，都是在为下一次认备土。

这也回答了一个看起来矛盾的问题：为什么要托才认得下，又说认了会让场变宽？因为这是一个**循环**：托使得认成为可能，认使得场变宽，场变宽使得下一次更容易认。循环可以向上转，也可以向下转。

向上转的人，越认越轻，越认越大。向下转的人，越不认越窄，越窄越不敢认。**让人认，就是帮他把循环拨到向上转的那一边。** 一旦拨过去，后面的事是它自己的力气。

◆ 四、判别局面：同一页检讨，两个孩子

下面设一个情形，让四位近邻和本书各自下判断。

情境。　同一个班里有两个孩子，甲和乙。同一天，两人各自在课间打闹中，把同桌的一个手工作品碰到地上摔坏了。老师分别请他们写一份说明。两份说明写出来，一字不差，都含有：

承认责任：「是我碰坏的，责任在我。」

提出补救：「我愿意重新帮他做一个。」

表达后悔：「我很后悔。」

甲的家里：父母遇到这类事，通常先问「你有没有受伤」，再问「发生了什么」，错了就一起想办法，从来不翻旧账。乙的家里：父母遇到这类事，第一句是「你怎么又惹事」，接着要从上次的事数落起，认了错也不免被说一通「你就是不长记性」。

现在问：两个孩子，哪一个真认了？一个月以后，会看到什么？

袁了凡会怎么判。　两个孩子都写了悔过的话，只要耻心、畏心、勇心齐了，就是认了。他看不出甲、乙的差别，要看的是两个孩子有没有真发心。而发心，他的框架里是人自己的事。如果乙没改，会说是乙的心不够诚。

布萨会怎么判。　两个孩子都在老师面前（相当于众人）作了说明，发露已经完成，罪业清理一次。若乙后来又犯，会说需要再发露，要下一个半月再来。不会区分两人的场。

阿伦特会怎么判。　两个孩子都做了认账的动作，同桌若宽恕了，行动的路就重新打开了。她会期待宽恕之后一切往前。如果乙后来没有改，会说是承诺没有被兑现。

列维茨基会怎么判。 两份说明的六要素一样齐，效果理应一样。若一个月后甲乙行为不同，按清单只能归于「道歉之外的因素」，不能从道歉本身推出来。

本书怎么判。 同一页纸，甲接上了，乙没有。甲的场是宽的，托是常在的，认之后美不亏，所以这三句话接进了他的分布：他回去会主动帮同桌重做那个作品，下回碰到别的东西，第一反应是停下来看一眼。

乙的场是窄的，这三句话是三块重量一起压下来，他的托力不够，于是贴纸：他写得流利，写完松了一口气，因为「过关了」。一个月后，他会表现出两种之一：要么绕开那个同桌（弹开），要么对每一件小事都抢着说「我错了」（假接的熟练化）。**更可能的是，乙写得比甲还要流利，还要齐全，因为他在家里练得多。**

这里就有第一个只有本书推得出的结论：

> **在场窄的孩子身上，认得越流利、越齐全，越不可信。**

这个结论，四位都推不出：了凡要看发心，布萨要看发露，阿伦特要看宽恕和承诺，列维茨基要看要素齐不齐，而乙的说明，在这四个标准下都不差，甚至更好。唯有从「配重」出发，才会得到「齐是警讯」这个相反的判断。

接着是第二个，更能检验本书的结论：

干预。 对乙，老师不改变那份说明，也不要求他再写，而是做三件事：

1. 先私下对乙说，其他的都不谈，只说一句：「你那天伸手去接那个作品，我看到了。」（认可他做对的一小段，给场加一点宽度。）

2. 把要认的收到一小段：不问「你认识到什么错误」，只问「你碰到它那一刻，在想什么？」

3. 给一个小的、具体的、他自己能做的事：「你可以挑一个你最擅长的步骤，帮他做一个。」

本书预测： 干预后一个月，乙在同样的情形下，会出现更多**自发的**补救行为（不用人提醒，主动去看、去问、去帮），而同样时间里，只是被要求「再写一份更诚恳的说明」的乙，不会出现。甚至后者会出现更多的回避。

可以检验的说法，列在下面，只要出现其中任何一条，就说明本书错了：

1. 如果对场窄的孩子，要求全盘承认（六要素齐全）后，一段时间内的自发补救行为，**反而多于**分段承认加托底的孩子，本书的剂量律就错了；

2. 如果在场宽与场窄两种孩子之间，同一份说明所带来的后续行为**没有差别**，本书关于「同样文字不同接法」的核心判断就错了；

3. 如果「先托后认」并不比「先认后托」更能产生后续的自发补救，本书关于顺序的判断就错了；

4. 如果把「认错」拆成小段，普遍使人把大责任一点点推脱掉（只认小，不认大），而且这种现象在托到位以后仍然存在，那说明切段会成为逃避的借口，本书要补一条新的限制。

最后一条要多说两句。切段的确有被滥用的危险：有人专挑最小的一段认，把真正要紧的躲开。本书对此的回答是：切的规则是**先认他分布里最重的那一段**，不是最轻的那一段。最重的那一段，他自己心里知道，这是切对的标记。如果他一直认轻的，躲重的，那么说明托还没有到位，不是切的错：重段他托不住，所以绕开。这时要做的不是逼，而是回头补托。

◆ 五、这条路会不会被拿来操控人

读到这里，有人会有顾虑：先托、再切、再接，每一步都在「让人认」，听起来像是一套话术：先对他好，再套他的话，最后让他乖乖认错。这不就是操控吗？

这个顾虑要认真对待。

首先要承认：**这三步，确实可以被拿去操控。** 凡是有效的东西，都能被拿去用坏。一个骗子也会先对你好，再找你分布里的口子，让你「心甘情愿」掏钱。

区分操控与真托，本书有一个判据，仍然是从脊梁推出来的：**看认完以后，谁的美升了。**

真托：认完以后，**认的人**的分布更宽，场更大，美更高；他比认之前更站得住。

操控：认完以后，**让人认的人**得益，认的人的美被掏空或被锁住。

骗子让你「认」他是好人，认完你的钱没了；一个好老师让学生认一个知识，认完学生手里多了一样本事。两者的步骤可以长得一样，但美账的流向是相反的。

所以一个人想检查自己是不是在操控，不看步骤，看账：**这次认，让对方多了什么，少了什么？** 如果自己每次「让人认」，对方都是少，自己都是多，那就是收债，不是托。

这个判据还有一条重要的推论：**认的主权，要留在认的人手上。** 切哪一段，认到什么程度，什么时候认，要尽量由认的人自己说了算。老赵可以帮孩

子切，但不能替孩子认。如果孩子说：「第四段我现在还说不出来。」那就是他的场告诉老赵：重还大于托。这时候最好的话是：「好，那就先不说，什么时候你想说，爸在。」这句话里没有放弃，是留门。

◆ 六、怎样看出一个人真认了

最后，既然认的判据在和谐不和谐，那么怎样从外面看一个人是真认还是假认？这里给出五个小信号。信号不是证据，是提醒。

第一，看笨拙。　真认的开头，常常不流利。话说得磕绊，因为分布在重排。反过来，特别流利的认，要多问一句。

第二，看具体。　真认的话里，有具体的一段，具体的一个动作，具体的一个时刻：「我当时转身走了。」假认的话里，是抽象的大词：「我意识到了我的问题。」

第三，看后面的小事。　真认之后，生活里会出现一些没有人要求的小变化：路过那栋楼不再绕道，对同桌多问了一句。假认之后，生活里没有变化，只有话。

第四，看松还是紧。　真认之后，人的身体会先松后紧：哭一场，吐一口气，然后有劲儿想做点什么。假认之后，是「过关」的松，松得很轻，下一次又紧起来，因为事没有沉下去。

第五，看别人。　真认的人，对别人犯同样的错，会宽一点。因为他自己的分布里，现在有了这一段，他知道那是怎么回事。假认的人，对别人犯同样的错，常常更苛，因为他在用苛来保护自己那张贴纸。

这五个信号，不用背。记一句就够：**真认的人，笨拙，具体，有后续，松后有劲，对人宽。**

◆ 七、认错不认账：接了一部分，拒了一部分，怎么修

生活里最常见的半截子认，是「错我认，账我不认」：老板说「是我考虑不周」，可是赔偿一分不给；丈夫说「我态度不好」，可是那件事本身，他一口咬定没有错。

按脊梁，这是接进一部分，拒绝一部分。接进的是「态度」这一小段，拒绝的是「事」这一大段。从外面看，是狡猾；从里面看，往往是重量分配出了问题：账的那一段太重，重大于托，所以只能先把轻的那一段接进来，换一点喘息。

要修，不要直接去追那一大段，追了就是逼，只会逼出弹开。更好的办法，是顺着已经接进来的那一小段，往里再推一小步。

老板已经认了「考虑不周」，那就接着问：「考虑不周，这笔钱的这一部分，是不是也在里面？」不问全部，只问一部分。一部分的账，重量小，托得住。认了一部分，再往前一部分。账是一笔一笔认下来的，不是一口气认完的。

对丈夫也一样。他认了「态度不好」，就在这里停一停，真心接受这一小段，别急着说「那事呢」。接受，是一个托：让他知道，认了这一小段，没有换来更大的追讨。这时候，他的场才会松，美才不亏，才有可能自己往前走一步。

很多夫妻吵架，卡在这里：一方刚认一小段，另一方马上趁势加码，把「你看，你承认了吧，那你再承认这个」一连串推过来。认的人立刻后悔：认了半截就被追着要全部，以后再也不认。**半截认，是下一次整认的种子，要小心保护，不要踩。**

这是一条很朴素的规矩：**对方每认一小段，先接住，别加码。**　接住的意思，是让他看到，这一段认下去，美没有掉。加码，是把美账从进账变成出账。想要对方继续认，就要让每一次认都是赚。

这条规矩对管理者尤其要紧。员工认下一个小失误，如果当场被追加三条旧账，从此谁也不敢认第一个。管理者的功夫，在于接住那个「第一个小认」，并且让所有人看见它被接住了。一个团队里，只要有一次小认被好好接住，认账的风气就会开始长。反过来，只要有一次小认被惩罚，要重新养起来，得花好几年。

◆ 八、放回日子里

把这些放回一个普通的一天。

早上，你和家人拌了嘴，说了一句重话。到下午，你知道自己过了。照老话，应该「知错就改」，去道歉。照本书，先问自己三件事：这件事里，哪一小段在压我？（也许不是那句重话，而是我当时其实是累了，不愿意被人看出来。）我现在说得出口吗？（如果说出来会发火，先去走一走。）说完以后，我做什么？（晚上我做一顿饭。）

这样一问，道歉就不再是一句「对不起」，而是一件有根的事。你说：「早上那句话说重了。我其实是累得不想说话，又不想让你看出来。晚上我来

做饭。」这是三句话：一段，一个口，一件事。对方听了，不一定立刻消气，但她听得出，这是一个真的人在说话。

晚上，孩子的作业写错了，你忍不住要发火。照本书，先看他的场：他此刻托得住多少？如果他已经累了，今晚只指一处错，其余的明天再说。他认得下一处，比被你指出十处、认不下一处强。

在单位里，你发现自己的方案出了一个漏洞。照老话「敢作敢当」，站起来说。照本书，先看这个漏洞切开后有几段：哪一段是我的？哪一段是流程的？我要认的是我那一段，同时也把流程那一段说清楚，让别人也有可接的地方。不是躲，是切。说完以后，我拿出一个补救方案，让这次认有一个上升口。

在街上，你遇到一个陌生人问路。你没有把他整个人当作「陌生人」拒之门外，只认了他的一小段：他拿着手机，一脸着急。你停下来，指了路。这是你的场，又宽了一点点。

这些都是很小的事。认的学问，就在这些小事里一次一次练出来。

◆ 九、这一问，抄进本子的五句

一，**认得起，才认得下。** 认不下，先别骂人倔，先问事重不重，他托不托得住。

二，**认一段，不认一块。** 把大事切成小段，先认他心里最沉的那一段，其余的明明白白放过。

三，**先托，后认；认完，要有路。** 认之前给他一块站的地方，认之后给他一件能做的小事，美账不能只有出账。

四，**去找口子，不要去推。**　要认的那一段，从他分布里已有的东西接进去，一个小名比一份报告管用。

五，**认得太流利的，要多看一眼。**　真认的人，笨拙，具体，有后续，松后有劲，对人宽。

带走的话

认得太流利的，要多看一眼；真认的人，常常笨拙、具体、有后续，松下来以后有劲，对人也宽。

> 小账
>
> 整体还是部分：两个孩子交上来的是同一份检讨，一段路；一个家里有托，那一段进去了，一个家里没托，进去的只是纸。
>
> 认上了吗：甲认上了，乙没有；场越窄的孩子，检讨写得越流利、越齐全，越不可信。

想一想

你最近一次真心认错，说的话是流利的，还是结巴的？

结　语

又一个腊月

◆ 一、一年以后

又到腊月，姑姑又回来过年。

豆豆两岁多了，话说得很溜。姑姑还没进门，他在窗口看见了，一路喊着「姑姑来了」跑去开门，扑上去要抱。

一年前那个躲在妈妈腿后的孩子，不见了。可是这一回，事情还有一点新的。姑姑这一年剪了短发，戴了一副眼镜。豆豆扑到一半，停了一下，歪着头看了她好一会儿，才又扑上去。

奶奶在旁边笑：「这孩子，还认得。」

那停下来的一下，就是全书说的事。姑姑早就在豆豆身上有了一个位子；可这一回进门的，是一个剪了短发、戴了眼镜的姑姑。豆豆停那一下，是在把这个新的姑姑，重新接进那个旧位子。接上了，他才扑过去。

认上一次，不是一劳永逸。人在变，东西在变，每一回都要重新接一下。熟了，接得快；接得太快、不再停那一下，就是第 9 章说的「越顺手，越走坏」。

◆ 二、判词，再摆一次

> **认，是一个东西的整体或部分，与当下的「我」——分布、场、美——发生的一次和谐纠缠；纠缠和谐了，它才算你的，你也因此被重新排过。**

全书十八章，都在拆这一句话。

◆ 三、九条判断，回头看

第一问说：认不是知道。看一个人认没认，不看他知道多少，看他变没变。深夜心里一沉、说不清错在哪就先打电话道歉的人，认了；把那件事讲了二十年、讲得头头是道的人，没认。

第二问说：钥匙认锁、小鸭认妈、免疫系统认自己、孩子认亲，是同一副骨架；不同的是「我」那一头有多厚、能被改写多少。所以认错的地方，常常不在被认的那一头，在「我」这一头。

第三问说：「认命吧」「认错就是输」「写份检讨」，都先假定了一个现成不动的「我」，只问接不接，不问接进来的是哪一块。劝人认之前，先问自己递出去的是「这一次」，还是「一辈子」。

第四问说：认亲不是对上，是两个排满了的人各让出一个位置。全对可以认不上，记错了也能认上；要看的是那个错，有没有给两个人开一扇门。

第五问说：认不是被软弱弄坏的，是被熟练弄坏的。认之前问一句：这一回和上一回，有什么不一样？

第六问说：认下的东西不变，变的是它站在你里面的位置。站成墙，你绕着它过日子；站成地基，你踩着它往上走。谈起它时说「有了它我才」的人，和说「为了不让它」的人，走的是两条路。

第七问说：人离不开认，是因为日子每一刻都往积下来的那张网里灌新东西，这笔账每一刻都要结。「我」，就是这本账此刻的余额。推出认的那对矛盾，不在我和别人之间。

第八问说：自由、创造、幸福，是同一次认的三个读数。先松，再动，后甜；次序一错，就是假的。

第九问说：认得起，才认得下。让人认，要切、要托、要接，先托后认。认得太流利的，要多看一眼。

九条放在一起，有一条线穿过去：**「我」不在认的前面。** 每一问，都在不同的地方撞见同一件事：不是一个现成的人去认了一个现成的东西，是认这件事，把人改了。

◆ 四、这本书自己的账

这本书欠读者两笔账，要先摆出来。

第一笔：判别局面里的人，都是为了说理设的。老方老何、老李老王、阿明阿强、甲家乙家，这些局面推得出本书的结论，可是推得出不等于看见过。每一个局面后面都写了「什么情况出现，说明本书错了」，汇在附录三。这些条件，到今天还没有人去一条一条地查。查过以前，它们只是本书的预言。

第二笔：本书说美是势能，说认上以后美会涨。可是「美涨了」怎么量，本书只给了几种看得见的迹象：第一个小动作，说话用的词，日子里时间的去

向，来往的人。这些迹象够不够，会不会把一种表演也当成美涨，本书没有把握。

还有一笔，是已经还了的。第五问的问句里，预先放了一条检验：「假认，是纠缠发生了却不和谐。」写第五问的那一章查下来，推翻了它。收窄前后两句，照录在这里：

收窄前：假认，是纠缠发生了却不和谐。

收窄后：假认，常常是纠缠和谐了，接进来的却不是该接的那一块；孩子和谐地认下了大人的怒气，没有认下自己做错的那段路。

一本讲「认」的书，该先认下自己的错。

◆ 五、在机器的时代

前言里说过，今天有一道人人要答的题：机器写出来的东西，算不算我的？

九问走完，可以答得更细一点。

照第一问，看你认没认，不看你知道它写了什么，看你变没变。读完一篇机器写的文章，你的取舍没有动、说话没有变，它就只是放在你桌上的一张纸。

照第六问，看它在你里面站在哪儿。你拿它当墙，用来挡住你不想自己想的那一块，它会一直站在墙位上，越用越绕不开。你拿它当地基，在它上面接着往上走，它就成了你的。

照第五问，要小心熟练。一句「让机器来」，说得越来越顺手，顺手省掉的，恰好是改写你自己的那几笔。

照第九问，还要问它托不托得住你，你托不托得住它。

所以这道题的答案，不在字是谁打的，在纠缠和不和谐。机器给了每个人一个天天都要认的东西。认得好，人长一截；认得坏，人被掏空一截。

◆ 六、给三种读者的一句话

给做父母的：孩子认错，先别要那一声「是」；先给他一块站的地方，再请他认那一段路。

给自己正卡在一件事上的人：先别问「我认不认」，先问「我认哪一段」。

给带人的人：认得最快、最顺的那一个，多看他一眼。

◆ 七、如果你只记得一件事

认上了没有，不问事实对不对，也不问别人认不认你；问的是：接进来的东西，与当下的你，和谐了没有。

◆ 八、最后一个画面

派出所里，母亲喊出那声小名以后，民警轻轻退了出去，把门带上。

屋里只剩两个人。一个找了二十八年的母亲，一个刚刚知道自己小名的儿子。他们还会有很多的认：认那只狗到底是什么颜色，认这些年各自是怎么过的，认他该叫她什么，认她该怎样不再叫他「宝宝」。

每一次，两个人都会被重新排一遍。

参 考 书 目

（书目分五类，按传统排列；年份一般为初版年份，中译本以通行版本为准。所列即正文三十六位近邻所涉之书与文，加上本系列相关各卷，共四十种。正文中凡标〔待核〕所涉篇目，出版前据此逐条查对。）

一、中国典籍与著作

1. 《周易》（《乾·文言》《序卦》）。

2. 《论语》（《为政》）。

3. 韩非：《韩非子·喻老》。

4. 王充：《论衡》（《命禄》《命义》等篇）。

5. 孟棨：《本事诗》。

6. 程颢、程颐：《河南程氏遗书》（程颢论「仁者以天地万物为一体」）。

7. 袁了凡：《了凡四训》。

8. 王国维：《人间词话》，1908—1909。

9. 费孝通：《乡土中国》，1948。

10. 史铁生：《我与地坛》，1991。

二、印度与佛教传统

11. 《歌者奥义书》（Chāndogya Upaniṣad），第六章。

12. 《长部·沙门果经》（末伽梨拘舍梨的命定论见于此经的转述）。

13. 世亲：《阿毗达磨俱舍论》，玄奘译（五蕴之「想」）。

14. 世亲：《唯识三十颂》；玄奘等：《成唯识论》（第七识末那识）。

15. 迦梨陀娑：《沙恭达罗》（Abhijñānaśākuntalam）。

16. 诸部律藏中关于布萨（uposatha）的规定。

三、日本传统

17. 西田几多郎：《自觉中的直观与反省》，1917。

18. 丸山真男：《军国支配者的精神形态》（论文），1949；收入《现代政治的思想与行动》，1956—1957。

19. 金继（金継ぎ）工艺与「仕方がない」的日常用法，正文据一般介绍转述，不指向某一部著作。

四、西方经典

20. 荷马：《奥德赛》，第十九卷。

21. 爱比克泰德：《手册》（阿里安辑录）。

22.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1807。

23. 尼采：《快乐的科学》，1882。

24. 阿伦特：《人的境况》，1958。

25. 戈夫曼：《公共场合的关系》（Relations in Public），1971。

26. 利科：《承认的过程》（Parcours de la reconnaissance），2004。

五、当代研究

27. Lorenz, K. Der Kumpan in der Umwelt des Vogels, 1935.（印刻）

28. Burnet, F. M. The Clonal Selection Theory of Acquired Immunity, 1959.

29. Rotter, J. B. Generalized expectancies for internal versus external control of reinforcement. Psychological Monographs, 1966.

30. Mandler, G. Recognizing: The judgment of previous occurrence. Psychological Review, 1980.

31. Baumeister, R. F., Leary, M. R. The need to belong. Psychological Bulletin, 1995.

32. Hirstein, W., Ramachandran, V. S. Capgras syndrome: a novel probe for understanding the neural representation of the identity and familiarity of persons. Proceedings of the Royal Society B, 1997.

33. Tomasello, M. The Cultural Origins of Human Cognition, 1999.

34. Neff, K. D. Self-compassion: An alternative conceptualization of a healthy attitude toward oneself. Self and Identity, 2003.

35. Tavris, C., Aronson, E. Mistakes Were Made (But Not by Me), 2007.

36. Breines, J. G., Chen, S. Self-compassion increases self-improvement motivation.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Bulletin, 2012.

37. Lewicki, R. J., Polin, B., Lount, R. B. An exploration of the structure of effective apologies. Negotiation and Conflict Management Research, 2016.

六、本系列与德麦国际

38. 王德生：《三视角发生学导论》，德麦国际出版社，2026（德麦国际专著第 230 号）。

39. 王德生：《发现的发生学》，德麦国际出版社，2026（德麦国际专著第 477 号）。

40. 德麦国际：《九问成书：新增二十套专著问对（全球拓敌版）》，第六十套《认》，2026（内部问对单）。

附　录

附录四件，供查、供对、供练。附录一登记全书的承重命题；附录二把九问三十六位近邻排成一张表，读完一问想看全局，翻这里；附录三汇齐九个判别局面和它们的推翻条件，想替本书挑错，从这里下手；附录四是引文核验总表。

附　录　一

口述命题登记

编号	原话	口述时间	在本书哪里接住
R1	接进自己，就是接进当下的「分布，场，美」，所以，认＝将一个 SDE 的整体或者部分和「我＝分布，场，美」进行和谐纠缠。	2026 年 10 月 26 日	导论第五节立为承重命题；判词由此压出；十八章逐章推演

附注：同日，王德生博士选定第六十套《认》成书，并改定该套候选脊梁为：认＝将一个　SDE　的整体或部分与「我＝分布·场·美」进行和谐纠缠；「我」不先于认，是被认改写的那一方；认的判据是纠缠和不和谐，不是事实对不对，也不是对方承不承认。

附 录 二

九问三十六位近邻一览

问	四位近邻	主场
一　认是什么、不是什么	韩非（自见之明）／佛教「想」（取相）／利科（辨认、认己、互认）／曼德勒（熟悉与回想）	第 2 章
二　三界的认	《周易》（同气相求）／《歌者奥义书》（那就是你）／伯内特（获得性免疫耐受）／洛伦茨（印刻）	第 4 章
三　三句老话	王充（命禄）／「仕方がない」（没办法）／戈夫曼（补救仪式）／塔夫里斯与阿伦森（自我辩护）	第 6 章
四　一次认亲	孟棨（破镜重圆）／迦梨陀娑（凭信物认出）／荷马（伤疤）／拉马钱德兰（卡普格拉综合征）	第 8 章
五　认走坏	费孝通（差序格局）／末伽梨拘舍梨（命定论）／罗特（控制点）／丸山真男（无责任的体系）	第 10 章
六　认而生新	史铁生（认命而写）／金继（裂痕镶金）／尼采（爱命运）／内夫（自我关怀）	第 12 章
七　离不开认	程颢（认得为己）／唯识末那识（恒审思量）／黑格尔（为承认而斗争）／托马塞洛（共同注意）	第 14 章
八　自由、创造、幸福	王国维（蓦然回首）／西田几多郎（自觉）／爱比克泰德（权能内外）／鲍迈斯特与利里（归属需要）	第 16 章
九　怎样认、怎样让人认	袁了凡（从认命到立命）／布萨（定期发露）／阿伦特（宽恕与承诺）／列维茨基等（道歉六要素）	第 18 章

附 录 三

九个判别局面与推翻条件

每一个局面都是为了说理设的。下面每问只摘一两条推翻条件，全文在各章。这些条件，到成书时都还没有人去查过；查过以前，它们是本书的预言。

一（第 2 章）。 局面：深夜心里一沉、说不清错在哪就先打电话道歉的人，与对那件错事讲了二十年道理却始终不认的人。推翻条件：如果大量真诚的认之后，在行为和取舍上找不到任何变化；或者知道得越清楚，认的发生率稳定地越高。

二（第 4 章）。 局面：十二岁的孩子叫不出亲生母亲一声「妈」。推翻条件：如果先要求叫「妈」，比先「认一段」更快、更稳地带来双方都安稳的关系；或者孩子最终叫出的称呼，几乎全是事先被要求的那一个。

三（第 6 章）。 局面：同一句「认命吧」，一位亲戚说完就走，一位陪孩子把「这一次怎么落的」摊开讲了一遍。推翻条件：跟踪几个月，两组孩子在愿不愿意谈下一步、有没有主动求助上没有差别。

四（第 8 章）。 局面：样样都对却三个月还叫「阿姨」的甲家，记错了狗的颜色却当场认上的乙家。推翻条件：如果许多次团聚里，「认上」之前最常出现的是干巴巴的确认，不是更正、补充和新的追问；或者甲家那样的家庭，纯靠时间就自然认上。

五（第 10 章）。 局面：降薪以后都说「认了」的老方和老何。推翻条件：如果认得越顺的人，认后的变化越多；或者让人在每次认之前说一句「这回认的是什么」，对之后的变化毫无影响。

六（第 12 章）。 局面：同一种病、都说「我认了」、都对自己温和的甲和乙，三年后一个做起了病友互助，一个日子越过越窄。推翻条件：如果长出新东西的人和没长的人，谈起这件事时用的「位置词」没有系统差别；或者长出新东西大多要先「爱」上那件事，爱得越深长得越多。

七（第 14 章）。 局面：被家人捧着却三年认不上新城的老李，几乎没人理却认得稳的老王。推翻条件：如果只要家人承认到位，不管本人的日常有没有和新环境接上，「认不上」都会自行消失，消失的快慢只和承认的多少有关。

八（第 16 章）。 局面：一年前都说「我认了」、年终拿了同样表彰的阿明和阿强。推翻条件：如果被认可程度相同的人，幸福读数始终相同，和被认可的那个「我」是不是他们自己知道的那个「我」毫无关系；或者大量出现甜走在松前面、甜又不衰减的例子。

九（第 18 章）。 局面：一字不差的两份检讨，一个家里有托，一个没有。推翻条件：如果场窄的孩子被要求全盘承认之后，自发补救反而多于分段承认加托底的孩子；或者「先托后认」并不比「先认后托」更能带来后续的补救。

附　录　四

引文核验总表

正文所引三十六位近邻的原文与事实，取自第六十套问对单。下表〔核〕表示已据通行本对过文句，〔核：大意〕表示意思已对过、文句为转述，〔待核〕表示出版前须逐条对照原书。

编号	引文或事实（大意）	出处	状态
1	知之难，不在见人，在自见。故曰：自见之谓明。	《韩非子·喻老》	〔核〕
2	「想」于境取差别相	《俱舍论》卷一	〔待核〕
3	承认的三段：辨认、认出自己、相互承认	利科《承认的过程》，2004	〔核：大意〕
4	再认可靠熟悉，也可靠回想；公交车上的屠夫	曼德勒，1980	〔核：大意〕
5	同声相应，同气相求。水流湿，火就燥。	《周易·乾·文言》	〔核〕
6	乌达拉卡教希婆塔凯图：那就是你	《歌者奥义书》第六章	〔核：大意〕
7	克隆选择学说；与梅达沃同获 1960 年诺贝尔奖	伯内特	〔核〕
8	灰雁的印刻与关键期；1973 年诺贝尔奖	洛伦茨	〔核〕
9	贵贱贫富、祸福寿夭由禀受之命	《论衡·命禄》《命义》	〔核：大意〕
10	「仕方がない」的日常用法	一般介绍	〔核：大意〕

编号	引文或事实（大意）	出处	状态
11	道歉作为补救仪式，道歉者把自己分成两半	戈夫曼《公共场合的关系》，1971	〔待核〕
12	认知失调与自我辩护	塔夫里斯与阿伦森，2007	〔核：大意〕
13	乐昌公主与徐德言破镜重圆	孟棨《本事诗·情感》	〔核：大意〕
14	国王因诅咒忘妻，鱼腹得戒指而忆起	迦梨陀娑《沙恭达罗》	〔核：大意〕
15	欧律克勒亚洗脚时摸到伤疤认出奥德修斯	《奥德赛》第十九卷	〔核〕
16	卡普格拉综合征：认得出却坚信是冒充者	赫斯坦与拉马钱德兰，1997	〔核：大意〕
17	差序格局	费孝通《乡土中国》，1948	〔核〕
18	末伽梨拘舍梨的命定论，佛陀斥为邪见	《长部·沙门果经》等	〔待核〕
19	控制点：内控与外控	罗特，1966	〔核〕
20	「无责任的体系」	丸山真男，1949	〔核：大意〕
21	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	史铁生《我与地坛》，1991	〔待核〕
22	金继：以漆粘合、敷金于裂缝	一般介绍	〔核：大意〕
23	爱命运（amor fati）	尼采《快乐的科学》第 276 节，1882	〔核：大意〕
24	自我关怀；布赖恩斯与陈的实验	内夫，2003；布赖恩斯与陈，2012	〔核：大意〕
25	医书言手足痿痹为不仁……认得为己，何所不至	《河南程氏遗书》卷二上	〔待核〕
26		《唯识三十颂》《成唯识论》	

编号	引文或事实（大意）	出处	状态
	末那识恒审思量，执第八识为我，与四烦恼俱		〔核：大意〕
27	自我意识只在另一自我意识的承认中存在；主奴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1807	〔核：大意〕
28	九个月前后的共同注意	托马塞洛，1999	〔核：大意〕
29	三种境界，第三境「众里寻他千百度」	王国维《人间词话》	〔核〕
30	自觉：自己在自己之中映照自己	西田几多郎，1917	〔待核〕
31	有些事在我们权能之内，有些不在	爱比克泰德《手册》第一节	〔核〕
32	归属需要	鲍迈斯特与利里，1995	〔核〕
33	命由我作，福自己求；耻心、畏心、勇心	《了凡四训》	〔核：大意〕
34	布萨：半月诵戒，犯者发露忏悔	诸部律藏	〔核：大意〕
35	不可逆以宽恕解，不可测以承诺解	阿伦特《人的境况》，1958	〔核：大意〕
36	道歉六要素，承认责任最关键，其次提出补救	列维茨基等，2016	〔核：大意〕
37	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	《论语·为政》	〔核〕

后 记

这本书，是从一张问对单里长出来的。

问对单原本是写给学员的：一个字，九个问题，每问四位对手，一问一问地和 ChatSDE 对，对出九篇论文，再请老师统成一本书。这一回，王德生博士从第四十一到第六十套里选中了「认」，先改了它的脊梁，又口述了一句话，然后下令：九问并行，九篇论文，统成专著。

九篇论文由九个 AI 智能体同时动笔，各写一问，彼此没有见过对方的稿子，只共用一份写作任务书、一句判词和整套九问。九篇交回来，有的用了同一个孩子的名字，有的推翻了问句里预先放好的一条检验，有的在交锋里多请了一位旁证。统稿的事，就是把这九篇一篇一篇接进同一本书：同一句判词，同一套词，同一把尺子。名字撞了的改了，被推翻的那条照实写进了书里。

所以这本书自己，就是一次「认」：九个各自完整的东西，接进一个整体，整体也因此被重新排过。

感谢三十六位近邻。他们每一位都说中了一些东西，本书是踩着他们说中的地方，才走出那一小步的。

一本讲「认」的书，最希望的，是被读者认一回，也被读者纠正一回。你要是觉得哪一个判别局面设得不公道，哪一条推翻条件其实已经成立了，哪一位近邻被说窄了，请告诉我们。这本书，会因此改。

下一本见。

认，是一件还在发生的事。这本书，也是。

判 词

认，是一个东西的整体或部分，与当下的「我」——分布、场、美——发生的一次和谐纠缠；纠缠和谐了，它才算你的，你也因此被重新排过。

DNA 报告出来了，人还没认上；检讨书字字都对，大人说你没认错。一个「认」字，人天天在用，却很少有人说得清它比「知道」多了什么。

本书用九个问题拆这一个字：认是什么，认怎样发生，人为什么离不开认。每一问请来四位世界各地离它最近的思想家，从韩非、利科到洛伦茨、黑格尔，九问三十六位，逐一交锋。

认，是一件还在发生的事。



ISBN 979-8-90690-466-9

9 798906 904669

德麦国际出版社 · Demai International Press

德麦国际专著第 466 号

定价 US$20.00